

# 參閱文稿

北京華研有限公司  
(香港) 桑尼研究公司

No. 2013~25

2013年5月18日

\*\*\*\*\*

中國文化幾千年，必定會產生共產主義、社會主義，這是一個必然的趨勢。中國的現狀也並不是結論哦！

南懷瑾，2004年11月<sup>1</sup>

## “儒表法裡”和千古執著大同夢 ——“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五

(香港) 桑尼研究公司 王小強<sup>2</sup>

如此題目，攔幾年前，做夢都不敢想。張木生勸我讀秦暉，暮然回首，恍然大悟，原來這年頭，“學術”和空手套白狼的“財技”同，基本原則也是撐死膽大的。“儒表法裡”原本史學概括古代統治王霸兼用

<sup>1</sup> “馬克思的資本論。關於人類貧富的分配，科學與哲學的問題，影響了共產主義、社會主義。不是講它不好哦，是講它是個趨勢。”（《南懷瑾與彼得·聖吉》55、167頁）

<sup>2</sup> 推薦參閱王小強：〈問題提出：歷史哲學超歷史——“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一〉，王小強：〈最發達的市場經濟——“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二〉，王小強：〈無厘頭《大話西遊》？——“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三〉，王小強：〈市場經濟利大=弊大——“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四〉，《香港傳真》No.2011~7、9、No.2010~37、No.2011~44，<http://hkstrongwind.com/default.aspx>。

的形象描述。秦暉拿來古為今用，極而言之，翻手扣在砸爛“孔家店”的共產黨頭上，風飄水浮幾句話，“我相信與潮流相吻合，”不厭其煩來回說，說成了“主義”，說成了“十年影響力之知識界人物”。<sup>3</sup>

“百代都行秦政制”，而秦制是法家之制。……我認為那種一講“中國傳統”就歸之於儒家傳統的看法是很成問題的。事實上在帝制中國的兩千年中，雖然也有短時期儒家吏治觀比較落實的情形，如東漢後期至南朝這一段，但從秦至清的整體看，中國吏治傳統的主流是“儒表法裡”，即說的是儒家政治，行的是法家政治；講的是性善論，行的是性惡論；說的是四維八德，玩的是“法、術、勢”；紙上的倫理中心主義，行為上的權力中心主義。……我國傳統中這種“表裡”差異，是世界各文化中極為罕見的。……在這種矛盾下，人們說的是一套，做的卻是另一套，而且兩套的差異遠不是“取法”與“僅得”的問題。這種狀況的第一個後果是造成傳統國人的性格分裂或雙重人格。……在其他文化中這樣大的人格分裂或雙重人格恐怕要造成嚴重的精神分裂癥、甚至造成因幻滅而自殺的社會病。<sup>4</sup>

可憐傳統國人，說一套，做一套，雙重人格數千年，既不幻滅而自殺，也不嚴重的精神分裂癥，“是世界各文化中極為罕見的。”經濟基礎國有壟斷“利出一孔”，非說實行了市場經濟；上層建築極權專制無孔不入，放聲高唱以民為本。一以貫之到今天，……不言而喻。

## 一、市場經濟缺德

中國人是太聰明了，沒有一個人敢說中國人不聰明，中國人聰明到什麼程度呢，聰明到被賣到屠宰場的時候，還拚命講價錢，多賺了五塊錢，就心花怒放（大笑）。就是這種情形，中國人太聰明，太聰明的極

<sup>3</sup> 詳見王小強：〈無喱頭《大話西遊》？——“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三〉。

<sup>4</sup> “但在中國有了老莊的這種犬儒哲學作為‘儒表’與‘法裡’之間的潤滑劑，人們就會心安理得。”（秦暉：《傳統十論》176、183~186頁）

致一定是太自私。凡是不自私的行為，不自私的想法，都會給譏笑為傻子。<sup>5</sup>

古代中國，市場經濟，商品交換一粥一飯，五銖銅錢滲透到社會生活的每一個細胞。貨真價實，童叟無欺。人人經手買賣交易，個個經濟人，天天向錢看，幾千年功夫修煉下來，“每一個中國人都是一條龍”。籌算、珠算、心算、筆算，銖銖必較，掐手指頭討價還價，有便宜不佔忘八蛋。鑽說話空子，鑽慣例空子，鑽合同空子，鑽規矩空子，鑽法律空子，鑽一切有縫、沒縫的空子，……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宋朝登峰造極，繁榮娼盛一盤散沙。一個中國人打敗三個日本人＝一個日本人打敗三個中國人。<sup>6</sup> 什麼道理？“人不為己天誅地滅”——西方文化聞所未聞。由於憤世嫉俗亂講話，柏楊遭臺灣民主判死刑，緩刑，牢獄度日如年，摧殘九死一生，深切體會《醜陋的中國人》醜陋無比，字字錐心，句句泣血。

人之初，性本善，幹嘛“傳統國人”如此醜陋？索羅斯為咱指點迷津。當代美國市場經濟最發達，錢買錢來錢生錢。索羅斯《超越指數》呼風喚雨，出盡風頭，佔盡便宜，數錢數不過來的百忙當中，著書立說連篇纍牘，狗血噴頭“市場原教旨主義”。實踐出真知：市場經濟缺德。

市場價值是“超道德”的，而社會價值則是道德的；市場價值是關於勝敗的，而道德價值卻是關於對錯的，它不在乎勝負。

---

<sup>5</sup> “因為中國人太聰明，我想世界上的民族，包括猶太人在內，恐怕都沒有中國人這麼聰明。假如是單對單，一個人對一個人的話，中國人一定是勝利者。”（柏楊：《醜陋的中國人》53頁）

<sup>6</sup> “每一個單獨的日本人，看起來都像一條豬，可是三個日本人加起來就是一條龍，日本人的團隊精神使日本所向無敵！中國人打仗打不過日本人，做生意也做不過日本人，就在臺北，三個日本人做生意，好，這次是你的，下次是我的。中國人做生意，就顯現出中國人的醜陋程度，你賣50，我賣40，你賣30，我賣20。所以說，每一個中國人都是一條龍，……但是三個中國人加在一起——三條龍加在一起，就成了一條豬、一條蟲，甚至連蟲都不如。”（柏楊：《醜陋的中國人》10~11頁）上世紀40年代，晏陽初說美國人說得更邪乎：“一個中國人是聰明的，兩個中國人卻是愚笨的”（梁培寬、梁培溟：《師道師說：梁漱溟卷》280頁）

在某些方面，社會價值還不如市場價值。它們不能被定量化——它們甚至很難被正確認識。它們肯定不能被簡化為貨幣這一共同標準。然而，一個被很好地界定的社會，畢竟有明確的價值觀。其成員也許會恪守這些價值觀，也可能違反這些價值觀；可能得到這些價值觀的支持，也可能受到這些價值觀的壓制；但至少他們知道這些價值觀是什麼。而我們不生活在這樣的社會裡。我們很難確定生活中的對與錯、是與非。於是市場經濟的“超道德”破壞了“道德”，甚至在完全依靠道德來規範的社會領域中，也是如此。人們關於生命權或選擇權之類的倫理價值，不能達成一致。而貨幣價值則不那麼含糊。不僅貨幣價值是能夠度量的，而且我們也能夠感受到社會公眾對它的認同。貨幣價值具有社會價值已失去的肯定性。職業價值就這樣被利潤動機所取代，法律和醫學——暫且不說政治、學術研究甚至慈善事業和非政府組織——之類的職業已經變成了商業。

資本主義體系強調競爭，並以貨幣作為衡量成功的標準。貨幣價值取代了內在價值，市場主導著不適合它的生存領域。本來，法律、醫療、政治、教育、科學、藝術甚至人際關係這些成就和才藝都應該有其自身的標準，但現在所有這些都被轉換成貨幣了。它們被按照貨幣價值來衡量，而不是用其內在價值來衡量。

社會價值也許比市場價值更難以捉摸，但社會卻不能失去它們。市場價值已經上昇到了社會價值的地位，但它們不能起到社會價值的功能。市場價值是為競爭條件下個人決策而設計的，它不適用於合作以及競爭條件下的集體決策。

政治腐敗是不可避免的，但一般認為人們會為這種行為感到可恥並盡力掩蓋它。現在，利潤動機成為了一種特殊的道德原則，某些國家的政客甚至為未能利用其地位謀求個人利益而感到萬分恥辱。在我建立基金會的國家中，我就親眼看到過這樣的事情。

問題是人們根本無暇顧及公共利益。全球資本主義體系是建立在市場競爭基礎之上的，而市場競爭已經變得如此激烈，以至於連最成功的人也變得必須為生存而奮鬥。……生活中應該有比生存更美好的東西。不幸的是，適者生存已經成為文明社會的標誌。

我們必須有基本的是非觀念，它是引導我們作為一個公民或一個政治家的心靈之光。沒有它，代議制民主制度就無法發揮作用。利潤動機使這一心靈之光黯淡了，權宜之計取代了道德原則。在一個高度競爭的交易社會中，對他人利益的關心有可能變成對自己發展的障礙。現在，一個逆自然選擇的過程正在發揮作用：無所顧忌、毫無負擔的人會走在前面。如果允許利潤動機主導政治領域，整個社會就會失去道德基礎。<sup>7</sup>

計劃經濟瞎指揮，低效率。市場競爭優勝劣汰，處處、事事、時時，費盡心機經濟效益。人為財死，鳥為食亡。蚊子腹中剝脂油，鷺鷥腿上劈精肉。市場經濟越發達，經濟人越理性，越缺德。春秋時節，陽虎從致富經驗昇華哲學感悟：“為富不仁矣，為仁不富矣。”<sup>8</sup> 同語反復，正反合題，中國古代市場經濟最發達＝最缺德。<sup>9</sup> 何以見得？市場調節穀賤傷農，賣糧難、賣豬難、賣蛋難、賣茶難、賣柑橘難、賣蘋果難、賣白菜難……，種什麼，養什麼，賣什麼難。更有甚者，“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錐之地”＝佃耕無其田。農民不種地，衆生喫什麼？中國土地買賣幾千年，全體文盲倒騰房地產。阿 Q 臨死不會簽字，連個圈都畫不圓。楊白勞胡亂按個手印，暢飲鹽滷，獨生喜兒也要不回來了。產權明晰，契約誠信，震古爍今！固然，古代陽虎、現代南懷瑾，均為《醜陋的中國人》，精神分裂，雙重人格，邊講話邊放屁。敢問“吳市場”敬璉表裡如一：索羅斯站美麗尖吶喝市場經濟缺德，Yes or Not？

---

<sup>7</sup> “在資本主義制度中，掌握貨幣的人也就是最有權力和影響力的人。……功能上出現的混淆使集體決策過程遭到破壞。市場價值無法取代公共精神，用傳統的說法就是公民美德。每當政治和商業利益交織在一起時，政治影響就有被用於商業目的之危險。當選議員們首先應該關注其選區利益，這是一個早已確立的傳統。但是，合法的事情與不合法的事情之間的界限又在哪裡呢？商業利益所獲得的突出地位——以及自私的政客——已經把這一界限推到了令大多數選民難以接受的地方。結果，他們的理想幻滅，忿忿不平。功能混淆的現象在國際事物中尤為突出。對外政策往往只聽命於對國內問題的考慮。由於存在著按不同道德標準投票的集團，這種傾向在美國尤為明顯。”（筆者黑體加重；索羅斯：《開放社會》173、167、200、168、174~175、176 頁）

<sup>8</sup> 《孟子·滕文公上》，《四書集註》315 頁。

<sup>9</sup> “我國民所最缺者，公德其一端也。”（梁啟超：《新民說》12 頁，《飲冰室合集》六冊）

昨天我跟一個同學講到發財的問題，我說前天看了一本書，明朝人作的，說有一個人讀了一輩子書很窮，隔壁這一家也不讀書但有錢，實在奇怪。有一天他忍不住就問這個有錢人，你那麼有錢，有秘訣沒有？他說當然有啊，你回去先齋戒沐浴三天，我也一樣，然後我傳給你。三天後他去了，那個大富翁坐在大堂上，他說人為什麼不能發財，你知不知道？因為人心中有五賊，這五個賊把你偷光了，要把這五賊趕出去，你就會發財了。哪五賊啊？仁義禮智信，你把這五賊全趕光了，我包你發財。這個讀書人一聽啊，算了，我讀一輩子的書，就想要仁義禮智信，這個趕光了我還作什麼人啊？因此就回家了。

這一本書寫到這裡為止，下面有批，說仁義禮智信都趕出去了就會發財，那我還叫什麼人啊。我也在下面批，我批的是“這樣就叫富人，有錢人”。<sup>10</sup>

## 二、啟用商人抑商

國際慣例從黑暗的中世紀甦醒，封建莊園自給自足瓦解，商品生產市場交換，投機賭博隨之插上現代化翅膀。金德爾伯格名著《西歐金融史》，開卷給出“金融事件”即有1522年金融危機；1557年金融危機；1620~1623年金融危機；1636年鬱金香狂熱；<sup>11</sup> 1649年處決查里一世後的金融危機；1667年英格蘭金融危機；1672年財政部止付——英格蘭金融危機；1696年金融危機；1719年密西西比泡沫和南海泡沫，1720年泡沫破裂；1745年英格蘭金融危機；1763年“七年戰爭”結束時的國際金融危機；1770年阿比·泰富拒付五分之一的法國政府債務，1772年英荷金融危機；1776年蒂爾戈的財政改革失敗，1782年金融危機；1789~1793年法國政府金融改革；1799年倫敦~漢堡危機；

<sup>10</sup> 南懷瑾：《孟子與離婁》176~177頁。

<sup>11</sup> “鬱金香行市，成為每天各報紙的頭版頭條新聞，多少人為獲得高價在培育新品種，如法國大仲馬在《黑鬱金香》一書中所描寫的情況，基本上都是事實，甚至有人為了偷竊別人秘密培育的新品種——黑鬱金香，而不惜進行重大的政治陷害。在投機狂熱的幾年中，一枚小小球莖竟價達四千金鎊。”（傅樂夫：《中國經濟史論叢》續集205頁）

1806 年封鎖危機；1813 年倫敦金融危機；1825 年鄉村銀行、保險公司和南美貸款 — 金融危機；1836~1837 年英美金融危機；1847 年鐵路狂熱和小麥危機；1857 年英美、斯堪的納維亞和漢堡金融危機；1866 年英格蘭的奧弗倫格尼公司危機，意大利、西班牙和德國金融危機；1873 年德國、奧地利和美國的金融危機；1878 年埃及債臺高築，不堪重負，1882 年法國金融危機；1887 年發佈金融禁令，德國與俄國金融戰；1888 年貼現銀行（Comptoir d'Escompte）和銅集團倒閉；1890 年阿根廷土地債券引起的巴林危機；1893 年法國的巴拿馬醜聞；1907 年紐約~都靈金融危機；1920 年倫敦和紐約股票市場崩潰；……

“人、商品與全國市場相互作用，助長投機，使之越來越遠離對起初情況的合理價格。此外，當恐慌一出現，就會城門失火，殃及池魚，一家破產，其他向第一家破產者貸款的公司和銀行便緊步後塵。”修運河“運河熱”，修鐵路“鐵路熱”，開礦山“礦山熱”，辦企業“股票熱”……。由於缺乏中國特色的土地兼併可以玩得曠日持久，<sup>12</sup> 1551~1866 年，歐洲崛起的投機賭博“製造約十年一次的周期性金融危機”，迫使英國政府 1720 年頒佈《泡沫法》，不得不抑商。<sup>13</sup>

新生美國公平自由，錢買錢“射利”更歡。1790~1930 年經歷了“20 次大蕭條”，平均不到七年一次。<sup>14</sup> GDP 在大風大浪中經受鍛煉，比“七八年再來一次”還邪乎。1920 年代，股市蒸騰，扶搖直上重霄九。崩盤暴跌到 1933 年 7 月，“1929 年 9 月價值的六分之五消失了。”失業人口“1933 年將近 1300 萬，大約為全部民用勞力 5159 萬的四分之一。”<sup>15</sup> 金融投機是造成經濟危機的根源。“在 1930 年以前的十年裡，美國有 6987 家銀行倒閉，1931 年倒閉了 2294 家，1932 年又倒閉

<sup>12</sup> 詳見王小強：〈市場經濟利大=弊大 — “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四〉。

<sup>13</sup> 金德爾伯格：《西歐金融史》15~17、209~226、290~291 頁。

<sup>14</sup> “到 1934 年，學者們同意艾爾斯上校的說法，他堅持認為：‘這一次蕭條比 1790 年以來我國所經歷的 20 次大蕭條中的任何一次都更為嚴重。’”（沙伊貝等：《近百年美國經濟史》367 頁）

<sup>15</sup> “按照 1934 年底對公眾救濟人數所作的合理估計為 1700 萬人。”（沙伊貝等：《近百年美國經濟史》363~364 頁）

了 1456 家”。<sup>16</sup> 12 年倒閉 10737 家銀行。少數人大發橫財，多數人血本無歸。〈市場經濟利大＝弊大〉。大刀闊斧收拾金融企業自由競爭，成為羅斯福“新政”的第一要務，不得不抑商。

在就職後兩天，即 3 月 6 日，羅斯福宣佈全國所有銀行放假四天，從而中止了所有銀行的營業。羅斯福援引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的《與敵貿易法》作為其行為的法律依據（事實上，直到 3 月 15 日，當擁有約 90% 總存款的美國約半數銀行被允許重新營業時，銀行放假才告結束）。3 月 7 日，美國財政部長發佈一項規定，要求聯邦儲備體系的所有成員銀行都要將所持有的黃金和金券上交聯儲。……3 月 9 日，國會議員們被召集回來開特別會議。同日，國會便通過了《緊急銀行法》，……第二天，也就是 3 月 10 日，羅斯福總統簽署命令，宣佈禁止黃金出口和外匯交易。<sup>17</sup>

極端粗暴地全方位行政管制，極端蠻橫地改變遊戲規則，極端魯莽地大踏步“國進民退”……。難題中的難題是釀成災難的淵藪，流動性最高、交易最頻繁、營業額最大、最不知道如何有效抑制的股票買賣。人家民主選舉的總統就是有辦法，別出心裁，以毒攻毒，原創證監會，聘請喬·肯尼迪首任主席。頓時，輿論嘩然：肯尼迪靠內幕消息操縱股價，興風作浪，類似亞洲金融危機中的索羅斯，人人喊打的攪屎棍。<sup>18</sup> 後來的實踐證明，羅斯福力排眾議，用人不疑，金融大鱷戴罪立功，屁股決定腦袋，無私奉獻雷曼兄弟都頭大的複雜“財技”、know-how、貓膩，補苴罅漏千瘡百孔，功成名就，由此發跡“肯尼迪家族”，賢孫約翰·肯尼迪接班羅斯福，榮任美國 35 屆大總統！

中國古代搞成市場經濟，當然虛心學習美麗尖。公元前 517~420

---

<sup>16</sup> 1929 年美國銀行 25568 家，到 1933 年 3 月羅斯福上臺，剩 14771 家（沙伊貝等：《近百年美國經濟史》368、379 頁）。

<sup>17</sup> 阿塔克、帕塞爾：《新美國經濟史》下冊 653 頁。

<sup>18</sup> “不過這個職位由喬·肯尼迪來擔任可以說是對歷史的一種諷刺。……肯尼迪的工作就是讓那些投機商人們停止惡劣的行徑，而那些行徑曾經是他所慣用的。”（林姆沙：《肯尼迪家族》42 頁）



年陶朱公范蠡相越，滅吳復仇。公元前 463~385 年“治生之祖”白圭相魏，魏國崛起。公元前 292~235 年“奇貨可居”呂不韋相秦，一統天下。接下來再接再勵，公元前 156~87 年的漢武帝時代，羅斯福以毒攻毒的抑商經驗發揚光大，匯聚澎湃時代潮流。

於是以東郭咸陽、孔僅為大農丞，領鹽鐵事；桑弘羊以計算用事，侍中。咸陽，齊之大煮鹽，孔僅，南陽大冶，皆致生纍千金，故鄭當時進言之。弘羊，雒陽賈人子，以心計，年 13 侍中。故三人言利事析秋豪矣。<sup>19</sup>

與美國總統肯尼迪的爺爺接軌，“桑弘羊則出身於洛陽的商賈之家，在大力使中國經濟制度化和正規化的過程中，他是領導這項活動的幕後天才人物。”<sup>20</sup>

### 三、漢承秦制何必尊儒？

自梁任公以周、秦之際，為中國學術最盛之時；謂漢武罷黜百家，表章六經，實為衰機所由肇；又謂歷代帝王尊崇儒術，乃以儒家有尊君之義，用以便其專制之私。而世之論者，多襲其說，實則不衷情實之說也。<sup>21</sup>

孫皓暉撰《大秦帝國》繪聲繪色，張儀痛斥孟軻“大偽無雙”，氣得亞聖當場吐血。<sup>22</sup> 崇法批儒，不共戴天。秦國歷代君臣率全體人民，百年奮鬥，流血犧牲，靠貶儒、棄儒、蔑儒、罵儒、批儒、斥儒、坑儒，天天向上，步步成功。為此，漢承秦制，嚴刑峻法。<sup>23</sup> 文景之治輕徭

<sup>19</sup> 《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15 頁。

<sup>20</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04 頁。

<sup>21</sup> 《呂思勉讀史札記》上冊 637 頁。

<sup>22</sup> 孫皓暉：《大秦帝國》二部下卷 753~757 頁。

<sup>23</sup> “所謂通過約法三章而簡化了秦帝國的法律體系，並減輕了懲罰的嚴重程度，這是漢朝的開國皇帝及其顧問們的自吹自擂。儘管有一些形式上的變化和處罰的減少，作為用來防止犯罪和迫使民衆接受官方所要求的稅役的一套法規，漢代的法律觀念可能還是保持秦法而不變的。”（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92 頁）

薄賦，無為而治；庶民百姓動輒得咎，咎則殞命——廢除殘害肢體的慈悲是，劓鼻、黥面、剝腳趾分別改成砍頭和鞭笞致死，“雖有輕刑之名，其實殺也。”崔寔《政論》“文帝乃重刑，非輕刑之也，以嚴致平，非以寬致平也。”以致“民皆思復肉刑”——秦法！<sup>24</sup>更別提漢武帝多用酷吏施刑，草菅人命。<sup>25</sup>偏偏挑這時候，指導思想反秦道而行之，獨尊儒術，罷黜百家，指名道姓廢除申不害、商鞅、韓非等代表性法家學說，<sup>26</sup>豈不是自己和自己過不去？果然，秦暉教授大惑不解，儒法表裡成精神分裂癥。<sup>27</sup>余英時教授驚呼：“在秦始皇時代已不容存身的儒學，過了幾十年，在漢武帝的時代不但捲土重來，而且竟‘定於一尊’。這真是思想史上的一個奇蹟。”<sup>28</sup>

其實，奇蹟不奇。稍微有點實踐經驗，即可知曉，羅斯福擢拔肯尼迪不難，難的是金融大鱷呼朋引類“財技”高手，不僅出謀獻策，而且分頭把關。誰能擔保這夥雷曼兄弟金盆洗手，人人修成正果，子孫全當高官？換句話說，孫悟空和六耳獼猴，正邪良莠一念之差。<sup>29</sup>成群結

<sup>24</sup> “昔高祖令蕭何作九章之律，有夷三族之令，黥、劓、斬趾、斷舌、梟首，故謂之具五刑。文帝雖除肉刑，當劓者笞三百，當斬左趾者笞五百，當斬右趾者棄市。右趾者既損其命，鞭撻者往往至死，雖有輕刑之名，其實殺也。當此之時，民皆思復肉刑。”（崔寔：《政論》，《全後漢文》上册 464 頁）“外有輕刑之名，內實殺人。斬右趾者又當死，斬左趾者笞五百，當劓者笞三百，率多死。”（《漢書·刑法誌》23 卷，《廿五史》474 頁）“自古肉刑之除也。斬右趾者死也，惟復肉刑，是謂生死而息民。”（荀悅：《申鑒·時事》二卷 14 頁）

<sup>25</sup> “上以法制御下，好專用酷吏，而郡、國二千石為治者大抵多酷暴，吏民益輕犯法”（《資治通鑑》21 卷 418 頁）。“只要一讀《漢書·刑法誌》及《酷吏傳》，稍有人心的人，無不怵目驚心。”（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 183 頁）

<sup>26</sup> 丞相王綰建議：“所舉賢良或治申、商、韓非、蘇秦、張儀之言，亂國政，請皆罷。”（《漢書·武帝紀》六卷，《廿五史》382 頁）

<sup>27</sup> “漢武帝改崇儒學，似乎是中國傳統的一大轉折。但‘獨尊儒術’是與‘漢承秦制’乃至‘百代都行秦政制’並行的。由漢到清的傳統演進，是需要在另外場合詳加探討的課題。這裡可以簡而言之，即這兩千年（除魏晉以後一個時期外）的文化與制度多少都具有‘儒表法裡’性質，王道其表而霸道其裡，德治其名而刑治其實，說的性善論，信的性惡論，形式上吏的儒化，實質上儒的吏化，法家傳統從未消失。”（秦暉：《農民中國》271 頁）

<sup>28</sup> 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92 頁。

<sup>29</sup> “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尚書·多方》，《13 經註疏》上册 229 頁）

隊，接引來鐵扇公主肚子裡，如何防範近水樓臺先得月，生出狒狒寶寶，把牛鼻子徹底氣歪？——君不見，納斯達克前主席馬多夫，詐騙五百億美元，創基尼斯紀錄。美聯儲前副主席＋倆諾貝爾經濟學獎＝長期資本短期投機，“幾乎將華爾街整個拖入深淵。”<sup>30</sup>

均輸是官府經營商業，平準是在長安和其他重要城市平抑物價。其方法是官府利用均輸官所儲存的物資，根據市場上的主要物價，貴時拋售，賤時收購，這樣打擊了富商大賈的囤積居奇行爲，使市面物價保持穩定。<sup>31</sup>

市場機制必須宏觀調控，政府干預必須行家裡手，知易行難。譬如，緩解農產品價格週期震蕩的平糶，理論容易理解：市場調節穀賤傷農，國家出資平抑物價；平抑物價≠必須虧本，販賤賣貴同樣賺錢，不過比民營企業少賺點，逆風向調節完全可持續。利民＋賺錢＝“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何樂不為？<sup>32</sup> 付諸實踐，難題來了。桑弘羊不讓肯尼迪，“言利事析秋毫矣。”大司農屬下分門別類職能部門，散佈各地數十處。<sup>33</sup> “每州常平倉及庫使司，商量置本錢，隨當處米物時價，賤則加價收糶，貴則減價糶賣。”<sup>34</sup> 各地收成、糧價此起彼伏，千差萬別。

<sup>30</sup> 洛溫斯坦：《賭金者》285 頁。推薦詳閱王小強：《投機賭博新經濟》。

<sup>31</sup> 《張傳璽說秦漢》80 頁。

<sup>32</sup> 常平倉“還有均輸和平準，這是官營商業，從其創始動機說在於減少財政支出，而經營中給財政帶來收入，總的情況是：時而成為財政負擔，時而增加財政收入，從這種情況看來，這些事業和財政的關係是中性的。”（馬大英：《漢代財政史》236~237 頁）

<sup>33</sup> “治粟內史，秦官，掌穀貨，有兩丞。景帝後元年更名大農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大司農。屬官有太倉、均輸、平準、都內、籍田五令、丞，幹官、鐵市兩長、丞。又郡國諸倉農監、都水 65 官長、丞皆屬焉。搜粟都尉，武帝軍官，不常置。”（《漢書·百官公卿表》19 卷上，《廿五史》438 頁）“漢代鹽官和鐵官都屬大司農，由中央主管。小鐵官屬所在縣，是地方官。”（馬大英：《漢代財政史》118~122 頁）“小鐵官主收集廢鐵回爐，改鑄器具。產鐵之地則設鐵官，直屬大司農屬下的鹽鐵丞，主要以刑徒和士卒為勞動力，開山鼓鑄。”（《張傳璽說秦漢》151 頁）“西漢鹽官有遍及 28 郡國的 35 處，鐵官有遍及 40 郡國的 49 處。……鹽鐵官吏，多用鹽鐵商人充任。”（田餘慶：《漢史》，呂振羽等：《大師講史》中冊 29 頁）

<sup>34</sup> 唐開元七年，敕“關內、隴右、河南、河北五道，及荆、揚、襄、夔、綿、益、彭、

什麼時候，什麼價位，動用多少公帑，糴進多少，糴出多少，桑弘羊本領再大，一個人累死也招呼、監督不過來。<sup>35</sup> 官僚主義在所難免——“寧見朽貫千萬而不忍貸人一錢，情知積粟腐倉而不忍貸人一斗。”<sup>36</sup> 稍不留神腐敗蔓延，蛻變成官商勾結的害民機構——“常平倉外有利民之名而內實侵刻百姓。豪右因緣為姦，小民不能得其平。”<sup>37</sup> 古代中國+當代美國，最發達的市場經濟雙雙證明，“尋租”理論放之四海皆準。只要有權，即可謀私，不單適用鹽鐵、榷酤、均輸、電訊、航空、鐵路等所有壟斷行業，而且適用軍隊、警察、監獄、城管、計劃生育等全體行政部門。醫院看病還亂檢查、亂開藥、亂動刀哩，更別提“叫獸”講話“磚家”發言腰纏萬貫了，但凡理性經濟人，哪裡刨不出租來？偏偏“中國古代政府職能中的經濟職能是很強大的，不僅實行統制，而且還直接經營農業、手工業和商業及放高利貸。……像賑濟、專賣、河工、工程、鹽政、漕運、稅關等，都是撈錢的好差事。”<sup>38</sup>

政府經濟管理職能部門各司其職，各行其事。不會賺錢的管理不了，

---

蜀、漢、劍、茂等州，並置常平倉。”（《舊唐書·食貨誌下》，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292~293 頁）

<sup>35</sup> “大司農……掌諸錢谷金帛諸貨幣。郡國四時上月旦見錢穀簿，其逋未畢，各具別之。邊郡諸官請調度者，皆為報給，損多益寡，取相給足。”（《後漢書·百官誌》36 卷，《廿五史》840 頁）譬如唐“天寶八年凡天下諸色米都 96062220 石，和糴 1139530 石”包括關內、河東、河西、隴右數量不等；“諸色倉糧總 12656620 石”包括北倉、太倉、含嘉倉、太原倉、永豐倉、龍門倉數量不等；“正倉總 42126184 石”包括關內道、河北道、河東道、河西道、隴右道、劍南道、河南道、淮南道、江南道、山南道數量不等；“義倉總 63177660 石”包括關內道、河北道、河東道、河西道、隴右道、劍南道、河南道、淮南道、江南道、山南道數量不等；“常平倉總 4602220 石”包括關內道、河北道、河東道、河西道、隴右道、劍南道、河南道、淮南道、山南道、江南道（闕）數量不等（杜佑：《通典》12 卷，一冊 139~140 頁）。“18 世紀中國國家的糧食管理制度，包括全國每一府州按月向朝廷報告糧價以及天氣和收成情況。官員們據此來決定如何最好地使用糧食儲備和對商品運輸施加影響，以期在全國大大小小的區域中平衡供求。”（王國斌：《轉變的中國》113 頁）

<sup>36</sup> 《後漢書·王符傳》79 卷，《廿五史》947 頁。

<sup>37</sup> 《後漢書·劉般傳》69 卷，《廿五史》918 頁。

<sup>38</sup> 《寧可史學論集·中國古代吏治的得失與借鑒》續集 30 頁。

會賺錢的監督不住。譬如鹽鐵官營，煮鹽、冶鐵均需專業技術經營，並非什麼人都會幹。漢武帝“使孔僅、東郭咸陽乘傳舉行鹽鐵，作官府，除故鹽鐵家富者為吏。吏道益雜，不選，而多賈人矣。”<sup>39</sup>大小桑弘羊，成天河邊走，撿草打兔子，順手牽羊。再說“投機賭博”不好聽，長期資本管理公司哪一單不是合法生意？在商言商，唯利是圖。肯尼迪、索羅斯臭名昭著再昭著，誰指得出來，究竟做錯了啥事情？幫忙政府倒騰物資，同樣也是賤糶貴糶，過去為自己，現在為國家，專門整治同業同仁，得失唯有寸心知。“是故國家存亡之本，治亂之機，在於明選而已矣。”<sup>40</sup>選誰？“無恆產而有恆心者，唯士為能。”<sup>41</sup>“舉賢良”成為維持市場經濟正常運行的社會需求。

不僅如此，各級幹部陞遷、降罪、辭職、開除、省親、丁憂、請假、退休、調動，官場官員走馬燈，管理職能不容停頓，所以朝廷要求三公九卿＋地方父母官，年年舉薦德才兼備——“歲舉”。不僅如此，出於不同需要，隨時詔令推薦政治、經濟、軍事、說笑話等多樣化人材——“特舉”。不僅如此，“有而弗言，覺，免”。<sup>42</sup>有人材未及時推薦，發現了撤職。不僅如此，“所貢賢者有賞，所貢不肖者有罰。”<sup>43</sup>敷衍了事，糊弄聖聰，領導崗位現形六耳獼猴，薦舉者嚴懲不貸。不厭其煩抄段書，可見這事有多煩。

<sup>39</sup> 《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17 頁。

<sup>40</sup> 《潛夫論·本政》，胡大浚等：《王符〈潛夫論〉譯註》70 頁。

<sup>41</sup> 《孟子·梁惠王上》，《四書集註》256 頁。

<sup>42</sup> “年老癯病，勿遣。”（劉邦〈求賢詔〉，《漢書·高帝紀》一卷）“不舉孝，不奉詔，當以不敬論；不察廉，不勝任也，當免。”（《漢書·武帝紀》六卷，《廿五史》375、383 頁）

<sup>43</sup> 《漢書·董仲舒傳》56 卷。譬如元朔五年“山陽侯張當居為太常，坐選舉不實，免。”竟寧元年“太子太傅張譚為御史大夫三年，坐選舉不實，免。”河平元年“千乘太守東萊劉順為宗正四年，坐使合陽侯舉子，免。”綏和元年“丞相司直琅邪遂義子贛為左馮翊，坐選舉，免。”（《漢書·百官公卿表》19 卷）嚴延年“察獄吏廉，有減不入身，延年坐選舉不實，貶秩。笑曰：後敢復有舉人者矣！”（《漢書·酷吏傳》90 卷）杜周孫杜業，深陷官場傾軋，“司隸奏業為太常，選舉不實，業免官。”（《漢書·杜周傳》60 卷，《廿五史》600、442~447、704、614 頁）

武帝初即位招賢良學士。（漢書公孫弘傳）詔丞相、御史舉質樸、敦厚、遜讓、有行者。（元帝紀）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舉茂材異等直言極諫之士。（同上）丞相、御史舉天下明陰陽災異者各三人。（同上）詔丞相、御史、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諸侯相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武帝紀）全三輔、太常、內郡國舉賢良方正各一人。（宣帝紀）令郡國舉賢良方正可親民者。（同上）詔內郡國舉文學高第各一人。（同上）其博舉吏民厥身修正、通文學、明於先王之術、宣究其意者，各二人；中二千石各一人。（同上）遣大中大夫疆等循行天下。……舉茂材異倫之士。（同上）丞相、御史與將軍、列侯、中二千石及內郡國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一人。（成帝紀）臨遣太中大夫嘉等循行天下……其與部刺史舉……。（同上）北邊 22 郡舉勇猛知兵法者各一人。（同上）……<sup>44</sup>

如此這般年復一年，照《麻衣相書》按圖索驥，不說搜羅各色人材萬般辛苦，知人知面不知心，悟空與彌猴，朝夕相處的高僧都分不清哪！不如遴選子弟，延聘名師，知根知底，從小培育，事先養成。“夫不養士而欲求賢，譬猶不琢玉而求文采也。”於是，地方興教育，中央辦太學，“至武帝時乃令天下郡國皆立學校官，”全國鋪開制度化了。<sup>45</sup>

<sup>44</sup> “由這些事例，可以窺見兩漢察舉制的一斑，除歲舉外，特舉的舉者與被舉者的地位資格，全由詔令預為規定。特舉的舉行常當有災異、禍亂或有喜慶大典之時。若選舉不實，‘有非其人，臨計過署，不便習官事，書疏不端正不如詔書，有司奏罪名，並正舉者’。（續漢誌 24 卷註）”（陶希聖、沈鉅塵：《秦漢政治制度》195~197 頁）

<sup>45</sup> 蜀太守文翁“乃選郡縣小吏開敏有材者張叔等十餘人，親自飭厲，遣詣京師受業博士或學律令，減省少府用度，買刀布蜀物齎計吏以遺博士。……又修起學官於成都市中，招下縣子弟以為學官弟子，為除更繇。高者以補郡縣吏，次為孝弟力田。常選學官僮子使在便坐受事，每出行縣益從學官諸生明經飭行者與俱，使傳教令，出入閭閻。縣邑吏民見而榮之，數年爭欲為學官弟子，富人至出錢以求之，繇是大化。蜀地學於京師者比齊魯焉。至武帝時乃令天下郡國皆立學校官，自文翁為之始。”（《漢書·循吏傳》89 卷，《廿五史》700 頁）文翁四川試點成功，董仲舒提昇推廣至一般：“故養士之大者，莫大乎太學；太學者，賢士之所關也，教化之本原也。……臣願陛下興太學，置明師，以養天下之士，數考問以盡其材，則英俊宜可得矣。”（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314 頁）故有“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學校之官，州郡舉茂材孝廉，皆自仲舒發之。”（《漢書·董仲舒傳》56 卷，《廿五史》601 頁）“漢武帝開創太學和郡、國、縣學制度，開此後兩千

由於市場經濟缺德，治國 → 求賢 → 養士 → 辦學。這時候縱觀諸子百家，“學而優則仕”的教育專業戶，當仁不讓了。<sup>46</sup> 接下來，更重要，制度化＝規範化＝標準化。中央地方“學校官”開衙建府，從縣城到省會、到京師逐級遞選，雞鳴狗盜再有用，書呆子再無能，國家出錢辦教育，教育部專職負責對各級學校的教師學生開展資質認證，檢查監督，必須確定一套比較完整的規範教材。這時候再看諸子百家，孔孟專營修齊治平，重義輕利，批量生產忠臣孝子，而且有教無類，而且因材施教。“在此之後，類似的儒家教義的文本成了培訓中國官員的教科書。”<sup>47</sup> “事實上，通西漢一代，名臣奏議凡涉及吏治的問題幾乎無不持儒家教化之說。”<sup>48</sup> “利祿之途，一開一塞，實儒術興盛之大原因也。”<sup>49</sup> 太史公喟然長吁：“余讀功令，至於廣厲學官之路，未嘗不廢書而嘆也！”<sup>50</sup>

所以“罷黜百家”不焚書，不坑儒。相反，可憐聖上沒書看，“大收篇籍，……求遺書於天下。”<sup>51</sup> “獨尊儒術”濫觴洶湧澎湃的“復興

---

年間國家辦學的先河。”（《張傳璽說秦漢》81頁）

<sup>46</sup> “在孔子之前，沒有一人開門收徒，也無一人把貴族的書公開給平民百姓的。把五經普及於一般人，孔子是第一人。這是孔子最大的功勞。”（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38頁）  
“為了教學的需要，對上古以來的文獻資料，作一次系統的整理、校整與編次，形成詩、書、禮、樂、易、春秋的六藝體系。這是中國學術發展重要的轉變，使原來王廷獨專的知識，轉變為社會普及的文化，受到後世一致的尊崇。”（遼耀東：《抑鬱與超越》58~59頁）

<sup>47</sup> 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202頁。

<sup>48</sup> 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175頁。

<sup>49</sup> 呂思勉：《秦漢史》73頁。“約從公元前135年起，培訓官員的新的基礎被奠定了。在知識背景和世界觀方面培養官員都必須以儒家的經典教義為標準。……到公元前100年，時新派政治家的成就達到了頂峰；國內的風氣和紀律也許已達到了漢代的最高水平；新型的官員有助於加強中央政府對地方的控制；……那些擅長貿易和瞭解物資集散問題的專家負責漢代的國庫。”（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02、100頁）

<sup>50</sup> 《史記·儒林傳》121卷，《廿五史》340頁。

<sup>51</sup> “漢興，改秦之敗，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聖上喟然而稱曰：‘朕甚閔焉！’於是建藏書之策，置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祕府。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國家圖書館分門別類“大凡書六略38種596家13269卷。”（《漢書·藝文誌》30卷，《廿五史》527~534頁）“西漢的

文化運動，……並使之由復興而發展”。<sup>52</sup> 司馬相如等代表漢賦，司馬遷、班固等代表史學，賈誼、晁錯、揚雄、王符等代表政論散文，趙過、張衡、《神農本草》、《汜勝之書》、《九章算術》等代表科學技術。<sup>53</sup> 誰想學啥學啥，誰想教啥教啥。<sup>54</sup> 除去方士哄劉徹求仙不兌現，沒聽說誰和國際慣例接軌，由於信仰不同慘遭趕盡殺絕。恰恰“罷黜百家”的漢朝，道家異化出道教群眾性普及，男女老少趕廟會，旅遊景點煙熏火燎。<sup>55</sup> 恰恰“獨尊儒術”的漢朝，印度佛教流竄華夏，先中原，

---

皇室用了兩百年的力量，把許多古籍和當代著述作一次大集結。”（顧頡剛：《漢代學術史略》148頁）

<sup>52</sup> “漢武帝在文化復興方面的最大成就就是設‘五經博士’，興太學。此舉是他復興文化運動的主要標誌。……班固在《漢書·武帝紀》‘讚’中，不僅隻字未提漢武帝的‘武功’，而對他的‘文治’卻大加表彰。他認為，武帝不是一般的帝王，而是漢代，實際上是中國古代文化的復興者，……漢武帝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大力振興祖國的文化，並使之由復興而發展的。”（《張傳靈說秦漢》81頁）

<sup>53</sup> “兩漢大規模的文獻整理活動，也是對古代科學技術和思想文化的集成和總結。……兩漢期間，中國傳統天文、數學、醫學和農學四大科學體系的初步形成，冶鑄、漆器、造紙、紡織、建築等生產技術的日趨成熟，……大體上確定了中國古代科學技術發展的基本模式和路徑方向。”（筆者黑體加重；韓兆琦、趙國華：《秦漢史15講》237、239~240頁）

“例如唐都、落下閤、鄧平、劉歆、張衡的天文學和曆法學，張衡的地震學，王景、桑欽的地理學，趙過的農學，許商、平當、賈讓的水利學，淳于意、張機、華佗的醫學，馬鈞的機械學，桑弘羊、恆寬、王符、仲長統的經濟政治學說，司馬談、遷父子和班彪、固父子以及荀悅、蔡邕的史學，劉向、歆父子的古文籍考訂學，揚雄、爰禮、甄豐、服虔、許慎、馬融、鄭玄的文字學和訓詁學，以及王充的唯物主義的懷疑思想等等，都是值得大書特書的。”（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七頁）

<sup>54</sup> “以往不少歷史著作，往往把漢武帝時期提倡儒術的活動，概括為‘獨尊儒術’，似乎它是‘罷黜百家’的必然結果。這是與歷史不符的。‘罷黜百家’以後，實際只是提高儒學地位，將其奉為官方的統治思想而已。從許多資料都可看出，在‘罷黜百家’以後，各種思想學派並未完全被禁止。儒家以外的各派學者，不僅可以公開教授、治學，而且有不少進入宮廷為官，……這說明漢武帝及其以後的統治者不僅利用儒家學說，而且也利用其它各家有利於中央集權統治的思想。……漢代的儒學不僅不排斥其它更加學說，反而不斷吸收其它各派有利於封建統治的思想。因此，這種儒家學說對其它各家學說並非水火不相容，也無須用人為的禁令去消滅。”（林劍鳴：《秦漢史》上冊，330~331頁）

<sup>55</sup> “我常說笑，做菩薩要先會抽煙，否則被人家供奉起來，燒香熏得臉都黑了，不抽煙哪裡受得了。”（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下冊112頁）



後南北，落地生根，普渡衆生。<sup>56</sup>

漢初，文字統一和焚書坑儒不久，幸存殘卷文字異型＋書缺簡脫，“其詳不可聞也。諸侯惡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sup>57</sup> 孔子述而不作，“文獻不足故也。”<sup>58</sup> 甬怪他人，素王自己刪書專業，10~30 存一的頂尖辣手。<sup>59</sup> 斧斫擅改的文化傳統，各級領導代代相傳。到漢武帝時，“《春秋》分為五，《詩》分為四，《易》有數家之傳。戰國縱衡，真偽分爭，諸子之言紛然殽亂。”<sup>60</sup> 董仲舒奏得明白：“今師異道，人異論，百家殊方，指意不同，是以上亡以持一統；法制數變，下不知所守。”<sup>61</sup>

文化反映到人事，衆愛卿察舉各色人材，全憑個人好惡，腐敗在所難免，在位多非其人。“是以廉恥貿亂，賢不肖渾淆，未得其真。”<sup>62</sup>

---

<sup>56</sup> “從宗教角度而言，中國社會和亞洲的穆斯林、歐洲的基督教完全不同。中國容忍了許多宗教教義，特別是道教和佛教。”（芬納：《統治史》290 頁）

<sup>57</sup> 《孟子·萬章下》，《四書集註》397 頁。同理，秦始皇焚書坑儒。“然則秦廷此次焚書，其最重要者為六國之史記，以其多譏刺及秦，且多涉及現實政治也。……自此以下，至陳涉起兵，不過五年。故謂秦廷焚書，而民間書蕩然遽盡，絕少留存，決非事實。”（錢穆：《秦漢史》25 頁）

<sup>58</sup> “子曰：吾說夏禮，杞不足徵也。吾學殷禮，有宋存焉。……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中庸》28 章，《論語·八佾》，《四書集註》58、88 頁）

<sup>59</sup> “古者《詩》三千餘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於禮義，”剪刀加漿糊，僅留下“305 篇孔子皆弦歌之”（《史記·孔子世家》47 卷，《廿五史》227 頁）。列文森說羅根澤說“孔子的詩歌充滿了斷章取義，所以，斷章取義也就被看作儒家文學的一種傳統方法。”（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308 頁）“古者書，3240 篇。孔子所刪定之《書》，據《漢書·藝文誌》，凡百篇。……我想，孔子本人未必刪《詩》《書》。……因此誤傳為孔子刪《書》。至於刪《詩》的話，我想孔子不必有此事。但古詩也許不止此數。”（熊十力：《論六經》97、157 頁）“孔子，周世多力之人也，作《春秋》，刪五經，秘書微文，無所不定。”（王充：《論衡·效力》，《論衡註釋》二冊 738 頁）難為得“太史公曰：儒者斷其義，馳說者騁其辭，不務綜其始終；歷人取其年月，數家隆於神運，譜牒獨記世謚，其辭略，欲一觀諸要，難。”（《史記·12 諸侯年表》14 卷，《廿五史》56 頁）

<sup>60</sup> 《漢書·藝文誌》29 卷，《廿五史》527 頁。

<sup>61</sup> 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322~223 頁。

<sup>62</sup> 《漢書·董仲舒傳》56 卷，《廿五史》235 頁。“群僚舉士者，或以頑魯應茂才，以桀逆應至孝，以貪饕應廉吏，以狡猾應方正，以諛讒應直言，以輕薄應敦厚，以空虛應有道，以囂暗應明經，以殘酷應寬博，以怯弱應武猛，以愚頑應治劇，名實不相符，求貢不相稱。

“未得其真”者越衆，崗位成效越差，貪贓枉法越多，廟堂求賢越渴，雜魚爛蝦爭先恐後，魚龍混雜湧來朝廷，好漢弄種爭鳴，香花毒草爭艷。“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選什麼人當官，當什麼官，當多大官，總得有個客觀尺度裁判不是？——藥方只有一個“考”字。

凡南面之大務，莫急於知賢。知賢之近途，莫急於考功。功誠考，則治亂曝而明；善惡信，則直賢不得見障蔽，而佞巧不得竄其姦矣。……是故世主不循考功而思太平，此猶捨規矩而欲爲方圓，無舟楫而欲濟大水，雖或雲縱，然不知循其慮度之易且速也。<sup>63</sup>

在職的要考，不斷推薦來的陌生新人更要考。建立規矩，衡量方圓，陽光工程“曝而明”，“直賢不得見障蔽”。公務員上崗招聘考試＋在位政績考核，<sup>64</sup>與察舉＋辦學共生，相輔相成，相得益彰。推明孔氏，抑黜百家，不過落實“考”的統一度量衡。值得注意，兩千多年前呦！“至少從官方的角度來看，從那以後，中華帝國是由這樣的一批人管理的：他們擔任官職是由於個人的才能，而不是由於出身血統。”<sup>65</sup>

人往高處走。學子踴躍脫貧致富，報考公務員，趨之若鶩。別說三年清知府了，今天混張博士文憑，工資待遇還不一樣哩。出題考試，倫

---

富者乘其財力，貴者阻其勢要，以錢多為賢，以剛強為上。凡在位所以多非其人，而官聽所以數亂荒也。”（《潛夫論·考績》，胡大浚等：《王符〈潛夫論〉譯註》53~57頁）

<sup>63</sup>《潛夫論·考績》，胡大浚等：《王符〈潛夫論〉譯註》53~57頁。“格言不吐庸人之口，高文不墮頑夫之筆。故披洪範而知箕子有經世之器，覽九術而見范生懷治國之略，省夷吾之書而明其有撥亂之幹，視不害之文而見其精霸王之道也。今孝廉必試經無脫謬，而秀才必對策無失指，則亦不得闔蔽也。良將高第，取其膽武，猶復試之以策，況文士乎。假令不能必盡得賢能，要必愈於了不試也。今且令天下諸當在貢舉之流者，莫敢不勤學，但此一條，其為長益風教，亦不細矣。若使海內畏妄舉之失，凡人息僥倖之求，背競逐之末，歸學問之本，儒道將大興，而私貨必漸絕，奇才可得而役，庶官可以不曠矣。”（葛洪：《抱樸子·審舉》207頁）

<sup>64</sup>“漢法亦三年壹考察治狀，舉孝廉優異。”（崔寔：《政論》，《全後漢文》上冊468頁）

<sup>65</sup>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308頁。“從公元前123年開始，國家有意識地逐步鼓勵學習，以此作為招募和訓練官吏的手段。到西漢末年，這些政策已經獲得了顯著成果；到公元二世紀中葉，熟悉文獻典籍成了控制中國命運的那個階層的一個特性。”（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6頁）

才大典，張榜公佈，群眾監督。考試制度一經確立，《醜陋的中國人》在公平、公正、公開的陽光大道奮勇前進。途經魏晉深化九品中正，隋唐正式確立科舉，防範營私舞弊愈戰愈勇，糊名謄錄，搜身圈禁，題目樊籬四書，文體局限八股。<sup>66</sup> 與當今應試教育統一教材、統一高考一模一樣，人材培養鑽進死記硬背的死胡同，也是制度化＝規範化＝標準化的必然結果。再說“統考”弊端無窮，出題古怪，抱怨歸抱怨，但求陽光透明，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在漢武帝時，已確立了幾項制度。一是教育制度，一是考試制度，一是選舉制度。每一士人，皆須經過此三項制度之提拔與昇遷，自社會下層而進達於政府之最高層。……此下兩千年來，此三項制度雖遞有改變，但大體上，絕大多數政府人員，必經此三項制度之審核與通過，則並無改變。皇帝雖是政府中之最高領袖，但亦得遵循此幾項制度，而行使其職權。<sup>67</sup>

士大夫，亦即知識分子，不斷的自一般人民中產生，一度暄赫的世宦又不斷的崩解衰落而降回平民之中。政治權力，藉助於相當高度的社會流動，一方面保持與民間的接觸，另一方面吸收了民間大部分菁英，得以維持強固不墜。政治權力一株獨秀的現像是中國社會史上最重要的項目，由漢武以後從沒有十分重大的變化。<sup>68</sup>

---

<sup>66</sup> “狹義的科舉指進士科舉，即從隋代設立進士科之後以考試來選拔人材的制度；廣義的科舉指分科舉人，即從西漢已開始出現的分科目制詔策試或察舉人材任予官職的制度。……漢代創設的許多察舉科目，存在時間很長，有些還一直存續至唐宋時代，如明經、明法和秀才是構成唐代科舉六個常科中的三個科目，而孝廉、賢良方正、武猛等則為特科。漢代也已經出現了‘貢舉之科’、‘不應舊科’等提法。從分科舉人的意義上說，漢代的察舉也就是早期的科舉。……糊名與謄錄辦法實行以後，使寒士與官宦子弟站在同一跑道上公平競爭，來獲取科舉考試的錄取名額，打破了他們之間貧富、貴賤的等級界限，使‘一切以程文為去留’的取捨原則有了制度上的保障。”（劉海峰、李兵：《中國科舉史》11、39、164頁）“為什麼說這樣的考試制度程序上公平呢？因為一路上的選拔，都是防弊防到了極點，所以基本上不太能作弊”（許倬雲：《從歷史看人物》221頁）

<sup>67</sup> 錢穆：《國史新論》108頁。

<sup>68</sup> 許倬雲：《求古編》六頁。

武帝之創為士人政府，實為中國文化傳統一大躍進。<sup>69</sup>……這是講中國政治制度上一個最主要的大題目。……直從漢代起。我們可說中國歷史上此下的政府，既非貴族政府，也非軍人政府，又非商人政府，而是一個“崇尚文治的政府”，即士人政府。<sup>70</sup>

#### 四、國家壟斷與什麼民爭利？

弘羊以諸官各自市，相與爭，物故騰躍，而天下賦輸或不償其僦費，乃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主郡國，各往往縣置均輸鹽鐵官，令遠方各以其物貴時商賈所轉販者為賦，而相灌輸。置平準於京師，都受天下委輸。召工官治車儲器，皆仰給大農。大農之諸官盡籠天下之貨，貴則賣之，賤則買之。如此，富商大賈無所牟大利，則反本，而萬物不得騰踊。故抑天下物，名曰“平準”。<sup>71</sup>

國家壟斷國計民生，從漢代起，養成國營企業“與民爭利”的全部弊端。<sup>72</sup> 賢良文學為民請命，“把鹽鐵專賣中，尤其是鐵專賣中的官僚機構的禍害人的狀況，說得活靈活現。”計劃經濟拍腦殼，下指標，趕任務，重產值，輕質量，產品“多為大器”，花色品種單一，“善惡無所擇”。工人勞動欠積極性，生產成本“用費不省”。農具質次價高“割草不痛”，賣不出去，當賦稅攤派。農民用“傻大粗”幹活，出力多，收穫少。統購統銷網點稀疏，群眾老遠跑來買農具，官僚時常開會不在。國企鐵不夠用，按戶攤派廉價強購。生產計劃完不成，徵發百姓

---

<sup>69</sup> “封建貴族取消，宗法社會一變而為四民社會，乃有士人政府。”（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580、上冊 149 頁）

<sup>70</sup> “一個青年跑進太學求學，畢業後，派到地方服務。待服務地方行政有了成績，再經長官察選到中央，又須經過中央一番規定的考試，然後才始正式入仕。那是當時入仕從政的惟一正途。政府一切官吏，幾乎全由此項途徑出身。這樣的政府，我們再也不能叫它做貴族政府。……這樣的政府，我們只能叫它做讀書人的政府，或稱士人政府。”（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15~19 頁）

<sup>71</sup> 筆者黑體加重；《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29 頁。

<sup>72</sup> “今郡國有鹽鐵、酒榷、均輸，與民爭利。”（《鹽鐵論·本議》二頁）

勞役。“這些毛病都說的是當時實情。”<sup>73</sup>“貧民或木耕手耨，土糲啖食。”相反，市場化改革，放手民營，私企“家人相一，父子戮力，各務為善器。器不善者不集。農事急，輓運衍之阡陌之間。”送貨上門田間地頭，花色品種盡情挑選，付現金、給剛收割的糧食、賒欠都行。不誤農時，“百姓各得其便，而上無事焉。”<sup>74</sup>

世人誰不自私？公家物件壞得總比私人快。《鹽鐵論》爭辯中，賢良文學舒展經濟學理性邏輯，振振有詞，士大夫理屈詞窮，無數次“默然不對”。<sup>75</sup>啞口無言在在弊端，唯有重複問回來：現實中，自由競爭的市場在哪裡，國家壟斷與什麼民爭利？鹽礦、鐵礦，自然資源“自然壟斷”，既非到處都有，亦非人人能幹。<sup>76</sup>鹽場、鐵廠，資金門坎老高，“非豪民不能通其利”，廣大“細民”只有當廉價勞動力的份。“豪強大家”欺行霸市，掙大錢，發橫財，“而併兼之徒形成也。”所

<sup>73</sup> 馬大英：《漢代財政史》127~128頁。

<sup>74</sup> “縣官鼓鑄鐵器，大抵多為大器，務應員程，不給民用。民用鈍弊，割草不痛，是以農夫作劇，得穫者少，百姓苦之矣。……今縣官作鐵器，多苦惡，用費不省，卒徒煩而力作不盡。家人相一，父子戮力，各務為善器，器不善者不集。農事急，輓運衍之阡陌之間。民相與市買，得以財貨、五穀新弊易貨，或時賈民，不棄作業。置田器各得所欲，更繇省約。縣官以徒復作，繕治道橋，諸發民便之。今總其原，一其賈，器多堅硜，善惡無所擇。吏數不在，器難得。家人不能多儲，多儲則銑生。棄膏腴之日，遠市田器，則後良時。鹽鐵賈貴，百姓不便。貧民或木耕手耨，土糲淡食。鐵官賣器不售或頗賦與民。卒徒作不中呈，時命助之。發徵無限，更繇以均劇，故百姓疾苦之。古者千室之邑，百乘之家，陶冶工商，四民之求，足以相更。故農民不離畦畝，而足乎田器；工人不有斬伐而足乎陶冶，不耕田而足乎粟米。百姓各得其便，而上無事焉。”（《鹽鐵論·水旱》213~215頁）《史記·平準書》亦罵“縣官作鹽鐵，鐵器苦惡，賈貴，或彊令民賣買之。”（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28頁）

<sup>75</sup> 譬如〈刺復〉“大夫繆然不言，蓋賢良長嘆息焉。”〈論儒〉“御史默不對。”〈園池〉“大夫默然，視其丞相、御史。”〈未通〉“御史默不答也。”〈遵道〉“大夫曰：‘御史！’御史未應。”〈刺議〉“丞相史默然不對。”〈國疾〉“大夫視文學，悒悒而不言也。”〈散不足〉“大夫默然。”〈救匱〉“大夫勃然作色，默而不應。”〈備胡〉“大夫默然不對。”〈刑德〉“大夫俯仰未應對。”〈詔聖〉“御史默然不對。”〈大論〉“大夫憮然內慚，四據而不言。”（《鹽鐵論》67、77、86、99、140、163、173、197、227、294、309、314頁）

<sup>76</sup> 推薦參閱王小強：《摸著石頭過河的困惑·白話反壟斷》275~294頁。

以，放任自流＝“豪民”壟斷，私有民營＝“以資暴強”。<sup>77</sup>“因此，奸富者益以富，樸貧者益以貧。則仍是驅人以聽豪右之役也。”<sup>78</sup>故恩格斯說“關於自由競爭必將帶來普遍協調和全面幸福的學說完全是撒謊。”<sup>79</sup>

既然或國有或民營，反正都是壟斷，理應兩害取其輕。資本家謀私利，名正言順，私利越多越光榮，“豪民”壟斷無所不用其極，“冶鑄煮鹽，財或纍萬金，而不佐國家之急，黎民重困。”國家壟斷與“豪民”爭利，兼“摧浮淫併兼之徒。”<sup>80</sup>官僚主義＋腐敗再嚴重，名義上，不合法、不合理、不合情。換句話說，理論上，可以懲治腐敗，可以懲治官僚主義，不可以懲治資本家謀私利。齊天大聖無法無天大鬧天宮，同等武功，搗亂破壞遠超六耳獼猴，畢竟答應了取經，改名了悟空，縱然時常氣急敗壞，多次險些棒殺師父，總好過把唐僧託付給獼猴，直接下廚烹飪。實在腐敗蔓延不像話，還有緊箍咒可唸。打蒼蠅不打老虎，也比根本沒道理打強。

倘若認這個理，尤其古代，在全國範圍，集聚、調度資金和高端科技，大規模開發礦產的能力，民營私企不可望政府項背。“鹽鐵官營使鹽鐵的生產規模空前擴大，”不似私人斤斤計較，反而贏得規模效益。

---

<sup>77</sup> “夫權利之處，必在深山窮澤之中，非豪民不能通其利。……今放民於權利，罷鹽鐵以資暴強，遂其貪心，衆邪群聚，私門成黨，則強禦日以不制，而併兼之徒形成也。……今意總一鹽鐵，非獨為利入也，將以建本抑末，離朋黨，禁淫侈，絕併兼之路也。……浮食奇民，好欲擅山海之貨，以致富業，役利細民，故沮事議者衆。往者豪強大家，得管山海之利，採鐵石鼓鑄，煮海為鹽。一家聚衆或至千餘人，大抵盡收放流人民也”（筆者黑體加重；《鹽鐵論·禁耕》32、〈復古〉37頁）。

<sup>78</sup> “文帝不正其本，而務除租稅，適足以資豪強。又如帝五年除盜鑄錢令，聽民放鑄，其立意固亦以利民。然能鑄錢者非貧民也。”（錢穆：《秦漢史》70~71頁）

<sup>79</sup> 恩格斯：《反杜林論》。“只要我們注意考察英國的自由貿易的性質，我們幾乎可以處處看到，它的‘自由’的基礎就是壟斷。”（馬克思：〈鴉片貿易史〉，《馬克思恩格斯選集》三卷65、二卷29頁）

<sup>80</sup> “富商大賈踴財役貧，轉輟百數，廢居居邑，封君皆低首仰給。冶鑄煮鹽，財或累萬金，而不佐國家之急，黎民重困。於是天子與公卿議，更錢造幣，以贍用，而摧浮淫併兼之徒。”（《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13頁）

“由於鐵的產量提高，西漢時期鐵的價格下降到只有銅價的四分之一。”<sup>81</sup> 官方超越盈利動機，推動技術傳播更加迅速、廣泛，尤其邊遠落後地區。<sup>82</sup> 薄利（甚至虧損）多銷，回過頭來，進一步擴大生產規模，推動科技進步，軍事意義重大。<sup>83</sup> 馬大英評比《鹽鐵論》雙方各打 50 大板，替國家壟斷國計民生，討回了公道。

鹽鐵會議上的鬥爭是極其激烈的。會上所謂來自民間的賢良文學是以人民代表的姿態出現的。他們在批判鹽鐵專賣的官僚們對人民的禍害方面，確實說了受害人想說的話。但他們要求罷鹽鐵專賣，改由私人經營方面，絕不代表人民的利益，而只是代表漢代工商奴隸主這般豪富的利益。從漢代國家經濟實況來看，著名的豪富都是壟斷天然資源的人，如《漢書》上所列舉的蜀卓氏、程鄭、宛孔氏、魯丙氏、齊刀閒等都是

---

<sup>81</sup> “如在河南鞏縣發現的西漢冶鐵遺址，其面積有 2.1 萬多平方米，有 18 座冶鐵爐，又有一座熔爐，一座鍛爐，據推算這一鐵官冶煉的鐵，累計產量達 2600 多噸。冶鐵的技術也有空前提高”（林劍鳴：《秦漢史》379~380、573 頁）。“煉鐵手工業是這個時代最活躍和最重要的行業之一。在公元前 117 年建立國家對鐵和鹽的專營時，共由官府創建了 48 家冶煉廠，每家工廠都使用了從數百到上千名不等的工匠。”（謝和耐：《中國社會史》91 頁）“全國礦工、鐵工的人數，已達十萬人以上，而煮鹽的工人尚不在內。由此又足見當時礦冶事業的管理組織之嚴密，與其規模之相當的宏大。”（翦伯贊：《秦漢史》192 頁）

<sup>82</sup> “武帝時冶鐵鑄造歸國家壟斷，鐵農具的傳播更為迅速。不但在中原地區，而且在今遼寧、甘肅、湖南、四川等省以及更遠的一些地方，都有西漢的鍤、耬、鋤、鐮、鐮等鐵製農具出土。……漢代東至東海，西至隴西，北至遼東，南至犍為，包括某些諸侯王國在內，都有鐵官，這些大體就是漢武帝以後冶鐵製器的基地。”（田餘慶：〈漢史〉，呂振羽等：《大師講史》中冊 9~11 頁）

<sup>83</sup> “漢初的鐵兵器，各地常有發現；武帝以後，鐵兵器更多，替代了銅兵器所居的主要地位。”（田餘慶：〈漢史〉，呂振羽等：《大師講史》中冊 11~12 頁）“中國在春秋中期（公元前六世紀）已經冶煉出液態鑄鐵，這是世界冶金史上的一件大事，因為在 15 世紀以前，鑄鐵並未在中國文化影響以外的地區大量使用。漢代更將鑄鐵在高溫下氧化脫碳，使之成為熟鐵或鋼，這種鋼被稱為‘炒鋼’，它的出現是中國冶金史上的又一里程碑。……而這時其他地區使用的多為以塊煉鐵滲碳鍛製的刀劍，相比之下，差距就十分明顯了。射遠武器中的弩，……在當時的世界上是威力驚人的射遠武器了。……在西方，鑄鐵的應用要晚到公元 14 世紀，可鍛鑄鐵要到公元 18 世紀，而現代球鐵是英國學者莫羅於二戰後的 1947 年首先公佈的。”（胡孝文、徐波：《秦漢與羅馬》175、52 頁）

以鹽鐵起家的，都壟斷天然富源，又是役使細民的奴隸主。鹽鐵私營當然還是落在這般人手裡。這是賢良文學要求鹽鐵私營的真實目的所在。<sup>84</sup>而桑弘羊所把持的鹽鐵專賣事業中，則是官僚和一群工商豪富的合夥組織。他們亦官亦商，是一個官僚商賈集團，憑借國家權力，把沒有擠進這個集團的其餘豪富都排斥在外。而被排斥的人就假借於賢良文學之手進行反攻。他們雙方之爭是壟斷權再分配之爭，是由誰壟斷對人民的經濟內和經濟外的剝削權之爭。都打著為國為民的旗號，卻都不是真正為人民謀利益的。

但是，鹽鐵專賣，確實解決了當時的財政困難問題，有助於國力擴張，防止了外部侵略對國民經濟和社會文化發展的鉅大破壞，在這一點上說，對漢代經濟的發展，對多民族的統一的國家的形成是有貢獻的。然而漢武之世，財政的寬裕，也助長了皇室的奢侈浪費，這又是封建國家財政所同具的弊害。<sup>85</sup>

世間萬物，有利必有弊。苛求政府白玉無瑕，＝緣木求魚，置廣大“細民”福祉於不顧。馬大英的天平，掂量得很清楚，“防止了外部侵略對國民經濟和社會文化發展的鉅大破壞，”貢獻了多民族統一國家的形成，皇室的奢侈浪費當然不對，昏庸無恥、賊民戕國的奢侈浪費，日後有的是超過漢武帝的。

耐人尋味，發人深省，《醜陋的中國人》永遠高攀不上美麗尖。和肯尼迪孫子當總統大相徑庭，桑弘羊從政 62 年，為戰爭理財，創建宏觀調控＋國有壟斷，殫精竭慮的回報是慘遭羅織構陷，滅族絕後＋“對所有和桑弘羊有些關係的人都嚴懲不貸。”<sup>86</sup>幾十年財政金融一把手，

---

<sup>84</sup> 孔僅、咸陽指出：“浮食奇民欲擅管山海之貨，以致富羨，役利細民。其沮事之議，不可勝聽。”（《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16 頁）“文學考慮問題的出發點是‘富民’、‘利民’。‘民’主要指豪強、地主個人，與作為整體的國家及皇權是對立的。”（金春峰：《漢代思想史》293 頁）

<sup>85</sup> “整個漢朝一代中，各派政治勢力對於設法把鹽鐵專利權控制在自己手中的鬥爭，一直不停，而且是極其激烈的。”（筆者黑體加重；馬大英：《漢代財政史》128、132 頁）

<sup>86</sup> “自 13 歲入宮，到 75 歲被殺，桑弘羊共從政 62 年。除了昭帝時期的七年，其中 54 年都在武帝時期。……霍光除了誅滅桑弘羊的全家，對所有和桑弘羊有些關係的人都嚴懲不



《史記》無傳，《漢書》無傳。<sup>87</sup> 歷史弔詭，越不期然越而然。緊緊圍繞褒貶桑弘羊，《鹽鐵論》持續不斷兩千年，你死我活的路線鬥爭貫穿始終。西漢司馬遷借《平準書》張揚桑弘羊“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東漢廢除鹽鐵官營，班固、蔡邕拐彎抹角誇獎桑弘羊“運籌”有功。<sup>88</sup> 三國曹操主張鹽鐵官營，尊稱桑弘羊“先賢”。<sup>89</sup> 北朝賈思勰表彰“耿壽昌之常平倉，桑弘羊之均輸法，益國利民，不朽之術也。”<sup>90</sup> 唐代恢復鹽鐵專賣，劉晏再推常平、均輸。<sup>91</sup> 白樂天狎〈鹽商婦〉陰陽怪氣。<sup>92</sup> 李德裕、皮日休牢騷滿腹。杜佑、劉彤、劉晏、柳宗元欽佩耿壽昌、桑弘羊“經邦正俗，興利除害，懷濟時之略，韞致理之機著，蓋不可多見矣。”<sup>93</sup> 北宋數度改革，引爆點評桑弘羊的御前激辯，王安石盛讚，司馬光痛貶。<sup>94</sup> 因為替商鞅、桑弘羊評功擺好，蘇軾判司馬

---

貸……霍光之所以查不到桑弘羊參與密謀的證據，是因為桑弘羊根本就沒有參與密謀。”  
（晉文：《桑弘羊評傳》275、255、267 頁）

<sup>87</sup> “班氏薄言利之臣，不為弘羊立傳。”（熊十力：《論六經》208 頁）司馬氏遭班氏批評嫌貧愛富，為何亦不為弘羊立傳？

<sup>88</sup> 班固特意在卜式傳後，讚揚武、宣兩朝人材鼎盛，全覆蓋文武百官名單，塞進“運籌則桑弘羊”（《漢書·公孫弘卜式兒寬傳》58 卷，《廿五史》609 頁）。異曲同工，蔡邕〈釋誨〉東拉西扯插入“弘羊據相於運籌。”（《全後漢文》下冊 747 頁）

<sup>89</sup> “察觀先賢之論，多以鹽鐵之利，足贍軍國之用。”（《三國誌·魏書·袁渙等傳》11 卷，《廿五史》1108 頁）

<sup>90</sup> 賈思勰：《齊民要術·序》六頁。

<sup>91</sup> “天下之賦，鹽利居半，宮闈服御、軍旗、百官俸祿皆仰給焉。”（《新唐書·食貨誌（四）》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354 頁）

<sup>92</sup> “鹽商婦，多金帛，不事田農與蠶績。南北東西不失家，風水為鄉船作宅。本是揚州小家女，嫁得西江大商客。綠鬟富去金釵多，皓腕肥來銀釧窄。前呼蒼頭後叱婢，問爾因何得如此？婿作鹽商 15 年，不屬州縣屬天子。每年鹽利入官時，少入官家多入私。官家利薄私家厚，鹽鐵尚書遠不知。何況江頭魚米賤，紅膾黃橙香稻飯。飽食濃妝倚柁樓，兩朶紅腮花欲綻。鹽商婦，有幸嫁鹽商。終朝美飯食，終歲好衣裳。好衣美食有來處，亦須慚愧桑弘羊。桑弘羊，死已久，不獨漢時今亦有。”（王汝弼：《白居易選集》76 頁）

<sup>93</sup> 杜佑：《通典·食貨》12 卷，一冊 141 頁。

<sup>94</sup> “執政以河朔旱傷，國用不足，乞南郊勿賜金帛。詔學士議，光與王珪、王安石同見。光曰：‘救災節用，宜自貴近始可聽也。’安石曰：‘帝袞辭堂饌，時以為袞自知不能，當辭位不當辭祿。且國用不足，非當世急務；所以不足者，以未得善理財者故也。’光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斂爾。’安石曰：‘不然，善理財者，不加賦而國用足。’光曰：

遷大罪二，“二子之名在天下者，如蛆蠅糞穢也，言之則汙口舌，書之則汙簡牘。”<sup>95</sup>南宋馬端臨、周敘、李蒙陽、葉子奇、王嗣、李贄、焦竑、陳龍正、周如砥、畢振姬等不同程度肯定桑弘羊，“但總體看來，全盤否定桑弘羊的觀點已佔據壓倒地位。”張居正都不以為然。<sup>96</sup>

治國方略，不同政見，各抒己見。發揚民主，凝聚共識，理所當然。《醜陋的中國人》不答應。漢武帝時，鉅富卜式幾次捐財得官，屢遷御史大夫+關內侯。區區“是歲小旱”，非說“烹弘羊，天乃雨。”<sup>97</sup>巴不得急火開鍋涮羊肉，大快朵頤。同朝為官，天天見面，高官厚祿，鐘鳴鼎食，何至饑肉如是？說白了，市場經濟發達，物質利益缺德。是故，李卓吾揭發蘇東坡大江東去販鹽。<sup>98</sup>是故，梁啟超痛斥司馬光、蘇軾兄弟和文彥博胡說八道“是直飲人之血以為樂耳，是豺狼之言也”。<sup>99</sup>

---

‘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不在民，則在官。彼設法奪民，其害乃甚於加賦。此蓋桑羊欺武帝之言，太史公書之以見其不明耳。’爭議不已。”（《宋史下·司馬光等傳》336卷，《廿五史》6386頁）

<sup>95</sup> “吾嘗以為遷有大罪二，其先黃、老，後《六經》，退處士，進奸雄，蓋其小小者耳。所謂大罪二，則論商鞅、桑弘羊之功也。自漢以來，學者恥言商鞅、桑弘羊，而世主獨甘心焉，皆陽諱其名而陰用其實，甚者則名實皆宗之，庶幾其成功，此則司馬遷之最也。”（《東坡誌林》232~234頁；《蘇東坡全集·論商鞅》下冊53~54頁）蘇軾長奏反對王安石變法“造端宏大，民實驚疑；創法新奇，吏皆惶惑。以萬乘之主而言利，以天子之宰而治財，論說百端，喧傳萬口，……昔漢武帝以財力匱竭而用賈人桑羊之說，買賤賣貴，謂之均輸。於時商賈不行，盜賊滋熾，幾至於亂。孝昭既立，霍光順民所欲而予之，天下歸心，遂以無事。不意今日此論復興。”（《宋史下·蘇軾傳》338卷，《廿五史》6391頁）

<sup>96</sup> 推薦詳閱晉文：《桑弘羊評傳》276~288頁。

<sup>97</sup> 《史記·平準書》載，因為反對鹽鐵均輸，“上由是不悅卜式，……卜式貶秩為太子太傅。”卜式繼續不依不饒。“是歲小旱，上令官求雨。卜式言曰：‘縣官當食租衣稅而已，今弘羊令吏坐市列肆，販物求利。烹弘羊，天乃雨。’”（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19、30頁）

<sup>98</sup> “上曰：蘇軾非佳士，卿誤知之。韓琦贈銀三百兩不受，而販鹽及蘇木、瓷器以歸。光曰：凡察人，當察其情。軾販鬻之利，豈能及所贈之銀乎？”（李贄：《藏書·儒臣傳·行業儒臣·司馬光》三冊585頁）“人都想功名富貴，想成功，又想留萬世名，又最好不要勞累，這是辦不到的。只有蘇東坡這位絕頂聰明的人，有過這樣的妄想。”（南懷瑾：《易經雜說》260~261頁）

<sup>99</sup> 梁啟超：《名人傳記·王荊公傳》196頁。

桑弘羊的理財措施極大損害了貴族、官僚和商賈的利益。他所制定或主持的鹽鐵官營、均輸平準和酒榷政策，不僅在西漢中期曾壟斷了工商業經營，使得貴族、官僚和富商大賈無所牟利，而且由於他為後世“言利”樹立了榜樣，在歷代王朝紛紛仿效他的做法時，也同樣堵塞了許多人的財路。其中特別是貴族和官僚，他們雖然口口聲聲反對“言利”，反對“與民爭利”，但實際上卻根本不顧廉恥，許多人都競相經營工商業。可以說，上至秦漢，下祈明清，這都是一個非常普遍的現象。僅就東漢而言，隨著鹽鐵等等政策的廢除，許多官宦之家便開始毫無顧忌地經商。<sup>100</sup>

《鹽鐵論》連綿直通改革開放“國進民退”。活膩味了，敢學桑弘羊再問 n+1 次：“國進”每每導致什麼“民”退？顯而易見，電力、通訊、鐵路、航空，決非“傻子瓜子”這般先富起來幹得了。“今罷之去，則豪民擅其用而專其利。”<sup>101</sup> 勤勞致富者壓根兒沒戲，惟有黑白兩道通喫的賴昌星、熱比婭如魚得水。針對“不軌之民，困撓公利，而欲擅山澤。”<sup>102</sup> 酷吏張湯擲地有聲：“籠天下鹽鐵，排富商大賈。”<sup>103</sup> “國進民退” = 少數“豪民”退。

兩漢賢主，始終能留心多數貧民之利益，未嘗偏與豪富階級妥協，則為明顯的事實。抑商政策之用意，本在直接防止豪商壟斷財貨之行爲，間接杜絕兼併土地之弊害。……唯西漢武帝用桑弘羊興權管之利，為豫絕兼併絕好辦法。至始元中徵賢良文學，問以治亂。既對願罷郡國鹽鐵酒榷均輸，毋與天下爭利。此等賢良文學，皆代表豪富階級的

<sup>100</sup> 筆者黑體加重；晉文：《桑弘羊評傳》284~286 頁。

<sup>101</sup> “決市閭巷，高下在口吻，貴賤無常，端坐而民豪，是以養強抑弱而藏於蹠也。強養弱抑，則齊民消；若衆穢之盛而害五穀。一家害百家，不在胸邛，如何也？”（《鹽鐵論·禁耕》34 頁）

<sup>102</sup> 《鹽鐵論·取下》232 頁。

<sup>103</sup> 《史記·酷吏傳》122 卷，《廿五史》342 頁。“夫理國之道，除穢鋤豪，然後百姓均平，各安其宇。張廷尉論定律令，明法以繩天下，誅奸猾，絕併兼之徒，而強不凌弱，衆不暴寡。大夫各運籌策，建國用，籠天下鹽鐵諸利，以排富商大賈，買官贖罪，損有餘，補不足，以齊黎民。是以兵革東西征伐，賦歛不增而用足。”（《鹽鐵論·輕重》88~89 頁）

利益者也。<sup>104</sup>

統治者之所以要經營國家商業，不外兩方面的原因：首先是爲了增加財政收入，補充正稅之不足；其次是爲了重農抑商，緩慢“商人兼併農人”的過程。漢武帝採取桑弘羊的建議，實行“均輸”和“平準”，“大農諸官”根據“貴則賣之，賤則買之”的原則經營商業，目的是使“富商大賈亡所牟大利則反本，而萬物不得騰躍”，地主政權則可得到“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的實惠。王安石變法時所實行的“市易法”和“均輸法”，其性質與桑弘羊的“平準”和“均輸”大同而小異，實行這些變革的效果是“穀賤則官糴，不至傷農；饑歉則納錢，民以爲便。本錢歲增，兵食有餘”。同時也使大商人的“較固取利”受到限制，所以反對變法的人紛紛攻擊新法是“奪商人利”。<sup>105</sup>

## 五、死打硬拚和平崛起

“中古前期，中國承受西方、北方與東方三方面胡人入侵。中國北方長期淪為戰場。”<sup>106</sup>“秦漢之際，匈奴的發展是劃時代的。”<sup>107</sup>“自古明王不能無征伐而服不義，不能無城壘而禦強暴也。”<sup>108</sup>馬大英裁判《鹽鐵論》“邊境強則中國安，”<sup>109</sup>“國進”，不僅內憂“豪民”退，而且外患匈奴退。

<sup>104</sup> 筆者黑體加重；熊十力：《論六經》221~222頁。

<sup>105</sup> 筆者黑體加重；胡如雷：《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研究》199頁。常平倉“這種辦法是對戰國時李悝的平糶理論的具體運用而加以發展，在以農業生產為主的自然經濟社會中，是行之有效的。但是這種辦法是和地主兼商業投機、兼高利貸者三位一體的豪族利益直接衝突。所以從創議那天起，就受到蕭望之的反對。……常平倉從推廣到停辦共歷11年，即使從創辦算起也不過十三年。一項有利人民、有利社會、有利當時國家的事業，竟為地主階級所不容，這說明當時地主政權的腐朽性。”（筆者黑體加重；馬大英：《漢代財政史》235~23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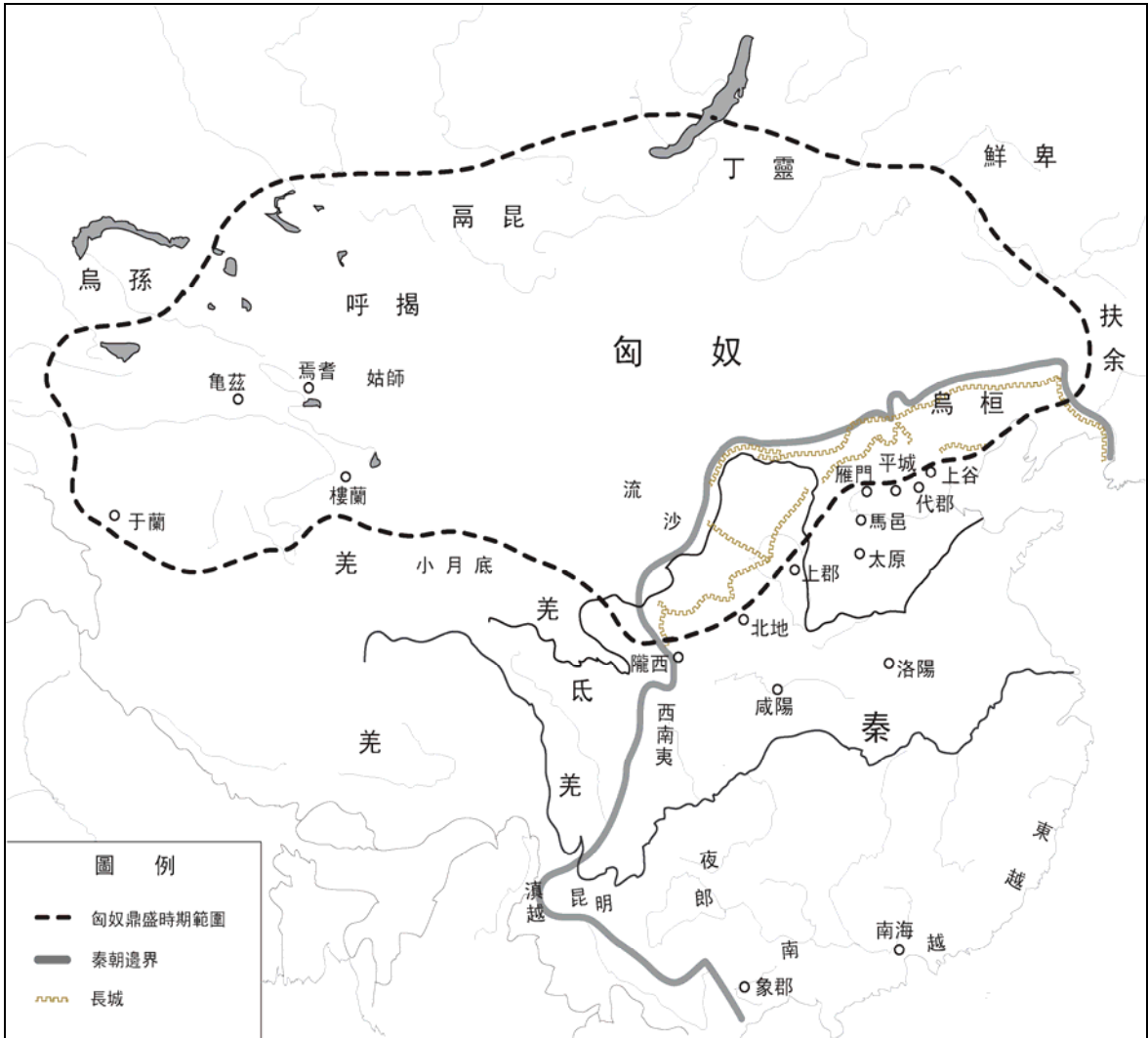
<sup>106</sup> 許倬雲：《萬古江河》116頁。

<sup>107</sup> 何茲全：《中國古代及中世紀史》26頁。

<sup>108</sup> 《鹽鐵論·徭役》265頁。

<sup>109</sup> 《鹽鐵論·地廣》100頁。

圖~1：公元前二世紀前後匈奴鼎盛時期略圖



資料來源：澤田勳：《匈奴》29 頁。參照“秦時期全圖”，《中國歷史地圖集》二冊 3~4 頁；“西漢時期全圖”，薛鳳旋：《中國城市及其文明的演變》127 頁。“秦漢（初葉）的寧夏與匈奴及週邊形勢圖”，何新：《聖與雄》。

圖~1 顯示漢初與秦朝的疆域對比。匈奴牧馬長城內，連續五世和親納貢，照樣百般襲擾，“烽火通於甘泉、長安。”<sup>110</sup>“南方的東越、南越已割據獨立，而且不時地向北侵擾。至於秦時經營的五尺道和西南夷

<sup>110</sup> 如“漢孝文帝 14 年，匈奴單于 14 萬騎，入朝那、蕭關，殺北地都尉卯，虜人民畜產甚多，遂至彭陽，使奇兵入燒回中宮，候騎至雍甘泉。於是文帝以中尉周舍、郎中令張武為將軍，發車千乘、騎十萬，軍長安旁以備胡寇。”如“軍臣單于立四歲，匈奴復絕和親，大入上郡、雲中各三萬騎，所殺掠甚衆而去。於是漢使三將軍軍屯北地，代屯句注，趙屯飛狐口，緣邊亦各堅守以備胡寇。又置三將軍，軍長安細柳、渭北棘門、霸上以備胡。胡騎入代句注邊，烽火通於甘泉、長安。”（《史記·匈奴傳》110 卷，《廿五史》320~321 頁）

的北部地區，劉邦早已棄置不管了。這時西漢的疆域比秦朝小得多。”<sup>111</sup> 更可怕的是，前景不容樂觀。“匈奴有能‘控弦’的士兵40萬，比後來蒙古或後金的兵力都多。”<sup>112</sup> 西羌屢犯河湟，聯手匈奴對漢作戰，形成西、北兩面壓迫之勢。逆水行舟，不進則退。漢武帝決心反擊匈奴，國營鹽鐵、榷酤、均輸，籌措軍費。<sup>113</sup> 古代戰爭，食鹽＝當然戰略物資。炎黃伊始，舉國相爭，志在必奪。冶鐵＝軍工高科技。<sup>114</sup> “凡漢所以能制胡者，徒擅鎧弩之利也。”<sup>115</sup> 桑弘羊當成政府理應控制的依據。<sup>116</sup> 學習當代美麗尖，嚴防材料、冶金技術外流。“考漢制，與四夷交易皆有關禁。……兵器鐵器皆禁出關。”<sup>117</sup> “禁止鐵兵器的貿易，

<sup>111</sup> 《張傳璽說秦漢》71頁。

<sup>112</sup> “那時的匈奴對漢朝來說是一個非常現實、非常鉅大的危險。”（胡孝文、徐波：《秦漢與羅馬》44頁）“冒頓縱精兵40萬騎圍高帝於白登”（《史記·匈奴傳》110卷）；“冒頓得自疆控弓之士30餘萬。……冒頓縱精兵30餘萬騎圍高帝於白登”（《漢書·匈奴傳》94卷上，《廿五史》320、348頁）。“大明帝國為清王朝所滅，當時滿族男女老少共20萬人，另一種說法是十萬人。”（陳舜臣：《日本人與中國人》248頁）

<sup>113</sup> “匈奴背叛不臣，數為寇暴於邊鄙。備之，則勞中國之士；不備，則侵盜不止。先帝哀邊人之久患，苦為虜所繫獲也，故修障塞，飭烽燧，屯戎以備之。邊用度不足，故興鹽鐵，設酒榷，置均輸，蕃貨長財，以佐助邊費。”（《鹽鐵論·本議》三頁）“南越反，西羌侵邊為桀。於是天子為山東不贍，赦天下囚，因南方樓船卒20餘萬人擊南越，數萬人發三河以西騎擊西羌，又數萬人度河築令居。初置張掖、酒泉郡，而上郡、朔方、西河、河西開田官，斥塞卒60萬人戍田之。中國繕道餽糧，遠者三千，近者千餘里，皆仰給大農。”（筆者黑體加重；《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27頁）

<sup>114</sup> 譬如秦國早期缺鹽缺鐵，必須從齊、韓大量進口，受制於人。司馬錯拿下巴蜀，局面根本改觀（顧頡剛：《秦始皇傳》18頁）。

<sup>115</sup> 崔寔：《政論》28頁。“夫胡兵五而當漢兵一，何者？兵刃樸鈍弓弩不利。今聞頗得漢巧，然猶三而當一。”（《漢書·傅常鄭甘陳段傳》70卷，《廿五史》643頁）“自漢武擊匈奴通西域，檄外諸國無不懾漢威，是時漢之兵力實強。晁錯謂匈奴之長技三，中國之長技五；陳湯亦謂外夷兵刃樸鈍，胡兵五當漢兵一，今頗得漢巧，猶三當一。此可見兵威之足以讐服諸外夷也。”（趙翼：《廿二史劄記》37頁）

<sup>116</sup> “鐵器兵刃，天下之大用也，非衆庶所宜事也。”（《鹽鐵論·復古》37頁）

<sup>117</sup> “無符傳出入，於律謂之闌。兵器鐵器皆禁出關。《汲黯傳》註應劭引律‘胡市吏民不得持兵器及鐵出關’是也。《景帝紀》中元四年，御史大夫衛綰奏禁馬五尺九寸以上齒未平不得出關。又《昭帝紀》註孟康曰：‘弩十石以上不得出關。’是凡武器利軍事者皆有禁，……今《管子書》言管仲已有鹽鐵專賣之法，殆出後人偽造，不足信。……則似始

使西域各國的軍隊曾長期難與漢軍抗衡。”<sup>118</sup>

有無必要抗擊匈奴，堪稱《鹽鐵論》爭辯的核心內容。賢良文學和為貴，堅決反對“廢道德而任兵革”。應對強敵的國策，獨尊儒術，來回一句“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既來之，則安之。”<sup>119</sup>士大夫不敢苟同。事實明擺著，匈奴常來之，不安之。搶完了回去放牧，哪兒涼快哪兒歇著，何必鋤禾日當午，粒粒皆辛苦，牙口不行了才讓喫肉。不是和為貴愛來“和親”嗎？高祖駕崩屍骨未寒，單于“鑽石王老五”循草原開放風俗，色情國書空前絕後，點名要和丈母娘共枕同眠，曠夫怨婦乾柴烈火，雲雨熄烽火，華夷合家歡，不亦樂乎？呂雉村姑思想不解放，這才迫使毛人壽醜畫王昭君。<sup>120</sup>

遊牧漁獵，亦牧亦獵。<sup>121</sup>從小騎羊射鳥鼠，騎兵機動長程奔襲，弓弩＝遠距離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無後勤輜重拖累，隨時隨地，饑餐肉，渴飲奶，大熱量、高蛋白，生產、生活與作戰訓練與生俱來。“其俗寬則隨畜因射獵禽獸為生業，急則人習戰攻以侵伐”<sup>122</sup>“遊牧民族的

---

皇時，固已有鹽鐵官賣之制矣。”（錢穆：《秦漢史》145、167頁）

<sup>118</sup> 晉文：《桑弘羊評傳》312頁。

<sup>119</sup> “畜仁義以風之，廣德行以懷之，是以近者親附而遠者悅服。故善克者不戰，善戰者不師，善師者不陣。修之於廟堂，而折衝還師。王者行仁政，無敵於天下，惡用費哉？……古者貴以德而賤用兵。孔子曰：‘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既來之，則安之。’今廢道德而任兵革，興師而伐之，屯戍而備之，暴兵露師以支久長，轉輸糧食無已，使邊境之士饑寒於外，百姓苦勞於內。立鹽鐵，始張利官以給之，非長策也。故以罷之為便也。”（《鹽鐵論·本議》4-5頁）

<sup>120</sup> 劉邦平城脫困以後，遣“長公主”和親冒頓。論輩份，呂后者，岳母也。冒頓國書自稱“孤僨之君，生於沮澤之中，長於平野牛馬之域，數至邊境，願遊中國。陛下獨立，孤僨獨居。兩主不樂，無以自虞，願以所有易其所無。”呂后臨朝稱制，心再狠，手再辣，只敢搖尾乞憐：“單于不忘弊邑，賜之以書，弊邑恐懼。退日自圖，年老氣衰，髮齒墮落，行步失度，單于過聽，不足以自汗。弊邑無罪，宜在見赦。”（《漢書·匈奴傳》94卷上，《廿五史》712頁）“很清楚，呂后實際上是祈求單于不要侵略中國。”（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366頁）

<sup>121</sup> 前蘇聯學者說他們“不只是遊牧人群，而且是遊牧兼行獵的人群。”（王明珂：《遊牧者的抉擇》133頁）

<sup>122</sup> “兒能騎羊引弓射鳥鼠，少長，則射狐兔用為食。士能彎弓，盡為甲騎。其俗寬則隨畜因射獵禽獸為生業，急則人習戰攻以侵伐，其天性也。其長兵則弓矢，短兵則刀鋌。利

軍事力量基本上來自他們的生活方式。與其相關的戰爭和活動是亞洲內陸人生活的自然組成部分，所以突厥語和蒙古語中並沒有‘士兵’這個詞，也沒有一般‘戰爭’與‘和平’這類術語。”呼嘯成群，組織簡易，靈活機動的戰略戰術揮灑自如，分散定居的農戶喫糠嚙菜，根本不是對手。<sup>123</sup>《草原帝國》煌煌論述歐亞大陸，火炮應用前數千年，白山黑水的遊牧漁獵，一趟趟南下採集定居農耕，不勝其煩。<sup>124</sup>在歐洲，羅馬帝國迷信阿提拉為“上帝之鞭”，Hun 騎兵指哪兒打哪兒。<sup>125</sup>維京~諾曼恣意橫行，想來就來，想搶就搶，想佔就佔。<sup>126</sup>13 世紀，蒙古

---

則進，不利則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中行說曰：“匈奴之俗，人食畜肉、飲其汁、衣其皮，畜食草飲水，隨時轉移。故其俗急則人習騎射，寬則人樂無事。其約束輕易行也，君臣簡易，一國之政猶一身也。”（《史記·匈奴傳》110 卷 318、320 頁）

<sup>123</sup> “在現代化武器裝備最終打破平衡之前，遊牧民族對定居者卻一直擁有著強大的軍事優勢，從歐亞大陸的一端到另一端，人們把他們當做最危險的對手而感到畏懼。”（沃爾德隆：《長城：從歷史到神話》44~45 頁）

<sup>124</sup> “中國人、伊朗人、羅斯人、波蘭人和匈牙利人從未能與蒙古人相匹敵。他們從孩提時代就受到訓練，在一望無垠的大草原上奔跑著追逐鹿子，習慣於耐心的潛步追蹤和懂得捕捉獵物（他們賴以生存的食物）的各種詭計，他們是不可戰勝的。……而草原上的馬上弓箭手統治著歐亞達 13 個世紀之久，因為他們是大地的自然產物，是饑餓和慾望的產物，是熬過了饑荒歲月幸存下來的遊牧民。……對古代和中世紀來說，馬上弓箭手投射和飛馳的箭是一種不直接交鋒的武器，在當時是具有戰鬥力和摧毀敵人士氣的作用，幾乎與今天槍手們的子彈的作用一樣。什麼因素使這一優勢結束了呢？16 世紀以來的遊牧民族怎麼不再任意地支配定居民族了呢？理由是後者用大炮來對付他們。……大炮的隆隆聲標誌著一個世界歷史時期的結束。軍事優勢第一次、也將永遠地變換了陣地，文明變得比野蠻強大。……然而，自從這些弓箭手們不再是世界征服者以來，僅僅才過了三個世紀。”（筆者黑體加重；格魯塞：《草原帝國》6~8 頁）

<sup>125</sup> Hun 發音“漢”，西方稱匈奴人，任意毀壞東西（尤其指文物）的人。形容詞 Hunnish：匈奴的，匈奴似的，野蠻的（《新英漢辭典》612 頁；參閱澤田勳：《匈奴》五章三節〈匈奴與 Huns 同族說〉）。阿提拉曾經對羅馬人說：“在羅馬帝國的廣大疆土中，任何安全或難於攻克的堡壘和城市都不存在。假使我們喜歡的話，我們都可以把它從地面上去掉。”匈奴人“在戰爭中，破壞的傳統作風沒有多大改變，所以他的軍隊所到之處，城市化為廢墟，田園成為荒野。這使羅馬人更覺得野蠻的匈奴人的可怕。匈奴這個名詞成為可怕的象徵，迷信的羅馬人便以阿提拉為‘上帝的鞭子’。”（陳序經：《匈奴史稿》535~539 頁）

<sup>126</sup> “諾曼人原本住在斯堪的納維亞半島，也就是今天的挪威、丹麥和瑞典一帶。他們的航海技術非常進步，加上先天上富於冒險的精神，因此經常在海上做些沒本錢的生意。稍



一支偏師，席捲歐洲如入無人之境。在中國，“自五胡亂華以後，而沙陀突厥，而契丹，而女真，而蒙古，而滿洲，相繼入據中原，以少數治多數，皆是道也。侵掠之力，惟騎寇為強。”<sup>127</sup> 野蠻戰勝文明，屢試不爽，東西方歷史皆然。

總歸打不過，最好和為貴。〈清明上河圖〉繪畫以德懷遠的文化經典。戲說（非正史），987年潘美顧全和局，千方百計收拾了“無敵”楊業男女幾代打打殺殺，惹是生非。<sup>128</sup> 1142年秦檜顧全和局，千方百計收拾了野蠻岳飛父子“笑談渴飲匈奴血”。<sup>129</sup> “愛國賊”搗亂和平，難逃政府槍斃的可恥下場——吉鴻昌悔不當初：“恨不抗日死，留作今日羞。”兩宋朝廷連續兩百年“修文德以來之”不動搖。北宋宏儒司馬光罵武帝“窮兵黷武之勞，”<sup>130</sup> “異於秦始皇者無幾矣。”幸虧“晚

---

後他們的力量逐漸強大，便向南一直深入到俄羅斯的南部，還有一支則佔領了蘇格蘭、愛爾蘭和英格蘭的一部分。他們的蹤跡甚至遠至今天的冰島和加拿大。最後還有一些諾曼人則從北海沿岸地區航行到萊茵河、塞納河和羅亞爾河一帶。他們上岸之後，就剽掠城市，屠殺市民，在公元845~885年不到50年的時間當中，他們就攻擊了巴黎四次。公元911年，法王傻瓜查理被迫正式允許他們居住在以他們命名的地區，也就是現在的諾曼底。這些諾曼人於是就改信基督教，並且開始過著農業生活。不過他們還是保存著向外冒險的習慣，因此稍後他們又征服了英格蘭，佔領了西西里島和意大利半島南部。他們在十字軍東征當中也扮演了重要的角色。”（馬雷：《西方大歷史》85頁）更有學術意義的是，“對歐洲而言，造成這些入侵戰爭的最為重要的因素是法蘭西、英格蘭、中王國（the middle kingdom）和德意志在當時都缺乏強有力的中央集權化的官僚統治機構，無法形成對外來入侵者做出迅速反應或進行充分的防禦。那些能夠組織反擊和進行有效防衛的地方貴族們，通過構築分散的要塞城堡或防禦網絡而逐漸地發展起自己的權勢。這種要塞城堡式防禦網絡系統漸漸地同封建主義聯結為一體，形成了與中央集權制相左的各種生活方式、防禦體系和制度體系。”（伯克：《文明的衝突：戰爭與歐洲國家體制的形成》65頁）

<sup>127</sup> 呂思勉：《秦漢史》八頁。“計自漢末以迄今日凡1700餘年間，我中國全土為他族所佔領者358年；其黃河以北，乃至759年。”（梁啟超：《新民說》19頁，《飲冰室合集》六冊）

<sup>128</sup> 楊業“屢立戰功，所向克捷，國人號為無敵。”（《宋史下·楊業等傳》272卷，《廿五史》6216頁）

<sup>129</sup> “忍辱事讎，飾太平於一隅以為欺，其罪可勝誅哉！……秦檜專權20餘年，東南賴以無事；而天下之兒童婦女不謀同辭，皆以為國之賊。”（《陳亮集》上冊6、11~12頁）

<sup>130</sup> 《司馬文正公傳家集》66卷825頁。

而改過，顧託得人，此其所以有亡秦之失而免亡秦之禍乎！”<sup>131</sup> 南宋鴻儒朱熹罵“武帝做事，好揀好名目。如欲逞兵立威，必曰：‘高皇帝遺我平城之憂！’若果以此為恥，則須‘修文德以來之’，何用窮兵黷武，驅中國生民於沙漠之外，以償鋒鏑之慘！”<sup>132</sup> 東西漢哪裡比得南北宋《大國崛起》，不戰而屈人之兵，以夷制夷爐火純青，先借金滅遼，再借元滅金。市場經濟繁榮鼎盛，GDP 持續高速增長，科學技術突飛猛進（四大發明三項）。對內，養兵數量和軍費開支空前，軍工技術進步發明各類火器空前；對外，勝不敢進、敗則喪志、戰守失據空前，俯首帖耳納貢饋贈空前；終於把遠人感動得“既來之，則安之”，不回了。“蒙古人依靠十萬鐵騎就征服了富裕而發達的、擁有數千萬人口的宋王朝。”<sup>133</sup> 〈正氣歌〉留取丹心照汗青，關照文明程度最高的“南蠻”排序末等公民。

所謂遊牧，遊哉悠哉，寬廣自然。農戶養豬，不可攀比。君不見，非洲國家公園數百萬角馬、斑馬、瞪羚、大象等草食動物，讓生物鐘鬧得，年年數千公里集體旅遊，不畏艱難險阻。“逐水草而居”不是人，是牲口。旦逢氣候不對，天寒草枯，腳踩乾冷沙磧，咀嚼禾苗漫步，刺骨的西北風催著往南颳，羅馬帝國的步兵方陣都攔不住。尤其極北苦寒之地，動植物對天氣變化超敏感。“在冰島地區，年平均溫下降一攝氏度，可以縮短植物生長季節 27% 之多。中國北方的草原，也是一個邊際地區，微小的氣候變化，可以立刻引發生態的改變，從而導致人類行為的因應，其顯著的現象則是因此而遷徙南方。”<sup>134</sup>

<sup>131</sup> 《資治通鑑》22 卷 437~438 頁。

<sup>132</sup> 黎靖德：《朱子語類》135 卷 3227 頁。

<sup>133</sup> 戈德斯通：《為什麼是歐洲？》77 頁。

<sup>134</sup> “漢章帝建初元年，匈奴因為蝗災而大饑，南匈奴向漢朝告饑，漢朝稟給其貧人三萬餘口。建初八年，北匈奴大人稽留斯率 3.8 萬人，馬二萬匹，牛羊十餘萬，趨五原叩塞降漢。到了章和元年匈奴降者 58 部 20 萬人。次年，匈奴大亂，加以饑蝗，降者前後而至，於是竇憲在永元元年（公元 89）出兵，將南匈奴擊北匈奴，匈奴遂弱，漠北地空。”（《許倬雲自選集·漢末至南北朝氣候與民族移動的初步考察》221 頁）

氣候條件似乎是一個相當重要的因素。在寒冷的北方，牲口大量凍死，草原萎縮，北方的人口不得不向溫暖的地區移動。東方的中國，因此承受了一批又一批北族入侵，而歐洲也接納了一批又一批所謂的“蠻族”。<sup>135</sup>

這裡是一種自然結構，即草原結構，一種種族和社會的結構，即突厥~蒙古遊牧主義的結構，這種結構是較堅固的，因為它是簡單的唯一根基於自然規律的，這一規律使遊牧民去尋找掠奪物，如果可能的話，會使定居居民歸順於他的控制。就此而言，草原帝國的建立和週期性的復興是人類地理學上的規律。遊牧民一直支配著草原邊境上的定居民，他們的帝國如洪水泛濫，隔一定時間遲早總要發生，直到很久以後，當定居民由於科學武器的應用而取得了人為的優勢時，這種狀況才結束。<sup>136</sup>

賢良文學一而再、再而三真誠主張“偃兵休士，厚幣結和，……去武行文，廢力尚德，罷關梁，除障塞，以仁義導之，”必能“兩主和好，

---

<sup>135</sup> 許倬雲：《現代文明的成壞》六頁。

<sup>136</sup> 格魯塞：《草原帝國》525 頁。“在廣袤的歐亞大陸無樹大草原地區，馬的數量極為衆多；所以當牧民們掌握了如何穩穩地坐在飛奔的馬背上，雙手撒開韁繩，張弓射箭的技能之後，那麼，他們所擁有的行進速度和馭馬的忍耐力，使得他們可以針對任何一個選定的目標集中起優勢的兵力。……結果，儘管牧民數量很少，但卻具有極其強大的軍事威力。在牧民中，幾乎每一個成年男子都是天生的騎兵，某位成功的首領毫不費力地便可組建起一個聯盟，並從遠近各地召集部衆。因此，農耕文明地帶邊疆防禦只要出現一點漏洞，都勢必招致來自草原的侵略與劫掠。而且，一旦成功地擊垮某個農耕地區的抵抗之後，那些入侵者便會佔據和長期逗留下來，替代以往的統治者，由他們自己來徵收各種地租和賦稅，久而久之，他們成為各個文明開化民族的統治者。大草原各種入侵者所擁有的軍事優勢，足以把一種不規律的政治運動週期帶入到歐亞大陸的歷史之中，這一現象從公元前 612 年，來自烏克蘭地區的西徐亞（Scythian）騎兵加入到推翻亞述帝國的隊伍行列開始，一直延續到公元 1644 年，當時來自滿洲的旗人們在中國創建起了一個新的王朝。在數千年中，歐亞大陸各個文明中的統治王朝，大多數都是從大草原入侵者流傳下來的，儘管有的是直接的，有的是間接的。只有處在孤島上的日本和位於森林之中的西歐各國，由於地理環境緣故才在大部分時間（並不是全部時間）內，同那些大草原的遊牧入侵者隔離開來。在臨近草原和農耕地帶之間這條邊疆前線的中國、中東和印度等地區，草原征服與本地復興之間的交相輪換，一直持續到 1757 年為止，這一年中國軍隊（同時也靠天花瘟疫的協助）徹底摧毀了歐亞大陸草原部落聯盟對農業帝國的最後一次挑戰。”（麥克尼爾：《人類之網》54~55 頁）

內外交通，天下安寧”。士大夫無奈，感嘆：“諸生言以德懷之，此有其語而不可行也。”<sup>137</sup> 遊牧寄生農耕，類似“天敵”自然規律。草原缺鹽少鐵，喫肉非喝茶不可，無法自給自足，不能互不相擾，井水不犯河水。<sup>138</sup> “匈奴不變業，而中國以騷動矣。”<sup>139</sup> 投懷送抱懷遠人，和親和得親戚串親戚，一代疊一代，親上加親，哪屆單于不是大漢血脈孝子賢孫？架不住草原生產方式“隨畜”。<sup>140</sup> 屁股底下的座騎，氣候調節。旦逢饑荒，順風南下。遊牧、漁獵、關市、掠奪，幾個名詞界限模糊不清，何況您這兒已經“都鄙廩庾皆滿，而府庫餘貨財。京師之錢纍鉅萬，貫朽而不可校。太倉之粟陳陳相因，充溢露積於外，至腐敗不可

<sup>137</sup> 《鹽鐵論·世務》257~258、〈擊之〉240、〈結和〉244 頁。

<sup>138</sup> “亡命於美國的德國歷史學家魏特夫則著眼於遊牧社會的經濟具有單一性。他主張遊牧社會很有可能唯有寄生於農耕社會才能存續。”（澤田勳：《匈奴》155~156 頁）“對絕大多數的遊牧人群而言，遊牧不是一種能自給自足的生計手段，他們必須從事其他經濟活動來補足生活所需。……遊牧人群的貿易與掠奪行為都非常複雜，而不只是一種‘生計’。譬如，過去在沙特阿拉伯的各部落間，‘掠奪’是一種不同於‘戰爭’的武力活動。各個部落彼此掠奪牲畜。在部落內各家族不互相掠奪；一部落也不掠奪勢力地位與自身不相當的部落。阿穆拉貝都因人常自豪，他們最好的駱駝都是從別的部落掠奪而來。……西康關外民衆，多半以搶劫為最光榮的英雄事業，不搶劫或怕搶劫的，他們認為是沒有本領的弱者。……匈奴人 9 月之會的重要目的，應是動員、聚集各部落可參與作戰的人畜。此習俗可能源於部落在秋季集結以對外劫掠的傳統。我們知道，‘劫掠’常為遊牧部族獲得額外經濟資源的一種手段。……匈奴由與漢帝國間的和親之約及貢賜關係中獲得的物資，對於匈奴治下牧民的生計無補；它們主要被單于用來賜給各部落首領，然後再由各部落首領轉賜下去，以此鞏固單于及各級首領的地位，也因此，匈奴必須以劫掠與關市來滿足牧民的生活所需。”（王明珂：《遊牧者的抉擇》128、38~39、124、139 頁）

<sup>139</sup> “今百姓所以囂囂，中外不寧者，咎在匈奴。內無室宇之守，外無田疇之積，隨美草甘水而驅牧；匈奴不變業，而中國以騷動矣。風合而雲解，就之則亡，擊之則散，未可一世而舉也。……匈奴數和親，而常先犯約，貪侵盜驅，長詐之國也。反復無信，百約百叛，若朱、象之不移，商均之不化。而欲信其用兵之備，親之以德，亦難矣。”（《鹽鐵論·備胡》224、〈和親〉263 頁）

<sup>140</sup> “韃靼人永遠不定居在一處地方，每逢冬季屆臨，他們就移居到一個比較溫暖的平原，以便為他們的牲畜找一個水草豐富的草甸；一到夏季，他們又遷移至山區裡比較涼爽的地方，那裡水草充裕，又可避免馬蠅和其它各種吸血的害蟲侵擾牲畜。他們在二、三個月裡不斷地往山上轉移，尋覓新的牧場，因為任何一塊草甸，它的草料都不能夠永遠滿足那麼大群的牲畜的飼養需要。”（《馬可波羅遊紀》62 頁）

食。”<sup>141</sup> 這能怨誰呀？貪污和浪費是極大的犯罪。“僅就史料記載，西漢時期，匈奴南下入塞多達 60 餘次。”<sup>142</sup> “從這些進攻中我們多少可以看出一種模式，每當新單于即位，他都要設法通過軍事上的成就在匈奴人中建立自己的權威。”<sup>143</sup> “漢初以來，虜漢地人民為奴婢者，幾近百萬。”<sup>144</sup> “單是雲中、遼東兩郡，每年被殺掠的人口就在萬人以上。”<sup>145</sup> “此則和親無益，已然之明效也。”<sup>146</sup>

在“和親”體制下，漢朝不停增加作為合約組成部分的禮物，以換取匈奴遵守約定的興趣。當武帝即位時，漢朝為“和親”付出的代價達到了最高點。……從公元前 198 年到前 135 年，漢朝和匈奴一共達成了不下十次“和親”協定。幾乎每一次新協定的簽署都會使漢朝損失一些東西，而使匈奴有所收穫。對於漢朝來說，“和親”協定已經變成一項永無休止而且日益增長的財政負擔。然而所有這些代價並不能完全阻止匈奴對邊境的侵擾。……花費越來越大，而“和親”協定的效力卻越來越差，漢朝下決心改變政策，由防禦轉為進攻，一勞永逸地解除匈奴的威脅，這幾乎是必然之舉。<sup>147</sup>

---

<sup>141</sup> 《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六頁。“鄰人的財富刺激了各民族的貪慾，在這些民族那裡，獲取財富已成為最重要的生活目的之一。他們是野蠻人：進行掠奪在他們看來是比進行創造的勞動更容易甚至更榮譽的事情。以前進行戰爭，只是為了對侵犯進行報復，或者是為了擴大已經感到不夠的領土；現在進行戰爭，則純粹是為了掠奪，戰爭成為經常性的職業了。”（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馬克思恩格斯選集》四卷 160 頁）

<sup>142</sup> “儘管漢朝一直在延續執行著這種厚遇匈奴的政策，但匈奴的南下寇擾卻絕對沒有因而中止。……在伊稚斜當單于時期，匈奴幾乎每年都去攻擾漢朝的北部邊境”（澤田勳：《匈奴》161、40、58 頁）。

<sup>143</sup> 余英時：《漢代貿易與擴張》240 頁。

<sup>144</sup> “其軍事力量 30 萬，奴隸相當於其總人口之泰半。”（何新：《聖與雄》279 頁）

<sup>145</sup> “當時的隴西、北地、上郡、雲中、上谷、遼東等郡常遭侵擾，匈奴鐵騎所過之處，蹂躪莊稼，搶掠財產，殺掠吏民，焚燒村莊”（田昌五、安作璋：《秦漢史》169 頁）。

<sup>146</sup> “昔和親之論發於劉敬。是時天下初定，新遭平城之難，故從其言，約結和親，賂遺單于，冀以救安邊境。孝惠、高后時遵而不違，匈奴寇盜不為衰止，而單于反以加驕倨。逮至孝文，與通關市，妻以漢女，增厚其賂歲以千金，而匈奴數背約束，邊境屢被其害。”（《漢書·匈奴傳》94 卷下，《廿五史》719 頁）

<sup>147</sup> 余英時：《漢代貿易與擴張》240 頁。

劉徹即位 13 年後，衛青收復河南地，設朔方、五原兩郡，總算“解除了匈奴對首都長安的威脅。”<sup>148</sup> 試看圖~2，河西走廊“亮劍”兩千里，斬斷匈奴右臂，隔絕西、北兩大游牧“強強聯合”，<sup>149</sup> 堪稱打破《草原帝國》自然規律的奇蹟。“中國之境，得漢武而後定。”<sup>150</sup> 信哉斯言也！遼耀東剖析論證後人編造陳平“奇計”解平城之圍的傳說荒誕不經。<sup>151</sup> 明擺著，劉邦回家以後，急忙遣送皇家美女，單于老伴喫醋的演義不攻自破。顯而易見，倘若秦始皇、漢武帝全學宋徽宗，市場調節和平共處，自由競爭作畫吟詩，中國歷史篤定沒有秦漢，不見隋唐，只剩下陸秀夫暢游零丁洋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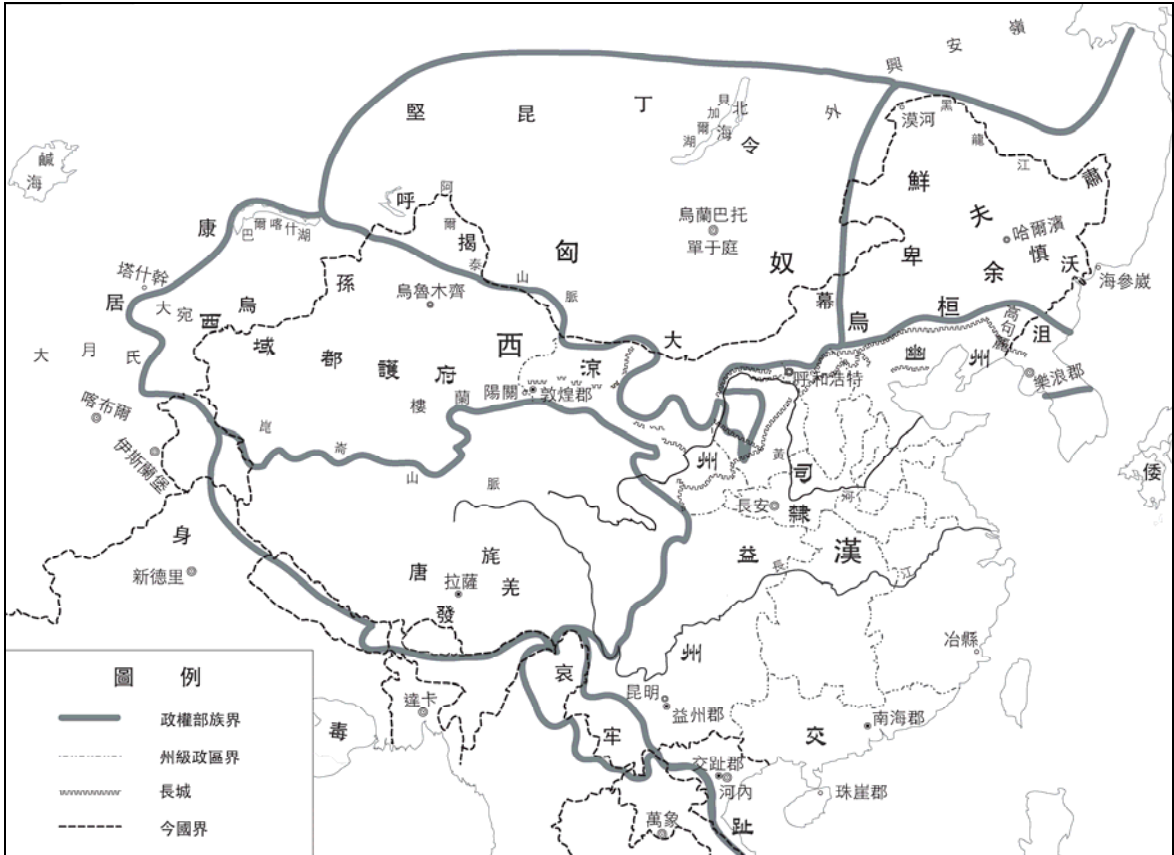
<sup>148</sup> 《張傳璽說秦漢》40 頁。“是時漢都長安，匈奴據河套，實為最大壓迫，自是始無烽火通甘泉之警。”（錢穆：《國史大綱》上冊 203 頁）

<sup>149</sup> “在漢朝初期，羌人是匈奴的一個重要同盟者。……在公元 122 年、138 年和 140 年，我們仍可發現匈奴軍隊和羌人在一起共同對漢朝進行戰爭。……在漢朝得到河西地區之前，西域已成為羌與匈奴會合的地方。”（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403 頁）“武帝度河湟，築令居塞，初開河西，列置四郡，通道玉門，隔絕羌、胡，使南北不得交關，於是障塞亭燧，出長城外數千里。時先零羌與封養、牢姐種解仇結盟，與匈奴通。合兵十餘萬，共攻令居、安故，遂圍枹罕。漢遣將軍李息、郎中令徐自為將兵十萬擊平之。始置護羌校尉，持節統領焉。羌乃去湟中，依西海、鹽池左右。漢遂因山為塞。河西地空，稍徙人以實之。案羌之為患，皆因據有河、湟，武帝時逐出之，而徙民以實河西，規模頗遠，惜乎後世之不克負荷也。”（呂思勉：《秦漢史》90~91 頁）“宣帝時，羌人與漢爭奪湟水流域的牧地，漢將義渠安國斬羌豪，鎮壓羌人，羌人遂圍攻金城郡。宣帝令趙充國等率兵六萬，屯田湟中，相機進攻，取得了勝利，置金城屬國以接納歸附的羌人。……昭宣以後，部分羌人逐漸內徙，在金城、隴西一帶與漢人雜居。王莽時在羌人地區設西海郡，徙漢人入居其中。”（田餘慶：〈漢史〉，呂振羽等：《大師講史》中冊 40 頁）

<sup>150</sup> “故中國之教，得孔子而後立。中國之政，得秦皇而後行。中國之境，得漢武而後定。三者皆中國之所以為中國也。”（夏曾佑：《中國古代史》214 頁）

<sup>151</sup> 冒頓用飛鳴鏑弑父篡權，訓練死士時，先殺愛驥，再殺愛妻；當單于後“又將其闕氏贈予東胡。由以上兩段材料可知，冒頓單于崛起草原，統一塞北，一代雄主，視女子如弊履，豈能在漢高祖被圍七日，平城旦夕可破之際，為一小女子解圍而去，放棄其欲遊中國之願。其中定有委曲，高祖罷歸，君臣認為奇恥大辱，朝野上下隱忍不言，以致‘世莫得聞’，後世才有美女畫圖與闕氏從中說合的傳說出現。”（遼耀東：《抑鬱與超越·對匈奴問題處理的限制》213~214 頁）

圖~2：西漢時期全圖



資料來源：《中國歷史地圖集》二冊 13~14 頁；參照“西漢形勢圖”，《張傳璽說秦漢》73 頁。

看地圖，平心衡論，秦漢佔領河南地~額爾多斯草原，西部大開發，“用長城將遊牧民族傳統放牧的草場圈入了自己的疆域。”<sup>152</sup> 漢武經略西域，“失我祁連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嫁婦無顏色。”牧歌流傳至今，至今有人耿耿於懷。標榜仁義道德，照樣帝國主義侵略？敬請原諒，反擊北方遊牧襲擾，必須騎兵。所謂“寇可往，吾亦可往。”況且，遊牧“傍”農耕，嚴重壓迫西域綠洲農業社會——匈奴襲掠中原的根據地。<sup>153</sup>

<sup>152</sup> 莫里斯：《西方將主宰多久》177 頁。

<sup>153</sup> “首先，西域的很多國家，尤其是車師，已經有比較發達的農業經濟。在漢朝控制這一地區之前，匈奴的食品供應很大程度上依賴於這些國家生產的穀物。其次，西域還向匈奴提供各種軍需物資，包括鐵製兵器。第三，西域還給匈奴貢獻了大批人力資源，這一點可由童僕都尉的存在予以說明。最後，匈奴在西域徵收賦稅。如果我們考慮到中國和遙遠的西方之間經由西域的大規模過境貿易，那麼這筆賦稅總收入是相當可觀的。漢朝在西域統治的開始意味著匈奴所有這些收益的結束。匈奴在漢朝手中的軍事失敗也鼓舞了那些從

養馬的最佳地區似乎位於甘肅東部、陝西的涇河流域和山西的西部地區。當天朝政府不再能保護這些地區抗禦山民和遊牧民的入侵時，它也就失去了其在西域的干預政策的主要手段之一，從而處於被迫要向河南和東南地區退縮的地位。這無疑正是從宋朝起，直到由女真征服的960~1128年之間，勢力衰微的原因之一。<sup>154</sup>

話趕話至此，值得順便指出，盛唐、大清兩朝，李世民決勝吉利，康熙決勝葛爾丹。天下定於一，四海一家（含西羌），毋需烽燧，不修長城。<sup>155</sup>“王者無外，何為守禦？”<sup>156</sup>死打硬拚和平崛起，決非匈奴、希臘、羅馬，讓被征服者當奴隸，讓被征服地當殖民地。類似對倭寇以德報怨，李約瑟讚揚中國沒有奴隸制，尤其眾多匈奴、西羌戰俘。<sup>157</sup>以

---

前受其奴役的民族奮起反抗。這些反抗進一步動搖了匈奴的經濟基礎。”（余英時：《漢代貿易與擴張》249~250頁）

<sup>154</sup> 謝和耐：《中國社會史》191頁。“西起西涼，東至察熱，鎧馬所生，此乃中國之武庫。而五代幅裂，盡成邊外。宋室終以不競。”（錢穆：《文化與教育》11頁）“在中國歷史上，凡是注重軍事的君王無一不注意軍馬的供應。趙武靈王是第一位這樣的君主，而馬匹對部隊戰鬥力的影響在史籍中隨處可見。……13世紀時忽必烈攻取大理的目的之一，就是完全切斷南宋的馬匹供應。13世紀的蒙古軍隊縱橫歐亞大陸，他們的優勢之一就是每一名士兵都配有好幾匹馬，……他們以高速行軍來捕捉戰機和選擇戰場，他們的主力經常出現在對方意料之外的時間和地點，這是他們取勝的主要手段之一。”（李守中：《長城往事》41~42頁）

<sup>155</sup> 唐初，突厥吉利圍攻首都長安，岌岌可危。多次苦戰勝後，李世民志得意滿：“自古皆貴中華，賤夷狄，朕獨愛之如一，故其種落皆依朕如父母。”（《資治通鑒》198卷4164~4165頁）清初，葛爾丹崛起，素有成吉思汗之志。多次苦戰勝後，康熙作出永不再修長城的決定（李亞平：《帝國政界往事：前清秘史》155頁）。

<sup>156</sup> 《新唐書·狄郝朱傳》115卷，《廿五史》4559頁。“古訓王者往義，王事言天下共同向往之事，如《易》之〈比卦〉明萬物比輔而生，〈同人〉之卦明人類當去私而歸大同。《禮運》言天下為公。事變無窮矣，畢竟向此大道而趨，是謂王事。”（熊十力：《論六經》13頁）故有“諸侯以國為家，其憂在內。天子以八極為境，其慮在外。”（《鹽鐵論·園池》83頁）

<sup>157</sup> “最有意義的是，在中國古代沒有大規模奴隸體制。”除了“所有形式的中國哲學（不管是儒家或是道家）的人道主義性質有很重要的名聲。……似乎沒有任何東西能阻止古代中國人在戰爭中從北面俘虜的蒙古人或匈奴人，及西邊的西藏人和通古斯人中間獲得大量的奴隸人口。”（《李約瑟文集》48頁）



其入之道還治其人之身？反擊遊牧屠戮、搶掠、奴役農耕，賈誼鼓噪“戰德”以求“德勝”。<sup>158</sup> 漢武緊跟秦皇腳步邁出長城，戰略防禦轉入戰略進攻，收復河南地+“鑿空西域”，成功的根本，體現在南匈奴內附+夜郎自謙。與唐太宗、清聖祖同，武力“來遠人”，化干戈為玉帛，不同民族、文化、生產和生活方式、習俗、法律、政治制度，一視同仁，包容在一國多制的政治構造，貿易互通有無，平等相安無事。<sup>159</sup> 願意遊牧繼續遊牧，單于活佛悉聽尊便，額外天上掉餡餅，多加草場、免稅、救災、賑濟、撫恤等等優惠。中央主持公道，調解部族糾紛。集權專制恃強凌弱的暴行。

儒家本持世界主義，不限於自理其國而已。孔子有太平大同之義。《大學》言治，以平天下為鵠。……是故《周官》言理財，必以天下一家為量，將與員輿萬國通有無、共財利，唯當懸衡以持天下之平，強者勿逞詐力而不恤人之挾怨，弱者懷怨而力圖自強，終必以強鋤強，不底於平弗止也。平其不平而後怨惡消，而後經濟問題解決，天下大同矣，此《周官》之志也。……可見其理財與生財之道，必合天下萬國為一家，周知其利害，互通其有無，爾毋我詐，我毋爾虞，強毋陵弱，眾毋暴寡，真正平等互惠，所以進世於大同太平也。……近世帝國主義者，內則庇護資產階級以剝削勞苦眾庶，外則侵略弱小之國，其禍患既大且深，而極難挽矣。《周官》竟預防之於二千數百年前，巍巍大哉！<sup>160</sup>

帝國主義這名詞原起於西方，中國則向來沒有。由秦漢到明代，中

<sup>158</sup> “為漢臣民，……然後罷戎休邊，民天下之兵。”（賈誼：《新書·匈奴》27~30頁）

<sup>159</sup> “我們要求少數民族的學生在學好本民族語言的同時學好漢語，這有利於他們的深造、就業與走向全國、走向世界。同時，我們提倡在少數民族地區長期工作和生活的漢族人員學習該地區的民族語言，真正毫無隔閡地與各族兄弟姐妹打成一片。當年王震將軍甚至有過這樣的政策：一個進疆漢族幹部，學會了維吾爾語，考試通過後，一律晉昇一級。”（王蒙：《中國天機》308頁）

<sup>160</sup> “全世界人類所以陷於自毀者，則以強者擁有天下之財權而不恤弱小之怨惡，以為其怨惡無足重輕，吾可勿慮也。不知天下之勢，屈伸恆相報，伸之已甚而其勢終窮，屈之既久則其勢已郁積甚深，將一發而不可禦。近者美人無如弱朝何，是其徵也。《論語》曰‘放於利而行，多怨。’私人與私人之交也且然，國與國之交也，其怨彌眾，其勢愈不可遏。《傳》曰‘蜂蠆有毒’，而況國乎？”（筆者黑體加重；熊十力：《論六經》192、36~37頁）

國向不成爲一帝國。帝國必然有他的征服地，征服地不蒙本國政府平等的統治。……清代有所謂本部 18 省，外邊又有藩屬，故說它像西方的帝國，但細辨又不同。因清人待蒙古，比待中國本部的人還要好，……西方人稱中國爲大清帝國，又稱康熙大帝，西方有帝國，有所謂大帝，中國則從來就沒有這樣的制度，和這樣的思想。<sup>161</sup>

與匈奴苦戰終生，漢武帝臨終託孤幼仔，兩位顧命大臣＝霍去病的弟弟霍光＋霍去病俘虜回來的匈奴太子金日磾。中國文化四海一家，博大胸襟稀鬆平常。過去列國（尤其秦國）尚賢各地人材；日後唐朝“高麗人可爲將（高仙芝），越南人可任宰相（姜公輔），日本人可服務朝廷（晁衡）。”<sup>162</sup> 只要不是西方現代民族國家狹隘偏執的愛國主義，人類本能，四海之內皆兄弟。是故，經歷了兩次世界大戰，面對軍備競賽毀滅人類的核戰爭，湯因比憂心如焚，把整合世界的希望寄託《醜陋的中國人》。

地區性主權國家是一種難以掌握的機構。……最大的地區性國家仍只是許多同類國家中的一個；它有發動戰爭的能力，卻不能提供和平。……當今世界上的地區性主權國家，都沒有維持和平的能力，……政治方面的這種全球性的無政府狀態再也不能繼續下去了，因爲人類文

---

<sup>161</sup> 筆者黑體加重；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185~187 頁。“今日國人乃稱漢帝國唐帝國，尤爲妄稱。帝國經營有成敗，資本商業有盛衰，唯忠信之爲人道，則無成敗可言。忠信乃德性，非事業。大學之道所謂明明德於天下，亦明此忠信之德而已。使忠信之德明於天下，則世界大同而天下平，斯謂至善，乃可止矣。”（筆者黑體加重；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405）“對於中國歷史，我們無論是用王國，還是帝國，都存在問題。在西方，empire 指的是一個通過軍事征服統治他國領土的王國，這些被統治的地區的人民有不同的傳統、語言、文化。……我們要記住最重要的區別，中國的皇帝（幾乎沒有例外）並不試圖直接統治他們的文化和語言範圍之外的異族人民，也不設想‘皇帝’這一稱呼跳出了他們的民族歷史。在其政令所及的地區，始終存在著文化上的統一性，政治管理依賴於文化上的統一。……用‘中華帝國’稱呼秦漢以及後來的王朝並不是指中國進入了一個擴張、征服非中國民族的時期，也不是說中國的統治跳出了傳統的軌跡。由秦之統一開始的‘中華帝國’或‘帝化中國’昭示了國家政治結構和方式的新時代，設定了此後兩千年中國政治的道路。”（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21~122 頁）

<sup>162</sup> 許倬雲：《萬古江河》207 頁。

明世界在技術和經濟方面已經成爲一個整體。……中國人曾經把中華帝國視爲“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天朝大國，他們今天正在思考著自己的國家作爲全球競技場上處於戰爭狀態國家中的一員所發揮的作用。……如果中國人真正從中國的歷史錯誤中吸取教訓，如果他們成功地從這種錯誤的循環中解脫出來，那他們就完成了一項偉業，這不僅對於他們自己的國家，而且對處於深淺莫測的人類歷史長河關鍵階段的全人類來說，都是一項偉業。<sup>163</sup>

西方史學斷代，羅馬帝國遙對秦漢王朝，版圖、人口差不多，時間前後腳，同屬“古典社會”，適宜橫向比較。<sup>164</sup> 臨了，西方蠻族入侵墮入黑暗，東方五胡亂華“便已經進入了中國的‘中世紀’。”<sup>165</sup> 三國、魏晉、南北朝，東西雙方，野蠻戰勝文明，房倒屋塌，分崩離析，生產力和生產關係大倒退，塢堡莊園自給自足。<sup>166</sup> 這種似是而非的類比，照應不了圖~3，“中國的秦漢帝國為隋唐兩個朝代所復活”，歐洲接著昏睡不醒上千年。<sup>167</sup> 東胡+匈奴=鮮卑串秧李世民，昇帳“天

---

<sup>163</sup> “可以肯定的是，中國正在忘掉自己歷史上那殘酷的一面：那時，中國自身成了地方諸侯國家的戰爭競技場。……公元前二世紀，漢武帝在中國首倡以政績徵募文職官吏的制度，並通過考試對候選人員的能力進行評判。中國皇帝的文職官吏是人類文明世界中的佼佼者；他們長期平安有序地管理著這麼龐大的人口，這是其他國家的文職人員所不可企及的。但是，他們也一次次地失去民心，他們為了自己個人的特權而濫用權力，從而一次次地把中國帶入災難。中國的領袖們正在採取措施防止悲劇的重演。與中國過去的改革家們相比，中國領導人是否能獲得更大成功，人們將拭目以待，但至少他們目前行為的魄力便是一個良好的徵兆。”（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731~734頁）

<sup>164</sup> 本內特、齊格勒：《新全球史》上册。“人口數量的充分發展具有基礎意義。到公元前後，漢帝國和羅馬帝國各自均擁有六千萬人口。”（麥克尼爾：《人類之網》7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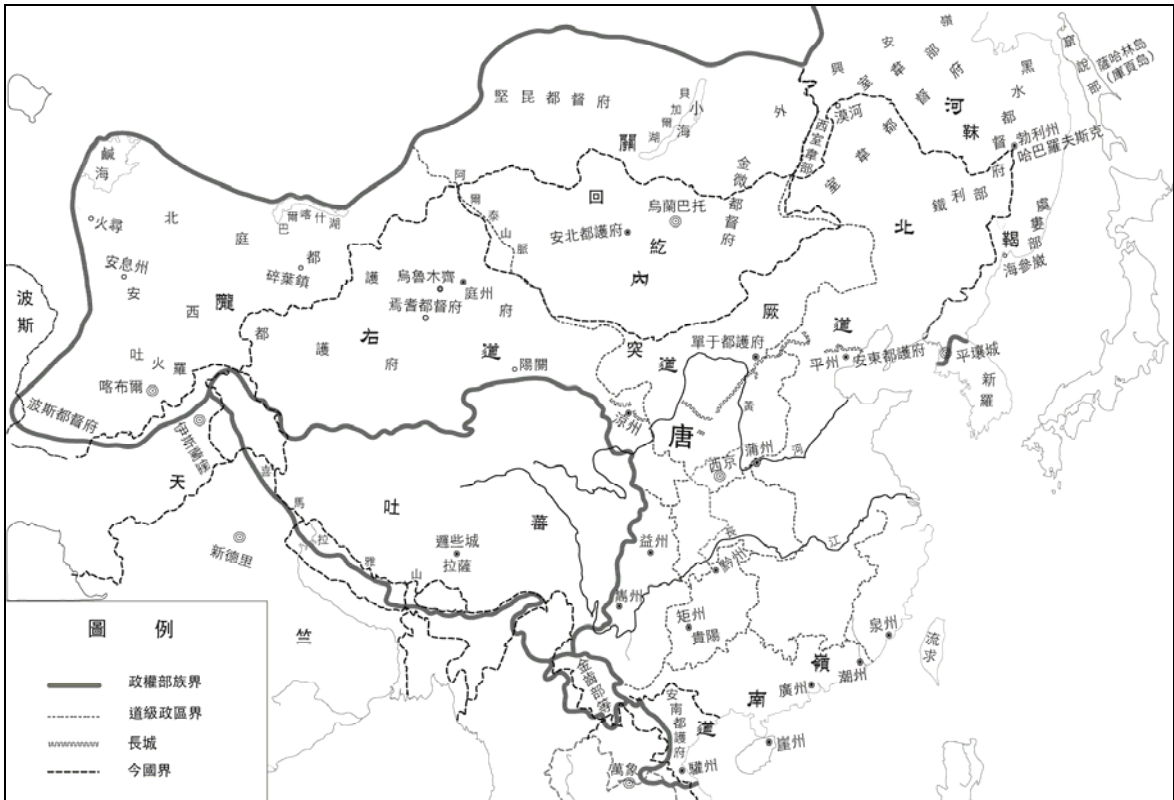
<sup>165</sup> 謝和耐：《中國社會史》104頁。“漢魏之際，中國進入封建社會，進入中世紀。”（何茲全：《中國古代及中世紀史》354頁）

<sup>166</sup> 魏晉時期“中原仍然是大群塢堡的鬆散集合，他們是一個個貧困的自給社區，城市殘破，談不上什麼文化和商業中心。這些城鎮根本無法與兩漢時代相比。社會大體上安定下來，經濟文化還是一片蕭條。”（李守中：《長城往事》190頁）

<sup>167</sup> “確實，在這期間的一千年裡，羅馬帝國在西方從政治上分裂為一些地方性世襲國家的狀況一直沒有復原。西歐從未回到羅馬帝制的昇平時代。”（湯因比：《一個歷史學家的宗教觀》57、240~241頁）

可汗”，兩千多萬平方公里“烽燧不驚，華戎同軌，……冠帶百蠻，車書萬里。”<sup>168</sup>

圖~3：唐時期全圖



註：640年，“唐地東極於海，西至焉耆，南盡林邑，北抵大漠，皆為州縣，凡東西9510里，南北10918里。”（《資治通鑒》195卷4101頁）資料來源：《中國歷史地圖集》五冊33~34頁。

都說歷史不容假設。離開假設，研究什麼？1931年918事變，1941年中華民國（隨美）向日本宣戰，不算假設歷史？老佛爺率義和團血肉之軀，天子腳下皇城根，西什庫教堂攻不下，還敢指名道姓11國列強宣戰哩。《大秦帝國》振聾發聵，自然引發讀者好奇：倘若愷撒東征繼續，羅馬軍團遭遇王翦父子，誰輸誰贏？其實，東西兩家“大秦”，<sup>169</sup>真刀真槍較量過多年。從公元前133年西漢馬邑設伏，到公元後151

<sup>168</sup> 《舊唐書·玄宗紀》10卷，《廿五史》3511頁。

<sup>169</sup> “中國人稱羅馬帝國為‘大秦’，儼然視為遙遠的另一個秦帝國，其推重可知。”（許倬雲：《萬古江河》137頁）“大秦國一名犁鞬，以在海西，亦雲海西國。地方數千里，有四百餘城，小國役屬者數十。……其人民皆長大平正，有類中國，故謂之大秦。”（《後漢書·西域傳》118卷，《廿五史》1057頁；詳見夏德：《大秦國全錄》）

年東漢滅匈奴殘部，<sup>170</sup> 漢朝軍民兩百年勞命傷財，損兵折將，窮追猛打草原縱深數千里，北匈奴遠遁，失蹤歷史記載，多米諾骨牌一路往西倒過去，最後滅亡羅馬帝國。<sup>171</sup>——“亡秦者胡也。”<sup>172</sup> 並非空言。冷

---

<sup>170</sup> “曾經作為中國北部一個強大草原帝國和聯邦體的匈奴遂滅亡。”（何新：《聖與雄》188~206 頁）從馬邑設伏到昭君出塞，整整百年時間。呂思勉按西漢元帝建昭三年郅支傳首京師算戰爭結束。“匈奴自漢初與中國相抗，至此凡 170 年，而為漢所摧破。”（呂思勉：《秦漢史》123 頁）

<sup>171</sup> “歐洲史上的‘民族大移動’，指的是 375 年日耳曼系的哥特人襲擊羅馬帝國的事件。然而哥特人並非自願，而是被來自東方的強大力量推過來的。這就是所謂連環撞擊現象。哥特人之所以遷移，是因為受到來自東方的匈人驅趕。許多人都認為，此匈人正是從中國史上消失的北匈奴人。匈奴(Hsiung.Nu)和匈人(Hun)同族論於 1756 年由德經(J.Deguignes)提出，近年的考古學研究也在對此加以印證。匈牙利和芬蘭的國名和 Huns 有關，無需多說。”（陳舜臣：《中國歷史風雲錄》161~162 頁）“中國史書既沒有記載匈奴人到過歐洲，歐洲的史書也沒有說過歐洲的匈人是來自中國的北部，可是經過兩個世紀以來的歷史學者的研究，尤其是從中國古書所載的匈奴西遷過程來看，現已證明，歐洲的匈人就是中國史書所載的匈奴。……匈奴人在蒙古高原不斷遭受漢王朝的攻擊，一部分不得不向西遷徙，大約經過三百年左右，乃在羅馬帝國境內出現。……匈奴人橫掃歐洲：東起君士坦丁，西至法蘭西，南抵意大利，北到德意志。時間約 20 年之久。”（陳序經：《匈奴史稿》3、526、18 頁）“西部的這些匈奴人沒有記下自己的歷史，因為他們缺乏與可以把他們的情況保留下來的任何文明大國的接觸，如中國記下了東匈奴人的歷史。直到公元第四世紀末，約 370~375 年間，當他們的後裔渡過伏爾加河和頓河入侵歐洲時，這些匈奴人以及他們的首領巴拉米爾和阿提拉才再現於古典歷史上。……大多數東哥特人屈服於匈人的統治，而西哥特人逃避了匈人的入侵，渡過多瑙河進入羅馬帝國（376 年）。……另一些阿蘭人開始向西遷徙，加入了西日耳曼人的大入侵。”（格魯塞：《草原帝國》67、108 頁）“公元 350 年左右，一群匈奴人橫跨哈薩克斯坦，向西遷徙，引發了周圍各國的一陣動蕩。人們一直在爭論匈奴人為何能夠引發如此多的恐慌。古代文人將其歸咎於匈奴人特有的令人恐懼的氣質，而現代學者通常歸咎於他們使用的具有強大威力的弓弩。……為了逃避匈奴的威脅，游牧民族紛紛逃入印度、伊朗，或向西撤退至現在的匈牙利。這使得哥特人的生活愈加艱難，因為他們在公元三世紀入侵這個國家——即現在的羅馬尼亞——之後就作為農民定居下來。經過一番激烈的內部辯論，哥特人決定向羅馬人尋求庇護，要求遷入羅馬帝國。”（莫里斯：《西方將主宰多久》203 頁）“造成蠻族入侵的因素很多，其中之一是他們受到來自亞洲蒙古的匈奴民族的壓迫。匈奴在被中國的漢王朝擊潰之後便舉族西遷。他們具有游牧民族的剽悍和殘忍，令日耳曼部族聞風喪膽。大約在公元 370 年間，匈奴人佔據了東哥特人的土地，同時不斷的西遷。於是日耳曼部落便相繼入侵羅馬帝國。他們的原始目的之一就是為了找到一處避難所。”（馬雷：《西方大歷史》60 頁）“在歐洲西部，侵略者是真正的野蠻人。……他們的人民都是溫飽型農民，且來自羅馬帝國國境之外的中

兵器時代，數千年時間，萬里長城不斷改寫世界歷史，彰顯《醜陋的中國人》組織起來，不畏強暴不怕犧牲不屈不撓的戰鬥精神。<sup>173</sup>

圖~4：北匈奴西遷與 Huns



資料來源：澤田勳：《匈奴》191 頁；參照“圖 6~7 上帝之鞭：匈奴入侵以及西羅馬帝國滅亡，公元 376~476 年”，莫里斯：《西方將主宰多久》204 頁。

歐和東歐；他們一方面受到人口增長的壓力，受對其他民族進行大肆掠奪的吸引，另一方面又在逃避像來自大草原的匈奴人這樣的真正游牧民族的襲擊。他們擁有精良的騎兵，徹底摧毀了羅馬帝國的防禦力量，但是當他們到達今日的法國、西班牙或意大利地區的時候，他們通常都開始專心從事農業生產。”（戴爾：《戰爭》122 頁）

<sup>172</sup> 趁秦國馬不停蹄，忙於統一大戰，匈奴佔領河套地區。“對秦說來，匈奴佔領‘河南地’猶如一把刀插在背後”（林劍鳴：《秦漢史》上册 73 頁）。“始皇巡北邊，從上郡入。燕人盧生使入海還，以鬼神事，因奏錄圖書，曰：亡秦者胡也。始皇乃使將軍蒙恬發兵 30 萬人北擊匈奴，略取河南地。”然後連貫修築燕、趙、秦長城（《史記·秦始皇紀》六卷，《廿五史》30 頁）。

<sup>173</sup> “如果說唐朝因為強大而蔑視長城，那麼，下一個朝代——宋朝卻因為軟弱而沒有修築長城。……遼國卻修築了不少，大多數在中部滿洲裡，儘管與其後來者相比，遼國的長城很有限。金王國修築了許多長城。……他們雖然漢化程度較低，但是從那裡到北方，一樣面臨了游牧民族的威脅。”（沃爾德隆：《長城》64~66 頁）

公元前 58 年到公元 107 年……在羅馬帝國東境的戰爭中，18 次是以中國西域少數部族的戰爭為先導。而且，歐洲的 40 次暴亂中，有 27 次與漢朝的西域政策有關，或者至少與這個政策所引起的局勢變化有關。……而另一方面，中國的戰爭和政策卻並不受制於歐洲局勢的變化。……中國的戰爭雖然是朝廷大臣們經過再三研討之後方才發動的，……但是中國歷代皇帝和他們的謀士們卻並不知道，正是由於他們的決策，使得那些聞所未聞的異國疆土戰火紛飛。……當塔里木的商路上發生戰爭時，在帕西亞，在亞美尼亞或敘利亞邊境地區也發生了動亂。顯然，塔里木地區的戰爭阻斷了絲路的交通，進而引起絲路沿線直至幼發拉底流域各地的敵對行動。……隨著中亞地區爆發戰爭，大量的亞洲民族湧入歐洲。<sup>174</sup>

根據梯加特 (Teggart) 的研究，每當遊牧民在中國長城外被打敗時，他們都會退縮回去侵犯其他遊牧人群，這樣一來，壓力就被轉化了，最終，這些四處漂泊的入侵者攻擊了西方的羅馬邊境。<sup>175</sup>

漢代匈奴一支西遁，引起了歐洲方面之大紛擾。唐代突厥一支西遁，又在西方歷史上引起大波動。蒙古帝國震爍亞、歐兩洲，但其入侵中國，最後始獲逞志。其最先失敗，亦在中國。<sup>176</sup>

---

<sup>174</sup> 梯加特：《羅馬與中國》7~10、164~170 頁。

<sup>175</sup> 沃爾夫：《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民》44 頁。

<sup>176</sup> 錢穆：《國史新論》109 頁。“第一批西移人口，是在漢代原來居住在今日甘肅的大月氏，受匈奴擴張的壓力而西遷至中亞阿姆河流域（今日阿富汗）。匈奴與中國對抗，經歷兩漢數百年，最後為中國擊敗。匈奴餘部西遷，一路往西，連鎖的效應導致歐洲歷史上的‘蠻族入侵’。……突厥敗於中國，西突厥餘部移入中亞，建立國家。在伊斯蘭帝國時，突厥人常是中亞地區的主人，最後突厥人移入今日歐亞之間，奪取當地政權，其後裔即是今日的土耳其。”（許倬雲：《歷史大脈絡》52 頁）“大月氏，是中國歷史運動壓抑中第一次拋出去的一塊歷史碎片，也可以說是中國這個太陽系中的一顆流星，這顆流星，降落在中亞，像隕石一樣，落在鳩水流域。然而它在鳩水流域，卻大放光明。匈奴人把大月氏拋擲到中亞，大月氏人又把希臘人拋擲到印度，到費爾干，希臘人又再降落到印度文化中，降落在中國文化的邊緣。同時大月氏又把阿薩克斯人逼向西走，於是而羅馬人又不幸地領略阿薩克斯人的響箭。北匈奴是中國歷史運動壓抑中第二次拋出去的一塊歷史碎片，也就是中國這個太陽系中第二顆流星。這顆流星後來降落在歐羅巴的原野，成為四世紀西歐歷史的動力。”（翦伯贊：《秦漢史》163 頁）

日本學者浮世繪圖~4 波瀾壯闊，充分體諒劉徹夢寐以求汗血馬，改良騎兵軍馬品種的急迫心情。<sup>177</sup> 昭君出塞，衆智叟輕浪浮薄，憐香惜玉花容月色紅顏薄命；<sup>178</sup> 大丈夫莊嚴凝重，激越大漢少女一嫁再嫁為國捐軀前赴後繼不讓鬚眉、勝過鬚眉！<sup>179</sup> 縱觀《草原帝國》主導古代歐亞大陸，唯我華夏農耕一枝獨秀。顧頡剛考證“孟姜女哭長城”純屬臭知識分子造謠、信謠、傳謠，意義非同小可。<sup>180</sup> 天下唯一數千年不隕的偉大文明，不能不歸功於大一統的經濟基礎＋上層建築，組合成就超強的動員能力。

匈奴盛時，其兵力超過晚期的蒙古和女真，絕不容小覷。如果不是漢武帝及其後繼承者領導人民解除了這一大患，中華文明是否會步尼羅河流域、兩河流域等地之古國沒落的後塵，誠難逆料。至少幾百年後，阿提拉的刀鋒就不是指向歐洲，而是中國腹地了。<sup>181</sup>

削弱匈奴，其績尤偉；不然，金、元之禍，見於秦、漢，而中國古人之文物，且不存矣。<sup>182</sup>

<sup>177</sup> “匈奴騎兵集團的機動能力是讓漢武帝最感棘手的難題。這是因為，如果與匈奴的馬匹相比較，漢軍馬匹的機動能力以及忍饑耐勞的能力，都處於明顯的劣勢。如何設法從某處弄到比匈奴馬更好的馬匹，這恐怕是那時期漢武帝最大的心願。”（澤田勳：《匈奴》59頁）

<sup>178</sup> “把王昭君當作被歷史風暴摧殘了的一枝含有詩意的花朵，……寫出了無數的詩歌來撫慰這個被他們認為是屈辱的靈魂。根據不完全統計，詠王昭君的詩，唐以前有20多首，唐有60多首，宋元明清愈來愈多。……他們根據封建道德的原則，向王昭君提出了貞操的要求，而且這種要求愈到後來愈嚴格。”（《翦伯贊歷史論文選集·從西漢的和親政策說到昭君出塞》479~480頁）

<sup>179</sup> 澤田勳：《匈奴》二章四節〈嫁往異域的姑娘們〉。“昭君的女兒、女婿、外孫和她的侄兒一樣，多次充任匈奴的重要使節至漢”。一家三代並親戚，獻身兩大民族長期對抗的和平事業，“就是在世界歷史上也是少有的。……王昭君的晚年及其子孫的命運都是不太好或很不好的。”（《張傳璽說秦漢》206~207頁）南懷瑾在《孟子旁通》中〈有關王昭君案外的評語〉中引明朝人詩，彰顯英雄氣概：“將軍杖鉞妾和番，一樣承恩出玉關。死戰生留俱為國，敢將薄命怨紅顏。”（242~243頁）

<sup>180</sup> 推薦顧頡剛考證〈孟姜女故事的轉變〉，原來還是焚書坑儒的後遺癥。文人墨客張冠李戴，移花接木，用來詛咒秦始皇（洪治綱：《顧頡剛經典文存》241~259頁）。

<sup>181</sup> 胡孝文、徐波：《秦漢與羅馬》171頁。

<sup>182</sup> 夏曾佑：《中國古代史》239頁。“中國以民族之優秀，疆土之超越，使中國國力常



## 六、超越“前現代的現代”

現代化國家興起，如同普魯士、法蘭西出現的改革一樣，過程、方法都一樣，所以中國春秋戰國時代可以說是前現代的現代。

拿西歐封建的情況來比較的話，西周中期差不多是公元前 900 年左右，這時候中國的情況已經相當於克倫威爾時代的英國，和近代德國出現薩克森變成普魯士的情況差不多。<sup>183</sup>

羅馬和秦漢都強力推行車同軌、書同文。<sup>184</sup> “文化的統一，早於政治的統一，實為兩大帝國興起時共同的現象。”<sup>185</sup> 一世紀，羅馬帝國“試圖以堪與中國萬里長城相媲美的‘防線’鎖其領土。”<sup>186</sup> “羅馬

---

卓然高出於四圍外族之上。因此中國史上對外之勝負、強弱，幾乎完全視國內政治為轉移。外患只是內政動亂所招致之一種事態。嚴格言之，只要國內政治有辦法，國外絕不足患。”（錢穆：《國史大綱》上册 192 頁）

<sup>183</sup> 許倬雲語；筆者黑體加重；陳永發等：《許倬雲 80 回顧》387、415 頁。“現代性誠為現代民族國家的基本特徵。……‘國家’、‘民族’及‘語言’等辭彙的現代意義，要到 1884 年後才告出現。”（霍布斯邦：《民族與民族主義》21 頁）

<sup>184</sup> “仰賴於衆多書記員對戰鬥部隊的記錄，以及對武器數量、軍用物資、部隊人數、戰鬥損耗和戰利品等等的詳細統計，亞歷山大大帝、朱利葉斯·愷撒大帝、公元前四世紀中國秦朝的諸侯們，以及其他諸多軍事領袖們，均能輕鬆自如地指揮多達 20 萬人的大軍。……羅馬人是第一個以擴大帝國版圖為目的而發動戰爭，向遠方已知世界派遣大軍的族群。他們的能力來源於他們修築的路網，他們能夠沿著路網輸送部隊、兵器、糧食、裝備等。可以毫不誇張地說，在實際建設羅馬帝國大廈的過程中，築路用的鎬作出的貢獻絕不亞於打仗用的劍。……沒有運輸路網，就不會有羅馬帝國。……古羅馬路網的重要性無論怎麼說都不算誇大，因為它是歐洲文明最關鍵的成因之一。……直到公元七世紀，這個系統仍然基本完好地保留下來。”（懷特：《戰爭的果實》：106~107、138~140 頁）

<sup>185</sup> “東西兩大帝國的統一大業，均由本處於邊陲的勢力，憑藉優勢的武裝力量，以征伐完成——這也是雙方共有的形式。”（許倬雲：《萬古江河》138 頁）

<sup>186</sup> 羅馬帝國用“永恆之城征服並蠶食周邊領土，直至構築起一道完美的防線。一世紀時，它試圖以堪與中國萬里長城相媲美的‘防線’鎖其領土。”（勒高夫：《中世紀文明》二頁）尤其著名的是橫貫大不列顛島的哈德良長城和歐洲大陸連貫多瑙河與萊茵河的長城（莫里斯：《西方將主宰多久》圖 6~5，200 頁）。“羅馬帝國在北部邊界修築從福斯灣到克萊德灣的大規模防禦工程，其功能類似於中國的長城。羅馬帝國、波斯帝國的公路交通網可與秦朝的馳道相媲美。”（張分田：《秦始皇傳》487 頁）

帝國前後持續了四百餘年，因而使得大一統的觀念深植人心。之後查里曼、奧托大帝和拿破侖等人都曾自稱皇帝，並且試圖統一整個西歐。”<sup>187</sup> 古代兩家“大秦”，為什麼西方墮入黑暗不醒，東方屢創輝煌？

看好萊塢電影，羅馬軍團人高馬大，威武雄壯，訓練有素，組織嚴密，怎麼會漢軍逐匈奴 → 驅東哥特 → 趕西哥特 → 滅羅馬，<sup>188</sup> 戰力比阿 Q 小 D 菜色泥腿子差好幾個臺階？衆智叟眼皮都不用眨，衆口鑠金歸功“專制”，強斂軍需＋人海戰術。<sup>189</sup> 秦始皇坑儒 460，高攀基督教殘害異端的國際慣例，九牛一毛，掛不上齒。<sup>190</sup> 愚公愚昧，逆來順受麻木不仁，逼急了，暴民暴動暴力破壞，不分青紅皂白＝不知好歹。您說秦漢好過羅馬，未曾奴隸制。<sup>191</sup> 秦暉教授全國人民“在皇權面前‘人人平等’地成了奴才”。<sup>192</sup> 不錯，集中力量辦大事，奴隸修

---

<sup>187</sup> 馬雷：《西方大歷史》62 頁。

<sup>188</sup> “哥特人是北歐民族，面貌端正，藍睛黃髮，很像近代的瑞典人，身材高大強壯，性格勤勞勇敢。哥特人因受匈奴的迫逐向西遷徙，大大影響羅馬帝國而成為世界上的重要事件。特別是東哥特人被匈奴打敗後，長期為匈奴人服務，與西哥特人、羅馬人作戰，因而在血統上、文化上，兩者互相混雜的程度很深。”（陳序經：《匈奴史稿》505~506 頁）

<sup>189</sup> “一般人往往說，中國過去是一個君主專制的國家，我認為稱它是君主則誠然，稱它為專制，那就未免有一點冤枉。中國社會，自秦以下，便沒有所謂特權階級之存在。政府裡面的做官人，並不是社會上享有特權的貴族。”（錢穆：《國史新論》316~317 頁）

<sup>190</sup> “在整個歐洲成為基督教的天下時，這一制度性的宗教，雖有普世的理念，卻又有強烈的排他性，順我者昌，逆我者亡，將異端趕盡殺絕。……歐洲長期籠罩於定於一尊的意識型態及精神生活，容不下任何不同的理念。”（許倬雲：《萬古江河》140~141 頁）晚到 16 世紀，西班牙解放以後宗教裁判，“據統計，活活燒死的有 3.5 萬人，受酷刑的有 19 萬人，服苦役的有 29 萬人，被剝奪一切權利的有 20 萬人，被流放的有 50 萬人。”（王加豐：《西班牙葡萄牙帝國的興衰》274 頁）

<sup>191</sup> “兩漢的私奴婢不是生產的奴隸，是可以肯定的。……兩漢官私奴婢在當時的生產中不佔主要地位。在奴隸社會，奴隸必須擔當主要的生產任務。但大量史料只能證明兩漢的官私奴婢已經脫離了生產活動，變成了社會的負擔。”（《翦伯贊歷史論文選集》217、409~410 頁）

<sup>192</sup> “到了中央集權帝國時代，可與王權抗衡的貴族消失了。在‘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的體制下，天下人皆奉皇上為主、在皇權面前‘人人平等’地成了奴才，於是與‘臣民’一樣就有了‘吏民’之稱。”（秦暉：《傳統十論》168 頁）托克維爾說大革命的法國人“忘卻了自由，只想成為世界霸主的平等的僕役”（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32~33

金字塔行，修神廟行，修角鬥場行，修大教堂行，亦能捨生忘死血戰沙場？武王伐紂的傳說早已驗證，什麼專制能讓奴隸勇往直前？魯保羅贊嘆“中國漢朝政府在新疆的征戰需要作出長期而又艱鉅的努力，往往需要英雄氣概和一種絕無僅有的毅力。”<sup>193</sup> 金春峰說得好：“‘匈奴不滅，何以家為！’司馬遷突出這句話，不僅因為它表達了霍去病個人的堅定決心，也是全國熱血男兒和司馬遷個人的心聲。”<sup>194</sup> 希臘、羅馬軍隊，囿於少數公民高高在上。雅典民主稱雄，容不下斯巴達。羅馬寬宏大量，身份證普適聖保羅，沒聽說猶太佬踊躍參軍。<sup>195</sup> 別忘了“日耳曼部族，也與西羌相似，最初只是附塞的族群，據估計，日耳曼族人口，不過羅馬人口5%。”<sup>196</sup>

崇洋媚外中西對比，秦暉教授頂禮膜拜羅馬父權恩寵奴隸的法律地

---

頁)。“漢代勞動力最大的來源是‘編戶齊民’，亦即一般登記戶口作為國家公民的老百姓，而不是奴隸。整個中國兩千多年的歷史顯示，中國最主要的生產者就是‘編戶齊民’。”(許倬雲：《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25頁)“經過春秋戰國的蛻變，古代的封建社會轉變為編戶齊民的天下國家，在同一個統治機制下，一般平民百姓雖有貧富之分，人的地位也有高有低，卻沒有永久的貴族與大量永遠不能翻身的奴隸。大多數國民，都在同一國家體制下交糧納稅，也由同一法律規範其生活所依的秩序。編戶齊民的國家形態，在古代世界並不多見。可能正是因為這樣的國家形態，經過長期的凝聚，‘中國’這一觀念竟界定了‘中國’的存在。類似的國家形態，是最近數百年出現的主權國家，在今天已是常態。但在歷史上，中國的編戶齊民制可能是延續最長久的例子了。”(筆者黑體加重；許倬雲：《歷史大脈絡》31頁)

<sup>193</sup> 魯保羅：《西域的歷史與文明》96頁。

<sup>194</sup> 金春峰：《漢代思想史》285頁。

<sup>195</sup> “羅馬授予被征服的異族人以公民權的慷慨大度，與公元前五世紀雅典的心胸狹窄，恰成鮮明的對照。這一強烈對照，在一定程度上說明了為什麼正是羅馬而不是雅典完成了地中海地區政治統一的原因。然而，政治身份的平等，並不能補償經濟和社會的不公正。”(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283頁)“大約是公元一世紀，地中海地區人口大約為六千萬，而軍隊總人數，不僅包括軍團部隊，而且包括所有騎兵和輔助部隊，才30萬多一點。即使到公元三世紀晚期，人口增加到一億，前線的鉅大壓力越來越嚴峻的時候，羅馬軍隊人數也從未超過75萬。”(戴爾：《戰爭》120頁)兵源局限公民。如伯里克利時期，雅典31萬人口，公民17萬，“享有民主權利的成年男子才4~6萬人左右，僅佔全部人口的六分之一。”(楊師群：《反思與比較》138頁)減去老弱病殘，兵源少得可憐。

<sup>196</sup> 《許倬雲自選集·試論東漢與西羅馬帝國的崩解》第173頁。

位“等值於”子女，奠基近代公民社會。<sup>197</sup> 拒絕父愛慈祥，耶穌釘死十字架“可以數十萬計矣。”<sup>198</sup> 輝煌文明陽光普照各族奴隸“等值於”子女，翹首企盼蠻族入侵。“他們砸碎鎖鏈，在他們的偉大解救者的命令鼓舞下，決心為他們過去被奴役時所受的傷害與侮辱報仇。”<sup>199</sup> 不惟寧是，公民社會父愛普世“普遍的貧困化，商業、手工業和藝術的衰落，人口的減少，都市的衰敗，農業退回到更低水平——這就是羅馬人的世界

---

<sup>197</sup> “與承認父子異財、夫妻異產的秦律形成鮮明對照的是：羅馬法直到帝制時代一直認為家長對子弟的權利等值於奴隸主對奴隸的權利，並把子女與奴隸及其他家資一樣視為家長的財產。但正是在這樣的條件下，羅馬形成了那個時代的世界上最發達的古典公民社會，如所周知，近代公民社會的許多權利規範都是從它起源的。”（秦暉：《天平集》210頁，秦暉：《傳統十論》87頁，秦暉、蘇文：《田園詩與狂想曲》292~293頁，等等）

<sup>198</sup> “其治叛亂者之主要方法，則惟釘之於十字架而已。自始至終，羅馬帝國中受此苛刑而死者，可以數十萬計矣。”（韋爾士：《世界史綱》上冊337頁）“這種刑罰一般用來處死非羅馬人。”（本內特、霍利斯特：《歐洲中世紀史》17頁）當代醫學專題研究，釘死十字架＝疼痛＋疲勞，導致最緩慢的窒息而死。酷刑之酷，想像力非凡。

<sup>199</sup> 吉本：《羅馬帝國衰亡史》下冊26頁。“中國漢代乃一組織的國家，羅馬則為一征服的國家。漢王室雖起於豐沛，漢國都雖建於長安，然非江蘇人或陝西人攬天下而宰制之，實係中國全國民眾之共同結合，組織一中央政府，設首都於長安，而擁戴劉氏為天子。當時所謂關東出相，關西出將，明由全國各地人材，操使全國之政柄。不僅服官從政之機會公開於全國，他如教育兵役賦稅各項權利義務，莫不舉國平等，彼此一致。故知中國漢代之大一統，乃由一大平面向心凝結，此乃一種行使人材政治之文化國家也。羅馬建國則絕不同。彼乃以羅馬一城當中心，向外放射，征服各地。故羅馬疆域，雖包有西班牙、希臘、北非、西亞，然絕不能謂羅馬帝國乃由西班牙人、希臘人乃至北非洲人、西部亞細亞人與羅馬人共同組織之。實乃由羅馬人征服此各地而統治以軍隊，又賒吸此各地之財富，以為此龐大軍隊之供養。故知羅馬版圖乃由一中心向四周放射其強力而造成。此乃一種行使武力統制之侵略國家也。羅馬與中國漢代，實世界人類建立大群國家之兩型，亦即現世界東西方文化性質互異一特徵。……故中國民族之創建其國家，有一特徵焉，即對內曰團結，對外曰和平是也。……中國民族之和平伸展，駸駸乎有自文化國家漸趨而達於文化世界之境之勢，治國平天下，此固中國民族自古已有之理想抱負也。……然匈奴突厥之兇鋒，不能逞於吾，乃西向歐陸而肆其蹂躪。中國對北方蠻族防禦完成，而羅馬則否。……中國為一行使人材政治之文化國家，此自兩漢以來，隋唐宋明迄於今茲莫不然。西洋為一行使武力統制之侵略國家，亦不僅於羅馬，近代如拿破侖、希特勒，所力征經營者皆是。即彼所謂新興民族國家，以自別於中世紀之帝國者，幾莫不佔有國外殖民地，而以武力統制，又賒吸其財富以供養其武力。又何莫非羅馬之遺型？又何莫非以武力統制之侵略國家乎？”（錢穆：《文化與教育》7~9頁）

統治的最終結果。”結果“它說是保護公民防禦野蠻人的，而公民卻把野蠻人奉為救星。”457 年左右，馬賽主教說“羅馬官吏和大地主的壓迫已經達到不可忍受的地步，以致許多‘羅馬人’紛紛逃往野蠻人所佔領的地方，而移居那裡的羅馬公民最怕的是重新落入羅馬統治之下。”恩格斯換言之，“德意志野蠻人把羅馬人從他們自己的國家裡解放出來，為此他們便強奪了羅馬人全部土地的三分之二來自己分配。”<sup>200</sup>所以，習近平說毛澤東說“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創造歷史的根本動力。”<sup>201</sup>

這條基本原理如何貫穿古今？暴民造反從下往上，打土豪分田地＋還鄉團反攻倒算（從未聽說劉胡蘭？）＝“窮人翻身，分田參軍。”<sup>202</sup>摧枯拉朽抗日凱旋的八百萬國軍，保家衛國一發不可收拾，雄赳赳，氣昂昂，跨過鴨綠江，打敗 18 國聯軍！鑒今知古。讀孫皓暉《大秦帝國》，春秋以降兼併戰爭連綿不斷，當局改革從上往下，比著賽著富國強兵，誰家反封建的變法更堅決、更深徹，解放窮苦農奴更徹底，得民心者得天下＝周天子以下不可一世的無數君主王侯，砍瓜切菜，人頭滾滾，死無葬身之地！<sup>203</sup>

---

<sup>200</sup> “羅馬國家變成了一架龐大的複雜機器，專門用來榨取臣民的膏血。捐稅、國家的差役和各種代役租使人民大眾日益限於窮困的深淵；地方官、收稅官以及士兵的勒索，更使壓迫加重到使人不能忍受的地步。”（筆者黑體加重；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馬克思恩格斯選集》四卷 144~147 頁）

<sup>201</sup> 2012 年 11 月 15 日〈中共中央總書記習近平發表重要講話〉，<http://tv.sohu.com/20121115/n357692089.shtml>。

<sup>202</sup> 1948 年，“正在東北作戰的國民黨將領羅友倫說：那時共軍所以能夠壯大，主要是靠兩句口號，‘窮人翻身，分田參軍’。”（金沖及：《決戰》60~61 頁）

<sup>203</sup> 歐洲亦然。“兩位英國君王死於戰場，其他四位被暗殺或被絞死。法國六位君王遭到同樣的命運。”（路德維希：《德國人》156 頁）英格蘭的“愛德華二世（Edwar II）死了，被殺害於監獄（1327 年），愛德華三世（Edwar III）實際上毫無權力地壽終正寢（1377 年），廢黜的理察德二世（Richard II）死於監獄——也許也是被謀殺的（1400 年）。蘭開斯特（Lancaster）家族和約克家族為了王權打了 30 年的內戰（玫瑰戰爭，1455~1485 年）；戰爭最後以理查德三世（Richard III）被亨利·都鐸（Henry Tudor）的軍隊殺死而告終，亨利·都鐸因此成了亨利七世（Henry VII）。爭奪王權和皇家繼承權的武裝鬥爭持續了三個世紀，直到 1688 年的光榮革命（the Glorious Revolution）使奧蘭治王朝（the House of Orange）得以建立。與此同時，英國的國王們不斷地試圖掠奪愛爾蘭、威爾士、蘇格蘭

當人民發現他們無法抵抗貴族的時候，他們也抬高他們之中的某一個人的聲望，並且使他成爲君主，爲的是依靠他的權力來保衛自己。一個依靠貴族的幫助而得到君主權的人，比一個依靠人民而成爲君主的人更難於維持自己的地位，因爲前者發現自己周圍有許多似乎與他處於平等地位的人，……一位君主是無法以公正而不損害其他人的方式來滿足貴族們的慾望的，但是他可以這樣來滿足人民的要求；因爲人民的目的比貴族的目的更公正。貴族希望進行壓迫而人民則不希望受壓迫。另外，面對充滿敵意的人民，君主是永遠也得不到安寧的，因爲他們的人數太多了；然而面對貴族，君主卻可以使自己安全，因爲他們畢竟是極少的一部分人。<sup>204</sup>

馬基雅維里教導的君主兩難，當然有理。多數君主瀕臨滅亡，也不敢讓民衆參戰，不肯像秦暉教授的那樣，讓百姓“在皇權面前‘人人平等’地成了奴才”。譬如“就在俄羅斯人快要把腓特烈大帝（Frederic the Great）的資產給吞併之際，他依然拒絕柏林子民爲他走上戰場，因爲他認爲擊退外侮是軍人的職責，而非平民的義務。”譬如“當忠誠的提羅爾人發起游擊起義時，皇帝法蘭西斯二世（Francis II）的反應卻是：‘今天他們會爲愛國而擁護我，明天他們就可能因愛國而反對我。’”然而，封建解體的兼併戰爭愈演愈烈，“與此同時，近代戰爭已經明確指出，國家愈來愈需要仰賴一般公民的支持，這種仰賴的程度堪稱史無前例。無論該國採的是募兵或徵兵制，國民的從軍意願，都是政府在做人力規劃時最重要的考量重點之一”。<sup>205</sup>

相信群衆，依靠群衆，發動群衆。公元前 356~350 年，“商鞅取消了除國君嫡系外一切貴族的世襲特權。”<sup>206</sup> 人人平等納稅當兵，論功行賞昇官發財。“這些變法改革的最重要的成果之一，便是把原來依

---

和法國的領土。”（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171 頁）

<sup>204</sup> 馬基雅維里：《君主論》58~59 頁。

<sup>205</sup> 霍布斯邦：《民族與民族主義》96、114 頁。

<sup>206</sup> 高亨：《商君書註釋》八頁。

附於望族家庭的農民，變成了新國家的經濟和軍事勢力的基礎。”<sup>207</sup> 比起舊式貴族騎士、部屬或僱傭軍，“由它自己的統治階級成員指揮的一個國家自己的公民常常戰鬥得更好、更可靠、更便宜”。<sup>208</sup> 暴秦虎狼之師，從此縱橫天下。同樣道理，公元後 1789 年，法國一舉廢除貴族，“整個階級都被剝奪了政治權力”。<sup>209</sup> 暴民暴動攻克巴士底獄，“義勇軍營選舉他們自己的軍官。一些軍官的昇遷是曇花一現，但整體說來，軍官隊伍變得越來越職業化，提昇是由資歷和才華決定的。在大革命前，貴族們在部隊軍官中大約佔 85% 的比例，但到了 1794 年夏天，他們的比例已低於 3%。”<sup>210</sup> 鮮明對比，普魯士（1806 年）高級軍官僅有 2.6% 不是貴族。<sup>211</sup> 智叟愛自由，眾生要平等。衣食無憂，喫飽了

---

<sup>207</sup> “那些貪婪地進行征服和爭奪霸權的諸侯國國王們，對於古代之‘徒’（步兵，春秋時代貴族戰爭中的一種僕役）特別重視，並最終在戰鬥中賦予他們一種直到那時始終遭到拒絕的地位和職位頭銜。中央集權國家的形成，與農民階級晉昇為一種自耕農和士兵的身份地位，是同時發生的，佔有土地與在戰場上獲得榮譽，是同時存在的……墾殖和開發新土地，在很大程度上促進了中央政權對於人員的直接控制。定居在新土地上的農民，不再如同在舊採邑中那樣依附上層貴族了。墾荒可以使人擴大其行政管理區……這種生產職能和戰爭職能的結合，從未曾如此系統地出現在其他任何文明之中。”（謝和耐：《中國社會史》28~29、30、38 頁）“為了豐富兵源，各國君主支持並鼓勵自耕農向其他地方墾殖，這有會進一步削弱擁有土地的傳統貴族的政治經濟地位。”（芬納：《統治史》一卷 297 頁）

<sup>208</sup> 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92 頁。

<sup>209</sup> 甚至有人說“1789 年貴族是王國內的猶太人”（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148~149 頁）。

<sup>210</sup> 巴黎向部隊派出人數眾多的政治委員。“在前線，這些代理人審察軍官們的一言一行，他們的不滿可能就意味著斷頭臺。為了在普通士兵中確保正確適當的意見，革命政府還發起了一場政治教育運動，向軍隊散發了上百萬份官方佈告、激進報紙，甚至愛國歌單。”（帕克：《劍橋戰爭史》315 頁）“法國軍隊從士兵行伍中提昇軍官比其他歐洲國家軍隊經常得多，因而使法國軍官團具有久經沙場的職業軍人特性，而其他國家軍隊的貴族軍官往往缺乏這種特性。”（麥尼爾：《競逐富強》257 頁）

<sup>211</sup> “他的軍官團成員只有大約 10% 來自市民階層；其餘的都是貴族：10% 來自其他德意志領地和胡格諾派外來人員，加上 80% 本土普魯士貴族。非貴族軍官集中於聲望不如其他軍種的炮兵部隊和工兵部隊。腓特烈·威廉一世相信，只有貴族才能成為好軍官。……腓特烈去世（1800 年）後的幾年裡，普魯士軍隊中的市民軍官比例比大選帝時代（9%）還少，而在 1806 年，1106 名高級軍官中僅有 29 名不是貴族。”（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351~354 頁）

撐得沒事幹，自由多多益善；<sup>212</sup> 受盡了等級森嚴的奴役，受盡了人身依附的凌辱——甚至包括初夜權，世代渴望平等。<sup>213</sup> 靠勞動發家致富，憑本事出人頭地，拿破侖在生死沙場體會戰無不勝：“自由不過是少數階級之所需，平等則不然，是衆人最所樂聞者。……凡是有大志的，我就鼓勵他；凡是有功的，我就獎賞他，……法國大革命忽然產生如此多的將帥，本來是一件極為值得注意的事情。如皮什格魯、克萊貝爾、馬賽納、馬索、德賽、奧斯等都是，況且他們幾乎全部都是士兵出身的。……打勝仗原在於道德力量，不在於人數。”<sup>214</sup>

---

<sup>212</sup> 譬如，庶民不得私藏、攜帶武器。“佩劍貴族的地位高於穿袍貴族；它是更純的貴族，……只因為決鬥能明顯的劃分他們同普通人的界線，貴族們才會強烈地堅持為一些小事就被殺死或致殘的權利；只因為這一點，他們才會把國王所做的阻止他們之間互相殘殺的努力，看作專制主義最確定的標誌，並努力反抗它；只因為這一點，當政府一放松控制時，他們就急忙刀劍出鞘，重操這項值得一拚的舊業，他們格外地看重這項經常將他們置於暴死或傷殘的危險之中的自由。”（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150~151頁）

<sup>213</sup> 雖然有各種學派，“然而，在許多世紀中，也存在著一個確定不變的共同的思想中心。若想把握中世紀思想的統一性，或許沒有比研究這兩部著作——《論神聖等級》和《論教會等級》，更好的捷徑了。……價值的等級依賴於存在的等級。存在等級上較低的東西，也是倫理等級上較低的東西。……在較高世界和較低世界之間存在著一條嚴格的分界線，它們不是由同樣的基質所構成，他們也不遵從同樣的運動規律。這一原理也同樣適用於政治領域和社會領域的機構。……這種封建體制是一般的等級制度的一種確切的想像和摹本。它是那普遍的由神建立並因此而永恆不變的宇宙秩序的一種表現和象徵。這種體制盛行於整個中世紀，並在人類生活的所有領域中證實了這種力量。”（卡西爾：《國家的神話》157~159頁）深受中國影響的法國重農學派，“他們對平等的熱愛是那樣明確，對自由的愛好是那樣不明朗，……不管怎麼說，在一個主子下面平等地生活畢竟還能嚐到一點甜頭。”自由和平等，屬於兩種不同的激情，“它們不是同時代的產物，而且從來未指向同一目標。有一種激情淵源更遠更深，這就是對不平等的猛烈而無法遏制的仇恨。這種仇恨的產生和滋長的原因是存在不平等，很久以來，它就以一種持續而無法抵禦的力量促使法國人去徹底摧毀中世紀遺留的一切制度，掃清場地後，去建立一個人道所允許的人人彼此相像、地位平等的社會。另一種激情出現較晚，根基較淺，它促使法國人不僅要生活平等，而且要自由。臨近舊制度末期，這兩種激情都同樣真誠強烈。大革命開始了，兩種激情碰在一起：它們混合起來，暫時融為一體，在接觸中互相砥礪，而且最終點燃了整個法蘭西的心。”（筆者黑體加重；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204~207、243~244頁）

<sup>214</sup> “只有共和國的隊伍，只有自由的軍人，才能夠忍受你們所遭受的困苦。……軍人因勇敢立戰功的很多，我不能盡舉其名。他們真是奮勇無比。諸位猜他們住宿的時候，當然是要睡覺的，哪知不然，人人在那裡說大話，或是籌畫明日的戰略。……我軍的行進是滿



這個出奇強國衝決諸帝國的阻礙，打碎一頂頂王冠，蹂躪一個個民族，而且竟有這樣怪事：把這些民族爭取到自己這邊來！<sup>215</sup>

在法國人以武力侵略他們的國家，並向他們或其他被征服者徵收各項物資時，他們仍將法國人看作解放者。這類對革命理想與實行的反應力量，意味著革命帶來的大多數變化是不可逆轉的。即使對革命理想深惡痛絕之士在 1815 年之後當權，革命前的那種環境是根本無法重現了。<sup>216</sup>

暴秦暴君暴政，平等多，自由少，輕罪重罰，黥劓刑罰，滿大街刑餘之人，古今智叟異口同聲：“秦人不覺無鼻之醜。”太史公號脈“商君，其天資刻薄人也。”<sup>217</sup> 偏《商君書》故作多情，花言巧語〈徠民〉篇。三晉愚民用腳投票，拖家帶口，離鄉背井，投奔苛政猛於虎。<sup>218</sup> 商鞅變法了不起，法國大革命了不起，深徹反封建，大刀闊斧，直截了當，

---

心樂意的，既有精神，又自信，是過去的軍隊所未有過的。”（筆者黑體加重；《拿破侖日記》172、272、283、18、22、124 頁）“法國大革命的原則是自由和平等，革命首先刺激了人民的民族主義熱情，接著又充分利用了他們這種強烈情感，這使得人民能夠接受義務兵役制。這也讓法國軍隊在戰爭中表現非同尋常。”（戴爾：《戰爭》142 頁）“在爆發法國大革命的 1789 年，會說法語的人尚不超過全國總人口的 50%，而舉國上下也只有 12~13% 的人能說標準無誤的法語。實際上，離開中央行政區之外，只有少數人會在日常生活中使用法語，除非是身在城鎮裡。至於在法國北部或南部，更幾乎沒有人說法語。”（霍布斯邦：《民族與民族主義》80 頁）如果說法軍高昂鬥志來自“愛國”，應當更確切些說，是愛自由平等之國。“那些生活中受到禮遇、政治上受到鼓勵的公民士兵們，不用軍官督陣就蜂擁而上、猛攻敵人；而且他們響應號召，依靠奪取的土地生存，奮勇殺敵，直到其軍隊被擊敗為止。”克雷格（Gordon Craig）寫道：“舊制度垮臺之後，所有公民都被賦予了基本的權利，這對法國的軍隊建設產生了直接效應。……法國軍隊不必在戰場上佈陣，就可以靈活機動作戰，因為原先的措施都是為了防止士兵臨陣逃脫。法國的狙擊兵就以散兵形式推進，單兵作戰，分散隱蔽，結果軍隊的靈活機動性就大為提高。”（斯考切波：《國家與社會革命》240 頁）

<sup>215</sup> 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43 頁。

<sup>216</sup> 麥克尼爾：《歐洲歷史的塑造》228 頁。

<sup>217</sup> 《史記·商君傳》68 卷，《廿五史》255 頁。

<sup>218</sup> “秦孝公任商鞅，鞅以三晉地狹人貧，秦地廣人寡，故草不盡墾，地利不盡出，於是誘三晉之人，利其田宅，復三代無知兵事而務本於內，而使秦人應敵於外，故廢井田制阡陌，任其所耕，不限多少。數年之間，國富兵強，天下無敵。”（杜佑：《通典·食貨一·田制上》一卷 10 頁）

一步到位。<sup>219</sup> “在法國，社會地位已比任何國家更加平等”。<sup>220</sup> 於是乎哉，拿破侖皇帝率領“‘人人平等’地成了奴才”橫掃列國封建餘孽，用落後挨打，迫使最保守的普魯士，給平民勇士猛頒鐵十字勳章，“因而打破了普魯士社會的所有規則。”<sup>221</sup> 於是乎哉，編戶齊民的政治體制改革，通過弱肉強食傳染開來，<sup>222</sup> 亦步亦趨，你追我趕，近代歐洲

---

<sup>219</sup> “大革命通過一番痠瘁式的痛苦努力，直截了當、大刀闊斧、毫無顧忌地突然間便完成了需要自身一點一滴地、長時間才能成就的事業。這就是大革命的業績。”（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61頁）

<sup>220</sup> “大革命加強了平等，並把平等的學說載入法律。法蘭西民族早於所有其他民族並比它們更加徹底地拋棄了中世紀的分裂與封建個性；革命終於將國家的不同部分統一起來，形成一個單一的整體。”（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316頁）

<sup>221</sup> “歐洲國家中，普魯士是最專制、階級特權和不平等現象最嚴重的國家，……普魯士軍事改革家們心存僥幸地認為：士兵們的愛國精神加上政府的強制措施，可以使義務兵役制在不能保障所有公民擁有平等權利的革命理想的情況下得以實施，士兵們會被戰爭中能夠享受到日常生活中享受不到的平等待遇的諾言所誘惑。為了貫徹上面的精神，在拿破侖的新一場戰爭伊始，普魯士軍事改革家們就設立了鐵十字勳章——一種勇氣獎章，農民、資產階級和貴族在這種獎章面前都是平等的，因而打破了普魯士社會的所有規則。”（戴爾：《戰爭》144頁）“自1653年起，每個農民都被假定為農奴，除非被證明並非如此，容克是其莊園上的小國王。”（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352頁）“18世紀末，德意志境內幾乎沒有一處徹底廢除了農奴制度，同中世紀一樣，大部分地方的人民仍牢牢地被束縛在封建領地上。弗里德里希二世和瑪麗亞~特雷薩的軍隊幾乎全是由名副其實的農奴組成的。1788年，在德意志大多數邦國，農民不得離開領主莊園，如若離開，得到處追捕，並以武力押回。在領地上，農民受主日法庭的約制，私生活受其監督，倘若縱酒偷懶，便受處罰。農民的地位無法上昇，職業不得改變，主人若不高興，他便不得結婚。他的大部分時間得為主人盡勞役。年輕時，他得在莊園中做多年僕役。為領主服勞役仍為定制，在某些邦國，役期竟達每周三天。領主房產的翻蓋維修、領地產品運往市場及其經營，以及捎帶信件，都由農民承擔。農奴可以成為土地所有者，但是他的所有權始終是不完全的。他必須根據領主的眼色來決定自己地裡種些什麼；他不能任意轉讓和抵押土地。在某種情況下，領主強迫他出賣產品；在另一些情況下，領主又阻止他出售；對農民來說，耕種土地永遠是強制性的。就連他的產業也不全部由他的子嗣繼承，其中一部分通常歸領主。我不需在陳舊法律中去查閱有關條文，在偉大的弗里德里希擬定、由其繼位者在大革命剛剛爆發之際頒佈的法典中，就有這些規定。”（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65~66頁）

<sup>222</sup> 譬如“法國在荷蘭、西沙爾共和國和瑞士根除了舊制度，從而實現了領土統一和國家統一；這就促進了這些地方民族情緒的覺醒和發展。法國的干預特別有利於意大利，那裡的民族統一派通常比人們所想像的要多得多。”（勒費弗爾：《拿破侖時代》上卷27頁）

資本主義現代化主權國家。

中國在春秋時代所見的諸侯卿大夫，則都是像樣的政治領袖。如齊、晉、楚、秦許多大諸侯，實和十字軍以後英、法諸邦的專制王室一色無二。他們的疆土，即儼然是一個大王國，他們治下的許多卿大夫，如晉六卿魯三家之類，全都集中在中央政府共同執政，已經是像樣的一個政府和王朝。……而中國春秋時代之侯國，論規模與體制，實已和此後西洋的現代國家相差不遠。

一到戰國時代，那種政治的演進更顯著了。那時的國家都已有更遼闊的疆土，更謹嚴的政治組織，像齊國擁有 70 多城市，全都直轄中央，由中央派官吏統治，不再是貴族們的採邑了。它的中央政府所在地臨淄，據說有七萬家住戶，……其他各國首都，像趙之邯鄲，魏之大梁，楚之郢，其繁茂情形，亦大致與臨淄相類似。……每一次戰爭，一個國家派出二三十萬戰士並不很稀罕。各國政府中的行政長官，以及統兵大帥，幾乎全是些平民出身的遊士。……我們單憑戰國政治局面，便可想見那時的社會形態，斷斷不能與西方中古時代所謂封建社會者相提並論。<sup>223</sup>

戰國時代，戰國七雄都有清楚的邊界，各自堅持自己的主權。它們的人民對自己的國名，也有清楚的認同。這樣的領土國家，與前期封建制度的封國有很大的差別，在性質上，其實已與起源於歐洲的近代主權國家理念，相當類似。<sup>224</sup>

〈歷史哲學超歷史〉。<sup>225</sup> 超越“階段論”的藩籬中西對比，西周

---

<sup>223</sup> 筆者黑體加重；錢穆：《國史新論》3~5 頁。“及於戰國，而其為變益烈，循至造成一絕異之階段。其先諸侯兼併，次則大夫篡奪。一姓一宗封建世襲之諸侯，漸次淪亡，而軍政國家之規模於以形成。在內則務開闢，在外則事吞併。遍設郡縣以直轄於中央，食俸任職之官吏，代分邑受土之貴族而興。各國爭務於盡地力，芟刀阡陌，廢封疆畔岸，而肆農力於畝畝。於是耕者一夫不定於百畝，而民田亦得自由買賣。井田之制度，而土地之所有權乃自封君轉入於庶民。同時山澤解禁，自由工商業勃起。大都市如臨淄邯鄲，數百里相望。國家又興募軍，養武士。築城開渠，建宮室，製兵械，諸大工役競起，不得不廣備奴役。而遊士朋興，君卿貴族，爭養食客。而社會之劇變，遂與春秋以來大殊其貌相。”（錢穆：《秦漢史》四頁）

<sup>224</sup> 筆者黑體加重；許倬雲：《萬古江河》92 頁。

<sup>225</sup> 推薦參閱王小強：〈問題提出：歷史哲學超歷史——“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一〉

頗多西歐慣例。公、候、伯、子、男，層層分封採邑，“與歐洲封建主義的相似點幾乎完全足以說明把這個字眼用於周代開始的四個或五個世紀是有道理的。”<sup>226</sup> 接下來《東周列國誌》了，諸侯由霸而王，天子名存實亡，各國競相變法，裁抑貴族權益，伸展中央集權，土地自由買賣，歐洲資本主義望塵莫及。

國家這個觀念是 16 世紀以後的西歐才出現的。……有關歐洲國家的形成歷史，蒂利（Charles Tilly）曾做過許多研究，從其中我們可以發現他們所關切的問題，正同《左傳》和《韓非子》裡所談到的春秋戰國時代的改革一樣，不外乎定賦稅、慎出納、建立徵兵制度、鏟除特權，使國家成爲共同體。所以說 16 世紀歐洲建國的過程和中國春秋戰國時代的列國形勢其實差不多。……這時，一方面想辦法充實自己的內部，一方面想辦法與鄰邦界定某些規則，各邦就具有法人的性格了。在動員資源方面，也不外乎剛剛講的如何發揮最大效力，在各個位置上的人如何發揮最大的功能，使治事與獎退人材有規則及有系統。凡此，韓非子都已發揮到盡致。總之，治國的目的即在使百姓安居樂業、法律公平、社會安定。這些觀念出現於中國，早於歐洲兩千年。<sup>227</sup>

現代政治制度在歷史上的出現，遠早於工業革命和現代資本主義經濟。我們現在理解的現代國家元素，在公元前三世紀的中國業已到位。其在歐洲的浮現，則晚了整整 1800 年。<sup>228</sup>

“歐洲在 1300 年時，是由上千個獨立政治單位組成的大拼盤，到了 1900 年時才變成一些民族國家。”<sup>229</sup> 譬如 1805 年，拿破侖廢除神

---

和〈亞細亞生產方式的啟示〉，<http://hkstrongwind.com/pdfs/WenGao/WXQ-Asia-1985.pdf>。“凡執著於社會發展史五階段說者，無見於中國社會歷史發展屬於馬克思所謂亞洲社會生產方式者，不可能於中國社會文化有所認識，不可能懂得什麼是孔孟之道。於此而言批判孔孟，只能是鹵莽滅裂，脫離了馬克思主義。”（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49 頁；梁培寬、梁培溟：《師道師說：梁漱溟卷·試論中國社會的歷史發展屬於馬克思所謂亞洲社會生產方式》359~386 頁）

<sup>226</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20 頁。

<sup>227</sup> 筆者黑體加重；許倬雲：《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38~41 頁。

<sup>228</sup> 福山：《政治秩序的起源》19 頁。

<sup>229</sup> 王國斌：《轉變的中國》133 頁。周武王“封凡 1773 國，……其後諸侯相併，尚有 1200

聖羅馬帝國的同時“廢除了 112 個帝國宗主國”。<sup>230</sup> 譬如公元前 685~643 年“齊桓公併國 30,” 公元前 613~590 年“荆莊王併國 26,” 公元前 691~675 年楚文王“兼國 39”。<sup>231</sup> “公元前 770 年之後的中國政治史可以被概括為一連串不斷吞併的小諸侯國的興起。”<sup>232</sup> “這些諸侯國到了戰國初期已經變成了完全獨立的國家。”<sup>233</sup> 面對這個實際，值得更深領會“百代都行秦政制”的精義。不止錢穆說過，“其實商鞅變法，其最重要者，”包括廢封建、廢井田、廢特權世襲，“在東方晉楚諸國，本屬早已推行。”<sup>234</sup> 也就是說，通常歸功秦始皇的行郡縣、開阡陌、車同軌、書同文、統一度量衡，戰國各自早已分別完成。戰國七雄，予遺燕君姬姓，“最為弱小，幾滅者數矣。”<sup>235</sup> 征戰

---

國。”（杜佑：《通典》七卷，一冊 70 頁）“在 1200 年，光意大利半島就有 2~3 百個不同的城邦國家”。1490 年時，“在更大國家不連續的圈內，歐洲仍然是一片統治權高度分裂的土地。……從意大利北部到佛蘭德，東到匈牙利和波蘭不確定的邊界地區分裂成上百個正式獨立的公國、公爵領地、主教領地、城邦國家和一般只能在其首都附近行使權力的其他政治實體；光南部德國在它的眾多的主教領地、公爵領地和公國外就包括 69 個自由城市。……歐洲的八千萬人被分成了兩百個國家、潛在的國家、小國家和類似國家的組織等諸如此類的政體。……整個歐洲已分成只有 25~28 個國家。……在 1918 年底，可以數出大約 25 個獨立國家。”（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44~47、51 頁）“周武王僅 1800 國”（顧炎武：《日知錄·郡縣》22 卷，黃汝成：《日知錄集釋》中冊 1240 頁）。<sup>230</sup> “從而雖然比別的國家晚三百年，最終還是結束了德意志的中世紀時代。當時留下的有 53 個天主教及 73 個耶穌教教會邦國。……成立於 1806 年的萊茵聯盟，逐漸合併了大約三百個德意志小邦國”（路德維希：《德國人》252~253 頁）。

<sup>231</sup> 《韓非子·有度》，王先慎：《韓非子集解》31 頁。公元前 685~643 年齊桓公在位，公元前 613~590 年荆莊王在位。《呂氏春秋·直諫》，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下冊 627 頁。公元前 691~675 年楚文王在位。

<sup>232</sup> 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63 頁。

<sup>233</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20 頁。“近代國家的統轄範圍（是一完整而不可分割的疆土）係根據受其統治之子民所居住的範圍而定；近代國家皆具有明確疆界，與鄰國的領地壁壘分明。在政治上，國家係對其子民進行直接統轄，中間不存在任何統治者。近代國家在其領土範圍內，盡其所能地直接對子民行使憲法、行政或法律命令。”（霍布斯邦：《民族與民族主義》111 頁）。

<sup>234</sup> 錢穆：《秦漢史》7~8 頁。“吳起、商鞅皆不過以東方魏國行之已效之法移用於楚、秦。”（錢穆：《國史大綱》上冊 105 頁）

<sup>235</sup> 《史記·燕召公家》34 卷，《廿五史》190 頁。其他六國，田氏篡齊，三家分晉，秦、

奪取的土地，國家設郡縣，任命流官管理。結果造成“春秋世卿的消失，在社會意義上說，是整個一個階層的絕跡”。<sup>236</sup>“春秋戰國間，各國集權的國家機構所以能構成，首先是由於剝奪了領主貴族的世襲特權，廢除了世卿、世祿制度，以領取俸祿的國家官吏代替了世襲封地的領主貴族的世襲官職，建立了一整套的官僚制度。”<sup>237</sup>告別人身依附的宗法社會，東西方別無二致。錢穆一言以蔽之：“內廢公族，外滅人國，即封建制崩壞之兩因，亦即縣制推行之兩因也。”<sup>238</sup>

“所有對外戰爭都帶有內戰色彩；所有內戰都有外國人介入。……人們滿懷激情地在國內實現革命，又以同樣的熱忱向國外傳佈。試想這是何等新的景象！”<sup>239</sup>“國君和官員之間的全部關係被改變了。能力成為首要條件，最好的君主是那些盡力於發現和保留有能力的下屬的人。這一變化的社會影響是我們所熟悉的，就像17世紀的法國那樣。”<sup>240</sup>就

---

楚邊遠東周後起。

<sup>236</sup> “周代的宗法制，本是姬姓貴族為了保持團結與認同而發展的組織。小民百姓並不在宗法系統之內。到了春秋戰國，社會變動劇烈貴族宗法系統已不再生效，小民百姓也可能有家庭，而未嘗有家族或宗族。秦法鼓勵分異，更不利於宗族的發展。……皇權的建立，天子之下，齊民均業，家族與宗族不再是貴族階級所獨佔。……殆及戰國之世，春秋的世家大族，除了少數變成諸侯，做了真正的國君外，幾乎都已煙消雲散，不再見於史乘。”（許倬雲：《求古編》12、383頁）。班固《古今人表》713人，出身寒微者，春秋佔26%，戰國佔55%（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44~45頁）。

<sup>237</sup> 楊寬：《戰國史》104頁。

<sup>238</sup> “秦始皇帝滅六國，一天下，其政治措施之重要者，當首推廢封建而行郡縣。然封建之廢，實不屬於秦。自春秋以來，西周封建舊制，固已日在崩壞之中。封建制漸崩壞，即郡縣制漸推行，二者相因，本屬一事。考之《左傳》，晉人早有縣制。……晉國政權之早得集中，殆亦其國勢日隆之一因。……自後晉遂亡，而其所創縣制，則三家因之，勿能革也。春秋時，除晉外，行縣制者猶有楚。……郡名亦始於六國。史言樂毅下齊70餘城，皆為郡縣。”（錢穆：《秦漢史》15~16頁）

<sup>239</sup> 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52頁。

<sup>240</sup> “中國的自然平等觀念的興起，在很大程度上歸功於對世襲制特權的否定”（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11~12頁）。歐洲同理。不僅17世紀的法國，更早15世紀的西班牙，“在兩個王室政治聯姻以後，王權將土地貴族從國家公職隊伍中趕了出去，大大增強了王室對城市的控制權力，並將城市和都市地區與國王的權力聯結起來。伊薩貝拉女王非常成功地解散了由大貴族組成的御前會議，這使她獲得了更加集中的權力。兩位國王

像 18 世紀的法國那樣，“他們都在各自領域努力摧毀豁免權，廢除特權。他們融合不同等級，使不同社會地位趨於平等，用官吏取代貴族，用統一的規章制度取代地方特權，用統一的政府代替五花八門的權力機構。……在必要時，他們甚至動員窮人反對富人，平民反對貴族，農民反對領主。”<sup>241</sup>

統一度量衡，三皇五帝“法嚴制密”。<sup>242</sup> 建立健全到春秋，魯宣公“初稅畝”，秦簡公“初租禾”，齊桓公“案田而稅”+“相地而衰徵”，<sup>243</sup> 畝之大小，禾之輕重，千差萬別？單為保障稅源，各國統一度量衡。遠距離下達軍令、政府公佈政令、行政財務簿記、法家鑄製刑鼎，挪個地方，字不認識？單為執行軍令政令，各國統一文字。孔子無黔突，墨子無暖席，出國旅遊甬說外語，佩六國相印有翻譯。故有《中庸》提前八輩子唸叨“今天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sup>244</sup> 最重要

---

非常正確地一致認識到這些豪門顯貴是卡斯蒂爾~阿拉岡聯盟的死敵，並以擢拔中等階級出身的律師來取代他們，而這些律師們的命運皆依賴於君主的好感。結果在律師出身的朝臣隊伍中發展起對王室的堅定忠誠感。”（伯克：《文明的衝突：戰爭與歐洲國家體制的形成》127 頁）

<sup>241</sup> 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49 頁。“舊制度時期，法國是由 35 個省、33 個財政區、175 個大法官轄區、13 個高等法院、38 個軍區以及 142 個主教區組成的行政區劃大雜燴，而革命後取而代之的是由 80~90 個省份統一合理安排形成的政治轄區。全國統一的司法、稅收、關稅系統，取代了革命前夕各種地方性壁壘和地區性差別。”（斯考切波：《國家與社會革命》221 頁）

<sup>242</sup> “五帝之世，黃帝始制度量衡，設置五量之器，以利民用；少昊氏設正度量之官，以平民爭；虞舜更每歲巡狩，以同度量衡，以立民信；此五帝世度量衡設施之總綱。……度量衡用以邀信齊物，國家設以制，則民不欺，資之官，而後天下同，更兼以巡查，所以齊遠近立民信也。考一制之興，一法之立，必先定以制度，次正其器用，更時而校驗。今推行劃一度量衡之法，亦依此三步驟，即先定制度，次檢定器具，更每年定期檢查，而後法嚴制密。中國在上古五帝之世，法制初興，而其所以為同度量衡之法，亦為至矣。”（吳承洛：《中國度量衡史》118~119 頁）

<sup>243</sup> 《管子·大匡》，姜濤：《管子新註》166 頁；《國語·齊語》85 頁；楊寬：《戰國史》63 頁。

<sup>244</sup> 《中庸》27 章，《四書集註》57~58 頁。“甲骨文是今日所見最古的，……往下看，金文甲骨和篆籀也是一脈相承的。橫的方面說，春秋戰國的銅器金文，秦器與齊器文體無殊，燕器和楚器也字形全同，甚至最微小的附加筆劃也是一般無二。由此可見，中國遠在秦統一之前許久，早就是‘書同文’了。”（許倬雲：《求古編》15 頁）“而六國文字，

最關鍵最基礎的是，兵車改步騎＝全民皆可兵。<sup>245</sup> 戰爭隨即從少數“豪民”的豪華聚會變成必須多數“細民”身心投入的群眾運動。在戰爭方式變遷的基礎上，商鞅變法“破”字當頭，“立”也就在其中了。破＝“弱民”，解散貴族部屬，取締私人武裝，嚴禁因私械鬥。

在 990 年後的早期幾個世紀，在國王們直接控制之下的武裝力量很少比他們的主要追隨者的更多。……然而，自從 17 世紀以來，統治者成功地決定性地扭轉了局面來反對自己國家內的個體市民和競爭的權力擁有者。他們使得大多數市民攜帶武器成了犯罪的、不受歡迎的和不可行的；他們宣佈私人軍隊是非法的，……在反叛結束時全面沒收武器、禁止決鬥、控制武器生產、引入私人武器的執照制、禁止公開展示武裝力量。在英格蘭，都鐸王朝時代的人 (the Dudors) 鎮壓了私人軍隊，減少了沿蘇格蘭邊界的大地主的君主權力，抑制了貴族的暴力、消滅了一度展現英格蘭大富豪的權力和自治的要塞城堡。17 世紀的君主路易 13 在黎塞留 (Richelieu) 和馬薩林 (Mazarin) 的幫助下，重建法國國家的武裝力量，也許拆毀的要塞比他興建的要多。但他是在邊境建，在內部拆。在征服抵抗他統治的富豪和城市時，他常常拆毀他們的要塞，減少他們攜帶武器的權利，從而降低任何未來大的叛亂的可能性。<sup>246</sup>

---

雖稱各自異形，然其時交通頻繁，文學遊士，或朝秦而暮楚，或傳食於諸侯。如稷下先生，平原賓客，皆廣羅異材，不止一地。田文兼相秦魏，荀卿遍遊天下。呂不韋著書，大集諸侯之士。均不聞文字異形之礙。則七國文字，同為時體，雖有異形，實無大乖異也。”（錢穆：《秦漢史》33 頁）

<sup>245</sup> “戰國中期以後，戰爭加劇，而過去四匹馬拉的戰車已不適當世之用，因此引進‘胡服騎射’乃是勢在必行之舉。這種方式進入中國後，造成了中國戰爭形態的全然改變，秦帝國的統一天下，與此也有密切的關係。”（許倬雲：《求古編》677 頁）“公元前 1200 年以後，這些步兵可以將菁英駕馭的戰車掀翻在地。隨之導致了戰爭事務的民主化和一種機會更為均等現象的出現，……大約在公元前 350 年左右，隨著騎兵武裝開始入侵中國邊疆，很快便導致了一個軍事化和更集權化的王朝統治在中國出現”（麥克尼爾：《人類之網》53、62 頁）。“到春秋末年，對山地和城牆無能為力的貴族戰車已經讓位於步兵和騎兵，而這兩者都是從較低的階層中招收過來的。立下戰功的士兵獲得提昇，到戰國早期形成了非貴族血統的職業士兵這一特殊階層。”（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九頁）

<sup>246</sup> 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60 頁。“16 世紀之前，武力曾廣泛散佈於貴族和鄉紳之中，且經常被他們輕易地用於追求個人目的。”1532 年，“貴族的人員至少佔了軍



立 = “料民”，人口普查，一個不能少，編戶齊民納稅抽丁，服兵役、勞役。<sup>247</sup> 國家社稷越打越少，戰爭規模越打越大，新型的國家軍隊和政府機構，各級成員來自五湖四海，出身來歷越來越不重要，或戰

---

隊總數的三分之一以上。……都鐸王朝最大的勝利，是最終成功地維護了王室對公共和私人暴力的壟斷。……都鐸王朝的首要任務，是把國家從那些擁兵自重與君主勢力相差無幾的臣民中解脫出來。這意味著通過褫奪公權或罰沒摧毀個體勢力；拒絕通過贈予土地和增加爵位創造新的大家族；支持數量更多的較低社會等級家族的平衡和要求；牽制貴族用於宮廷的王室任職的時間、精力和金錢；並使君主成為一個最高的效忠和忠誠的中心。……都鐸王朝從四個方面解決了他們的問題。他們首先試圖控制，然後削弱權貴習慣上依附的武裝扈從數量；他們首先試圖控制，然後阻止城堡建造和過量現代武器的儲備；他們試圖改變人們的思想觀念，說服貴族相信，他們訴諸於武力不僅僅是非法的和不適當的，而且也是有損名譽和不道德的；說服貴族依附者和佃戶們相信，對領主效忠不應該擴展到以武力支持其私人爭端，更不用說武裝對抗君主了。亨利七世遠沒有在幾年內僅僅通過立法法令完成了這項任務，因為這項任務只有在各個陣線上，使用各種各樣的手段，經過數百年的不懈努力才能最終完成。它引起了極其複雜的社會變遷，包括權力、技術、土地保有、經濟結構、教育、社會地位象徵和榮耀與忠誠的概念等問題。……一個紳士總是隨身攜帶武器，而且會毫不猶豫地使用武器。……德拉·努稱：在法國，每年死於決鬥的貴族的人數，比在內戰數次戰鬥中被殺死的人數還多。……約在 1570~1620 間，王權獲得了對貴族的決定性勝利。自此以後，偉大的領地帝國最終被打破，大量武裝扈從部隊的人數遭到削減，……1600 年後，貴族暴力行為的記載迅速衰減了。……私人戰爭和世代血仇迅速衰減了”（斯通：《貴族的危機》96~100、108~120、132 頁）。

<sup>247</sup> 公元前 788 年，與 1790 年美國首創人口普查差 2578 年，齊國“宣王既喪南國之師，乃料民於太原。”（《國語·周語上》11 頁）“這次‘料民’，大約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國勢調查。”（《許倬雲自選集》192 頁）“到了戰國時期，徵兵制度已很平常了。秦國的商鞅為秦人建立了一套什伍軍事制度，士兵的起徵年齡似是 15 歲。在楚國，所有 60 歲以下、五尺以上的男子都要從軍。有時，某一特定區域，通常是邊境線上的人民，需要全體武裝起來對付一些特定的敵人。”（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85 頁）譬如“守城之道，盛力也。……三軍：壯男為一軍，壯女為一軍，男女之老弱者為一軍。此之謂三軍也。壯男之軍，使盛食、厲兵，陳而待敵。壯女之軍，使盛食、負壘，陳而待令；客至而作土以為險阻及耕格阱，發櫟撤屋，給從從之，不治而燻之，使客無得以助攻備。老弱之軍，使牧牛馬羊彘，草木之可食者，收而食之，以獲其壯男女之食。”（《商君書·兵守》，高亨：《商君書註釋》101 頁）無獨有偶。1793 年，法國公安委員會頒佈《總動員令》：“所有法國人都要隨時應徵入伍。年輕人要上前線戰鬥；已婚男人要製造武器、運送給養；婦女要製作帳篷和軍服，並在醫院服務；兒童則要拆洗舊衣服；老人要被送到公共場合去鼓舞士氣，煽動對舊王朝的仇恨，宣揚共和國的團結。”（斯考切波：《國家與社會革命》231 頁）

或耕，從軍官到文官，重在表現，立功受獎、昇官、發財。<sup>248</sup>“民勇於公戰，怯於私鬥，鄉邑大治。”<sup>249</sup>裡外裡，“弱民”弱“豪民”，破除農奴人身依附貴族；“料民”立“細民”，解放人身依附貴族的農奴。“窮人翻身，分田參軍”＝解放生產力＋戰鬥力！

熱烈推荐孫皓暉《大秦帝國》神采飛揚長平大戰驚心動魄，全民皆兵，舉國動員，部隊集合調度訓練、後勤輜重糧草器械、軍工技術革新和標準化大規模生產、內政、外交、情報（反間諜）、敵後（反間計＋造謠言）、宣傳（心理），事無鉅細絲絲入扣，縱橫捭闔全國一盤棋，緊張得令人屏氣凝神，哪裡還有多餘空間，容得世襲貴族各自為政？

統治者武裝力量的創建產生了持久的國家結構。它做到這一點，既因為在國家內部軍隊已成為重要組織，也因為軍隊的建設和維持催生了輔助性的組織——財政部、供應服務、徵兵機構、稅務局等普魯士君主的主要稅收機構是作為總的戰爭軍需部產生的。在 17 世紀晚期，英格蘭的先後的共和國的和國王的政府，決心反抗法國和荷蘭的海軍，把皇家的造船廠建成了國內最大的集中工業。……結果對於持不同政見的派別來說，如沒有國家自己的武裝力量的某些部分的積極協作，要奪取一個西方國家的權力幾乎變得不可能了。<sup>250</sup>

國家機器中央集權，戰爭屬性一目瞭然。生死存亡，不容置疑。東西方反封建，雙雙經歷五個世紀的殘酷戰爭，優勝劣汰，生米煮成了熟飯。這時候再勸路易 n+1 減政放權，封建諸侯，天方夜譚。換句話說，秦始皇滅六國，吞併的是六國的郡縣。<sup>251</sup> 李斯辯論郡縣制，不過否決

---

<sup>248</sup> “從戰國以後一般農民才開始當兵，在當時這還表示農民地位的提高。農民當兵，一方面要負擔繁重的徭役，另一方面，卻是一條入官的道路。秦國商鞅變法時規定，凡是在戰爭中立了軍功的士兵，可以得到軍爵和田宅。《商君書·徠民》上說：使秦人作戰，三晉之人力耕。可見那時候當兵既是一種徭役，也是一種權利，農民可以通過立軍功得到軍爵和田宅。這種軍爵從秦到漢初都是很受重視的。”（唐長孺：〈魏晉南北朝隋唐史〉，呂振羽等：《大師講史》中冊 266 頁）

<sup>249</sup> 《史記·商君傳》68 卷，《廿五史》255 頁。

<sup>250</sup> 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77~78 頁。

<sup>251</sup> “過去的學者，總以為商鞅廢封建、立郡縣。自清儒發其端，近人細證之以後，春秋

封建復闢的口水戰。<sup>252</sup> 田疇異畝、車途異軌、律令異法、衣冠異制、言語異聲、文字異形、商市異錢、度量異國，批評的是法國、比利時、德國、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等國故意各行其事，國際往來不便。曾幾何時，近代中國落後挨打，梁任公《新民說》+《新民叢報》，否定之否定“傳統國人”缺乏現代國家不共戴天的民族主義。<sup>253</sup> 曾經何時，“前現代的現代”列國，家家車同軌、書同文+統一度量衡，嚴格的邊界劃分+關稅管理，<sup>254</sup> 國內身份證+國際旅行護照，<sup>255</sup> 主權意

---

即有郡縣制度已成大家承認的學說。而且，也有不少的證據指出，郡縣制的最早紀錄，遠在春秋開始以前數年，發生於楚武王的縣權。……戰國列國普行郡縣制，已是很明顯的事。……戰國的郡，普通比縣高一級，成為六國通制。……郡縣統轄，甚至加上御史督察，開秦漢郡縣制及監察御史制先河，則似乎肇端於戰國。”（許倬雲：《求古編》407~413頁）“在戰國時代，只有齊國始終沒有設郡，卻有類似郡的都的制度。……這時各國郡的設置，雖僅限於各國的邊區，但是縣的設置已很普遍。大凡有城市的都邑已建立為縣，所以史書上縣和城往往互稱。只有秦國在戰國初期還未普遍設縣，因而普遍設縣也成為商鞅變法的內容之一。”（楊寬：《戰國史》113頁）

<sup>252</sup> “春秋後期以來，隨著兼併戰爭的發展和國君權力的擴張，出現了縣。縣是直屬於國君的一個行政區域。……戰國時期，郡縣制發展成兩級制的地方組織。魏、韓、趙、燕等都實行郡縣制。秦國吞併六國的土地，都是仍舊維持原來的郡縣組織，或設為郡縣。……隨著秦國對六國的擊滅，郡縣本就是陸續設置的。這次爭論可以說是封建割據制對中央集權制的一次反攻”（何茲全：《中國古代及中世紀史》八頁）。

<sup>253</sup> “耗矣哀哉！吾中國人之無國家思想也。……中國儒者，動曰平天下治天下，其尤高尚者，如江都繁露之篇，橫渠西銘之作，視國家為渺小之一物，而不屑厝意。究其極也，所謂國家以上之一大團體。……戰國以前，地理之勢未合，群雄角力，而國家主義亦最盛。”（梁啟超：《新民說》18~21頁，《飲冰室合集》六冊）

<sup>254</sup> 游牧民族牧場邊界大概齊。中國古代農業社會，鹽、鐵、銅等戰略資源必爭，農田均得買賣，邊界豈容含糊？“大體謂周諸侯已由‘點’的戎守，逐漸轉變成‘面’的主權。諸侯戎守駐防，有賴於彼此的合作。諸侯各為領有地的主人。農田開拓，一旦兩片領地接壤時，比鄰之間的關係，即由互相支援轉變成彼此競爭。周代封建網維繫的秩序，於是也面臨嚴重考驗。”（許倬雲：《求古編》100頁）“在戰國時期，中原列國之間都有明確的疆界，是不允許鄰國佔領的。”（景愛：《中國長城史》29~30頁）“甚至海關收入也取決於明確的防備森嚴的邊界。走私——逃避出入境關稅——正好在歐洲國家試圖確定和保護它們邊界的範圍內成為犯罪。確實，在世襲制和經紀人時代，國家常常依靠從戰略要道、港口或者航道收取的費用而不是從所有監控的邊境收取關稅。”（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97~98頁）

<sup>255</sup> 商鞅變法“舉民衆口數，生者著，死者削。……四境之內，丈夫女子皆有名於上，生

識＋國家尊嚴，<sup>256</sup> 大力弘揚申包胥、藺相如、屈原、<sup>257</sup> 李牧、太子丹、韓非子等等多少代人，<sup>258</sup> 撕心裂肺的愛國主義！

西方現代國家之興起，則如中國封建時代之有齊、魯、晉、楚諸邦。然在中國有其統一性，而在西方則仍只是地域性。……歐洲現代國家興起，最先亦建立於政府。若果以社會建國，則至少葡、西不必分建兩國，比、荷、瑞典、挪威均然。而奧、匈則不得成一國。而且中古時期以下，全部西歐，同操拉丁語，同信基督教，亦盡可成立為一國。歐西社會，乃在同一天下中，而始終成為多國。<sup>259</sup>

歐洲上千萬平方公里，和中國面積相若。“近世英法德意，皆僅如中國之一省。”<sup>260</sup> 英國學者羅素主張：“不應當把中國比作是歐洲的一個國家，而應比作為整個歐洲。”<sup>261</sup> 日本學者陳舜臣斷言：“如

---

者著，死者削。”（高亨：《商君書註譯》48、146頁）最後自己逃亡，忘帶身份證不能住店。祖國統一以後，公元前168年，漢文帝“除關無用傳。”（《漢書·文帝紀》四卷，《廿五史》380頁）

<sup>256</sup> “戰國時代的中國天下，在政治方面，毋寧仍是列國體制，一個國家有一個國家的主權，國民也各有其認同與歸屬。是以，各國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互不相讓。若與春秋華夏諸侯還有相當的共同意識相比，戰國諸侯之間的區隔，竟可與歐洲近古以來四五百年的列國體制相埒；只是戰國諸侯，還不曾強調種族主義而已。即使當時沒有上述歐洲模式的種族主義，各國自己的認同，在列國兼併過程中，依然呈現為強烈的堅持其國家主權。舉例言之，吳越之間，兩次存滅反復，夫差與勾踐之間，兩國人民都堅持了自己的國家認同。又如，燕齊相爭，田單與燕昭，也都藉其國家認同，各自反敗為勝，救亡復國。最後，在秦滅六國的過程中，不僅楚人自誓，‘楚雖三戶，亡秦必楚’；六國之後，在秦末也紛紛起兵反秦。凡此可見，文化與經濟趨於一統，並不能消弭列國的‘自我’，對於敵國‘他者’的排斥與抵拒。”（許倬雲：《我者與他者》26~27頁）

<sup>257</sup> 屈原“內心的憤怒、怨恨、憂鬱的情緒經由楚辭，如暴風驟雨般地宣洩出來，充滿了對祖國、對人民的熱愛。屈原的憂患意識是愛國主義思想最集中的表現。”（朱永嘉：《晚年毛澤東重讀古文內幕》218頁）

<sup>258</sup> “秦韓近鄰，而秦自穆公以來，世用客卿，韓子所深知也。六國之才，或長於政，或長於軍，仕秦者衆矣，而韓子獨不入秦。彼本素不見用於韓王，及急，遣使秦，猶勸秦存韓，竟以此為李斯致之死。可見其愛國情思深厚，其風節孤峻。”（熊十力：《韓非子評論》24頁）

<sup>259</sup> 錢穆：《國史新論》185、49頁。

<sup>260</sup> 錢穆：《現代中國學術論衡》193頁。

<sup>261</sup> 羅素：《中國問題》54頁。

果沒有秦實現的統一，可能會跟現在的歐洲一樣，有大大小小很多個國家。以秦、楚、齊為名的國家並存，演繹著興亡交替的歷史。”<sup>262</sup> 美國學者許倬雲強調：“中國的歷史不僅是一個民族或一個國家的歷史。中國是一個龐大的組織，其中社會的、經濟的與意識形態的脈絡，交織成一個複雜的文化體系。因此，處理中國的歷史，當與處理整個西歐史，或整個阿拉伯世界的歷史屬於同一層次，而不同於某一個國家的國別史。……中國的統一，在古代的東亞世界，幾乎就等於整個已知文明世界的統一。”

中國是一個大熔爐，從秦一天下以來，中華民族吸收了長江以南的蠻、越、僊、僚等族類，這一過程由秦漢開始，經過東吳，以迄南朝，方才完成。自漢末以來又陸續容納了西北東三方面的少數民族，在晉掀起了所謂“五胡亂華”，但經整個北朝，隋唐統一時，這些民族已經泯然無跡，完全融化在中華民族之內。遼、金、西夏、元、清又把滿、蒙、藏、維各族同胞引進中華民族的大家庭。<sup>263</sup>

在古代的中國人，一般感覺上，他們對於中國這一塊大地，並不認為是一個國，而認為它已可稱為天下，就已是整個世界了。中國人所謂天下，乃一大同的。……中國當時的四境，東南臨大海，西隔高山，北接大漠，這些地方，都不是中國農業文化所能達到的。《中庸》上說：“天之所覆，地之所載，日月所照，霜露所墜，舟車所至，人力所通，凡有血氣，莫不尊親。”這像是秦代統一前後人的話，在當時，實在認為中國已是一個天下了。當時人認為整個中國版圖以內的一切地方，就同是一天下，同在整個世界之內了。在這整個世界之內，文化已臻於大同。至於在中國版圖以外的地方，因為那時中國人的文化能力一時難及，只好暫擺在一旁，慢慢再說。……在那時，中國已經成為一個大單位，那時只有中國人和中國。所謂中國，就是包括整個中國人的文化區域。他們以為這就已經達到了世界和天下的境界，世界大同，天下太平，這是中國古人理想中的一種人類社會。所謂“凡有血氣，莫不尊親”，這

<sup>262</sup> 陳舜臣：《中國歷史風雲錄》65頁。

<sup>263</sup> 許倬雲：《求古編》3、489、9頁。

就是中國文化所希望的理想了。因此我們可以說，中國文化是人類主義即人文主義的，亦即世界主義的。它並不只想求一國的發展，也不想一步步向外擴張它勢力，像羅馬，像現在一般壓迫主義、侵略主義者的西方帝國一般。惟其如此，所以使中國文化為可大。……如此說來，先秦諸子，實在沒有一個人抱著狹義的國家主義。當時一般學術思想，都抱有一種天下觀，所以說：“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修身、齊家、治國，最後還是要平天下。這個理想，到秦始皇時代，居然實現，真成天下一家了。所以中國文化，開始就普遍地擺在一個大地面上，希望只要交通所達，彼此都相親相愛，結合在一起。他們的最高理想，就是奠定一個世界大同，天下太平的，全人類和平幸福的社會。<sup>264</sup>

中國不是“國”。<sup>265</sup> 嬴政統一祖國，秦暉深惡痛絕，歐盟求之不得。<sup>266</sup> 口誅筆伐大一統，視而不見簡單常識：如果不是秦滅六國，或遲或早，或齊或楚，還會統一中國。考察列位領袖素質，尤其容納不同意見，修養遠不及嬴政。他們中間哪位發飆，坑起儒來，勢必不止 460。<sup>267</sup>

---

<sup>264</sup> 筆者黑體加重；錢穆：《國史新論》313~315 頁。“像共產黨為了爭求一種理想文化，不惜打破國界，其精神倒不無共同之處。……像西洋人那樣明且強的國家意識，像西洋人那樣明且強的階級意識，像他們那樣明且強的種族意識，在我們都沒有。……有人說：歷史上中國的發展，是作為一世界以發展的，而不是作為一個國家。這話大體是不錯的。”（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67~169 頁）

<sup>265</sup> “我聽說羅素先生曾有一句話。他說，中國並不是一個現代國家，而是最高的文化團體。”（熊十力：《論六經》154 頁）陳嘉異寫信梁漱溟：“羅素初至中國在上海演說時，即有冷雋之語曰‘中國實為一文化體而非國家’。”（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9 頁）“我們的人民，來源本來就很複雜，包括了許多血緣不同的民族，其文化也是多元的性質經過長期不斷的融合而成一體多元的面貌。是文化上共同的價值觀維繫著我們的統一局面，而不是民族血緣。我們的文化觀，是普世性的。……文化就與國家合而為一，所以文化秩序就是政治秩序。中國也沒有什麼國家主權的想法，只有文化中心的想法。”（《許倬雲自選集》460~463 頁）

<sup>266</sup> “直到現在歐洲在政治上依然是分裂的，歐盟的建立想通過建立國家間的聯盟，來避免千百年來紛爭不斷、戰亂頻發的局面，尤其是 20 世紀的兩次世界大戰，更是給了西方足夠的教訓。”（胡孝文、徐波：《秦漢與羅馬》162 頁）

<sup>267</sup> 孫皓暉反復強調，除了呂不韋持不同政見成政敵，且公然對抗，嬴政從未誅殺功臣，菩薩心腸與劉邦、朱元璋等開國皇帝不可同日而語。“秦始皇滅六國大戰，秦軍也沒有任

為此，國際慣例無論如何無法理解《醜陋的中國人》痛恨秦始皇。<sup>268</sup>

秦王嬴政已然成了中國歷史上的惡魔。

我們很容易看出來，這個文明中的史家如此奇異地對待這個人，他在其他民族的歷史中無疑是一個偉大的英雄。

嬴政統一中國，就好像和五六個剩下來的國家進行的比賽。他贏了——鯨吞了中周及以前的分封侯國系統的遺孑。在整個戰國期間，一種期冀一直在滋長，那就是某國中出現一個聖王，通過他過人的道德或力量、抑或兼有二者，重新“恢復”政治上的統一、締造和平、開創新紀。<sup>269</sup>

不止錢穆反復強調，西方封建由下往上，中國封建由上往下。<sup>270</sup>

---

何一次屠殺平民的暴行。”（孫皓暉：《大秦帝國·祭秦論》六部 367~427 頁）

<sup>268</sup> “中國人對秦始皇的態度令西方人難以理解；如果嬴政是在西方，迄今秦始皇仍會受到萬世景仰（有如亞歷山大大帝、愷撒大帝和拿破侖）。”（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代序》九頁）

<sup>269</sup> “會是東北的齊國嗎？這裡繼承了管仲的國策和周的傳統（保存於齊國的古代學術中心）。抑或是楚國”（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19 頁）。“亞洲諸民族的文化傳統，尤其是中國與印度，本來素抱世界大同的理想，……如中國古代戰國時代，雖列國分峙，而孔子、墨子、孟、荀、莊、老以及其他各大思想家，幾乎無一不抱超國家的超戰爭的和平世界主義，懸想一個理想的大同世界，漸漸形成一種新力量，而後在封建傳統勢力逐步崩潰之際，自然呈露出一個統一的新境界來。”（錢穆：《文化與教育》33 頁）“若從戰國時代的情勢看，中國的統一乃是必然的發展。孟子早已有了天下終究‘定於一’的觀念。當時六國，都有兼併宇內，統一天下的野心。……秦始皇在全國建立郡縣，其實也只是延續戰國以來各國已紛紛進行的政治改革。秦帝國無非是將基本結構類似的七個國家，合併為一個龐大的國家而已。”（許倬雲：《萬古江河》91~92 頁）

<sup>270</sup> “中國歷史上的所謂封建，究竟始於何時，已難詳考。……正式的封建制度則始自西周。西周封建乃由武王、周公兩次東征，消滅了殷王室的統治權，逐步把自己的大批宗室親戚，分封各地，以便統制。先由天子分封諸侯，再由諸侯分封卿大夫，逐步擴張。這種演進是由上而下的。西方封建由統一政府之崩潰而起，東方封建則是加強政府統一的一種強有力的新制度。……西方中古時期之所謂封建，則由各地散亂的社會，漸漸向心凝結，在下層的許多封建契約上，逐步建立起政治關係來。由日耳曼諸選侯來公選日耳曼王，再由日耳曼王來充當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這又是中西封建恰相顛倒的一個對比。”（錢穆：《國史新論》2~3 頁）“中國人於列國之上又有一天下觀念。所謂同中國，實即是同天下。故中國封建時代，實已是天下一家時代。如西周封建，其與周同姓之諸姬，與周通婚最密如諸姜，其為一家可勿論。興滅國，繼絕世，凡同屬中國歷史傳統，在先有貢獻，亦同獲封建，則中國一家，實即天下一家可知。”（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535 頁）

“大一統”的知識產權，不歸秦始皇。<sup>271</sup> 中國文化盤古開天，凡人類，各族不分彼此，“四海之內，皆兄弟也。”<sup>272</sup> “四海之內若一家”。<sup>273</sup> “所謂四海，是中國古代的觀念，指廣大的地區。《說文解字》：凡地大物博者皆得謂之海。《爾雅》：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禮記》：東夷，西戎，南蠻，北狄謂之四海。”<sup>274</sup>

孟子曰：舜生於諸馮，遷於負夏，卒於鳴條，東夷之人也。文王生於岐周，卒於畢郢，西夷之人也。地之相去也，千有餘里；世之相後也，千有餘歲。得志行乎中國，若合符節，先聖後聖，其揆一也。<sup>275</sup>

也就是說，康熙、雍正、乾隆，北狄之人也。克林頓、小布什、奧巴馬，西戎之人也。地之相去再遠，世之相後再久，仁義道德“若合符節”，夷狄而中國則中國之，照樣“得志行乎中國”。錢穆盲目自信：“誠使夷狄盡進於中國，則為世界之大同。”<sup>276</sup>

---

<sup>271</sup> “周衰，諸侯相併，齊、晉、秦、楚皆千餘里，其勢足以建諸侯樹屏。至於七國皆稱王，行天子之事，然終不封諸侯，不立強家世卿者，以魯三桓、晉六卿、齊田氏為戒也。久矣，世之畏諸侯之禍也，非獨李斯、始皇知之。”（蘇軾：《東坡誌林·秦廢封建》220頁）“後之文人祖述其說，以為廢封建，立郡縣，皆始皇之所為，以餘觀之，殆不然。”無數歷史事實足以證明，“而謂罷侯置守之始於秦，則儒生不通古今之見也。”（顧炎武：《日知錄·郡縣》22卷，黃汝成：《日知錄集釋》中冊1238~1240頁）

<sup>272</sup> “君子敬而無失，與人恭而有禮。四海之內，皆兄弟也。”（《論語·顏淵》，《四書集註》165頁）

<sup>273</sup> 《荀子·議兵》131頁。

<sup>274</sup> 南懷瑾：《孟子與離婁》68頁。“實際上並非如此，古時，夷人、狄人各方都有。夷、狄、戎、蠻並沒有某種固定的地域分配。”（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二頁）“蠻夷戎狄本來在字源學上並無輕視之意，只是指文化不一樣的民族，稱之為夷、狄、胡，並不那樣輕視。等到‘天朝’意識有了以後，一圈一圈形成了一種華夷之別的觀念：我們中國是當中的‘天朝’，其他離‘天朝’愈遠的文化愈差，這才有文化優越感，然後才有鄙視其他民族的看法。”（《許倬雲自選集》461頁）

<sup>275</sup> 《孟子·離婁下》，《四書集註》361頁。

<sup>276</sup> “故曰夷狄而進中國則中國之，中國而進夷狄則夷狄之。則中國人重視人文道統，尤過於自然血統。誠使夷狄盡進於中國，則為世界之大同。苟其不能驟企於大同，則猶可小康。”（錢穆：《晚學盲言》下冊461頁）



民族主義是西歐發展出來的，嚴格地說，是由中歐日耳曼人建國時發展出來的。原因是戰爭。以致歐洲進行造國運動的五百年前時，必須講我族、你族。……部族要否認基督教的普世思想，這樣才能否定羅馬教廷對他們的影響力。<sup>277</sup>

中國文化普世價值，從分裂走向統一。西方資本主義現代化，反其道而行之，“造國運動”反對“基督教的普世思想”，人工製造“民族國家”，人為分裂五湖四海，不僅羅馬大道車同軌、拉丁語書同文，<sup>278</sup> 基督教信仰行同倫的歐洲統一時過境遷，<sup>279</sup> 而且把美州、非洲、亞洲、澳洲橫切豎割，阿拉伯撕碎 20 多個主權國家，<sup>280</sup> 印度破爛成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斯里蘭卡，<sup>281</sup> 倆德國、倆朝鮮、倆越南、倆也門、倆剛果、倆蘇丹、仨幾內亞，以色列蠶食巴勒斯坦，<sup>282</sup> 南斯拉夫波黑

---

<sup>277</sup> “民族都是在部族的基礎上直接演化出來的。……最早建立日耳曼民族，逐漸成為整個歐洲要脫離羅馬基督教會的管束而成立的國家。”（筆者黑體加重；《許倬雲自選集》462 頁）《想像的共同體》說“民族國家”揭櫫美麗尖，“出口轉內銷”歐洲。

<sup>278</sup> “在歐洲，新的民族主義幾乎立即就開始將自己想像成‘從睡夢中醒過來’，……根據費柏赫（Febvre）和馬坦（Martin）的估計，1500 年以前出版的書籍有 77% 還是用拉丁文寫的（然而這也意味著已經有 23% 的書是以方言寫成的）。如果在 1901 年在巴黎印行的 88 個版本的書籍當中只有八個版本不是用拉丁文寫的，那麼到了 1975 年之後法文版的書籍恆佔多數。……一言以蔽之，拉丁文的衰亡，其實是一個更大的過程，也就是被古老的神聖語言所整合起來的神聖的共同體逐步分裂、多元化、以及領土化的過程的一個例證。”（安德森：《想像的共同體》214、24 頁）

<sup>279</sup> “新教改革阻止了可能在整個歐洲地區建立起沉悶的正統觀念的歐洲帝國的出現。宗教改革使得西歐分裂為兩大對抗性的宗教陣營，分別是以荷蘭、英格蘭、瑞典以及布蘭登堡~普魯士地區為代表的新教陣營，和以西班牙、奧匈帝國（包括波西米亞、匈牙利以及北意大利地區）、法國為代表的天主教陣營。有人認為，所有這些地區在互相對抗中形成了一種平衡，正是這種平衡導致了現代意義上的民族國家的發展。”（戈德斯通：《為什麼是歐洲？》51 頁）

<sup>280</sup> 阿拉伯統一始終是阿拉伯仁人志士追求的理想，至今未遂（推薦參閱王小強：《“文明衝突”的背後——解讀伊斯蘭原教旨主義復興》）。

<sup>281</sup> 屢受好萊塢表揚的聖雄甘地，不好意思參加印度獨立慶典。兩天前，他在住所，遭憤怒人群砸碎了所有玻璃（科林斯、拉皮埃爾：《自由與榮耀》240 頁）。

<sup>282</sup> “巴勒斯坦建國”是“國際社會”瞪著眼睛說瞎話的典型之一。看地圖，被以色列居民點蠶食得千瘡百孔，早就沒法畫邊界了（推薦參閱王小強：《史無前例的挑戰·附錄：

戰爭，俄羅斯車臣反恐，痛擊過十字軍的薩拉丁~庫德族五馬分屍，<sup>283</sup> 兩岸三地接碴再來七塊八塊？<sup>284</sup> 數不清的國際協約、公約、和約 → 國聯 → 聯合國，越聯國家越多，戰爭越頻繁，種族屠殺的人道主義危機越嚴重！<sup>285</sup>

蓋爾納判定“民族主義不是民族自我意識的覺醒：民族主義發明了原本並不存在的民族。”……雖然征服者威廉和喬治一世兩人都不會說英文，他們毫無疑義地是持續出現在“英格蘭之王”項鍊上的兩顆珠玉。……大英帝國的地方從 11 世紀初開始就不曾被“英格蘭的”王朝統治過：從那時開始已經有過包括諾曼人（普蘭塔金聶茲家族），威爾斯人（都鐸家族），蘇格蘭人（斯圖亞特家族），荷蘭人（奧倫治家族）和日耳曼人（漢諾威家族）的各色人等先後盤踞過帝國之寶座。直到語言學革命之來臨與英格蘭民族主義在第一次大戰中發作以前，沒有人太在乎這件事。……那些強迫約翰王接受大憲章的男爵們根本不說“英語”，而且他們也沒有什麼自己是‘英國人’的概念，可是他們還是在七百年後的聯合王國的課堂內被扎扎实實地界定為早期的愛國者。<sup>286</sup>

---

哀莫大於分裂》)。

<sup>283</sup> 庫德族領袖薩拉丁率阿拉伯大軍，收復耶路撒冷。二戰以後，兩千多萬庫德人被分割在伊拉克、土耳其、伊朗、敘利亞和高加索，成為“世界最大的無國家民族”，結果是五國至今不得安寧（推薦參閱王小強：《“文明衝突”的背後》五章〈不當帝國的帝國主義〉）。

<sup>284</sup> 美國智囊公開宣稱，中國分裂成歐洲，符合美國獨霸的長遠戰略利益（推薦參閱王小強：《史無前例的挑戰——讀美國近來戰略研究》）。

<sup>285</sup> “如果想要創造一個國界與民族和語言疆界完全契合的國家，似乎就必須把境內的少數民族加以驅逐或根絕。1940 年代之後，在各國境內遂行的種族屠殺，就是上述民族邏輯所帶來的結果。”（原文黑體加重；霍布斯邦：《民族與民族主義》182 頁）“大規模的戰後種族與政治屠殺的浪潮發生在 1980 年之前的蘇聯（1943~1947）、印度尼西亞（1965~1966）、巴基斯坦（1971）、烏干達（1971~1979）和柬埔寨（1975~1979）。在 20 世紀 80 年代期間，它們繼續在阿富汗、烏干達、薩爾瓦多、伊朗、敘利亞、斯里蘭卡、埃塞俄比亞和伊拉克發生。”（蒂利：《集體暴力的政治》53 頁）

<sup>286</sup> “從 11 世紀以來（如果在此之前真的有過的話）就再也沒有一個‘英格蘭的’王朝統治過倫敦。……即使像奈倫這麼同情民族主義的學者也還是會如此寫道：‘“民族主義”是現代歷史發展上的病態。如同“神經衰弱”之於個人一樣的不可避免；它既帶有與神經衰弱極類似的本質上的曖昧性，也同樣有著退化成癡呆癱的內在潛能——這個退化潛能乃

不是提倡學習美麗尖嗎？

沒有領土要求，不要割地賠款，是美國與其他老牌帝國主義之間，最原則、最慈善的標誌性區別。倘若當年秦始皇也向美國學習，不要滅六國，不是一統天下，而是分而治之，充分利用各國內部民族宗教、血緣族親的種種矛盾，用強大軍事力量直接打擊加間接威懾，把六國解放成十國、20國、30國，不是修長城捍衛鐵桶江山，而是建基地維持國際秩序，不提什麼普天之下王土王臣，一門心思到處利益均沾，熱情扶持各國傀儡政權，專心致志為秦國謀私利，憑著嬴政的雄才偉略和扶蘇的仁愛之心，哪裡致於二世而亡，還要指上千古罵名呢？<sup>287</sup>

---

是根源於世界上大多數地區所共同面臨的無助的兩難困境之中(這種癡呆癥等於是社會的幼稚病)，並且，在多數情況下是無藥可醫的。’……‘印度尼西亞’的概念本身是20世紀才被發明出來的，……30年前，幾乎沒有一個印尼人的母語是 bahasa Indoneisa；幾乎每個人都說他們自己的‘族群的’語言，……今天，可能有數以百萬計來自數十種語族背景的年輕印尼人把印尼話當作他們的母語了。”(筆者黑體加重；安德森：《想像的共同體》10~11、114~115、129、38、25、139頁)“1925年後，我們才對崛起於現代的愛國主義寄以情感上的聯繫，……由於‘民族’這個字，只有在羅曼語中是原生的，在其他語系中，它都是外來語，……即使在意大利建國的那一年，1860年，也只有大約2.5%的人，在日常生活中經常使用意大利文。在18世紀，……能夠閱讀德文的讀者，大約只有30~50萬人次，而在日常生活中能夠使用標準德文或文化用語的人，就更少了。”(霍布斯邦：《民族與民族主義》22~23、80頁)。弗里德里希大王(Frederick the Great, 即 Frederick II)自己說“我的德文說得像個馬車夫。”(平森：《德國近現代史》上冊15頁)“民族身份在本質上是被建構出來的”。法蘭西和德意志認同的構建者，都說查理曼大帝是自己的祖先。“進入18世紀很久，人們對於‘法蘭西人’一詞的正確拚法才有了共識，……在大革命期間，高盧人是法國人祖先的觀念取得了暫時的勝利，以至於一些正直的公民要求拋棄‘法蘭西’一名，因為它表達了、並會使人想起外族的入侵和統治。”(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1、90~91頁)“把民族界定為由其成員的想象力劃分出來的文化共同體，這樣的定義遭遇許多困難。存在著多種類型的文化群體，有些大如整個西方文明，有些則小似阿們(門諾)派共同體。直覺地，我們不會把這樣的群體劃分為民族，儘管它們也合乎我們的定義中的幾個參數。那麼我們應該如何在民族與其他的文化共同體之間進行區分呢？對這個問題沒有令人滿意的答案，我們也不能劃出一個更加嚴格的邊界。”(塔米爾：《自由主義的民族主義》62頁)

<sup>287</sup> 王小強：《“文明衝突”的背後》110~111頁。中國文化，“蓋謂國家觀念，僅為據亂時所宜有。據亂云者，謂根據其時之亂世為出發點而施之以治也。治之目的在乎天下，故漸進則由亂而‘昇’至於平，更進則為‘太平’。太猶大也。太平之世，非惟無復國家

籠而統之，求同存異，封建社會解體，進程形像。春秋時節，西方有查理大帝重建神聖羅馬，中國有齊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查理五世~費利普二世人多地廣，<sup>288</sup> 晉文公統領三晉物阜民豐。進入戰國，苟延殘喘的梵蒂岡類似名存實亡的東周。<sup>289</sup> 英、法比鄰百年戰爭，秦、魏比鄰百年戰爭。<sup>290</sup> 俄羅斯後起廣袤落後，荆楚後起廣袤落後。大欺小：法國霸佔意大利，秦國吞噬巴蜀。小抗大：尼德蘭獨立，中山國不屈。合縱：普、奧、俄、英、西、意等幾番聯手，抗衡法國獨大。連橫：法、俄交好，英、俄勾結，遠交近攻。皇親貴戚政治聯姻，結盟毀約朝秦暮楚，<sup>291</sup> 說客奔走牽線搭橋，豪富借貸贊助戰爭，武器發明爭先恐後。“任何國家、任何王朝的首要目的都是生存。……任何一個國家力量的增長自然是對另一個國家安全的威脅。”<sup>292</sup> “如果這些東部對手

---

之見存，抑亦無復種族之見存。……至孟子時，列國對抗之形勢更顯著，而其排斥國家主義也亦更力。……凡儒家王霸之辯，皆世界主義與國家主義之辯也。……道家以自然為綜，其氣象博大，亦不下於儒家。……其為超國家主義甚明。墨家言兼愛，言尚同，其為超國家主義也更明。……法家本從儒道墨一轉手，其世界觀念，亦多襲三家。但彼最晚出，正當列強對抗競爭極劇之時，故其中一派以‘富國強兵’為職志，其臭味確與近世歐美所謂國家主義者相類，毋庸為諱也。雖然，彼輩之渴望統一，與餘宗同，特所用手段異耳。……歐洲幅員，不當我半，而大小國數十。二千年來，統一運動雖間起，卒無成效。德法夾萊茵河而國，世為仇讎，糜爛其民而戰，若草芥然。巴爾幹區區半島，不當我一大郡，而建國四五，無歲無戰。……使吾先民常以秦人愛秦、越人愛越為教，則秦越民族性之異，又寧讓德法？”（筆者黑體加重；梁啟超：《飲冰室專集之 50·先秦政治思想史》154~157 頁，《飲冰室合集》九冊）

<sup>288</sup> “查理五世繼承了四個主要王朝的王冠，卡斯提爾，阿拉貢，勃艮第和奧地利，後來他的家族又得到波希米亞、匈牙利和葡萄牙，有一小段時間裡甚至還得到英格蘭的王冠。……假定居住在哈布斯堡統治的領土上的居民佔近代早期歐洲人口的四分之一，是不會大錯的。”（肯尼迪：《大國的興衰》39 頁）

<sup>289</sup> “雖有天子為共主，而各侯國，實皆為獨立國家。”（熊十力：《讀經示要》134 頁）

<sup>290</sup> “1689~1805 年英法間的七場大戰，如同第一次世界大戰一樣，是持久戰。”（肯尼迪：《大國的興衰》72 頁）

<sup>291</sup> “在過去的兩個世紀裡，英國與法國、法國與美國、美國和英國都既曾經敵對，又曾經是盟友：1914 年以來，意大利先是德國的盟友，後來成為敵人，再後來又成為盟友，循環往復有五次之多。”（戴爾：《戰爭》90 頁）

<sup>292</sup> “甚至像瑞典和西班牙這樣兩個相距遙遠的國家，它們幾乎沒有任何相互對抗的具體理由，最終卻在德國戰場上相互廝殺”（戴爾：《戰爭》133~134 頁）。

的任何一方在巴黎或倫敦找到‘搭檔’，那麼其他各方就會被迫加入對方陣營，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了。”<sup>293</sup> 不假，鯨吞蠶食成長起來的國家越來越大，滅國越來越不容易，和平幻想越來越強烈。春秋五霸會盟，戰國合縱連橫，相互承認核心利益，穩定均勢，營造和平。<sup>294</sup> 然而，利益爭奪的本質規定不變，維繫均勢的和平——暫時，打破均勢的戰爭——永恆。<sup>295</sup> 據許倬雲統計，公元前 722~464 年的春秋，259 年中 38 年沒有戰爭；公元前 468~222 年的戰國，242 年中 89 年沒有戰爭；原因是戰爭規模越打越大。<sup>296</sup> 據蒂利統計，16~20 世紀“戰爭進行年份的比例”分別為 95%、94%、78%、40%和 53%；原因是戰爭規模越打越大。東西方“整整五個世紀裡，統治者們一門心思全放在準備戰爭、支付戰爭費用和彌補戰爭損失上。”<sup>297</sup> “據估計，從 1480~1940

<sup>293</sup> 肯尼迪：《大國的興衰》107~108 頁。

<sup>294</sup> 譬如齊桓公在位 43 年，糾合諸侯 26 次。葵丘會盟“五命曰：無曲防，無遏籟，無有封而不告。曰：凡我同盟之人，既盟之後，言歸於好。”（《孟子·告子下》，《四書集註》436 頁）譬如城濮之戰後，晉文公會盟：“獎掖王室，無相害也！”（《左傳·僖公 28 年》74 頁）

<sup>295</sup> “各國間不成文的共識是：戰爭的結局絕不能讓一國獲得相對於別國的完全優勢，或者是徹底消滅對手。這種認識又因為非常令人誤解的‘勢力均衡’策略而得以強化，之所以令人誤解是因為當時這種策略（現在也一樣），並不意味著要在各國或國家聯盟間建立永遠的實力平衡以確保和平。其含義是，如果任何國家或國家聯盟的軍事力量強大到威脅歐洲其他國家安全的時候，自然會有一個強大的聯盟來約束其野心——讓這個體系運行起來的機制就是戰爭。”（筆者黑體加重；戴爾：《戰爭》139 頁）“在 18 世紀 50 年代初，一再發生衝突。‘停戰’一詞簡直是有名無實。”（肯尼迪：《大國的興衰》107 頁）

<sup>296</sup> 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66~69 頁。春秋用戰車，“軍隊數量乃以千計，而鮮有上萬者。”戰國用步騎兵，“戰爭規模就會是十倍於春秋。”（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79~80 頁）

<sup>297</sup> “而且，在 1500 年前的五個世紀，歐洲國家甚至更為專注於戰爭的進行。在整個一千年裡，戰爭一直是歐洲國家的主要活動。”譬如西方，“當奧托三世（Otto III）指揮軍隊征討撒克遜人時（991 年），他只有 11 歲；當亨利四世（Henry IV）在 1063 年和匈牙利交戰時，他只有 13 歲”（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80~82、60 頁）。譬如東方，呂不韋過去從未打過仗，一當丞相，“莊襄王元年，……東周君與諸侯謀秦，秦使相國呂不韋誅之，盡入其國。……使蒙驁伐韓，韓獻成皋、鞏。秦界至大梁，初置三川郡。二年，使蒙驁攻趙，定太原。三年，蒙驁攻魏高都、汲，拔之。攻趙榆次、新城、狼孟，取 37 城。4 月日食。王齮攻上黨。初置太原郡。魏將吳忌率五國兵擊秦，蒙驁敗解而去。5 月丙午莊襄王卒，子政立，是為秦始皇。”（《史記·秦紀》五卷，《廿五史》26 頁）

年的整個歐洲現代史上發生了約 2600 場重要戰爭。”<sup>298</sup> 主權國家的主要任務，不是戰爭就是備戰。

過去是如此，現在也還是如此。1800~1945 年，現代民族國家平均每一代人進行一次戰爭。在整個這一時期，五年中便有一年在進行戰爭。這正是一個促使每個國家僅為自己的生存負責的均勢系統所導致的必然結果。……至少 90% 的曾經存在的國家毀於戰爭：均勢遊戲只能推遲必然結果的出現，……因此有一種說法認為，30 年戰爭後的 350 多年裡，歐洲一直都是一個統一的政治實體。幾乎所有戰爭，無論其具體起因是什麼，都會迅速擴展到當時所有的歐洲大國——世界大戰的一種定義。<sup>299</sup>

民族的概念是人類發明的一種最強烈的麻醉劑。在這種麻醉劑的作用下，整個民族可以實行一整套最惡毒的利己主義計劃，而一點也不意識到他們在道義上的墮落，……事實上，衝突和征服的精神是西方民族主義的根源和核心；它的基礎不是社會合作。它已經演變為一種完備的權力組織，而不是精神理想。它像一群捕食的野獸，總得有它的犧牲品。它是真心不能忍受看到它的獵場變為耕地。實際上，這些民族為了增加犧牲品和地盤，正在相互爭鬥。……這種民族主義是一種席捲當今人類世界並吞噬它的道德活力的殘酷瘟疫。<sup>300</sup>

痛悼過去，展望未來，西方文化的解決方案是《世界主義的觀點：

---

<sup>298</sup> “這期間，始終保持歐洲軍事強國地位的唯一國家——法國，參加了所有戰爭的 47%，德國（普魯士）、俄國和英國參加的戰爭比例鬥爭 22~25% 之間。”（戴爾：《戰爭》172 頁）算下來，460 年時間裡，法國年均 2.7 次戰爭，德國、俄國、英國在 1.2~1.4 次之間。

<sup>299</sup> 戴爾：《戰爭》90~91 頁。

<sup>300</sup> “試問在人類歷史上，在它的最黑暗時代，曾經有過什麼像民族這種可怕的災難麼，它的毒牙不是深深叮進塵世的赤裸裸的肉體，而且用不放鬆麼？”（筆者黑體加重；泰戈爾：《民族主義》23、8~15 頁）“民族主義在倫理領域是最臭名昭著的，它一直被指責為鼓勵不寬容、集體的自我中心、傲慢的愛國主義、種族主義的暴虐以及群體滅絕。”鄧肯（Dunn）痛斥民族主義是“20 世紀最徹頭徹尾的政治羞恥，是 1900 年以來世界政治史上最深的、最頑固的、也是最難以預言的污點……民族主義是如此直接地破壞了現代倫理學的正統概念範疇，破壞了自然法的普遍主義的遺產——無論是從基督教的角度看還是從世俗理性主義的角度看。”（塔米爾：《自由主義的民族主義》93 頁）

戰爭即和平》＝美國獨霸，人權戰爭＋反恐戰爭。<sup>301</sup> 中國文化，武＝止戈，以戰止戰，鑄劍為犁。西方戰爭歷史專家戴爾說：“中國被野蠻人征服了許多次。……這一點也解釋了‘中國的作戰方式’：既傾向於使用游牧人的戰術（突然襲擊、欺騙和避免陣地戰），又在內心深處對戰爭深惡痛絕。”<sup>302</sup> 大作成為侵華日軍教材的渡邊秀方說：“世界諸民族中大概再沒有漢人種那樣渴望和平的了。”渴望和平到文弱到“好男不當兵”的程度。<sup>303</sup> 乾隆爺搖頭晃腦：“書文車軌誰能外，方趾圓顛莫不親。”<sup>304</sup> 羅曼·羅蘭呼天搶地：“除了一小撮已被毒化的、只對培植仇恨感興趣的媒體外，不要仇恨我們法國、英國和德國的兄弟。我認得他們，也認得我們。我們各民族惟一要求的就是和平與自由。”<sup>305</sup> 對少數菁英來說，板蕩識英雄，滄海橫流方顯英雄本色！絕大多數黎民百姓“寧為太平犬，不作離亂人”。<sup>306</sup> 李斯、嬴政大義凜然，自覺不

---

<sup>301</sup> 貝克：《世界主義的觀點：戰爭即和平》。書中黑體小標題“國家觀點排除了世界主義的觀點，而世界主義的觀點也排除了國家觀點”（39頁）。西方文化的“世界主義”，無論邦聯等何種形式，不出“羅馬和平”模式。“黑格爾的觀點實際上是，在世界歷史的每個發展階段，都會有一種‘世界歷史民族’作為普遍精神發展道路的承載者。從中也就產生了一種絕對權利，有別於這種權利的其他民族精神則將失去權利——這種世界歷史民族因此還將是世界統治者。”（梅尼克：《世界主義與民族國家》207頁）

<sup>302</sup> 戴爾：《戰爭》103頁。

<sup>303</sup> “他們有的四千年的歷史，畢竟是和平渴望的歷史。他們很少對別的民族從事侵略的攻戰。他們的戰爭，是自己文明的擁護戰。他們的革命，是嚐盡國家萬般弊害後的革命。其戰爭常是防禦性的。他們的歷史是對塞外諸民族的破壞的侵略防戰的歷史。”（渡邊秀方：《中國國民性論》33~34頁）“在希臘，整個城市都會為運動員的勝利而歡呼；在中國，只有通過科舉考試的文人才能贏得這一殊榮。羅馬人會慶賀在戰爭中的勝利；但在中國，士兵總是被人鄙視。”（芬納：《統治史》290頁）

<sup>304</sup> 葛兆光：《宅茲中國》89頁。

<sup>305</sup> 茨威格：《羅曼·羅蘭傳》227頁。

<sup>306</sup> 德國在“30年戰爭”後期，“1300萬人口的王國只剩下四百萬人口。……據編年史記載，甚至發生噉食人肉，屠宰兒童的慘事。……紐倫堡被梯里佔領後，這個領地的人口只剩下原有人口的2%。”（路德維希：《德國人》159頁）“為一個麵包而殺人的事時有發生，甚至發生了人喫人的慘事。1648年簽訂《威斯特伐利亞和平合約》給歐洲帶來了精疲力竭的和平，而此時，德國人口已從原來的2100萬減少到1300萬，波希米亞原來3.5萬個村民只剩下六千人”（戴爾：《戰爭》134頁）。四百萬人口的普魯士，“七年

當一國利益的理性經濟人，總結歷史經驗，發大慈悲願，鏟除天下苦鬥的制度淵藪，<sup>307</sup> 完成了歐盟求之不得的統一大業，奠定出持久和平的體制基礎數千年顛覆不破。“秦之政策最大者，即以諸侯之地，分為36郡之法。”<sup>308</sup> “通過把全中國重新劃分為郡的方式抹掉了各國的邊界。”<sup>309</sup> 遠在歐洲“國家”癌變擴散以前，<sup>310</sup> 趁早切除了（馬克思稱）“阻礙社會自由發展的寄生贅瘤”。<sup>311</sup> 梁漱溟說日本宿學長谷川

---

戰爭”一百萬人喪生，18萬普魯士士兵陣亡（路德維希：《德國人》195~196頁）。“法國大革命和拿破侖戰爭期間死亡的四百萬人絕大多數都是士兵——這個數字是史無前例的，”一次世界大戰，六千萬士兵參戰，法國“三分之一的男性公民（包括嬰孩與老人）在四年時間裡或死或傷”（戴爾：《戰爭》145、158頁）。

<sup>307</sup> 秦統一六國以後，“銷其兵刃，示不復用，使秦無尺土之封。不立子弟為王、功臣為諸侯者，使後無戰攻之患。”李斯說“古者天下散亂，莫能相一，是以諸侯並作。”（《史記·李斯傳》87卷）嬴政說“天下共苦戰鬥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廷尉議是，分天下以為36郡。”（《史記·秦始皇紀》六卷，《廿五史》286、29頁）

<sup>308</sup> 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上卷290頁。

<sup>309</sup> 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305頁。“余嘗論中國有政統與道統，而道統尤重。中國五千年文化傳統，有政統亂於上而道統猶存於下。如秦滅六國，非由秦人統一中國，乃由中國人自臻於統一。秦二世而亡，而中國人之統一則仍繼續。此乃中國人建立了中國，非由中國來產生出中國人。”（錢穆：《中國思想通俗講話》95頁）

<sup>310</sup> “歐洲封建社會的真正力量基礎不是國家（歐洲幾乎沒有形成過國家），而是分封給某個地方騎士或被其奪取的面積幾十或幾百平方英里的一些地區。”（戴爾：《戰爭》123頁）

<sup>311</sup> “公社制度將把靠社會供養而又阻礙社會自由發展的寄生贅瘤——‘國家’迄今所吞食的一切力量歸還給社會機體。”（馬克思：《法蘭西內戰》，《馬克思恩格斯選集》二卷377頁）“國家決不是從外部強加於社會的一種力量。國家也不像黑格爾所斷言的是‘道德觀念的現實’，‘理性的形象和現實’。勿寧說，國家是社會在一定發展階段上的產物；國家是表示：這個社會陷入了不可解決的自我矛盾，分裂為不可調和的對立面而又無力擺脫這些對立面。而為了使這些對立面，這些經濟利益互相衝突的階級，不致於在無謂的鬥爭中把自己和社會消滅，就需要有一種表面上駕於社會之上的力量，這種力量應當緩和衝突，把衝突保持在‘秩序’範圍以內；這種從社會中產生但自居於社會之上並且日益同社會脫離的力量，就是國家。……由於國家是從控制階級對立的需要中產生的，同時又是在這些階級的衝突中產生的，所以，它照例是最強大的、在經濟上佔統治地位的階級的國家，這個階級藉助於國家而在政治上也成為佔統治地位的階級，因而獲得了鎮壓和剝削被壓迫階級的新手段。……但也例外地有這樣的時期，那時互相鬥爭的各階級達到了這樣勢均力敵的地步，以致國家權力作為表面上的調停人而暫時得到了對於兩個階級的某種



如是閒說“近代英國人，以國家為‘必要之惡’（Necessary evil）；中國人自二千年之古昔，卻早把國家當作‘不必要之惡’了。”<sup>312</sup>

儘管中國曾經一度生活在和歐洲的國際政治混亂時期非常相似的戰國時代，以及各種起義和來自邊境的入侵循環地威脅著帝國的控制，但在大多數時間是一個單獨的中心統治著中國大部分地方，這一地區以歐洲的標準來看是無法想像之大。<sup>313</sup>

數千年來除戰國時代見有富國強兵的思想外，人們總是希望天下太平。天下是沒有邊界的，而國與國之間卻有對立性乃至對抗性。……全歐洲的人口數量、土地面積與我相埒，我則渾融一事，而歐洲卻分為大小數十國。<sup>314</sup>

**戰國戰國，戰爭造就國家，國家造就戰爭。**<sup>315</sup> 經過了這個階段，獨具特色的大一統，顯然超越經典意義上的國家了。秦漢郡縣比西周分

---

獨立性。17世紀和18世紀的專制君主制，就是這樣，它使貴族和市民等級彼此保持平衡；法蘭西第一帝國特別是第二帝國的波拿巴主義，也是這樣，它唆使無產階級去反對資產階級，又唆使資產階級來反對無產階級。使統治者和被統治者都顯得同樣滑稽可笑的這方面的最新成就，就是俾斯麥民族的新德意志帝國：在這裡，資本家和工人彼此保持平衡，並為了衰落的普魯士土容克的利益而遭受同等的欺騙。……所以，國家並不是從來就有的。曾經有過不需要國家、而且根本不知國家和國家權力為何物的社會……隨著階級的消失，國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以生產者自由平等的聯合體為基礎的、按新方式來組織生產的社會，將把全部國家機器放到它應該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陳列館去，同紡車和青銅斧陳列在一起。”（筆者黑體加重；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馬克思恩格斯選集》四卷166~170頁）

<sup>312</sup> “二千年來的中國，只能說是一個龐大的社會，一個具有鬆散政治形態的大文化區，與戰國七雄或近代西洋列國，絕然不同。”（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9~20頁）

<sup>313</sup> “帝國是中國長期的正常情形；當一個帝國衰落了，另一個帝國取而代之”（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141頁）。

<sup>314</sup> 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31頁。

<sup>315</sup>（亞當·米勒）“這種看法認為，戰爭屬於國家的本質，它是國家特徵的最偉大的屬性。”（梅尼克：《世界主義與民族國家》107頁）“國家主義運動利用這些新興的文化興趣和努力加強已統一的國家主義強國的政治力量，這股強大的力量努力保持經濟現狀並推行向弱小民族侵略的帝國主義政策……國家主義在諸多國家的興起實質上是反對外國強權的運動”（芒福德：《技術與文明》291頁）。

封，否定之否定，繼續探索邊界動態、概念渾沌的天下體系：滅六國，天下一統。“長城是防禦線，卻不是天下國家的邊界。”<sup>316</sup> 既然已經“天下”，何必還要“國家”？<sup>317</sup>《莊子》“計中國之在海內，不似稊米之大倉乎？”<sup>318</sup> 已經四海一家了，國上還有天，外星人？無論如何不清不楚，“中國國家早已軼出一般國家類型，並自有其特殊之政治制度。國家功能，一面是對內，一面是對外。中國對內鬆弛，對外亦不緊張。”<sup>319</sup> “中國文化是人類未來文化的早熟品。”<sup>320</sup> 順著國家消亡的坐標軸向，從裡到外，均“非今日之國際競爭也”。<sup>321</sup>

中國或“中國之國”，在過去，或可說一直到現在，不是一個“族國”（民族國家），也不是一個“帝國”，而是一個超“族國”反“帝

---

<sup>316</sup> “我界定的天下國家，比如古代的羅馬、波斯，以及此處討論的古代中國，是指當時觀念中把全部人類世界都當做一體，從中央到地方，只有主權的委託，而沒有主權的分割。在當時的觀念裡，天下國家是從天邊到天邊，其中只有統治權的順位，沒有邊界的區劃。”（許倬雲：《萬古江河》92~94頁）“長城並不是國界，而是農業文明與游牧文明的分界線。”（汪榮祖：《史學九章》114頁）

<sup>317</sup> “什麼叫‘天下’啊，‘天下’是沒邊的，‘國’嘛就是有個範圍的，‘國’與‘國’有對抗性，對‘天下’沒有啊。”（梁漱溟：《這個世界會好嗎》299頁）

<sup>318</sup> 《莊子·秋水》，曹礎基：《莊子淺註》238頁。

<sup>319</sup> 筆者黑體加重；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58、163頁。

<sup>320</sup> “社會秩序一不靠宗教之力維持，而不靠國家之力維持，而是靠人們行事的自覺自律，這必待社會主義高級階段的共產社會方才時機成熟的，卻在中國過早地見其一點苗頭或其影子，此即所謂早熟。”（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31頁）

<sup>321</sup> 夏曾佑：《中國古代史》238頁。“中國政治不專為治國，亦求平天下。同此人，能盡人道，同為一國，斯其國治。同在天下，斯天下亦自平矣。……秦漢以後，改為郡縣政治，全國統一。然非無鄰邦，非無國防，非無兵爭，而和平睦鄰相處之道，則傳統不絕。……故中國社會最富和合性、共通性，乃有其大同之理想。大同乃得太平。人處太平世大同社會中，乃各有其自由平等獨立之可言。西方人僅知有國際，不知有天下。”（錢穆：《現代中國學術論衡》189、195頁）“故五帝三代時之中國，即猶一天下。中國之外雖有夷狄，而不妨即稱中國為天下。……中國並無社會一名稱，所謂天下，實猶西方人所言之社會，而廣狹不同。西方社會在政府之下，中國人言天下，則在政府之上。政治乃人群中一組織，然所能講究治理者亦有限。天下則更超政治之上，猶言人道猶超於治道之上。小戴禮運篇言天下為公，即指普天之下之全人群言。古今中外全世界人，研社會則花樣百出，言天下則全體如一。簡單繁複之分別，主要乃在此。……中國人言天下，則曰大同太平，

國”的“國家”；而是一個“國家”，又是一個“天下”——而是一個“天下體系”、“天下機構”或“天下國家”。惟其她是一個“天下體系”、“天下機構”、“天下國家”，她才不是一個狹隘的排他的“族國”，才不是一個征服鎮壓式的“帝國”。就某一方面講，無容諱言的，“中國之國”現正落後於西洋“民族國家”之後，而就另一方面講，“中國之國”早已走在“民族國家”和古今“帝國”之前，比之“民族國家”和古今“帝國”來得前進的多多。<sup>322</sup>

西方人視國外盡是敵，抑不許敵我之相安而並存。中國人之天下，則敵我一體，同此天，同在天下，同為人，不同一政府，此謂小別而大同。……然則中國又何以經五千年歷史之演進，綿延擴大，以有今日。扼要言之，不外兩端。一則在個人之上有一家，一則在一國之上有一天下。身、家、國、天下遞演遞進，縱其有一極深厚之個人觀，而終不害於身之上有一家，家之上有一國，國之上有一天下。層累而上，而終不害其以個人為中心。否則家何以齊，國何以安，而天下又何以平，而使每一人得安樂生存於其下。……故今日之世界，實為中國傳統觀念，傳統文化，平天下一觀念，當大放異彩之時代。<sup>323</sup>

---

非如近代西方人之言國際。”（錢穆：《晚學盲言》上冊 143、238~239、下冊 638 頁）

<sup>322</sup> “周人之封建制度和寬鬆的‘天下體系’或‘天下機構’，在當時，自是一種極進步的政治制度、政治組織和政治生活。……經過了春秋戰國之過渡和蛻變的大時代，一種更新的秩序，一種更進步和更緊嚴的政治組織、政治生活乃應運而生。於是，一個‘化四海為一家’之緊嚴的‘天下體系’或‘天下機構’的政治組織和政治生活，或可說一個變封建（邦國）體制為郡縣（地方）體制之郡縣式的秦天下即取得寬鬆的封建的周天下的地位而代之。……雅典、斯巴達時代之城邦主義，也自然是談不到‘王道’，談不到‘天下’，談不到‘世界’，談不到‘大同’。馬其頓帝國和羅馬帝國時代之劫掠政策，從未走出征服和鎮壓的範圍之外，更是談不到什麼‘王道’，什麼‘天下’，什麼‘世界’，什麼‘大同’。……截止最近之最近，社會主義者的經濟的世界主義在西方抬頭之前，在西方的世界內，不但是一個‘世界性’或‘天下性’政治組織和政治生活沒得出現，而且因政治的世界主義的理論和實踐的缺乏，西方世界的政治動向，不像‘中國天下’和東方世界的政治動向之在‘中國之國’的‘世界主義’或‘天下主義’或‘王道精神’的指導下始終地趨向‘合’趨向‘平’而是始終地趨向‘分’，趨向‘不平’。”（筆者黑體加重；羅夢冊：《中國論》11、16~17 頁）

<sup>323</sup> 錢穆：《晚學盲言》上冊 172~175 頁。“‘世界’在西方一直是個很單薄的哲學概念，一直沒有被充分地、全方位地、多層次地思考。……正因為世界還沒有一個以世界為單位的制度，所以國際問題最後在實質上只能通過國與國之間的對話、協議或者衝突來解

戰國年代，秦修長城、趙修長城、燕修長城，北防匈奴；齊修長城、魏修長城、韓修長城、楚修長城，東西南北你攻我防，七塊八塊，畫地為牢。<sup>324</sup> 從西周到東周，到春秋五霸，到秦、趙、燕胡服騎射，更早揭示不破不立的生存之道：發展農耕文明，繁榮市場經濟，不破分裂小長城、不立統一大長城，難逃黑暗的中世紀。<sup>325</sup> 為此，秦始皇墜城郭，決川防，夷險阻，“築城與拆城同步進行。”<sup>326</sup>

---

決，……中國最早思考了世界制度的問題，即‘天下理念’。……馬克思主義顯示出一種世界尺度的思維，這一點至少與中國思想在‘形式上’有所溝通。”（趙汀陽：《天下體系》93~96頁）

<sup>324</sup> “齊長城圍山東半島而建，楚長城則依漢水到汝水而建。”（陳舜臣：《中國歷史風雲錄》71頁）“楚、魏與秦接界。魏築長城，自鄭濱洛以北，有上郡。”（《史記·秦紀》五卷）“齊宣王乘山嶺之上築長城，東至海，西至濟州千餘里，以備楚。”（《史記·楚世家》40卷，《廿五史》25、207頁）“燕國有南、北兩條長城，南界‘易水長城’主要防禦秦、趙、齊，長達五百多里。”（張分田：《秦始皇傳》490~491頁）“我們的第一個原址參照是公元前656年楚國修築的一段城牆，如今在河南省南部，最近已發掘了大約1400米。後來，在戰國時期，其他王國紛紛效仿。公元前五世紀，齊國建造長城，這些長城的一部分遺跡出現在現代的山東。魏國建築抵禦秦國的西長城，該長城於公元前361年完成，又於公元前356年建造東長城。西長城遺址如今在山西韓城。燕國造了兩座長城，一座在今內蒙古（公元前311~279年），另一座在河北北部（公元前334~331年）。前者遺址在昭烏達盟，後者遺址在河北省徐水縣。趙國在今河南北部境內修築南長城（公元前333~307年），並且延伸到太行山脈雁門關外”（沃爾德隆：《長城：從歷史到神話》17~18頁）。

<sup>325</sup> “至少從商代，甚至很可能從夏代開始，游牧民族的劫掠就構成了中國北部和西部邊境一個經常的威脅。周逐漸強大，最後征服商，部分原因在於，周朝的軍隊在對抗西部游牧民族的戰鬥中培養了作戰能力。然而後來，周的國家在游牧民族入侵的壓力下幾乎垮掉了，當然這也是周的盟友和屬國袖手旁觀的結果。”（本內特、齊格勒：《新全球史》136頁）“西周之末，犬戎之禍，蓋天地之大變，國家之深恥，臣子之至痛也。”（《陳亮集》上册九頁）“周的都城從今陝西西安附近的鎬東遷到河南洛陽的活動標誌著春秋時期的開始，周的遷都活動即便不是由西北邊境的戎人入侵所導致的結果，也與之有直接關係。整個春秋時期，胡族都在不時地入侵漢族各國。因此，擊退胡族是霸權體系下霸主國家最緊迫的政治目標和政治目標之一。……《公羊春秋》說：“南夷與北狄交侵，中國之不絕若線。”（余英時：《漢代貿易與擴張》15頁）甚至可以說，秦國崛起直到統一祖國，都是從反擊游牧屠戮、搶掠、奴役農耕開始的。

<sup>326</sup> “在修築漫長的邊牆城防的同時，秦始皇下令拆除、夷毀東方各國在各自邊境修建的

儘管草原地帶和平原地帶之間變化無窮的政治和軍事關係搖擺不定，草原地帶的居民始終佔有有利條件，因為他們有更大的機動性，並且能取得廉價的軍事裝備。這就造成了文明地區反復遭到游牧民族征服的局面。

每當地方防務削弱（無論出於何種原因），游牧民族的進攻就會逐年增加，因為掠奪性遠征得勝的消息會迅速傳遍草原。如果地方防務徹底崩潰，入侵者就總想永遠佔領那些無自衛能力的地區。……決心長期佔有這些毗鄰地區農田的游牧部落武士，經常將扶犁耕作的農民徹底逐出農田；然而，經過耕種的土地具有更大的糧食生產能力，這就意味著在和平與人口增長時期，耕地會不時地延伸到草原地帶。這種情況會繼續延續下去，直到一次新的軍事、政治動蕩造成新的劫掠，新的破壞，使一個地區重新回到畜牧時代。

從公元前 900 年到公元 1350 年這兩千多年的時間裡，在中東和東歐的廣闊地區內，這種農民和牧民之間的界限的消長反復出現。就總體而言，在這段漫長的時間裡，騎兵戰術賦予游牧部落的優勢意味著畜牧業地帶趨於擴大，而農業生產總是因為受制於氣候條件而在很大程度上

---

城郭濠塹及其他不必要的關隘、溝塹，使國家成一體，大道變通途。主要目的是便利交通，也便於軍隊迅速調動，防止這些舊的軍事工程被反叛、割據者利用。”（張分田：《秦始皇傳》492 頁）“楚長城有東、西兩道，相互平行走向，都是從北到南。……楚西長城，是為了防禦秦國的侵入而建。……楚國修東長城，是為了防禦齊國和韓、魏、趙的威脅。……在敵強我弱的情況下，魏國只好被迫修築長城，用以保衛河西的領土不被秦國奪回去。……魏國除了在西部邊境修築長城外，還在中部地區築有長城。”而且，魏、趙以漳河分界，修築了北長城。“一些受大國威脅的小國也修築長城自衛。中山國也築有長城，……中山國對趙國企圖強佔自己的領土，是看得很清楚的，因此，被迫修築長城。”燕國不僅修北長城防匈奴，而且修“燕南長城是為了防禦齊國以及趙國的威脅，這從其大體作東西走向，割斷了華北平原的中部可以得到證明。……燕南長城向西一直修到太行山的深谷中，即是用來防禦西南的秦國。”祖國統一，“六國所修築的長城，也遭到了破壞，楚、魏、趙、燕所築長城多在中原地區，所受破壞最為嚴重。這是中原地區戰國長城遺址極少見的一個重要原因。不過在北方修築的長城，如趙武靈王長城、燕北長城、秦昭王長城，仍有防禦匈奴的作用，不但沒有毀掉，還加以利用和修補。這是秦始皇長城的一個顯著特點。”（景愛：《中國長城史》83~88、102~111、127~128、136、164 頁）

停滯不前。<sup>327</sup>

西羅馬滅亡以後，人山人海的帝國廣場，大理石殘骸東倒西歪，滿目瘡痍，雜草叢生，農奴放牧零散山羊……。去過圓明園廢墟的不難感同身受，國際慣例撫今追昔，茫然惆悵：

長城在世界歷史上甚至被賦予了關鍵的作用。學者約瑟夫·德圭涅斯（1721~1800年）提出，秦始皇修建的長城迫使亞洲有名的匈奴人，開始跨越亞歐大陸遷徙，最終來到歐洲。在那裡，他們以匈奴的身份促成了羅馬的衰亡。這種理論一經提出便得到了廣泛的承認……至於長城的意義，……它的數千年存在比什麼都重要，因為它似乎向世人展示著，中國的農耕社會與大草原上的遊牧民族從根本上具有無可比擬性。<sup>328</sup>

縱觀古代《草原帝國》，喫糠嚙菜犁庭掃穴食肉飲奶，國際慣例無從想像。格魯塞再著《偉大的歷史》，<sup>329</sup>始終未認識到《醜陋的中國人》地不分南北，人不分老幼，有錢出錢，有力出力，頑強抗擊甚至包容、同化遊牧“傍”農耕的自然規律，發達市場經濟，促進技術進步，創造四大發明。舉世公認，火炮壓倒弓箭，根本扭轉草原遊牧對農耕定居的軍事優勢。<sup>330</sup>試問，倘若東方大秦五胡亂華以後，南北朝塢堡莊園和西方大秦以後的自然經濟國際慣例接軌，人類社會最終走出野蠻戰爭文明，找誰去？這是中國“大一統”不可或缺的世界歷史意義。

以高盧為例，當地有許多城市在羅馬帝國統治之下都是非常的繁華。到了蠻族入侵之後，這些城市也就開始沒落。……在缺乏工商活動

---

<sup>327</sup> 筆者黑體加重；麥尼爾：《競逐富強》17~18頁。

<sup>328</sup> 筆者黑體加重；沃爾德隆：《長城：從歷史到神話》四頁。

<sup>329</sup> 格魯塞只看到漢朝反擊匈奴“也無疑保全了歐洲長達四百餘年。直到公元347年，這些匈奴人才重新集結到了阿提拉家族的周圍，再一次開始他們縱橫日耳曼和羅馬世界的征服之旅。”（格魯塞：《偉大的歷史》69頁）

<sup>330</sup> “准噶爾人的草原帝國卻成為歐亞大平原上最後一個具有爆炸性的帝國。滿洲帝國與俄羅斯帝國這兩大農耕國家的軍隊都已裝備了火器。……從那時起，歐亞大平原上遊牧民族的命運便已經注定了。……1757年以後，中國就擺脫了歐亞遊牧蠻族對它的威脅，它在這種威脅之下至少已忍耐了兩千年之久。”（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692~693頁）

的情況下，城市人口大幅減少，最後連國王和政府官員也必須搬到鄉下的莊園就食。

在墨洛溫王朝統治期間，工商業都遭到徹底的破壞。不僅高盧的貨物停止出口，希臘、敘利亞和拜占庭的商人也很少出現在馬賽。許多道路都遭到破壞，或任其荒蕪。錢幣中貴金屬的成分也越來越低。於是有錢人相繼移往鄉下的莊園，過著自給自足的生活，城市的人口因此銳減。在此同時，學校的數目也大為減少，修道院的僧侶和教會的神職人員幾乎成了唯一能讀能寫的人。即使是大主教和一般學者的拉丁文水準也都不高。文法和單字的錯誤俯拾皆是。除了教堂之外，其他地方的藝術水準也一落千丈。細膩的雕像不復可見。<sup>331</sup>

## 七、開天闢地 → 根深蒂固

從統一到秦亡，短短 15 年。其興也勃焉，其亡也忽焉。暴秦暴君暴政暴亡，實踐檢驗過的真理。歷史研究為現實服務。“評法批儒”不打自招，馬克思 + 秦始皇 = 毛澤東。

“文革”時期的“批儒弘法”與“馬克思加秦始皇”之論雖然充滿了附會、影射及“古為今用”的曲解，卻不能僅僅視之為一大歷史玩笑。……正是在這種“爹親娘親不如皇上親”的反宗法氣氛下，大共同體的汲取能力可以膨脹得漫無邊際。秦王朝動員資源的能力實足驚人，兩千萬人口的國家，北築長城役用 40 萬人，南戍五嶺 50 萬人，修建始皇陵和阿房宮各用（一說共用）70 餘萬人，還有那工程浩大的馳道網、規模驚人的徐福船隊……<sup>332</sup>

---

<sup>331</sup> 馬雷：《西方大歷史》99、67 頁。“帝國時代的羅馬在它的衛生和工程兩方面遠在中世紀歐洲之上。在某幾方面公元前五百年的希臘人比公元後五百年的歐洲人進步得多。”（路威：《文明與野蠻》294 頁）“令人驚訝的是，自克勞迪亞斯大帝的軍隊開始修築路網算起，到將近兩千年後的維多利亞時代，英國的道路狀況才達到羅馬人當年的標準。”（懷特：《戰爭的果實》：140 頁）

<sup>332</sup> 秦暉：《傳統十論》122、80 頁。孫皓暉說“從古至今，對秦的歷史概念太固定化了，一提到秦就是暴政，代代相傳。謊言說了兩千多年，就成真理了。”（許華偉：《說不盡

秦暉教授“一大歷史玩笑”：兩千萬牛郎織女，男耕女織田園詩，橫空出世曠古魔頭，平白無故“爹親娘親不如皇上親”，暴民、暴動、暴力土改瞎折騰。<sup>333</sup> 鑒古知今吧，兔子尾巴長不了。

自戰國以來，農業技術已有顯著的進步，當時多以牛犁耕田河水灌溉。而商業的發達，緊密了各地經濟的相互依賴關係，形成統一國家的經濟基礎。加之遊俠、辯士的往來，客卿的任用，舊有的公族壁壘破壞了，這樣，各地的習俗語言、文字、制度，以及各地的生活也就相隨而有統一的趨勢。更加戰國末年的一班學者，因應時勢，鼓吹統一，高唱“定於一”、“王天下”的言論，在社會意識上撒播下統一的種子。<sup>334</sup>

輕描淡寫理所當然，在歷史進程中展開，屍積如山。古代封建“人有十等，……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皂，皂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sup>335</sup> 鐵器牛耕的生產力要發展，層層分封的生產關係要改變，人身依附的農奴要解放。既得利益盤根錯節。“凡是反動的東西，你不打，他就不倒。這也和掃地一樣，掃帚不到，灰塵照例不會自己跑掉。”<sup>336</sup> 春秋戰國連續五百年“不一日而無兵。”<sup>337</sup> 表~1 數據再烏龍，一場接一場滅國大戰，全民皆兵，舉國參與。“丁壯苦軍旅，老弱疲轉漕。”<sup>338</sup> 最後短短九年功夫，秦始皇連滅六國，祖國各地絕大多數青壯，全是多年甚至幾代征戰的職業軍人，殺人專業，不會種田，屈原、荆軻式的愛國主義教育千百次洗腦，壯懷激烈。把上

---

的〈大秦帝國〉之一》153頁)

<sup>333</sup> 秦暉、蘇文撰《田園詩與狂想曲》，中國農村田園詩——既沒有地主也沒有佃農；階級鬥爭狂想曲——暴力土改（推薦參閱王小強：〈無哩頭《大話西遊》？——“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三〉）。

<sup>334</sup> 陶希聖、沈鉅塵：《秦漢政治制度》四頁。

<sup>335</sup> 《左傳·昭公七年》253頁。“春秋初期和中期的各個封建國家，一級一級分封，所有‘側室’，‘貳宗’，把全國切割成無數採邑，每一個大夫，都是採邑的領主，一身兼為地主和地方官。”（許倬雲：《求古編》384頁）

<sup>336</sup> 《毛澤東選集·抗日戰爭勝利後的時局和我們的方針》四卷1131頁。

<sup>337</sup> 《漢書·武五子傳》63卷，《廿五史》621頁。

<sup>338</sup> 《史記·項羽本紀》七卷，《廿五史》38頁。



百萬他們“大撒把”遣散，自由放任市場調節，統一戰爭的烈士鮮血豈不要白流？國際慣例知道，解僱職業化武裝力量“無論對士兵還是對他們當時所在的地區都會造成危機。”<sup>339</sup> 稍微有點治國意識則不難理解，成建制轉業，有組織安排，有管理做事，屬於長期戰亂之後的當然舉措，難道非逼著白起坑卒不成？<sup>340</sup> 當然，人民解放軍的東北建設兵團、新疆建設兵團、雲南建設兵團，到祖國最需要的地方去，開荒種地，成家立業，共產黨從工農兵來，比起嬴政貴族繼承，安置自家弟兄，更知百姓急所。<sup>341</sup>

表~1：戰國七雄的常備軍和人口數目 (單位：萬人)

國名	楚	魏	秦	趙	齊	韓	燕	總數
常備軍	100	70	45	70	30	30	30	405
人口	500	350	225	350	150	150	150	2000

資料來源：薛鳳旋：《中國城市及其文明的演變》114 頁。<sup>342</sup>

<sup>339</sup> 麥尼爾：《競逐富強》125 頁。

<sup>340</sup> 推薦參閱孫皓暉對白起坑卒的精彩描寫。秦、趙兩國傾全力長平之戰，精疲力竭，自己都沒飯喫，幾十萬降卒無法安置（孫皓暉：《大秦帝國》三部 796~800 頁）。

<sup>341</sup> 毛澤東說：“劉邦所以能夠打敗項羽，是因為劉邦和出身貴族的項羽不同，比較熟悉社會生活，瞭解人民心理。”（姜維恭、戰英：《毛澤東評說中國帝王》25 頁）孫皓暉《大秦帝國》結尾，全方位反駁暴秦必亡，忽略“秦室本是上古遺留下來的最後一個貴族政府，依然在其不脫貴族階級的氣味下失敗（役使民力逾量，即是十足的貴族氣味），依然失敗在平民階級的手裡。”（錢穆：《國史大綱》上册 127 頁）在這個意義上，結束四百年戰亂的偉大隋朝，恐怕亦有如何妥善安置鉅量軍伍不會種地的問題。秦、隋短命，大一統沒錯；勝利衝昏頭腦，貴族未能體察百姓迫切亟需，可能是值得總結的短命原因之一。鮮明對比，為人民服務的共產黨，不僅成建制轉業建設兵團，“為了使屯墾戰士扎根邊疆，王震親自到上海找陳毅市長，請他幫助動員上海女青年支援邊疆。以後，又從湖南、四川、山東動員大批女青年參軍到新疆來。在生產有了一定基礎後，利用農閒時間，給部隊幹部、戰士放假，讓他們回各自的家鄉找對象，使戰士能夠在邊疆安家，生兒育女，安心創業。”（《王震傳》379 頁）

<sup>342</sup> 軍人=人口的五分之一，只少不多。譬如楊寬有附帶出處（略）的不完整數據：“到戰國時代，各國的兵額就有 30~100 萬之多：一、秦國 有帶甲（或作奮擊）百萬，車千乘，騎萬匹。二、魏國 有帶甲 30 萬或 36 萬，防守邊疆和輜重部隊十萬。最強大的時期，據說有‘武力 20 萬，蒼頭 20 萬，奮擊 20 萬，廝徒（奴隸）十萬，車六百乘，騎五千匹’。三、趙國有帶甲數十萬，車千乘，騎萬匹。四、韓國兵卒不過 30 萬，包括廝徒在內，除了防守邊疆關塞的不過 20 萬。五、齊國有帶甲數十萬。六、楚國有帶甲（或作持戟）百萬，車千

孫皓暉問得好：百代都行秦政制，百代都暴政暴亡 15 年高壽？<sup>343</sup> 查字典，只有王莽新朝亦 15 年。兩漢一衣帶水，篡逆不算朝代。<sup>344</sup> 金木水火土，秦以水德代周土，漢承秦制，劉邦老粗，繼續蹉黑水，晚至劉徹才糾正過來。<sup>345</sup> 西方遠處更瞅不真切。湯因比說“被漢朝劉邦拯救和重新締造的中國的統一秦帝國”云云。<sup>346</sup> 格魯塞說嬴政“在一個最分裂、最封建的國家中，他的專制獨裁能夠在大約 20 年的時間裡創立一套足夠強大的中央集權制度，竟持續了 2100 年之久。”<sup>347</sup> 壓根兒不提秦亡這回事。<sup>348</sup> 九方皋相馬，牝牡驪黃。對比秦暉教授的暴民

---

乘，騎萬匹。七、燕國有帶甲數十萬，車七百乘，騎六千匹。”（楊寬：《戰國史》135 頁）

<sup>343</sup> “論秦亡必以秦政為因，論秦政必以秦亡為果，以秦亡之速推論秦政之惡，以秦政之惡推論秦亡之速，互為因果，越糾纏越亂。”為此，〈祭秦論〉一口氣列出秦朝走向滅亡的 20 個偶然性，外加刪節號（孫皓暉：《大秦帝國》六部 370、419~420 頁）。

<sup>344</sup> 《現代漢語辭典》中，王莽死後的更始帝劉玄算西漢末代皇帝，9~23 年的新朝只能住擴號裡（1545 頁）“從公元前 221 年到公元 1911 年，皇帝成了中國政體中的最高權威。這個原則得到了人們的認同，……具有足夠諷刺意味的是，皇權的某些基本要素在很大程度上是從兩個短命且曾備受爭議的政權——秦王朝和王莽的新朝——的原則中演化而來，而從這兩個王朝的首創之功中汲取力量的後繼者們卻經常心懷輕蔑和憎恨地看待它們。”（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62 頁）

<sup>345</sup> “當漢高帝成功之後，他自以為始立黑帝祠而居於水德。這不知道他是否因秦的國祚太短而不承認為一德，要使自己直接了周，還是有別的用意？……此後雖因種種原因，改為土德，又改為火德，但在漢初的 40 餘年是坐定來水德的。”（顧頡剛：〈陰陽五行說及其理想中的政治制度〉，洪治綱：《顧頡剛經典文存》101 頁）

<sup>346</sup> “甚至在一個其創造者和繼承創造者事業的公僕都來自他們世界內部的統一帝國裡，這種帝國制度也是非人格化的。例如，……以及後來被漢朝劉邦拯救和重新締造的中國的統一秦帝國的創建者。”（湯因比：《一個歷史學家的宗教觀》59 頁）

<sup>347</sup> “這位中國的愷撒不僅是一位征服者，而且還是一位天才的管理者，無人能與之比肩，……無論如何，這總歸是秦始皇的一項重要成就，這項成就足以跟愷撒和亞歷山大大帝的成就相媲美，但比它們更持久。總言之，他是那些命中注定要重塑人類的最有力的天才之一。”（勒納·格魯塞：《偉大的歷史》48 頁）

<sup>348</sup> “在秦代統一中國之後，威聲遠及於西域，當時各地稱中國人為‘秦人’。漢滅秦以後，鄰邦人民還稱中國人為秦人。日本人稱中國人為‘支那’亦從‘秦’得聲，而法文 China 則又從日文音譯。英文 China 則從法文轉去而變了音。”（謝國楨：《兩漢社會生活概述》二頁）“由於近代西方人的發音錯誤，將‘秦’（Qin）讀做‘China’，因此西方開始用‘China’來稱呼中國。”（伊恩·莫里斯：《西方將主宰多久》184 頁）“秦

暴君暴政暴亡，“聖人不察存亡而察其所以然。”<sup>349</sup>

一般都說秦始皇開創的事業，由漢武帝完成了。其實確切些說，秦始皇開創的事業一度遭到廢除，是劉邦重新振興、繼承，由漢武帝完善、發展，成為此後兩千餘年間的各種封建制度的基礎。<sup>350</sup>

這就像做饅頭，“大一統”的主體思想就是一鍋饅頭，秦把這個饅頭做好、擺上，漢呢，把這鍋饅頭蒸熟，讓它不可改變了，“大一統”思想從此就根深蒂固了。文化生活統一了，政治生活統一了，社會生活、民俗民風統一了，一個統一的文明就形成了。這種統一和融合產生出雜交優勢，使得我們的文明比其他任何文明的生命力更強、更能持久發展，而且這種持久性現在還看不到頭。<sup>351</sup>

秦始皇開天闢地夾生飯，漢武帝蒸熟“不可改變”大饅頭。“秦人啟其端，漢人竟其緒。”<sup>352</sup> 從“秦人”到“漢族”，一氣呵成超越主

---

(Ch'in)這一名稱很可能是英語‘中國’(China)及各種非漢語中其他同源名稱的原型。例如，‘Thinai’和‘Sinai’就作為這個國家的名稱出現在公元一、二世紀的希臘和羅馬著作中。”(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8頁)

<sup>349</sup> 《列子·說符》八卷，楊伯峻：《列子集釋》242頁。

<sup>350</sup> 《張傳璽說秦漢》69頁。“秦代只是漢代之開始，漢代大體是秦代之延續。”(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三頁)

<sup>351</sup> 二月河：〈我看好《大秦帝國》〉，許華偉：《說不盡的〈大秦帝國〉之一》179頁。許倬雲說：“漢代早期一百多年的發展，很了不起，從思想影響到作人做事，以及社會組織的方法，這是漢代一百多年下來了不起之處。……從漢初到董仲舒，從董仲舒到王莽，這一段是大建構的時代，從宗教思想到禮儀、技術、醫學，無所不包，無所不用，中國文化在那一段時間奠下基礎，真是奠得扎實，以至於兩千年來我們都沒辦法撼動它，直到西潮打過來，才把它打翻掉。”(陳永發等：《許倬雲 80 回顧》448頁)“在公元前 221 年宣佈建立秦帝國至公元 220 年最後一個漢帝遜位的四個半世紀中，中國歷史幾乎在各個方面都經歷了進化性的重大變化。在這個時期的開始，尚不能肯定一個中央集權國家會被認為是統治人民的理想的典範；到了漢末，保存中央集權國家成為每個有野心的政治家的自然的和公認的目標，受過教育的官員可以指望為它效忠和效勞。”(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3頁)

<sup>352</sup> “蓋嬴政稱皇帝之年，實前此二千數百年之結局，亦為後此二千數百年之起點，不可謂非歷史一大關鍵。惟秦雖有經營統一之功，而未能盡行其規劃一統之策。凡秦之政，皆待漢行之。秦人啟其端，漢人竟其緒。亦有秦啟之而漢未竟者。故吾論史，以秦與漢相屬，而不分焉。”(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上卷 289 頁)

權國家的天下體系，三級跳，非秦朝能一蹴而就。簡單一個普世普適的郡縣制，不僅六國餘孽高擎復闢義幟；而且趙高立子嬰，稱王不稱帝；項羽建“後楚”封 19 國；劉邦創漢朝，秦郡 36 漢得 15，封侯 143；翦除韓信、英布等異姓王後，劉姓諸侯 + 南越等準獨立王國，佔去三分之二多國土面積。<sup>353</sup> 直到付出“七國之亂”的代價，諸侯改郡縣，始成定制。可以說，從秦皇滅齊國到漢武克《淮南子》，公元前 221~122 年，折騰了上百年，“消滅鬧獨立性的潛在根源的過程才基本上得以完成。”<sup>354</sup> “善人為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誠哉是言也！”<sup>355</sup> 就這，還來西晉“八王之亂”迴光返照哩。設身處地，漢文帝揣著明白裝糊塗，不問蒼生問鬼神，兩千多年前營造歐盟至今可望而不可及，容易嗎？<sup>356</sup> 所以晚至趙翼、錢穆、呂思勉等，繼續共鳴賈誼〈過秦論〉的妥協迂迴說。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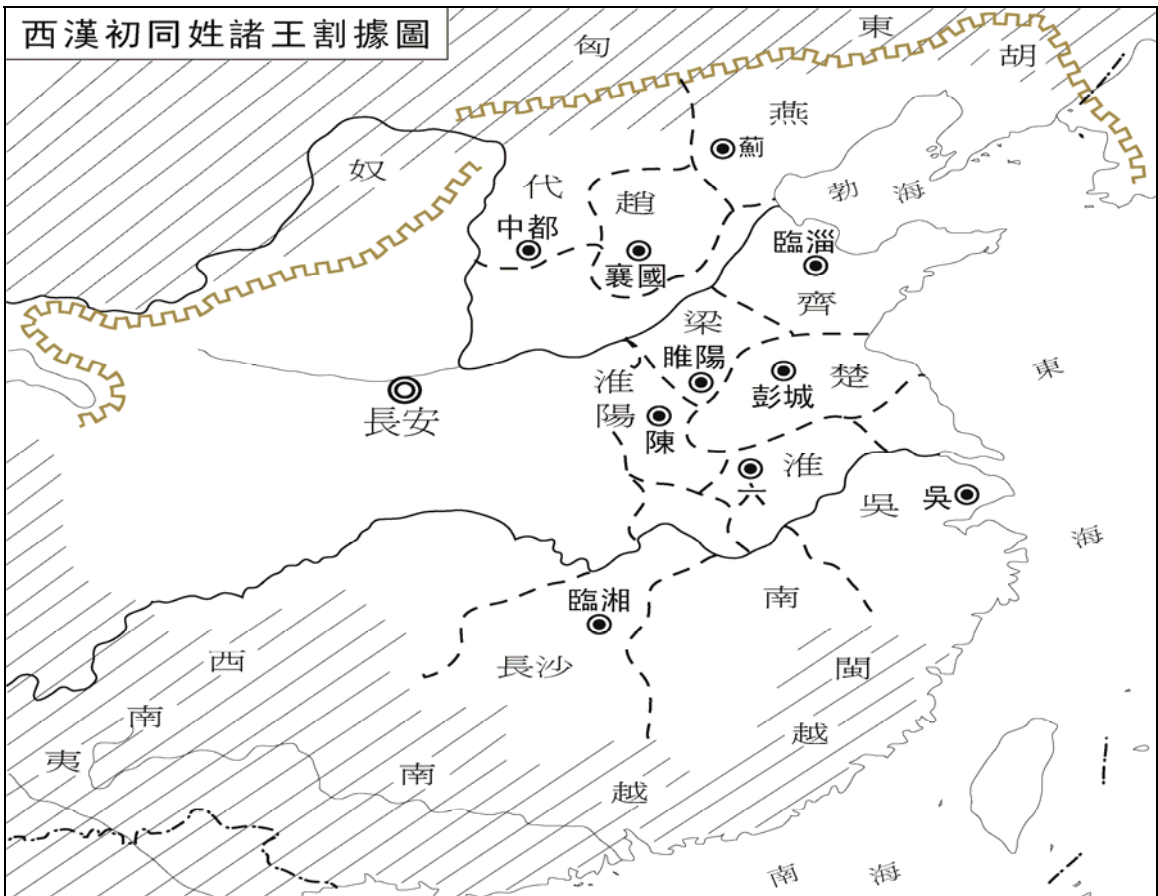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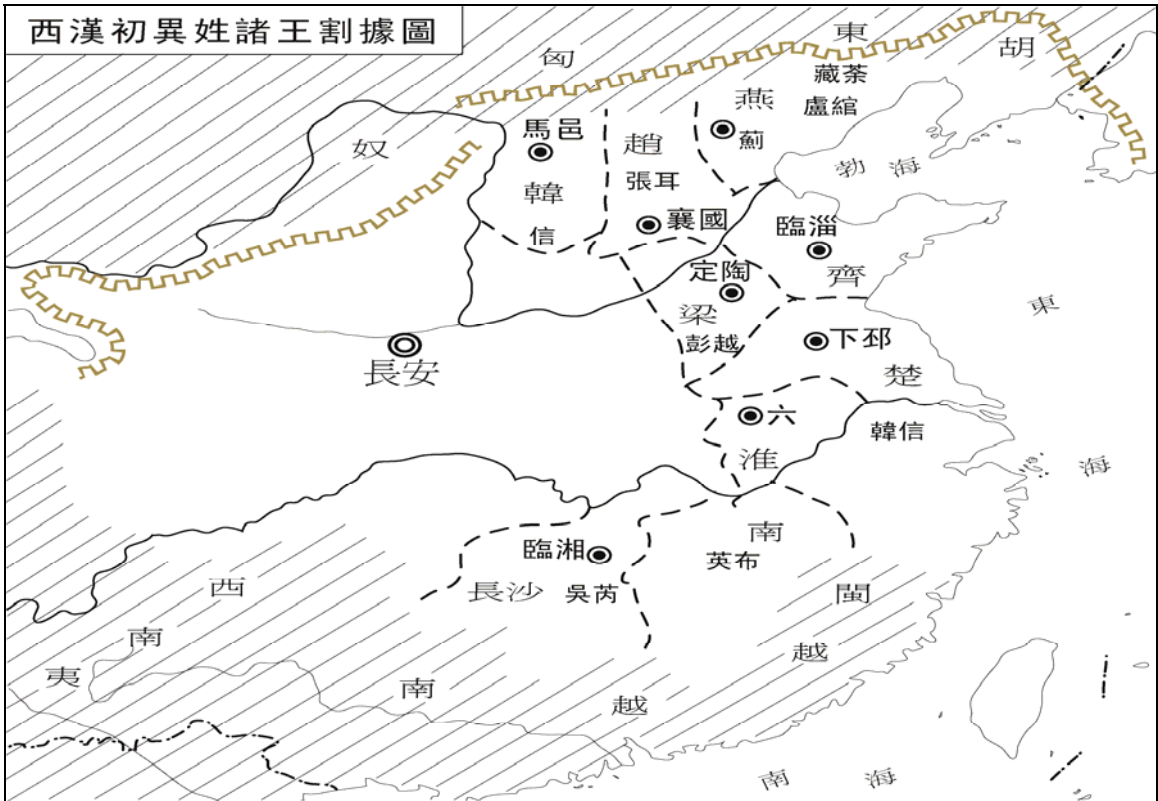
<sup>353</sup> “在漢帝國於公元前二世紀初葉所擁有的 54 個郡中，有 39 個郡（也就是全部疆域的三分之二），屬於公元前 201 年敕封給帝國締造者的舊戰友們的‘封國’。”（謝和耐：《中國社會史》68 頁）“漢以史為鑒，郡縣制和封建制同時並用。……漢合併郡縣制和封建制，正是所謂‘郡國制’。”（陳舜臣：《中國歷史風雲錄》84~87 頁）當然“這是封建制度的外觀，不是農奴制度的復活，不是莊園制度的再建。怎麼說？因為納稅的不是農奴，而是分散的獨立農場所有人：有些是收租的地主，有些是自耕的農民。”（陶希聖：《西漢經濟史》30 頁）

<sup>354</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02、110~111 頁。“首先採取迅速的措施，變換受封者和罷黜受封者，使封國變得無害。然後於公元前 114 年頒佈法令，把各封國打成碎塊。法令規定，將來封國君死後，由他的兒子們瓜分封地，不再是只有長子繼承完整的封國。將所有的地方政治單位和行政單位劃成小塊的積極措施，是漢王朝加強中央政府對它們的控制的措施。漢帝國開國時有 15 個帝國官員管理的郡和十個正式的自治王國。到了公元元年或二年，則有 83 個郡和 20 個諸侯國。”（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307 頁）

<sup>355</sup> 《論語·子路》，《四書集註》176 頁。

<sup>356</sup> “賈誼以為皇帝不知道，漢文帝肚子裡都知道，不但都知道，更知道在目前的環境之下，沒有辦法實行，而且不可以輕易觸碰這些問題。由於賈誼名氣很大，漢文帝也只好請他喫一餐飯，對他表示安慰。如果正式來談這些問題，皇帝只有罵他一頓，你太不懂事，太年輕；當然那樣做，那就不叫漢文帝了，也沒有意思了。漢文帝用的是老莊之道，找他來喫飯，安慰備至，然後談談鬼話，蠻好的，也算是讚譽有加，所以這個道理要搞清楚。”（南懷瑾：《孟子與離婁》100 頁）

圖~5：西漢初異姓、同姓諸王割據圖



資料來源：翦伯贊：《秦漢史》插九圖、十圖，116、118 頁。

“廢封建，行郡縣，事最明白無疑，”<sup>357</sup> 秦亡後反復再三，恐怕不僅“封建之殘餘，戰國之餘影，尚存留於人民之腦際。”<sup>358</sup> 歐洲莊園自然經濟，長子繼承；中國小農市場經濟，分家析產。“倫理社會中，夫婦、父子情同一體，財產是不分的。有時祖父在堂，則祖孫不分；父母在堂，則兄弟不分。分則視為背理。——是曰共財之義。……法制上明認‘家’為組織單位。財產為家庭共有”。既然共有，父母過世，遺產不可獨吞，“於是在兄弟之間或近支親族間，便有分財之義。”<sup>359</sup> 家產均分，兄弟、姐妹、私生子都有份。從三公九卿到平頭百姓，從商鞅變法到大清律例，從官府判案到民間習俗，家家户户，土地、房屋、現金、鍋碗瓢勺桌椅板凳，你有我亦有，天經地義，毋庸置疑。

這不是一件小事，這亦不是偶然。這就是以人心情理之自然，化除那封建秩序之不自然。所謂以倫理代封建者，此其顯著之一端。在一般之例，都是以家庭以外大集團的勢力支配了家庭關係，可說由外而內；其社會上許多不近情不近理不平等的事，非至近代未易糾正。而此則把家庭父子兄弟的感情關係推到大社會上去，可說由內而外，就使得大社會亦從而富於平等氣息和親切意味，為任何其他古老社會所未有。……即此禮俗，便是後二千年中國文化的骨幹，它規定了中國社會的組織結

<sup>357</sup> “秦併天下之後，若衆建小侯，而又輔之以漢關內侯之法，一再傳後，天下既安，乃徐圖盡廢之而行郡縣，秦末之亂，或不至若是其易。當時揭竿首起者，雖萌隸之徒，繼之而起者，實多六國豪族，劉敬所謂非齊諸田，楚昭、屈、景莫能興者也。政治不能純論是非，有時利害即是非。蓋是非雖為究竟義，然所以底於是而去其非者，其途恆不得不迂曲也。廢封建，行郡縣，事最明白無疑，然猶不宜行之大驟如此。此以見天下事之必以漸進，而燥急者之不足以語於治也。”（呂思勉：《秦漢史》7頁）

<sup>358</sup> “於是戎卒一呼，山東響應，為古代封建政體作反動，而秦遂以亡。”（錢穆：《秦漢史》35頁）“無論它在反對秦朝的政治原則的異議中有什麼正義性因素，漢帝國在開始時還是幾乎毫無變更地採用了秦朝的獨裁主義方式。……然而，有跡象顯示，皇權經過了好幾十年仍然沒有被接受為統治中國的標準方式。還有許多人不能領會皇權的莊嚴或理解其難點。有些人對前帝國時代的古王國抱有懷舊之情，並對舊王室的幸存者懷有忠誠感。漢朝的幾個危機時刻表明，新的帝國政權相當不穩定，會遭受政治理論或關注皇權繼承的敵對勢力所引發的鬥爭。”（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64頁）

<sup>359</sup> 梁培寬、梁培溟：《師道師說：梁漱溟卷》258、286頁。

構，大體上一直沒有變。<sup>360</sup>

孝弟實在是孔教唯一重要的提倡。……《論語》上“孝弟也者其為仁之本歟”一句話，已把孔家的意思說出。<sup>361</sup>

家家均可父慈子孝，“富於平等氣息和親切意味，”唯獨走進皇家大院，夫妻不夫妻，父子不父子，兄弟不兄弟，充盈蕩漾暴慢乖戾之氣。怎麼搞的？打虎親兄弟，上陣父子兵，並肩戰鬥出生入死，共同掙得“家天下”，私有財產充公了：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不能分，不能賣，白給更不允許；房產（皇宮）、現金、字畫、細軟等內務府管理財物，也無法隨意參與。夫妻恩愛成君臣，兄弟骨肉成主僕，手足之情手足無措。<sup>362</sup>並且一姓繼承空頭支票千秋萬代，永世不得翻身。“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摺挑子不幹都不行。<sup>363</sup>固然，皇恩浩蕩皇親國戚金銀珠寶大宅門。看看今天法庭裡分家、離婚、老人去世爭房產、爭存折的民事糾紛側肩躡踵吧，朗朗乾坤，劉家天下，玄德編草鞋養老母，皇叔找誰說理去？難怪趙高勸胡亥“子無尺寸之地，為之奈何？”一句話說得同胞弟

<sup>360</sup> “舉世詫異不解的中國社會史問題，正出在它身上。所謂歷久鮮變的社會，長期停滯的文化，皆不外此。”（筆者黑體加重；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17~119頁）

<sup>361</sup> “只須培養得這一點孝弟的本能，則其對於社會、世界、人類，都不必教他什麼規矩，自然沒有不好的了。”（原文加重號；梁漱溟：《東西文化及其哲學》145頁）“中國被當作‘國家’，一個‘家庭的國家’：簡言之，國家就是家庭的放大。這正是中國社會與西方價值相悖的地方之一。”（芬納：《統治史》290頁）

<sup>362</sup> “在帝王家中，‘兄弟怡怡’事實上是不可能的。……生為御弟，在專制時代表面上榮幸，實際上卻是天生不可觸摸政治權力的‘政治賤民’。他們雖然精力充沛，不乏才幹，一生的任務卻只有‘混喫等死’。”（張宏傑：《饑餓的盛世》31~32頁）

<sup>363</sup> 智叟把這話當成《孟子》不贊成公天下。其實，亞聖理解的禪讓原理和程序，決非私私相授。“然則舜有天下也，孰與之？曰：天與之。……天子能薦人於天，不能是天與之天下；……昔者堯薦舜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與之，人與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舜相堯，20有八載，非人之所能為也，天也。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孟子·萬章上》，《四書集註》386~387頁）

兄反目成仇。<sup>364</sup> 舊知識分子總結暴秦暴亡，“子弟為匹夫”是罪魁禍首。<sup>365</sup> 將心比心，實事求是，“家天下”名不符實，至有還無。名義至高無上，產權極賤到底。所以譚嗣同說“君亦一民也，且較之尋常之民而更為末也。”<sup>366</sup> 在這個意義上，封建復闢＝名正言順“維權”，天皇貴胄憧憬家庭成員基本人權。郡縣制＝剝奪孤家寡人天理倫常，換取所有其他人“家和萬事興”。這不，〈推恩令〉行之有效，勢如破竹，普世價值惠及王子王孫＝亡黨亡國。這不，玄武門之變，李淵全家血流成河，貞觀四年“是歲天下斷死罪者 29 人。”<sup>367</sup> 由此可見，化家為國≠私有化，拿天下當自己家。相反，為國者，不能盡顧家，必須自我犧牲人之常情。也就是說，制度規定天子作榜樣，率先破私立公，奉獻天倫之樂。君主家不成家，換來億萬百姓分家析產平等、公平、有保障的經濟基礎，從而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從而人倫天理孔孟之道。所以，毛澤東推薦〈封建論〉稱“公天下之端自秦始。”因為“秦之所以革之者，其為制公之大者也。”<sup>368</sup> 《管子》更早點透：以天下為己任，猶如天地日月，至公無私。這道理，華夏文明從古說到今，西方沒聽說過。

---

<sup>364</sup> “趙高因留所賜扶蘇璽書，而謂公子胡亥曰：‘上崩，無詔封王諸子，而獨賜長子書。長子至，即立為皇帝，而子無尺寸之地，為之奈何？’”（《史記·李斯傳》87 卷，《廿五史》286 頁）

<sup>365</sup> “秦據勢勝之地，騁狙詐之兵，蠶食山東，壹切取勝。因矜其所習，自任私知，姍笑三代，盪滅古法，竊自號為皇帝，而子弟為匹夫，內亡骨肉本根之輔，外亡尺土藩翼之衛。陳、吳奮其白挺，劉、項隨而斃之。故曰：周過其曆，秦不及期，國勢然也。”（《漢書·諸侯王表》14 卷，《廿五史》400~401 頁）亞聖都說過“身為天子，弟為匹夫，可謂親愛乎？”（《孟子·萬章上》，《四書集註》382 頁）

<sup>366</sup> 譚嗣同：《仁學》62 頁。

<sup>367</sup> 《新唐書·太宗紀》二卷，《廿五史》4138 頁。李淵家可謂典型。太宗親手弑兄、戮弟、逼父，斬草除根十餘子侄，成就一代千古明君。接下來，李世民父親殺親生兒子，武則天母親也殺親生兒子，而且一而再、再而三，留下《黃臺摘瓜》千古哀鳴……

<sup>368</sup> 柳宗元：《柳河東集》48 頁。過去常說秦皇一天下，“其制公而情則私。”章士釗呈毛澤東《柳文指要》，“吾人自文中仔細看來，子厚所暗示之推廣義，則由秦達唐，封建雖經秦皇大舉破壞，而其殘餘形象及其思想，乃如野火後之春草，到處叢生。是必須有秦皇第二出現，制與情全出於公，而以人民之利安為真實對象，從思想上為封建餘毒之根本肅清，此吾讀〈封建論〉之大概領略也。”（上卷 65 頁）



以家爲鄉，鄉不可爲也；以鄉爲國，國不可爲也；以國爲天下，天下不可爲也。以家爲家，以鄉爲鄉，以國爲國，以天下爲天下。毋曰不同生，遠者不聽；毋曰不同鄉，遠者不行；毋曰不同國，遠者不從。如地如天，何私何親？如月如日，唯君之節。<sup>369</sup>

比較歐洲近代主權國家，先借君主反諸侯，再借民主反君主，原因恐怕在於皇帝受不了“家天下”的委屈。譬如 12 世紀，阿奎丹女公爵出嫁英王亨利二世，她在法國南部大片領地冠名夫姓，法蘭西三分之二成英國領土。<sup>370</sup> 譬如 15 世紀，英王亨利五世“娶了法國查理六世的女兒卡特琳，而且被承認爲法國王位的繼承人。……兩個王國大有跨越英倫海峽合二而一之勢。”<sup>371</sup> 譬如“當年輕的蘇格蘭人瑪利亞女皇也成爲法國女皇時（1559 年），這兩個王國接近合併。”<sup>372</sup> 譬如 1701~1714 年的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1740~1748 年的奧地利王位繼承戰爭，“如果沒有王國本身是君主的家產這一前提，就不會出現這樣的戰爭。”<sup>373</sup>……國際慣例連地帶人，今天這兒歸你，明天那兒給他。爭奪家產的現代化結果，英吉利海峽天塹變通途，海底隧道暢通無阻，英、法開車，迎頭相撞！——“戰國時代車不同軌是國防的關係。”<sup>374</sup> 中國西周封建血濃於水，貴族世襲，人身依附，從未聽說有誰能西歐像似的，拿國土臣民當

<sup>369</sup> 《管子·牧民》，姜濤：《管子新註》4~5 頁。

<sup>370</sup> 馬克垚主編：《中西封建社會比較研究》第 334 頁。

<sup>371</sup> “這就是 1420 年 5 月 24 日簽訂的特魯瓦條約。”當時查理六世瘋癲。“巴黎大學和巴黎高等法院對條約表示歡迎。還召開了三級會議，批准了這個條約。……亨利五世結婚後住進了羅浮宮。”（米蓋爾：《法國史》120~122 頁）

<sup>372</sup> “但是這之後的新教徒的反叛制約了瑪利亞在蘇格蘭的權力，她曾在激起另一次起義而且逃到英格蘭被伊麗莎白（Elizabeth）保護拘留之前在那裡不穩定地統治了六年；她在 1586 年被斬首事件結束了法蘭西蘇格蘭和天主教的英格蘭女皇的威脅。然而在伊麗莎白去世時，瑪利亞的兒子詹姆斯（James）（自從 1567 年後他曾經是蘇格蘭的詹姆斯六世）作爲詹姆斯一世繼承了英國王位。和法國的聯繫幾乎煙消雲散。”（蒂利：《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173 頁）

<sup>373</sup> 直到 1688 年出版黎塞留的《政治遺書》，終於“非常明確地提出了區別君王權力的公私問題。”（佐佐木毅、金泰昌：《公與死的思想史》19 頁）

<sup>374</sup> 南懷瑾：《列子臆說》中冊 207 頁。

家產。黃帝統一度量衡，書同文順理成章，車同軌水到渠成。<sup>375</sup>

漢承秦制，更深扎下郡縣制的根。根深催葉茂，葉茂促根深。開花，結果，草本衍木本，灌木長喬木，樹木成森林。國體、政體，經濟管理、政治制度，量變集聚，質變飛躍。譬如，春秋到漢初，生產力發展的大背景是鐵器牛耕，全國普及。<sup>376</sup> 山區、平原、坡地、水田，鐵器牛耕必須因地制宜。無論秦國法治多麼健全完善，各項規定多麼詳盡具體，甚至囊括何時、怎樣翻地、播種、中耕、灌溉、收割、倉儲、紮籬笆、飼家禽、喫狗肉剝皮上繳等等細節。<sup>377</sup> 貴州美食，狗肉連皮燉。〈田律〉、〈倉律〉、〈廩苑律〉千頭萬緒，壓根兒沒提江南稻米。<sup>378</sup> 十里不同風，百里不同俗。滅韓、滅趙、滅魏、滅燕、滅楚、滅齊，強求各地按秦律“以吏為師”，無論如何蓋不住了。以農業最離不開、中國古代最發達的曆法為例，冷暖早晚差異，各地各行其事。<sup>379</sup> 孔聖《春秋》天下大事，被迫狃於魯國紀年，多處對不上錶。<sup>380</sup> 秦皇統一推行顛項曆，10月歲首，秋收過年。110年用到司馬遷時代，“朔晦月見，

<sup>375</sup> “劉邦把宮裡的花費和國家費用分開，宮裡的花費是皇家的私房錢，國家是國家的開支，這個制度是和漢朝幾乎年代相當的羅馬帝國一直做不到的，歐洲宮廷用錢和國家用錢分開直要到18世紀普魯士起來才建立起來。”（許倬雲：《從歷史看人物》115頁）內帑和國費分開的制度，甚至可以上溯秦代（加藤繁：《中國經濟史考證·漢代國家財政和皇室財政的區別以及皇室財政一斑》一卷123~124頁）“家務和國事分開。皇帝和各級官僚不像過去的周王和貴族，國家就是家庭，家事也是國事，即所謂‘家國同構’。”（《寧可史學論集·中國封建社會的專制主義中央集權制度》續集61頁）

<sup>376</sup> “金屬的引進就要求使用牲口的力量了。鐵刀犁的運用使更多的土地得到灌溉，也使以前難以開墾的土地可以耕作了。”（韓森：《開放的帝國》50~51頁）“關於牛耕的年代，即使有以為晚至漢代，趙過始教民牛耕，然而也有殷代已知牛耕的主張。……用鐵作犁的原料，大約在戰國已是日常習見的事”（許倬雲：《求古編》170~171頁）。

<sup>377</sup> 參見《睡虎地秦墓竹簡》。

<sup>378</sup> “秦律全部條目有多少，不得而知，從已發現的條目中可以看出，有些律令範圍界限不清，有些內容相重複，甚至有互相矛盾的地方。”（林劍鳴：《秦漢史》136頁）

<sup>379</sup> “中國古代正式的，包括沒有行用過的曆法，共102種”（陳久金、楊怡：《中國古代的天文與曆法》93頁）。“幾乎不用感到奇怪，也正如我們已經見到的一樣，經常強調農業重要性的中國政府承擔了正曆並將其發給官吏的職責。”（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84頁）

<sup>380</sup> 參見楊寬：《戰國史·戰國大事年表中有關年代的考訂》274~280頁。

弦望滿虧，多非是。”<sup>381</sup> 纍積誤差“無法正常指導農業生產按時進行。”<sup>382</sup> 多虧漢武帝好大喜功，《太初曆》“大體上確定了後世曆法的基本架構。”<sup>383</sup> 海內外華人總算錯開秋收秋種完糧納稅的大忙季節，正月過春節，得以消消停停地大喫大喝了！

由此可見，祖國統一，不過萬里長征走完了第一步。解放農奴和包產到戶，同屬解放生產力的“快變量”，當收立效。無為而治，放任自流，一部分人先富起來，不難。難的是GDP持續高速增長，亟需探索的“慢變量”制度創新接踵而來。譬如市場經濟的宏觀調控，均輸平準

---

<sup>381</sup> 《漢書·律曆誌》21卷上，《廿五史》462頁。

<sup>382</sup> “班固在《漢書》中提到了我國古代的六曆，即黃帝曆、顓頊曆、夏曆、殷曆、周曆、魯曆，其實是戰國時期各諸侯國所用的曆法。……區別在於各家所取的曆元（就是每一種曆法所規定1年、1月、1日的起點）不同。秦始皇統一中國後，在全國統一推行顓頊曆，結束了戰國以來曆法混亂的局面，大大便利了人民的生產和生活。在古六曆中，顓頊曆‘疏闊中最为微近’，比較合於天象，但到了西漢武帝時期，沿用了110多年，累積誤差越來越大，使曆法推算的結果同實際天象不相吻合，曆日逐漸失去了明確的季節含義，不能準確地反映節令氣候的變化，無法正常指導農業生產按時進行。……按照這一制度，每年的第一季度10月、11月、12月是冬季，它們分別為孟冬、仲冬、季冬之月，這與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的農事季節安排不相適應，而且每年元旦總是在秋種秋收的大忙時節度過的，勞動人民對生產和生活安排都非常不便。……落下閔制訂太初曆，根據漢武帝時期政治經濟發展的新形勢，相應改變了舊的曆日制度，規定政治年度每年都以孟春正月朔為歲首，到冬季12月底為歲末。……從而使政治年度與四季的順序和人民的生產生活完全一致。這一制度一直沿用到今天。太初曆的制訂是以天象實測記錄為基礎，與生產實踐相結合，科學性較強，內容又遠比古顓頊曆豐富，在當時被稱頌為世界上最進步最完備的曆法。其後，我國曆法雖經過數次改革，但其意義都不能和這次曆法改革相比。”（巴蜀天數：〈古代最先進的曆法——《太初曆》〉，<http://news.artxun.com/mujian-376-1879216.shtml>）

<sup>383</sup> 韓兆琦、趙國華：《秦漢史15講》238頁。“武帝時，落下閔等改《顓頊曆》作《太初曆》，以正月為歲首，採用有利於農時的24節氣，並插入閏月，調整太陽周天與陰曆紀月不相合的矛盾，使朔望晦弦較為正確。這是我國曆法上一個劃時代的進步。”（祝瑞開：《兩漢思想史》2頁）“太初改曆，武帝組織了一套班子，……對於以正月為歲首——建寅，大家的認識是一致的。因為建寅比建亥、建子、建丑優越，這樣便於農業生產，因此正月建寅從太初改曆起實施，一直沿用到今天。人民擁護它，這個功績是十分顯著而突出的。”（劉操南：《古代天文曆法釋證》76頁）“自有了這次的成功，而黑統的寅正沿用了兩千餘年，直到清亡才廢。這是司馬遷們的大功績！”（顧頡剛：《中國上古史研究講義》140頁）

十鹽鐵官營，一抓就死，一放就亂，《鹽鐵論》爭吵不休，“國進民退”屢興屢廢。<sup>384</sup> 譬如，統一市場需要統一貨幣。秦始皇規範的金、銅兩幣，金幣失傳，秦半兩太重，沒人用。亂七八糟對付到漢武帝，實在糊弄不下去了。連湯因比都看著鬧心：“在秦始皇帝通過革命式的措施所締造的帝國由於漢劉邦的機敏手段而被拯救之後，鑄造貨幣的時機就成熟了。”<sup>385</sup>

第一次：高后二年（前193年），行八銖錢，其文仍為半兩，蓋即秦半兩之減少法量者。禁私鑄。

第二次：高后六年（前189年），行五分錢。

第三次：文帝五年（前175年），行四銖錢，其文亦曰半兩，並除盜鑄錢法，令民縱得自鑄。於是私錢充斥，賈誼上書痛論令民鑄錢之害，主張收銅勿市，上不從。

第四次：武帝建元元年（前140年），行三銖錢。

第五次：武帝建元五年（前136年），罷三銖錢，行半兩錢。

第六次：武帝元狩四年（前119年），更行三銖錢，又造皮幣、銀錫合成之白金幣。尋廢。

第七次：武帝元狩五年（前118年），廢三銖錢，更令郡國鑄五銖錢，周郭其質，令不得盜磨取鎔。

第八次：武帝元鼎二年（前115年），令京師鑄官赤側以一當五，賦官用，非赤側不得行。

第九次：武帝元鼎四年（前113年），專令上林三官鑄五銖錢，郡

---

<sup>384</sup> 漢武帝去世，壟斷行業衆矢之的。昭帝始元六年（前81年）2月開會鹽鐵論，7月即“罷榷酤官，令民得以律估租，賣酒升四錢。”到元帝初元五年（前44年）罷鹽鐵官。才過三年（前41年）“復鹽鐵官”。王莽改制，天下大亂，不得不下令“除井田、奴婢、山澤六筦之禁。”包括鹽鐵專賣。東漢初期，鹽鐵自由經營。章帝元和元年至四年（84~87年）恢復專賣；章和二年（88年）又遺詔罷鹽鐵官，民營。“本文所說的民營，並非只有庶民才可經營，官僚、貴族或官府就不能經營，而是不論官府、民衆都可自由經營。東漢雖行鹽鐵民營政策，但官營鹽鐵的情況仍存在。”（《張傳璽說秦漢》175~176頁）

<sup>385</sup> “公元前119年，中國帝國政府還出色地想出了一種聞所未聞的真理：金屬不是唯一的可用以鑄造貨幣的材料。”（湯因比：《歷史研究》下冊73頁）

國前所鑄錢皆廢銷之，輸入其銅三官，於是五銖錢制始定。<sup>386</sup>

80年時間連續九次深化改革，最後聽了賈誼60年前的真知灼見，國家壟斷（與民爭利）統制“法幣”，標準鑄造五銖錢。

中國先人在世界上最早創造了在最多人口、最廣闊地域上、最長時間流通統一貨幣的歷史。……公元前113年，也就是漢武帝元鼎四年，在經過幾度減重半兩錢、三次改鑄五銖錢之後，最終在歷史上第一次確立了統一標準形制、重量、鑄造權的貨幣制度。法定銅錢圓形方孔，錢周有郭，幣重五銖，約為3.5~4克，由中央政府上林三官統一負責集中鑄造。從此算起，到1889年清光緒15年（機製光緒通寶錢），這一制度在長達二千年被歷代統治者所沿襲。形制一樣，重量相等，西漢的五銖在清末還在流通。<sup>387</sup>

請注意，1999年誕生的歐元≠德國馬克+法國法郎，公元前落實的五銖錢≠齊國刀幣+秦國寰錢。1+1≠2，=3，三生萬物。如今歐元動輒爭議，或吵吵退出，或威脅開除，集合眾多發達的市場經濟成為一個整體，各地財政、稅收、物價、就業乃至經濟發展參差不齊，全靠中央統籌，一碗水端平。為此，兩千年前的漢朝官民，為前無古人的貨幣制度創新，付出了令人心酸的天大代價。“自造白金五銖錢後五歲，赦吏民之坐盜鑄金錢死者數十萬人。其不發覺相殺者，不可勝計。赦自出

<sup>386</sup> 李劍農：《中國古代經濟史稿》一卷183~184頁。

<sup>387</sup> 筆者黑體加重；李錦章：《貨幣的力量》39、35頁。“五銖錢是中國歷史上用得最久最成功的錢幣。史家說他輕重適宜，一點也不錯。中國自進入貨幣經濟後，使用過的錢幣非常多，大小不等。重的如齊刀在40公分以上，輕的如漢的莢錢，還不到一公分。所以元狩五年以前的幾百年間，對於錢幣的重量，是一個摸索的時代；自從元狩五年採用五銖錢以後，不但五銖錢本身，在七百多年間是中國的主要貨幣，就是在唐武德四年廢止五銖以後，新錢的大小輕重，仍是以五銖錢為標準，離開這個標準就失敗。這種標準，不但適用於中國，而且適用於外國。希臘古代貨幣德拉克馬（Drachma），雖然各地微有不同，但最通行的是四公分許。羅馬的銀幣單位迪拿留斯（Denarius）重約四公分，中國的標準五銖正是四公分重。”（彭信威：《中國貨幣史》上冊60頁）“而這個重量大致為後代所遵守，延續到1920年左右銅元完全代替銅錢在市場流通時為止。佔支配地位達2040年左右。”（馬大英：《漢代財政史》339頁）

者百餘萬人。然不能半自出，天下大抵無慮皆鑄金錢矣。”<sup>388</sup> 嚐一嚮，知鼎味。劉徹暮年對衛青感慨繫之沉甸甸：“漢家庶事草創，加四夷侵陵中國，朕不變更制度，後世無法；不出師征伐，天下不安。為此者，不得不勞民。若後世又如朕所為，是襲亡秦之跡也。”<sup>389</sup>

春秋無義戰，拚的是實力，靠的是理性。兵者，詭道也，以詐立。利害權衡，只講輸贏，不擇手段。不重傷、不擒二毛、不擊半渡、不鼓不成列的仁義君子，被殘酷戰爭淘汰成為嘲諷的古董。<sup>390</sup> 焚書坑儒＝多此一舉，孔聖自覺獲麟絕筆了。商鞅變法＝秀才遇見兵，獎勵耕戰，啥道理不講，“能得甲首一者，賞爵一級，益田一頃，益宅九畝”。<sup>391</sup> 尤其“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為屬籍。”<sup>392</sup> 魯仲連罵得沒錯，“彼秦者棄禮義而上首功之國也。”<sup>393</sup> 計件工資和開疆拓土的實物獎勵掛鉤，不管出身高低貴賤，數腦殼，分田地，極大調動上陣殺敵＝昇官發財的積極性。《秦本紀》記載，商鞅變法到嬴政即位前的109年時間裡，“秦除了同若干殘存的小諸侯國和西戎、巴、蜀少數民族作戰以外，同六國共作戰65次，……斬首129萬，拔城47座，攻佔的領土共建立了14個郡。”<sup>394</sup> 以法為教，以吏為師。<sup>395</sup> “緣法而治，按功行賞。”<sup>396</sup>

<sup>388</sup> 《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21頁。

<sup>389</sup> 《資治通鑑》22卷424頁。

<sup>390</sup> “如春秋時猶尊禮重信，而七國則絕不言禮與信矣。春秋時猶宗周王，而七國則絕不言王矣。春秋是猶嚴祭祀，重聘享，而七國則無其事矣。春秋時猶論宗姓氏族，而七國則無一言及之矣。春秋時猶宴會賦詩，而七國則不聞矣。春秋時猶有赴告策書，而七國則無有矣。邦無定交，士無定主，此皆變於133年之間。……不待始皇之併天下，而文、武之道盡矣。”（顧炎武：《日知錄·周末風俗》13卷，黃汝成：《日知錄集釋》中冊749~750頁）

<sup>391</sup> 《商君書·境內》，高亨：《商君書註釋》152頁。

<sup>392</sup> 《史記·商君傳》68卷，《廿五史》255頁。

<sup>393</sup> 《史記·魯仲連鄒陽傳》83卷，《廿五史》278頁。

<sup>394</sup> 栗勁：《秦律通論》46~47頁。“《史記》記載了公元前364~234年的130年中秦參與的15次大的征戰，並列有據說是秦給其敵人造成的傷亡數。……總數竟多達148.9萬人。”（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37頁）

<sup>395</sup> “故明主之國，無書簡之文，以法為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為師；無私劍之捍，以斬首為勇。是境內之民，其言談者必軌於法，動作者歸之於功，為勇者盡之於軍。是故無事則國富，有事則兵強，此之謂王資。既蓄王資而承敵國之釁，超五帝侔三王者，必此法也。”

“事皆決於法，”<sup>397</sup> 成為暴秦制勝根本。馬上取天下，論勢不論理。戰場賭輸贏，勝王敗寇。<sup>398</sup> 劉邦不忌陳平盜嫂，曹操遵循惟才是舉，缺德沒關係。猶如改革開放初期，喫飽肚子是不爭論的硬道理。

斯大林講辯證法，“一切以條件、地點和時間為轉移。”<sup>399</sup> 從西北開疆拓土到橫掃六合，海內一統，天下息兵，“進取之時去矣，併兼之勢過矣。”〈時變〉任務變，直來直去拚理性，簡單明瞭循法制，用老了。<sup>400</sup> 雖有強敵匈奴，統共些許人口，騎馬狂奔，斬首千辛萬苦。長城（基本重疊四百毫米降雨線）外草原廣袤無垠，降雨、無霜期不夠，“其地不可耕而食也”。<sup>401</sup> 計件工資與物質獎勵自動脫鉤。更重要的是，大殺大砍總不能沒完沒了。戰爭年代結束，執政重心轉向經濟發展。多年戰禍兵燹之後，漢初中央政府“將相或乘牛車”，即便想作為，窮

---

（《韓非子·五蠹》，王先慎：《韓非子集解》452頁）

<sup>396</sup> 《商君書·君臣》，高亨：《商君書註釋》169頁。

<sup>397</sup> “秦初併天下，……更名河曰德水，以為水德之始。剛毅戾深，事皆決於法，刻削毋仁恩和義，然後合五德之數。於是急法，久者不赦。”（《史記·秦始皇紀》六卷，《廿五史》29頁）

<sup>398</sup> “法家，特別是商鞅一派，具有強烈的非道德主義傾向。”（張分田：《秦始皇傳》484頁）《韓非子》透徹：“上古競於道德，中世逐於智謀，當今爭於氣力。……古人亟於德，中世逐於智，當今爭於力。”（〈五蠹〉）“當大爭之世，而循揖讓之軌，非聖人之治也。”（〈八說〉，王先慎：《韓非子集解》445、426頁）

<sup>399</sup> 斯大林：〈論辯證唯物主義和歷史唯物主義〉，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634頁。

<sup>400</sup> “蹶六國，兼天下，求得矣，然不知反廉恥之節、仁義之厚，信併兼之法，遂進取之業，凡13歲而社稷為墟。……仁義不施，攻守之勢異也。……夫併兼者高詐力，安定者貴順權，此言取與守不同術也。秦離戰國而王天下，其道不易，其政不改，是其所以取之守之者異也。”（賈誼：《新書·時變》19~20、〈過秦〉2~3頁）“故始皇之因循舊法，實為招亂速亡之原。”（呂思勉：《秦漢史》八頁）“只要中國繼續在政治上分裂，法家就在實際上壟斷著政治權力。……法家是靠政治上的分裂起家的，而李斯卻使他的主人秦王嬴政結束了政治上的不統一，從而也消除了法家壟斷政權的基礎。……秦的滅亡恰恰在於帝國的建立。……秦始皇的所作所為使得滅亡和重建都成為不可避免。”（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273~274、305頁）

<sup>401</sup> 《漢書·匈奴傳》94卷下，《廿五史》719頁。“正是因為這樣，秦和漢都不能長期地控制鄂爾多斯沙漠。而長城修築在何處，其選線是根據農業生產的可能性來決定的。”（李約瑟：《中國科學技術史》一卷一分冊212頁）

酸得有丁點本錢。文景只有喘氣休息，食不裹腹單問 GDP。經過秦始皇“盤整中國”以後，“漢興，海內為一，開關梁，弛山澤之禁，是以富商大賈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得其所欲，而徙豪傑諸侯疆族於京師。”<sup>402</sup> 短短幾十年，市場經濟繁榮娼盛前所未有。

秦代曾經統一度量衡，因而商品的長短多少輕重，天下同則。秦代的車制，寬皆六尺，因而天下之車，皆可同軌。秦代對於文字的書法，亦已統一，因而天下之人，書同文字。這些制度的革新，對於商品交換、商品運輸以及合同契約之締造，都有很大的便利。……在稅同率、幣同值、車同軌、書同文、度同長短、量同大小、衡同輕重、政令統一、戰爭熄滅的條件之下，中國的商業交換，便開始走向以全國為規模而活動的歷史階段。<sup>403</sup>

“漢興 60 餘載，海內義安，府庫充實，而四夷未賓，制度多闕。”<sup>404</sup> 過什麼山，唱什麼歌。就像過去叔孫通，戰爭年代，幫忙劉邦推薦斬將奪旗者；戰爭勝利，拼湊政府朝儀，排練開國大典，輪到儒生們各逞其能。<sup>405</sup> 天下太平以後，GDP 持續高速增長，泉湧瓢漂，各類新課題盈溢而出，舊制度、舊規範、舊思路、舊辦法，端不住，擺不平，左支右絀。“秦代統一之後，等不及訂立許多新法制，國已亡了。漢興，各種制度都待創立”。<sup>406</sup> 翻譯成外語，二戰以後，從德法煤鋼聯合到歐盟國家取消關稅自由貿易、人員取消簽證自由往來，到歐元 → 歐洲中央銀行，歐盟議會、歐盟憲法 → 歐洲統一政府，……由分裂實現統一，具有創新意義的制度、體制、機制乃至理論研究和政策設計，多闕。

劉徹以前幾屆領導，堅持休養生息不動搖，面對不斷湧現的新問

<sup>402</sup> 《史記·貨殖列傳》，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42 頁。

<sup>403</sup> 翦伯贊：《秦漢史》37~38 頁。

<sup>404</sup> 《漢書·公孫弘卜式兒寬傳》58 卷，《廿五史》245 頁。

<sup>405</sup> 司馬光大罵叔孫通，臨時拼湊的朝儀竟成千古定制。“惜夫，叔孫生之為器小也！徒竊禮之糠粃，以依世、諧俗、取寵而已，遂使先王之禮淪沒而不振，以迄於今，豈不痛甚矣哉！”（《資治通鑑》11 卷 208 頁）

<sup>406</sup> “所以好言禮樂的儒家急欲發展他們的抱負。”（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41 頁）



題，延續漢承秦制的基本路線，側重不斷深化、細化、強化法治，從殺敵立功為主，<sup>407</sup> 迅猛擴展到婚喪嫁娶等社會生活的方方面面，秦律六篇，蕭何擴成九篇，叔孫通又加 18 篇，張湯更添 27 篇，趙禹增補六篇……“憲令稍增，科條無限。”直至“凡斷罪所當由用者，合 26272 條 773.22 萬餘言。”法網五千條，死罪六百種，“刑法繁多”。從約法三章“約”成 359 章。“言數益繁，覽者益難。”<sup>408</sup> 中國歷史“法令之繁，莫甚於漢時。”<sup>409</sup> 物極必反。法治至極，走向反面。

律令凡 359 章，大辟 409 條 1882 事，死罪決事比 13472 事。文書盈於幾閣，典者不能遍睹。是以郡國承用者駁，或罪同而論異。姦吏因緣為市，所欲活則傅生議，所欲陷則予死比。議者咸冤傷之。<sup>410</sup>

公孫弘曲學阿世，董仲舒高屋建瓴：“從因循到更化”<sup>411</sup> = 超多量變，幅湊匯聚成質變飛躍。兵來將擋，被動拾遺補缺，每每捉襟見肘；提綱挈領，主動改絃更張，全局綱舉目張。繼續健全完善 ~ 抱殘守缺。

<sup>407</sup> “秦國的 20 等爵制實際上是軍功爵制。”（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88 頁）

<sup>408</sup> “秦漢舊律，其文起自魏文侯師李悝。悝撰次諸國法，著《法經》。以為王者之政莫急於盜賊，故其律始於《盜》、《賊》，盜賊須劾捕，故著《網》、《捕》二篇；其輕狡越城、博戲、借假不廉、淫侈窬制，以為《雜律》一篇；又以其律《具》其加減；是故所著六篇而已，然皆罪名之制也。商君受之以相秦。漢承秦制，蕭何定律，除參夷連坐之罪，增部主、見知之條，益事律《興》、《廩》、《戶》三篇，合為九篇；叔孫通益律所不及，傍章 18 篇；張湯《越宮律》27 篇；趙禹《朝律》六篇；合 60 篇。又漢時決事，集為《令甲》以下三百餘篇，及司徒鮑公撰嫁娶辭訟決為《法比都目》，凡 906 卷。世有增損，率皆集類為篇，結事為章。一章之中或事過數十，事類雖同，輕重乖異。而通條連句，上下相蒙，雖大體異篇，實相採入。《盜律》有賊傷之例，《賊律》有盜章之文，《興律》有上獄之法，《廩律》有逮逋之事，若此之比，錯糅無常，後人生意，各為章句。叔孫宣、郭令卿、馬融、鄭玄諸儒章句十有餘家，家數十萬言。凡斷罪，所當由用者合 26272 條 73.23 萬餘言。言數益繁，覽者益難。”章帝時尚書陳寵建議改革：“今律令犯罪應死刑者 610，耐罪 1698，贖罪以下 2681，溢於《甫刑》1989，其 410 大辟，1500 耐罪，79 贖罪。《春秋保乾圖》曰：‘王者三百年一蠲法。’漢興以來 302 年，憲令稍增，科條無限；又律有三家，說各駁異，刑法繁多。”（《晉書·刑法誌》30 卷，《廿五史》1350 頁）

<sup>409</sup> 《呂思勉讀史札記》上册 586 頁。

<sup>410</sup> 《漢書·刑法誌》23 卷，《廿五史》474 頁。

<sup>411</sup> 韓星：《儒法整合》四章一節小標題。

正其本，萬事理。失之毫釐，謬之千里。獨尊儒術 → 為政以德，成為漢朝崛起、振興，總領紛繁複雜的大是大非。

孔子曰，腐朽之木不可雕也，糞土之牆不可圻也。今漢繼秦之後，如朽木糞牆矣，雖欲善治之，亡可奈何？法出而奸生，令下而詐起，如以湯止沸，抱薪救火，愈甚亡益也。竊譬之琴瑟不調，甚者必解而更張之，乃可鼓也；為政而不行，甚者必變而更化之，乃可理也。當更張而不更張，雖有良工不能善調也；當更化之而不更化，雖有大賢不能善治也。故漢得天下以來，常欲善治而至今不可善治者，失之於當更化而不更化也。<sup>412</sup>

市場經濟，唯利是圖，激烈競爭，優勝劣汰，推動全社會的生產發展和技術進步。亞當·斯密的微觀經濟學，絕對真理。但是，農業社會，市場經濟，價格大起大落，週期振蕩，禍害商品生產和消費。大家都踮著腳看電影，誰先放下來誰看不見，需要宏觀經濟學，政府干預市場調節。微觀經濟學、宏觀經濟學，顧名思義，都是理性＝唯利是圖的經濟學，卻有小我、大我之別。前者悶頭發家致富；後者放眼經濟天下。前者為己，自私自利自負盈虧；後者為公，經邦濟世富國裕民。小我“有恆產者有恆心”，大我“無恆產而有恆心者，唯士為能。”可以說，微觀理性越充分，越缺德，越需要大中至正的宏觀理性來駕馭，以謀利民之利。<sup>413</sup> 古代世界，中國市場經濟最發達，最缺德，最需要肯尼迪～桑弘羊輩，體道行仁，為政以德。所以管仲斷言，“四維不張，國乃滅亡。”<sup>414</sup> 所以孟子斷言，“上下交爭利，而國危矣。”<sup>415</sup> 所以韓非批評商鞅的計件工資原理適用範圍狹窄，不宜推而廣之。<sup>416</sup> “所以西

<sup>412</sup> 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308頁。

<sup>413</sup> “大中，天地之道也；得大中，陰陽鬼神莫不盡之矣。……利，利於民則可謂利，利於身利於國皆非利也。利之言利，猶言美之為美。利誠難言，不可一概而言。”（《張載集·義理》274、〈性理拾遺〉375頁）

<sup>414</sup> 《管子·牧民》，姜濤：《管子新註》一頁。

<sup>415</sup> 《孟子·梁惠王上》，《四書集註》242頁。

<sup>416</sup> “商君之法曰：‘斬一首者爵一級，欲為官者為50石之官；斬二首者爵二級，欲為官者

漢儒生，無不反秦反法。”<sup>417</sup> 其實不過針對時弊，表達出從因循到更化的時代要求。

單舉經濟體制建設來說，青銅時代到鐵器牛耕的生產力發展，必須法家打天下，理性獎懲＋惟才是舉，六親不認才好裁抑權貴。道家無為文景之治，放任自流市場調節，普遍適用長期戰亂後休養生息——西德戰後“艾哈德計劃”的市場化改革亦為經典。<sup>418</sup> 兩個階段，更多側重微觀經濟學。漢武帝“舉賢良”→獨尊儒術，要求領導幹部德才兼備，對應市場經濟繁榮娼盛、抵禦遊牧的戰爭動員和宏觀調控的機制建設。從春秋農奴依附貴族的封建社會，到戰國全民皆兵的主權國家，再到大一統的天下體系，法家強調依法治國，人人平等建功立業；道家強調無為而治，自由市場與民休息；儒家強調為政以德，“惟士為能”的幹部隊伍超越自私自利的理性經濟人，駕馭缺德市場經濟；三個階段，疊床架屋，逐次臻進。<sup>419</sup> 秦皇“盤整中國”，車同軌、書同文、墜城郭、決川防、夷險阻，奠定大一統“進行時態”的硬件基礎。經過漢初和平復甦，經濟發展突飛猛進，“漢武以大有為之君，處大有為之世。”<sup>420</sup>

---

為百石之官。’官爵之遷與斬首之功相稱也。今有法曰：‘斬首者令為醫匠。’則屋不成而病不已。夫匠者手巧也，而醫者齊藥也；而以斬首之功為之，則不當其能。今治官者，智能也；今斬首者，勇力之所加也。以勇力之所加而治智能之官，是以斬首之功為醫匠也。故曰：‘二子之於法術皆未盡善也。’”（《韓非子·定法》，王先慎：《韓非子集解》399~400頁）  
<sup>417</sup> 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三卷356頁。“對秦的否定，成為漢代學士儒者的一個時髦。”（于迎春：《秦漢士史》31頁）

<sup>418</sup> 針對希特勒時期國家主導的統制經濟，西德戰後艾哈德領導自由化、市場化、民營化的徹底改革成功（詳見艾哈德：《來自競爭的繁榮》）。

<sup>419</sup> “漢興，瘡痍未復，則黃、老自然與民休息之說盛。文、景圖治，濟之以刑名申、韓。至於漢武，國力既充，如人之病起，捨藥劑而嗜膏粱，亦固其宜。”（錢穆：《國學概論》88頁）

<sup>420</sup> 錢穆：《秦漢史》96頁。從秦皇到漢武，“因為時代不同了，演變到這個時候，不能不改變，……國家經他祖父跟父親三四十年的充實，社會安定，經濟充實了，夠有力量向西北發展。這樣，漢武帝時期才開始恢復中國文化，開始注重儒家，孔孟之道。這一階段等於我們一樣，從推翻滿清、推翻了中國舊文化以後到現在今天，96年。我們看看這一段歷史，從推翻秦始皇以後，由漢朝建立，到漢武帝恢復中國文化（不是儒家就代表中國文化哦），我們拿歷史來做對照，是經過了七八十年以後才恢復中國文化。”（南懷瑾：《漫談中國文化》173頁）

整合統籌平準、均輸、榷酤、鹽鐵、貨幣等宏觀經濟調節機制，<sup>421</sup> 交叉構建察舉、辦學、考核的科舉制度，綜合確立修齊治平的意識形態，建立健全大一統“完成時態”的軟件功能。<sup>422</sup> “為中國首創一統之局者為秦始皇，為中國確立文治之制者為漢武帝。”<sup>423</sup> “歷經四百年，到漢代末年，帝國政府的複雜結構已經與政治生澀、充滿嘗試的秦朝迥然不同了。”<sup>424</sup> “縱觀中國文明之歷史，是漢朝奠定了帝國真正的基礎。”<sup>425</sup> 人類歷史獨特的大一統，融會貫通，澆鑄成形。

秦之統一與其失敗，只是貴族封建轉移到平民統一中間之一個過渡。……漢高稱帝，開始有一個代表平民的統一政府。武帝以後，開始有一個代表平民社會、文治思想的統一政府。中國民族的歷史正在不斷進步的路程上。……故自秦之亡，而上古封建之殘局全破。自漢之興，而平民為天子，社會階級之觀念全變。此誠中國歷史上一絕大

---

<sup>421</sup> 戰國時代，各國經濟多設宏觀調控機制。性質不同的是，在征伐吞併的超級開放環境，國家邊界朝三暮四，人道難民東逃西躡，很多政策，尤其物價平準和貨幣發行，與“國際”其他經濟體滲透、糾纏。正如當代經濟學理論和實踐充分證明，徹底對外開放，一國宏觀調控，無法完全自主。所以戰國當時，各國制定經濟政策的出發點，更多傾向有利微觀經濟層面的擴張，甚至尋求以鄰為壑的效果。“在公元前五世紀~公元前三世紀時，有某些大承包商，充任了諸侯們的謀臣，如公元前五百年左右越國的范蠡，他是第一個主張‘富國強兵’的人；公元前四世紀魏國白圭與公元前三世紀末秦王的大臣呂不韋。這些人的品德影響了法家的形成。使用算術般客觀論證的方式，甚至是秘密手段（韜略）的思想本身，都是法家和商家所共有的。”（謝和耐：《中國社會史》51 頁）“由此產生了一種重商主義，就像 17 世紀德國被同樣的動機所驅使一樣。”（芬納：《統治史（卷一）》297 頁）祖國統一，過去六國自行其是的各類調控機制參差不齊，漢代歸整成可靠、可持續的統籌調控機制，絕非簡單相加。

<sup>422</sup> 班固“讚曰：漢承百王之弊，高祖撥亂反正，文景務在養民，至於稽古禮文之事猶多闕焉。孝武初立，卓然罷黜百家，表章《六經》，遂疇咨海內舉其俊茂，與之立功。興太學，修郊祀，改正朔，定曆數，協音律，作詩樂，建封禪，禮百神，紹周後，號令文章，煥焉可述。後嗣得遵洪業，而有三代之風。如武帝之雄材大略，不改文景之恭儉以濟斯民，雖《詩》、《書》所稱，何有加焉！”（《漢書·武帝紀》六卷，《廿五史》386 頁）

<sup>423</sup> 錢穆：《文化與教育》90 頁。“秦始皇開始統一中國，而統一之局維持兩千年以來，則有賴於漢武帝。”（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663 頁）

<sup>424</sup> 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6 頁。

<sup>425</sup> 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24 頁。

變局也。<sup>426</sup>

錢穆反復突出強調秦亡漢興的階級分析。漢高祖其父太公，有姓無名；其母劉媪，無名無姓；本人名邦字季，都是後來補的；“其家庭之孤微可知。”滿朝文武，布衣將相，元氣磅礴，蔚為極盛。

惟張良出身最貴，韓相之子也。其次張蒼，秦御史。叔孫通，秦待詔博士。次則蕭何，沛主吏掾。曹參獄掾。任敖獄吏。周苛泗水卒史。傅寬魏騎將。申屠嘉材官（即步卒）。其餘陳平、王陵、陸賈、酈商、酈食其、夏侯嬰等，皆白徒。樊噲則屠狗者。周勃則織簿曲，吹簫，給喪事者。灌嬰則販繒者。婁敬則挽車者。……而漢高君臣，起於卑微，其樸實之本色，平民化之精神，實較秦皇李相之以貴族地位學士智識凌駕一世者，更足以暗合於時代之趨向。<sup>427</sup>

事實上，由於漢代的大一統開創了一個“布衣卿相”的新局面，古代貴族社會已告終結，代之而起的則是以士、農、工、商為主體的四民社會。<sup>428</sup>

鑒往知來。南懷瑾多次說起，當今中國有數百年好運。<sup>429</sup>回顧秦漢、隋唐兩次大國崛起，新中國的未來，是民國+中共，還是中共+X？取決於我們對歷史使命與時俱進的再認識。“而秦、漢兩朝，尤為中國文化之標準。以秦、漢為因，以求今日之果，中國之前途，當亦可一測

<sup>426</sup> 錢穆：《國史大綱》上冊 127、113 頁。“戰國相爭，……此乃西周以來八百年封建貴族傳統勢力之過度膨脹而趨於破裂，自己崩潰。六國雖敗，秦亦未勝。秦國之勝，只是假勝。秦國只是緩敗，只是封建傳統舊勢力之最後一個敗者。而真正勝利，則為新起的平民階級。兩漢政府四百年規模，此才算是真勝。”（錢穆：《文化與教育》31 頁）

<sup>427</sup> 錢穆：《秦漢史》38~39、49 頁。

<sup>428</sup> 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137 頁。

<sup>429</sup> “屯卦是一個很好的卦，為艱難困苦中建立新氣象的卦，同我們目前的國運正相關。”（南懷瑾：《易經雜說》255 頁）“我在兩三年前算歷史命運時，更肯定了孟子‘五百年必有王者興’的預言。自周公以下，五百年有孔子；孔子以後五百年有漢武帝、董仲舒等；又過了五百年，出了梁武帝和達摩；再五百年後，就是宋明理學家王陽明等；之後五百年就是現代，是中國文化自周公以來的第七個五百年。”（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250 頁）

識矣。”<sup>430</sup> 美人列文森自問自答：

但新的中國政權只是另一個王朝嗎？對歷史進程極為關心和在外觀上取代了儒家的共產黨人，會重蹈儒家那個永恆的歷史模式的覆轍嗎？

所有事實表明，答案是否定的。無論中國共產黨人贏得了什麼，它都不是“天命”作用的結果。<sup>431</sup>

## 八、“屈民申君，屈君申天”

董仲舒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理論大一統的新體制名正言順，從封建諸侯到郡縣流官，從人身依附到編戶齊民，“屈民而伸君，屈君而伸天，《春秋》之大義也。”<sup>432</sup> 邏輯上，連攀兩級臺階：

“屈民伸君”容易理解，毀滅封建諸侯，建設中央集權，壓制血緣世襲的貴族、富可敵國的鉅賈、田連阡陌的地主。垂直理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人事關係，專制君王喜聞樂見。近代歐洲“造國運動”直接向百姓募兵徵稅，破除人身依附＝解放農奴，擴張王室軍隊和機構，嚴禁貴族決鬥＝解除私人武裝，大興土木彰顯中央威儀不可高攀，……雖然“在整整 72 年的生涯中，路易 14 總共只洗過兩次澡。”金碧輝煌的宮殿“用來不斷提醒那些經常到凡爾賽宮覬見路易 14 的法國貴族們：國王的權力是上天賦予的。在那些緊張忙碌的日子裡，幾乎每時每刻都在舉辦宮廷慶典、處處要求嚴格的禮儀規範。”<sup>433</sup> 服式、音樂、號角、

<sup>430</sup> 夏曾佑：《中國古代史》214 頁。

<sup>431</sup> 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340 頁。

<sup>432</sup> 董仲舒：《春秋繁露·玉盃》27 頁。

<sup>433</sup> “早在 1461 年路易 11 登基之前，各種權威逐漸集中到國王手中，王權已在逐漸加強。這一做法在很大程度上要犧牲法國權貴的利益。對這些權貴們來說，最合適的還是封建時期的分權制度，在這種體制下，他們自己的領地不受外部權威的壓力，並可以自行徵稅；他們還可以在自己的法庭上裁決斷案，養自己的軍隊並用於彼此間的個人戰爭。然而，貴族們的自由權利及其對自由權的濫用行為在很大程度上逐漸為絕對君主制所約束，貴族視為與生俱來的大部分政府參與權也一一被收走，失去了高高在上的政治地位，其土地、

鼓點、跳舞、鞠躬、敬酒、喫飯、擦嘴、擤鼻涕，大腹便便，風度翩翩，快趕上孫叔通率領儒生們排練朝儀了。<sup>434</sup> “路易 14 強調，所有的獎賞均出自於他，而不是出自那些接受獎賞人的功德”。<sup>435</sup> 《商君書》特設〈弱民〉篇“弱”貴族，與國際慣例接軌“利出一孔”——“朝廷的利祿出於一個孔穴，”<sup>436</sup> 裁抑世族武裝、部族私鬥和私人賞罰，砸爛“公民少而私人衆”的舊社會。<sup>437</sup> 敢說公元前 725~645 年，商鞅遵循路易，該學的都學了。包括秦始皇學太陽王修凡爾賽~阿房宮，“務使極其宏麗。既兼東方諸國之所有，而又更駕而上之。”<sup>438</sup> “非壯麗無

---

官職、恩賞等諸多特權也隨之喪失。當路易 11 開始不斷將那些出身卑微的人提拔為貴族並聘為自己的顧問和官員時，權貴們不得不靠邊站了。那些新蒙聖寵的階層自然是國王最容易控制的，他們的地位完全依賴於國王的庇護。1495 年之後，當英格蘭的權貴們在 30 年的內戰中互相征伐殆盡之後，英格蘭都鐸王朝的第一位國王亨利七世也用同樣的手段，扶植起一批順從的新貴族。”（劉易斯：《君主制的歷史》80~81、89~91 頁）路易 14 修建的凡爾賽宮，“那裡原來是他第一次向瓦利埃夫人求愛的狩獵小屋。”（芒福德：《技術與文明》93 頁）

<sup>434</sup> “這是一個真正有重大意義的發展。‘凡爾賽宮的建立，’一位敏銳的歷史學家說，‘比路易 14 的任何一次戰爭或他所有戰爭的總和都更為重要，意義更大。’”經過一系列沒完沒了的宴會、舞會、狩獵、接待外賓等宮廷活動，“偉大、驕傲的貴族們確實淪落到了兒童的地位。他們被剝奪了獨立地位，絲毫不受尊敬，他們把被壓制的能量消耗在相互之間的明爭暗鬥上，他們都想博得統治者的關注，再也不敢反抗他的至高無上的權力，以免使他不悅。他們對形式上的尊嚴過分關注，而在國王面前的行為可悲可憐、有失尊嚴。”拉布呂耶爾說：“一位貴族，如果他居住在外省的家中，他可以自由地生活但沒有物質財富；如果他住在宮廷，他會受關照，但成了奴隸。”（筆者黑體加重；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152~155 頁）

<sup>435</sup> 德瓦爾德：《歐洲貴族》137 頁。

<sup>436</sup> “利出一孔，則國多物；出十孔，則國少物。守一者治，守十者亂。”高亨譯文：“朝廷的利祿出於一個孔穴，國家的物資就多；出於十個孔穴，國家的物資就少。國君守著一個孔穴，國家就治；守著十個孔穴，國家就亂。”（高亨：《商君書註釋》158 頁）制度上“代替了封建政權下的封地採邑，這就是俸祿制度的起源。……一群以仕為業的官員，以俸祿為收入，與君主構成貿易的兩造，關係建立在報施觀念上。由此，戰國的列國朝廷上出現了一種新的官吏，他們將為專制君主做最適當的工具：有服務能力，卻又可以隨時罷黜；以俸祿換取服務，卻可以免去佔據封邑的弊病。這是一種新型的官僚制度，效率與忠誠於是代替了無法約束或改變的親屬與血緣。”（許倬雲：《求古編》400 頁）

<sup>437</sup> 《韓非子·五蠹》，王先慎：《韓非子集解》455 頁。“公民”概念最晚韓非提出。

<sup>438</sup> 錢穆：《秦漢史》18 頁。

以重威”。<sup>439</sup> 包括韓非學習馬基雅維里——“他的名字從前曾是一個罵人的語詞，”<sup>440</sup> 擘肌分理帝王統治的法、術、勢，青出於藍勝於藍，勝得雲泥霄壤，徹底不可同日而語。<sup>441</sup>

把祖父跟人家孫子去比，真是民族的無恥。自己祖宗的東西根本沒看過，卻跟著別人亂說。<sup>442</sup>

祖父雖聖，何救子孫之童昏也哉！<sup>443</sup>

接下來“屈君伸天”，獨樹一幟，沒有國際慣例了。古代西方，皇帝即天神，君主=或≈上帝，至少神人野合 DNA。<sup>444</sup> 即便後來學說愷撒、耶穌，天上人間，各管一段。大帝頭銜、沙皇稱號、“朕即國家”，

---

<sup>439</sup> “蕭丞相營作未央宮，立東闕、北闕、前殿、武庫、太倉。高祖還，見宮闕壯甚，怒謂蕭何曰：天下匈匈，苦戰數歲，成敗未可知是，何置宮室過度也？蕭何曰：天下方未定，故可因遂就宮室，且夫天子以四海為家，非壯麗無以重威，且無令後世有以加也。高祖乃說。”（《史記·高祖紀》八卷，《廿五史》43頁）

<sup>440</sup> 卡西爾：《國家的神話》147頁。

<sup>441</sup> “法家一詞，常被人誤解為講究用刑罰的法律學派，事實上，法家最注意的是政學治術，……中國向來以採用考試制度與監察制度的發明見稱於世，其淵源則當溯自戰國時代法家的理論。”（許倬雲：《求古編》416~421頁）

<sup>442</sup> 南懷瑾：《列子臆說》下冊 237~238頁。

<sup>443</sup> 嚴復：〈譯《天演論》自序〉，《天演論》八頁。

<sup>444</sup> 亞歷山大東征西討，四處廟中努力“變成一尊活神”（魯保羅：《西域的歷史與文明》62~67頁）。“自稱是傳說中的希臘英雄阿喀琉斯和赫拉克里斯的後代，他甚至稱自己的父親菲利浦二世為我‘所謂的父親’。……愷撒被奉為神。羅馬皇帝持續三個世紀被尊奉為神，當羅馬帝國於公元 313 年成為基督教國家之後，西亞和埃及仍將羅馬皇帝奉為神明。”（劉易斯：《君主制的歷史》15、9頁）“所有不信仰基督教的羅馬君主都將自己神格化，……在君士坦丁改信基督教之後，這種慣例才告終止。”（派格登：《西方帝國簡史》53頁）“保留下來的對於耶穌的最早記載，是已經相信耶穌像法老一樣沒有人父、由神授孕於其母的那些信徒的著作。在耶穌那裡，這個神祇不是拉神而是耶和華。……上帝化身的原型是法老。羅馬皇帝不但是羅馬元老院和人民的元首，也是一個法老。每一位羅馬皇帝都是埃及的上帝化身的合法繼承者，將皇帝奉若神明頂禮膜拜，成了將整個帝國結合在一起的粘合劑，正如在三千多年的時間內，它曾把埃及的雙重君主制結合在一起那樣。羅馬帝國政府一旦容忍任何地方的臣民拒不將皇帝敬若神明，就會對羅馬人帶給希臘世界的寶貴的政治統一和無價的和平造成損害。”（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368~372頁）



照舊大包大攬，至尊無上，死氣白賴往神上靠。<sup>445</sup> 中國“屈君”，皇帝比國際慣例低一格，說一不二，拔得再高，不過天子，是人不是神。母系社會過完，皇帝都經人父授精，充其量，編造些許出生時刻半夜紅日、鉅蟒糾纏等奇異現象，或生長成大耳垂肩、雙手過膝、以舌掩鼻、大腮幫子等等。再多非同凡響，既為人子，自然有賢不肖，同屬三綱五常，事事得聽爹爹的。簡言之，天子未至尊，頂上還有天。“天子為善，天能賞之；天子為暴，天能罰之；……天之意不可不慎也。”<sup>446</sup>

齊桓公問管仲曰：王者何貴？曰：貴天。桓公仰而視天。管仲曰：所謂天者，非蒼蒼莽莽之天也，君人者以百姓為天。百姓與之則安，輔之則彊，非之則危，背之則亡。詩云：“人而無良，相怨一方。”民怨其上，不遂亡者，未之有也。<sup>447</sup>

“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sup>448</sup> “民之所欲，天必從之。”<sup>449</sup> 套話空洞不著邊際？高調落實至樸無華：“王者以民為天，而民以食為天。”<sup>450</sup> 天道者，不違農時而已。<sup>451</sup> 董仲舒“把勞動人民由勞動中

---

<sup>445</sup> 愷撒“以脅迫的方式成功宣佈自己是一個神。……愷撒（Caesar）這個名字成了20世紀以前所有獨裁統治者頭銜的靈感來源，最近的便是俄國的沙皇（tsar）與德國的皇帝（kaiser）。”（派格登：《西方帝國簡史》18頁）“波舒埃主教稱呼路易14‘道成肉身的神’”（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138頁）。“耶穌言愷撒事愷撒管，耶教之所同，則只同於一教皇，是即耶穌之愷撒化。伊斯蘭教則更然。……中國士傳統並不成為一宗教。在其塵世生活中，則轉抱有一大同觀。”（錢穆：《宋代理學三書隨劄》198頁）“政府有政府的財政收入，王室有王室的財政收入。‘朕即國家’的觀念，中國在秦漢以後並不存在。”（錢穆：《中國文化叢談》260頁）“佛教並沒有一尊的觀念，宇宙沒有個絕對的主宰。甚至，佛教主張所有衆生本來就是佛，一切衆生是平等的，衆生只不過迷失了本性，這與其他宗教是不同的。”（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冊34頁）

<sup>446</sup> 《墨子·天志中》，孫詒讓：《墨子閒詁》上冊196~197頁。

<sup>447</sup> 筆者黑體加重；劉向：《說苑·建本》，向宗魯：《說苑校證》73頁。

<sup>448</sup> 《尚書·泰誓上》，《13經註疏》上冊181頁。“以天下之目視則無不見也，以天下之耳聽則無不聞也，以天下之心慮則無不知也。輻湊並進，則明不塞矣。”（《管子·九守》，姜濤：《管子新註》395頁）

<sup>449</sup> 《左傳·襄公31年》225頁。

<sup>450</sup> 《漢書·酈陸朱劉叔孫傳》43卷，《廿五史》564頁。

覺察出來的天氣的變化，春夏秋冬四季的更替，‘不違農時’的自然界現象，樸素的唯物論，卻歪曲成天主宰事務，天的意識高於一切”。<sup>452</sup> 司馬遷爸爸提綱挈領，“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此天地之大經也，弗順則無以為天下綱紀。”<sup>453</sup> 漢武帝爺爺篤信不疑，“人主不德，佈政不均，則天示之災以戒不治。”<sup>454</sup> 於是有“天以民為心，民安樂則天心順，民愁苦則天心逆。”<sup>455</sup> 於是有“國以民為根，民以穀為命，……苟有康樂之心充於中，則和氣應於外，是以災害不生，禍亂不作。”<sup>456</sup> 農業靠天喫飯。風調雨順，五穀豐登，唯物主義。順天者昌，逆天者亡，

---

<sup>451</sup> “食者民之本也，民者國之本也，國者君之本也。是故人君者上因天時，下盡地財，中用人力。是以群生遂長，五穀蕃殖。教民養育六畜，以時種樹，務修田疇，滋植桑麻。肥磽高下，各因其宜。丘陵阪險不生五穀者，以樹竹木。春伐枯槁，夏取果蓏，秋畜蔬食，冬伐薪蒸，以為民資，是故生無乏用，死無轉屍。”（《淮南子·主術訓》154頁）“就《淮南子》與董子的法天理論對勘，可以看出，所謂法天，主要是順應陰陽時序，並沒有多大神秘色彩。”（筆者黑體加重；劉小楓：《儒教與民族國家》51頁）“中國以農立國，書稱：‘欽若敬授’，易序：‘治曆明時。’敬授民時，即是敬授民事。春耕夏耘，秋收冬藏。”（錢穆：《晚學盲言》上冊33頁）

<sup>452</sup> 謝國楨：《兩漢社會生活概述》168頁。“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洿池，魚鱉不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穀與魚鱉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養生喪死無憾，王道之始也。五畝之宅，樹之以桑，50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70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70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孟子·梁惠王上》，《四書集註》245~246頁）

<sup>453</sup> 《史記·太史公自序》130卷，《廿五史》358頁。“凡有地牧民者，務在四時，守在倉廩。國多財則遠者來，地闢舉則民留處。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辱。……不務天時則財不生，不務地利則倉廩不盈。”（《管子·牧民》，姜濤：《管子新註》一頁）“聖王之制也，草木榮華滋碩之時則斧斤不入山林，不夭其生，不絕其長也；鼃鼃、魚、鱉、鰕鱗孕別之時，罔罟毒藥不入澤，不夭其生，不絕其長也；春耕、夏耘、秋收、冬藏四者不失時，故五穀不絕而百姓有餘食也；汙池淵沼川澤謹其時禁，故魚鱉優多而百姓有餘用也；斬伐養長不失其時，故山林不童而百姓有餘材也。”（《荀子·王制》75頁）

<sup>454</sup> 公元前178年1月2日日食，皇帝詔曰：“朕聞之：天生民，為之置君以養治之。人主不德，佈政不均，則天示之災以戒不治。”（《漢書·文帝紀》四卷）更早，漢武帝祖奶奶，公元前181年3月4日“日食晝晦，太后惡之，心不樂，乃謂左右曰：此為我也。”（《史記·呂后紀》九卷，《廿五史》379、45頁）

<sup>455</sup> 《潛夫論·本政》，胡大浚等：《王符〈潛夫論〉譯註》69頁。

<sup>456</sup> 崔寔：《政論》，《全後漢文》上冊465~467頁。

並非抽象。亞歷山大、愷撒大帝、埃及艷后、理查國王、威廉皇帝、太陽王、俄沙皇、英女王、日天皇，再了不起，到中國種莊稼，誰說了都不算，老天是爺。

王充點破皇帝新衣：“何以知天之自然也？以天無口目也。”沒眼看，沒嘴說，哈哈，真正高明。天人感應，祥瑞表彰，災害示警，要害是爹爹教訓兒子的解說權不在皇帝。<sup>457</sup>弊端立刻顯現，巫術讖緯信口開河，拍馬屁的報喜，長麥穗、碩靈芝、麒麟、鳳凰、娃娃魚等等生物工程。好處互古長存，士大夫自詡“天使”，<sup>458</sup>參政議政，裁量國事，品核公卿，清議盎然，抗節不屈，借著旱澇、地震、蝗蟲、掃帚星、老樹發芽、母雞打鳴，隨便找岔兒危言深論，誹訕朝廷。“利用董仲舒的陰陽災異學說抨擊時政，已經成為漢代官吏表達政治訴求的思維定式。”<sup>459</sup>“這還不算是一種思想自由嗎？”<sup>460</sup>誰讓您中央集權來著？

---

<sup>457</sup> “案有為者，口目之類也。口欲食而目欲視，有嗜慾於內，發之於外，口目求之，得以為利，欲之為也。今無口目之慾，於物無所求索，夫何為乎！……且凡言讖告者，以人道驗之也。人道，君讖告臣，上天讖告君也，謂災異為讖告。夫人道，臣亦有諫君，以災異為讖告，而王者亦當時有諫上天之義，其效何在？”（王充：《論衡·自然》，《論衡註釋》三冊 1028~1044 頁）“惟董仲舒的系統中，由公羊家的影響，不僅在天人之際加上了時間（歷史）一環，而且更將褒貶之權操之於知識分子手中。這兩點重要的貢獻，使董仲舒雖多引陰陽家語不為純儒，卻成為儒家系統的劃時代人物，也使儒家能夠超軼其他學派而居中國學術的主流。……董仲舒的大系統正是知識分子的精神憑藉，天人交感並不是由董仲舒新創的理論。如前所述，以自然與人間兩重秩序綜合為一，已是當時學術的共有的時代精神。不過以儒家為主體的系統，具有濃重的道德性。……儒家為漢室的政治肯定了合法性，可是也相對的把知識分子提昇到與政權抗衡的地位。由此以後，漢代的知識分子脫離了役屬的身份，建立了新的信念和自覺。……知識分子，尤其儒生，逐漸在漢代取得了裁決是非的權柄。”（許倬雲：《求古編》492~496 頁）“這一學說不言而喻的必然推論是，儒家文職官員是審判者，他們將評判這些徵兆是否已經宣佈了一個王朝天命已盡。……其實，天命就是一種人命，由這個新的統治階級授予，也可以由他們收回。”（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309、362 頁）

<sup>458</sup> 李軍：《士權與君權》110 頁。

<sup>459</sup> 韓兆琦、趙國華：《秦漢史 15 講》191 頁。《漢書》、《後漢書》設〈五行誌〉＝各類異常的紀錄匯編。“不僅中央政府任命的官員要負責紀錄和報告諸如恆星或行星運行失常之類的事件，而且地方官員也要遞交他們所負責的行政區域內發生的異常現象和紀錄。僅西漢時期的歷史就伴隨著 3~4 百次這類報告。”（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

責任隨權力集中而集中。“朕躬有罪，無以萬方；萬方有罪，罪在朕躬。”<sup>461</sup>“百姓有過，在予一人。”<sup>462</sup>“故一民或飢，曰此我飢之也。一民或寒，曰此我寒之也。一民有罪，曰此我陷之也。”<sup>463</sup>

拿這套說辭智力測驗任何他國皇帝，奴隸制、農奴制、古代、近代、當代、後代，哪位聽得懂啥意思？“兩漢無暴君，詔書多懼詞。”<sup>464</sup>中國君主隔三差五風吹草動《罪己詔》。害怕什麼呢？韋伯創始社會學，死活鬧不明白，居然把咱皇上歸類“卡里斯瑪”＝原始野蠻不可理論，部落乞雨祭司，巫師跳大神，輕信、空幻、無稽、冷淡、麻木、停滯、恐懼、邪惡……，直至殃及方塊字≈象形文字，“中國的思維還是一直停滯於相當具象且描述性的狀態。邏輯、定義、與推理的力量，尚未為中國人所接受。”尤其孔老二“使人覺得更接近印第安酋長的表達方式，而非理性的推論。”<sup>465</sup>相比之下，“墨索里尼總是有理，永遠有

---

性》91~92頁）“漢諸帝凡日蝕、地震、山崩、川竭、天地大變，皆詔天下郡國舉賢良方正極言直諫之士，率以為常。”（杜佑：《通典·選舉一》一冊147頁）“因而任何個人的政見，都可以借災異而提出。”（金春峰：《漢代思想史》330頁）“而其時人君亦多遇災而懼，……自漢以後，無復援災異以規時政者。”（趙翼：《廿二史劄記》26~27頁）<sup>460</sup>“至如在政府裡，由臣下來批評君上，由下僚來批評上司，由在野來批評在朝，由下代來批評上代，一部中國《廿五史》中，可說隨處皆是，舉不勝舉，講不勝講。”（錢穆：《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性及中國文化》44頁）

<sup>461</sup>《論語·堯曰》，《四書集註》232~233頁。

<sup>462</sup>《尚書·泰誓中》，《13經註疏》上册181頁。

<sup>463</sup>“故禮，國有飢人，人主不飡（晚飯）；國有凍人，人主不裘。報囚之日，人主不舉樂。”（賈誼：《新書·修正》70、〈禮〉43頁）“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是以如是其急也。”（《孟子·離婁下》，《四書集註》373頁）“故古之君人者其慘怛於民也，國有飢者，食不重味；民有寒者，而冬不被裘。”（《淮南子·主術訓》152頁）

<sup>464</sup>牟宗三：《寂寞中的獨體》269頁。“漢詔多懼詞……兩漢之衰，但有庸主而無暴君，亦家風使然也。”（趙翼：《廿二史劄記》28~29頁）

<sup>465</sup>“當儒教仍未觸及巫術對於救贖的意義時，清教已判定所有的巫術都是邪惡的。……以古老的中國方式教育出來的中國高級官吏，會毫不遲延地輕信那最是無稽的奇蹟。……皇帝必須依據古典經書上的倫理規制行事舉止。以此，中國的君王主要是一位最高祭司長；他其實是古代巫術宗教信仰中的‘乞雨師’，只不過是轉變成倫理意義罷了。……他必須以人民在他治理下的幸福來證明他乃‘天之子’，並且是天所確認的支配者。如果他

理。”古往今來，全世界各國、各族、各部落男女君主，誰、啥情況下，公開給全體百姓寫檢討？好像壓根兒沒有這道程序。

“天人相與”或“天人感應”，成爲兩漢儒生向朝廷進言的主要根據。……在他們的各種奇說異論中，都流注著他們真實的精神，並且都是以現實社會中人民的悲慘命運，爲他們想像的基點。所以他們表現在現實政治社會上的大是大非，都是符合人民生存的要求

---

做不到，那麼他就是缺乏卡理斯瑪。以此，若是河水決堤，或祈雨祭典後仍未降雨，那麼很顯然的——也是經典所明白教誨的——皇帝並不具有上天所要求的卡理斯瑪稟賦。此時，皇帝就必須爲其本身的罪過公開懺悔，直至近代仍然如此。史書上甚至記載著封建時代就有諸侯所寫的類似的罪己書，此一習慣一直留存下去。西元 1832 年，就在皇帝公開下詔罪己之後，隨即降雨。如果這樣還是無效，皇帝就要有退位的覺悟；在過去，這可能還意味著以身殉祭。”方塊字“一直保留著圖像的特色，並未理性化爲地中海商業民族所創造出來的拼音字母的形式，……任何古典經文的‘朗誦’本身就是一種從圖像到（非書寫）話語的轉譯。”結果“使得中國的語文無法發展出詩與系統性的思維。也未能如希臘文、拉丁文、法文、德文及俄文等諸語文的結構那樣，各以適合自己語言的方式發展出雄辯術來。……邏輯學的概念一直與中國哲學無關，……這意味著西方哲學裡的所有基本問題皆爲中國哲學所無，這個事實明顯地表現於中國哲學家——尤其是孔子——的思考形式中。由於極度實用性的實事求是，思想的工具停留於寓言的形式，使人覺得更接近印第安酋長的表達方式，而非理性的推論。對一些被認爲孔子所言的真正精妙的話，這點特別真確。”科舉考試“賦予他們一種巫術性卡理斯瑪的意義。在中國一般民衆的眼裡，一個通過考試的候選人，絕對不僅只是個知識上夠資格作官的人。他已證明擁有巫術性的特質。此種特質，我們將會看到，附著於一個檢定通過的士大夫，就如同一個神寵教會組織中檢定合格且通過試煉的教士所擁有的一樣，或者亦如同一個通過其行會考驗並證明的巫師所擁有的一樣。……因此，在巫術信仰下，疾病與不幸，都是由於個人自己招致天怒的一種徵兆。結果，此一信仰又促成了某種對於同情心理情感的抑止；……中國由於巫術的保留，造成了中國人性裡一種特別冷淡的氣質與對於同胞的形式上的和善。……異常缺乏‘神經’——就現代歐洲對此字的特別意味而言；無限的耐心與自製的禮貌；墨守成規；對於單調無聊根本沒有感覺；完全不受干擾的工作能力與對不尋常刺激的遲鈍反應，尤其是在知性的領域裡。所有這些似乎構成了一個首尾一貫且看似真實的整體，不過，卻也出現了其他似乎相當強烈的對比：對於所有未知的或不是立即明顯的事物，有一種特別非比尋常的恐懼，並且表現於無法根除的不信任上；對於那些不切近或不能當下見效的事物，加以拒斥或者毫無知性上的好奇心。與這些特點相對的，是對於任何的巫術詭計都帶有一種無限的、善意本質的輕信，無論它是多麼地空幻。”（韋伯：《中國的宗教》293~296、95、189~193、298~300 頁）

的大是大非。他們常常賭著自己的生命，以堅持他們所認定的大是大非，因為他們認為這種大是大非，是由陰陽五行的災異所顯示出來的，亦即是天的意志的表現，他們的精神，得到了天的意志的支持，所以寧冒萬死而不悔。從這一點說，他們較之西方的形而上學，有更真實的基礎與真實的意義。胡適們罵他們是大騙子，只顯出自己的浮薄無知而已。<sup>466</sup>

民心即天命，民心變，斯天命亦無常。……《論語》重言天，《孟子》重言民。重言民，則可以有政治不再有宗教。<sup>467</sup>

“天下乃皇天之天下也。陛下上為皇天子，下為黎庶父母，為天牧養元元”。<sup>468</sup>“據此之公，無私如天地耳，”<sup>469</sup>“無私者可置以為政”。<sup>470</sup>冠冕堂皇一頂“天子”高帽，把中國君主“捧殺”成替天行道的總經理、為人民服務的活雷鋒，宵衣旰食，握髮吐哺，忙得沒功夫喫飯、睡覺了。“神農憔悴，堯瘦腹，舜黝黑，禹胼胝。”<sup>471</sup>挽褲光腳，泥腿上毛全在勞動中摩擦掉光。<sup>472</sup>苦差事接力棒傳遞秦始皇，“天下之事無大小皆決於上，上至以衡石量書，日夜有呈，不中呈不得休

<sup>466</sup> 筆者黑體加重；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三卷 357、312 頁。

<sup>467</sup> 筆者黑體加重；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579 頁。

<sup>468</sup> 此乃鮑宣著名“民有七亡七死”開篇的高帽，被秦暉等引用成君權至上的證明。緊接文字是“視之當如一合《屍鳩》之詩。今貧民菜食不厭，衣又穿空，父子夫婦不能相保。誠可為酸鼻。陛下不救，將安所歸命乎？奈何獨私養外親與幸臣董賢，多賞賜以大萬數，使奴從賓客漿酒霍肉，蒼頭廬兒皆用致富，非天意也。及汝昌侯傅商亡功而封。夫官爵非陛下之官爵，乃天下之官爵也。陛下取非其官，官非其人，而望天說民服，豈不難哉！”（筆者黑體加重；《漢書·鮑宣傳》72 卷，《廿五史》650 頁）

<sup>469</sup> 《漢書·賈誼傳》48 卷，《廿五史》576 頁。

<sup>470</sup> 《管子·牧民》，姜濤：《管子新註》一頁。

<sup>471</sup> “由此觀之，則聖人之憂勞百姓甚矣。”（《淮南子·修務訓》294~295 頁）三皇五帝“未嘗寧居，……遷徙往來無常處，以師兵為營。……勞勤心力耳目”（《史記·五帝紀》卷一，《廿五史》6~7 頁）。

<sup>472</sup> “堯之王天下也，茅茨不翦，采椽不斫；糲粢之食，藜藿之羹；冬日麕裘，夏日葛衣；雖監門之服養不虧於此矣。禹之王天下也，身執耒耜以為民先，股無胠，脛不生毛，雖臣虜之勞不苦於此矣。”（《韓非子·五蠹》，王先慎：《韓非子集解》442 頁）

息。”刻石立碑自我表揚：“皇帝之功，勤勞本事，上農除末，黔首是富。”<sup>473</sup> 49歲，早早累死了。<sup>474</sup>

皇帝也是道德上的楷模：他擁有和能顯示那些被認為足以使人類安分守己和值得臣民仿效的品質。擁有的這些品性就是上天所選的這個能承擔天意的人的主要品質；如果達不到這個必要的標準，就會引起上天示警或使它發怒。……如他被指摘為失德，這就可能被用來作為易位的手段。<sup>475</sup>

秦漢都是集權的君主政體，皇帝是惟一的統治者。皇帝之上，便無任何人或法可對專制的王權加以限制。但實際上君主雖有獨攬一切的能力，權力的行使雖較充分，王權也能呈現出有力的姿態。然一遇庸主便不同了，每多受權臣的挾制或壓迫，王權在實際上因之縮小。又自漢中葉以後，儒者得勢“屈民申君，屈君申天”的學說大行，以為君主的作為，上天可加以賞罰，因此在意識上王權有了無形的限制，皇帝也要受治於較高的上天了。<sup>476</sup>

“世俗權力受之於天的思想雖是古已有之，但在全國統一前的動亂世紀中幾乎沒有人加以利用。”<sup>477</sup> 為什麼？《呂氏春秋·觀世》“亡國相望，囚主相及。……此周之所封四百餘，服國八百餘，今無存者矣，雖存皆嘗亡矣。”<sup>478</sup> 根據孔丘《春秋》“242年之中，……弑君36亡國52，諸侯奔走不得保社稷者不可勝數。”平均不到三年，要麼弑君，要麼滅國。<sup>479</sup> 根據顧炎武“春秋時見於經傳者140餘國”，平均不到

<sup>473</sup> 《史記·秦始皇紀》，《廿五史》30~31頁。一石≈60公斤。“明太祖親自獨裁，在某月八天之內，便批閱了中外奏劄1160件，計3291事。”（錢穆：《國史新論》95頁）算下來，平均每天145件411事。

<sup>474</sup> “其死因是猝不及防的消化系統疾病，實際更可能是勞累過度——這對一個據稱‘無為則無不為’的君主來說真是詭異的諷刺。”（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23頁）

<sup>475</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712頁。

<sup>476</sup> 陶希聖、沈鉅塵：《秦漢政治制度》10頁。

<sup>477</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9頁。

<sup>478</sup> 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下冊400頁。

<sup>479</sup> 《史記·太史公自序》130卷。242年/(36+52)=2.8年。《漢書·楚元王傳》師古

三年滅一國。<sup>480</sup> 根據《劍橋中國秦漢史》“春秋時期（公元前 722~481 年）已有約 170 個政治實體。”平均一年半滅一國。<sup>481</sup> 根據《韓非子》“齊桓公併國 30，啟地三千里”和“荆莊王併國 26，開地三千里”，平均前者一年半、後者九個月滅一國。<sup>482</sup> 根據《呂氏春秋》楚文王“兼國 39”，平均五個月滅一國。<sup>483</sup> 與此同時，其他各國都沒閒著。又根據許倬雲“在 75 個年代可考的被征服小國中，有 37 個是在春秋開始後的第 7~17 十年中被征服。”平均每年滅 3.7 國！<sup>484</sup> 那時候，甬管怎麼當上君王的，必須做好本職工作的外部約束超嚴，別說撒嬌放癡發脾氣了，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稍有差池，國破家亡。不難想像，各位君王 = 熱鍋上的螞蟻，惶惶不可終日，為了活命，苦思冥想富國強兵，根本不用任何人勸，忍辱負重求賢問計，爭先恐後選賢與能，擯棄講究出身的貴族政治，建立論功行賞的官僚體制。<sup>485</sup> 得士者強，失士者亡。“緩賢亡士，而能以其國存者，未曾有也。”<sup>486</sup> “諸侯不得士，則不能興矣。”<sup>487</sup> 興到戰國，齊國稷下學宮 → 魏國、秦國設博士官 = 政府養

---

分別列出弑君 36 和亡國 52 的詳情（《廿五史》358、548 頁）。

<sup>480</sup> 顧炎武：《日知錄·郡縣》22 卷，黃汝成：《日知錄集釋》中冊 1240 頁。按東周（公元前 770 年）到三家分晉（公元前 403 年）計算， $367 \text{ 年} / (140 - 7) = 2.7 \text{ 年}$ 。

<sup>481</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9 頁。 $241 \text{ 年} / (170 - 7) = 1.5 \text{ 年}$ 。

<sup>482</sup> 公元前 685~643 年齊桓公在位，年平均併國 =  $(685 - 643) / 30 = 1.4 \text{ 年}$ 。公元前 613~590 年荆莊王在位，三年未發令，年平均併國 =  $[(613 - 590 - 3) / 26] \times 12 = 9.2 \text{ 月}$ 。

<sup>483</sup> 公元前 691~675 年楚文王在位，年平均併國 =  $[(691 - 675) / 39] \times 12 = 4.9 \text{ 月}$ 。

<sup>484</sup> 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66~69 頁。

<sup>485</sup> “在這種險惡的情勢下，各國都必須集中一切力量，為生存而鬥爭，一毫的差池，會影響國家的命運，於是各國不能不極度注意、合理的使有才能之士發揮力量。貴族政治有許多成份不算是合理的，例如以出身任官，以地位決定權力，戰國時代的各國玩不起這一套花樣。一個合於理性的治理機構，也許就該數到官僚制度了。”（許倬雲：《求古編》385 頁）

<sup>486</sup> 《墨子》開篇第一句話：“入國而不存其士，則亡國矣。見賢而不急，則緩其君矣。非賢無急，非士無與慮國。緩賢亡士，而能以其國存者，未曾有也。”（〈親士〉）“夫尚賢者，政之本也。”（〈尚賢〉，孫詒讓：《墨子閒詁》上冊 1、49 頁）

<sup>487</sup> “故無常安之國，無宜治之民，得賢者顯昌，失賢者危亡。自古及今，未有不然者。”（賈誼：《新書·修政語上》69、〈胎教〉79 頁）“國無賢佐俊士，而能以成功立名、安危繼絕者，未嘗有也。……得賢者則安昌，失之者則危亡，自古及今，未有不然者也。”（劉向：《說苑·尊賢》，向宗魯：《說苑校證》180~181 頁）“六國之時，賢才之臣，入楚楚



士制度化。<sup>488</sup> 四君子競技雞鳴狗盜，蘇季子舌耕六國相印，諸子百家遊說傳食，牛啊，伶牙俐齒難伺候，埋怨伙食不好……

戰國之時，僅七雄為大國，分別統治了整個全中國。而為之士為之師者，乃為當時全中國人所向往所仰慕。為君者又烏得與之比？乃使政治上層，亦不得不俯心下氣，以尊賢而禮士。如顏觸見齊宣王，明告以士貴王不貴，而宣王亦無如奈何。又如秦昭王見范雎，乃至長跪以乞言。<sup>489</sup>

東西方廢封建，均走“屈民申君”的途徑，強化中央，弱化諸侯，“未有去人君之權，能制其勢者也”。<sup>490</sup> 隨著國家越打越少，滅國頻率同比例下降，君王兵多將廣，國大民衆，越來越威風。適時，孟子猛烈強調：“入則無法家拂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然後知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也。”<sup>491</sup> 祖國統一在望，《呂氏春秋》有的放矢：“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天下之天下也。……凡主之立也生於公”。<sup>492</sup>

---

重，出齊齊輕，為趙趙完，畔魏魏傷。”（王充：《論衡·效力》，《論衡註釋》二冊 746 頁）

<sup>488</sup> “稷下學宮的出現不但是先秦士階層發展的最高點，而且更是養賢之風的制度化，其意義的重大是無與倫比的。”（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57 頁）

<sup>489</sup> 錢穆：《國史新論》165 頁。“鄒子重於齊。適梁，惠王郊迎，執賓主之禮。適趙，平原君側行撤席。如燕，昭王擁彗先驅，請列弟子之座而受業，築碣石宮，身親往師之。”（《史記·孟子荀卿傳》74 卷）秦始皇多大氣派？“見尉繚亢禮，衣服食飲與繚同。……居約易，出人下，”尉繚感慨“我布衣，然見我常身自下我。”受用不起，嚇得捲鋪蓋，逃之夭夭（《史記·秦始皇紀》六卷，《廿五史》358、617、28 頁）

<sup>490</sup> 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61 頁。佛朗科斯·弗雷（Francois Furet）說：“實際上，幾個世紀以來，法國君主們在打亂等級社會方面一直發揮著積極作用，他們在 18 世紀還在一如既往、而且是變本加厲地這樣做。……國家日益損毀、蠶食，甚至破壞等級之間、尤其是貴族的垂直性團結關係。這一現象同時發生在社會和文化層面：在社會層面上，國家，尤其是通過其職位，已經構建出了不同於封建時代的另一種貴族。……簡言之，由於國家是社會晉昇的分配者，它通過成為吸引財富的一極，使得君主制國家即使在它維持等級社會遺產的時候，還是創造了一種平行且相互矛盾的社會結構：一個菁英集團，一個政府階級。”（斯考切波：《國家與社會革命》69 頁）

<sup>491</sup> 《孟子·告子下》，《四書集註》442 頁。

<sup>492</sup> “昔先聖王之治天下也必先公，公則天下平矣，平得於公。……陰陽之和，不長一類。甘露時雨，不私一物。萬民之主，不阿一人。……故智而用私，不若愚而用公。……天無私覆也，地無私載也，日月無私燭也，四時無私行也”（《呂氏春秋·貴公》、〈去私〉，

《荀子》遙相呼應：“天之生民，非為君也。天之立君，以為民也。”<sup>493</sup> 後經文景至漢武，裂土封侯過去時。皇上大權獨攬，乾綱獨斷，士大夫的政治地位急轉直下，君肆而士賤。<sup>494</sup> 雖然從來“法籍禮義者，所以禁君，使無擅斷也。”<sup>495</sup> 隨時隨意鉗制君權的制度建設時不我待。董仲舒說司馬遷說孔子作《春秋》“貶天子，退諸侯，討大夫，以達王事而已矣。”<sup>496</sup> “貶天子”為第一位要務。董仲舒奏漢武帝說“孔子作《春秋》先正王而繫萬事”。“先正王”=朱熹說“正君心”=抓住龍

---

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上册 24~29 頁）。

<sup>493</sup> 《荀子·大略》240 頁。

<sup>494</sup> 余英時見地：稷下學宮禮聘“先生”演變成魏、秦設“博士”喫官俸，由師友賓客變君臣關係（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63~68 頁）。東方朔〈答客難〉說戰國天下大亂，“得士者強，失士者亡，故談說行焉。”士大夫喫香喝辣，趾高氣揚。“今則不然。聖帝流德，天下震懾，諸侯賓服，連四海之外以為帶，安於覆盂，動猶運之掌，賢不肖何以異哉？……尊之則為將，卑之則為虜；抗之則在青雲之上，抑之則在深泉之下；用之則為虎，不用則為鼠；雖欲盡節效情，安知前後？夫天地之大，士民之衆，竭精談說，並進幅湊者，不可勝數，悉力募之，困於衣食，或失門戶。”揚雄〈解嘲〉說戰國群鹿爭逸，“得士者富，失士者貧，矯翼厲翮，恣意所存，故士或自盛以橐，或鑿壞以遁。是故鄒衍以頡頏而取世資，孟軻雖連蹇，猶為萬乘師。……故世亂，則聖賢馳驚而不足；世治，則庸夫高枕而有餘。……當今縣令不請士，郡守不迎師，群卿不揖客，將相不俯眉；言奇者見疑，行殊者得辟。是以欲談者宛舌而固聲，欲行者擬足而投跡。”（《全漢文》257~258、536~537 頁）“這與戰國時士對人君的覺感，可以說是天壤懸隔。因而西漢知識分子對由大一統的一人專制政治而來的壓力感也特為強烈。……兩漢知識分子的人格形態，及兩漢的文化思想的發展方向，與其基本性格，都是在這種壓力感之下所推動、所形成的。……兩漢突出的知識分子特性之一，是道德感的政治性，或者也可以說是政治性的道德感，非常強烈。”（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一卷 167、二卷 283 頁）

<sup>495</sup> “法者，天下之度量，而人主之準繩也。……古之置有司也，所以禁民，使不得自恣也。其立君也，所以制有司，使無專行也。法籍禮義者，所以禁君，使無擅斷也。”（《淮南鴻烈·主術訓》，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上册 295 頁）

<sup>496</sup> 《史記·太史公自序》130 卷。“損去之曰貶，黜廢之曰退，誅滅之曰討”（原文楷體；熊十力：《原儒》50 頁）。“《春秋》撥亂世而反之正，貶天子、退諸侯、討大夫，曰貶、曰退、曰討，則革命之事，所以離據亂而進昇平，以幾於太平者，非革命，其可坐而致乎？”（熊十力：《論六經》14 頁）到班固原文照錄“太史公曰：余聞之董生”孔子作《春秋》變成了“貶諸侯，討大夫，”公然缺了“貶天子”（《漢書·司馬遷傳》62 卷，《廿五史》358、617 頁）。設博士官以後，儒學納入官僚體系。東漢以後，班固刪司馬遷“貶天子”，標識史學轉折，革命意志衰退（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三卷 288~291 頁）。

頭“而王道終矣。”<sup>497</sup> 董仲舒撰《春秋繁露》說孔子“譏天王以致太平。刺惡譏微，不遺大小”。<sup>498</sup>

明明白白路人皆知，“天命有常，不為堯存，不為桀亡，……唯聖人不求知天。”<sup>499</sup> 硬生生抬出老天爺來管教天子，完全不符合邏輯，純屬制度需要，製造人工稻草，借題肆意發揮。<sup>500</sup> 譬如陸賈剛說完“堯、舜不易日月而興，桀、紂不易星辰而亡，天道不改而人道易也。”緊接著又說“治道失於下，則天文度於上；惡政流於民，則蟲災生於

---

<sup>497</sup> “《春秋》深探其本而反自貴者始。故為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正萬民以正四方。四方正，遠近莫敢不壹於正而亡有邪氣奸其間者。是以陰陽調而風雨時，群生和而萬民殖，五穀孰而草木茂，天地之間被潤澤而大豐美，四海之內聞盛德而皆徠臣，諸福之物可致之祥，莫不畢至，而王道終矣。”（《漢書·董仲舒傳》56卷，《廿五史》599頁）“天下事有大根本，有小根本。正君心是大本。”（黎靖德：《朱子語類·論治道》108卷，七冊2678頁）

<sup>498</sup> “孔子明得失，差貴賤，反王道之本，譏天王以致太平。刺惡譏微，不遺大小，善無細而不舉，惡無細而不去，進善誅惡，絕諸本而已矣。”接著列舉一系列事無鉅細，論證防微杜漸的重要性。“以此之故，弑君32，亡國51，細惡不絕之所致也。”（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55頁）

<sup>499</sup> “應之以治則吉，應之以亂則兇。……治亂天邪？曰：日月、星辰、《瑞曆》，是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天也。時邪？曰：繁啟、蕃長於春夏，畜積收藏於秋冬，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時也。地邪？曰：得地則生，失地則死，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地也。《詩》曰：‘天作高山，大王荒之；彼作矣，文王康之。’此之謂也。”（《荀子·天論》147~149頁）“子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論語·陽貨》，《四書集註》217頁）

<sup>500</sup> 譬如《經法·國次》說“過極失當，天將降殃。”〈亡論〉說“凡犯禁絕理，天誅必至。……興兵失理，所罰失當，天降二殃。”（8、33頁）譬如《中庸》說“國家將興，必有禎祥；國家將亡，必有妖孽。”譬如《孟子·萬章上》說“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四書集註》53、386頁）譬如“《尚書》裡的〈洪範〉，它把人事的‘貌、言、視、聽、思’和天氣的‘雨、暘、燠、寒、風’合在一起。它說，國君的貌正了，雨就照著時候，不多不少地降下來了；倘若不正，這雨也就降個不歇，成了淫雨。其他言和暘，視和燠，……也都是這樣的關係。……到了漢代，更把這篇文章放大為《洪範·五行傳》，說貌不正，不但有淫雨之災，還要有服妖，有龜孽，有雞禍，有青眚青祥，有下體生在上身的病；其他四種也有這類的怪現象。後來劉向和他的兒子劉歆各把古來禍福之事分派到各類，著了一部十數卷的災異史；班固錄入《漢書》為〈五行誌〉。這種災異說的系統又是建立於君主的態度不正上的。”（顧頡剛：《漢代學術史略》21頁）

地。”<sup>501</sup> 董仲舒也沒藏著掖著，直言漢武帝“天之生民，非為王也，而天立王以為民也。故其德足以安樂民者，天予之；其惡足以賊害民者，天奪之。……故夏無道而殷伐之，周無道而秦伐之，秦無道而漢伐之。有道伐無道，此天理也。”<sup>502</sup>

何謂“賊害民者”？“不以堯之所以治民治民，賊其民者也。”<sup>503</sup> 如此之高標準，三皇五帝以後，誰也做不到。<sup>504</sup> 做不到還不努力，還要惡醉強酒，荒淫無恥，那就不客氣了，造反有理，且是天理，普適共產黨 28 年武裝鬥爭，起義兵“以誅暴君而振苦民”。<sup>505</sup> “故天下者，

---

<sup>501</sup> “惡政生惡氣，惡氣生災異。螟蟲之類隨氣而生，虹蜺之屬因政而見。”（陸賈：《新語·明誠》15 頁）固然，和其他古籍一樣，該書真偽，亦有爭議（祝瑞開：《兩漢思想史》57 頁）。譬如“後代學者考證，謂《列子》、《淮南子》等書，皆兩晉時人託古之作。”（南懷瑾：《禪海蠹測》154 頁）

<sup>502</sup> 董仲舒：《春秋繁露·堯舜不擅移、湯武不專殺》81~82 頁。“在董仲舒所構造的宇宙圖景中，天也扮演著重要角色：它是一種對人類活動保持著父親般的興趣，並且對統治者的行為進行持續監督的力量。”（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22 頁）“他苦心孤詣的第二個環節，是試圖通過‘天人感應’的思想，巧妙地憑借‘天’的名義，將儒家道德理念置於君權之上，藉以約束君主的行為，即以神權限制君權。”（韓星：《儒法整合》225 頁）“他想用‘天人感應’說來限制君權，一方面可見他的陰陽化的程度，另一方面卻也可見他並不甘心把‘道統’整個地託付給帝王。這在精神上符合先秦儒學的傳統。”（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101 頁）“董氏之天人感應論實際是一種約束皇帝的政治理論，其流弊成為言說讖緯的儒學神秘主義。而其本義，則是建立一個以天象示警約束帝王政治行為的制約系統，以限制帝王的肆意和無上威權。”（何新：《聖與雄》277 頁）“正是天人感應論為專制君權設置了一道政治規範與倫理約束的最後防線，使漢代文化士人的政治權力得到現實允許情況下的最大張揚。……在君權之上赫然設置了天道的權威，把專制王權的權力來源劃歸於王權以外的力量，從而為王權存在的合法性留下一個潛在的問號。……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董氏的政治理論中，天之設君，本身不是目的，天之設君的目的是為了安民。……從現實政治的實際情況看，卻是一種具有深刻民主意義的歷史進步。”（李軍：《士權與君權》107~108 頁）

<sup>503</sup> 《孟子·離婁上》，《四書集註》347 頁。“這個賊字用得很重，等於謀殺天下人，各種壞的名辭都可以加在這個賊字上面。”（南懷瑾：《孟子與離婁》47 頁）

<sup>504</sup> 耐人尋味，“儒教從來不把‘王道’授予任何一個王朝。”（筆者黑體加重；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196 頁）

<sup>505</sup> “古聖王有義兵而無有偃兵。……義兵之為天下良藥也亦大矣。兵誠義，以誅暴君而振苦民，民之說也，若孝子之見慈親也，若飢者之見美食也，民之號呼而走之，若強弩之射於深溪也，若積大水而失其壅堤也。中主猶若不能有其民，而況於暴君乎！”（《呂氏

非一家之有也，有道者之有也。……故夫天下者，難得而易失也，難常而易忘也。”<sup>506</sup> 為了避免頻繁更疊政權，折騰百姓，必須拿皇帝從〈胎教〉開始揉搓塑造，舉手投足無微不至，言行舉止統統管死。<sup>507</sup> 死到啥程度？呆傻智障殘疾人，“無智、無能、無為，此君之所執也。”<sup>508</sup> 換言之，中國君主制度的理論出發點，不過理性功利的社會分工而已。“君也者，為民辦事者也”。<sup>509</sup> “即使做皇帝也是一種職業。”<sup>510</sup> “君

---

春秋·蕩兵》，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上册 157~162 頁）“中國的歷史政治哲學中充滿了儒家的色彩，而儒家從孔子開始，首先提出湯武吊民伐罪的革命事業。”（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138 頁）

<sup>506</sup> “故夫天下者，唯有道者理之，唯有道者紀之，唯有道者使之，唯有道者宜處而久之。……故守天下者，非以道則弗得而長也。故夫道，萬世之寶也。”（賈誼：《新書·修政》72~73 頁）

<sup>507</sup> “古者胎教之道，王后有身，七月而就萋室。太師持銅而禦戶左，太宰持門而禦戶右，太卜持著龜而禦堂下，諸官皆以其職禦於門內。比三月者，王后所求聲音非禮樂，則太師撫樂而稱不習；所求滋味者非正味，則太宰荷斗而不敢煎調，而曰不敢以待王太子。太子生而泣，太師吹銅曰聲中某律，太宰曰滋味上某，太卜曰命云某。然後為王太子懸弧之禮儀。……或稱《春秋》，而為之聳善而抑惡，以革勸其心。教之《禮》，使知上下之則。或為之稱《詩》，而廣道顯德，以馴明其志。教之《樂》，以疏其穢而填其浮氣。教之語，使明於上世，而知先王之務明德於民也。教之故志，使知廢興者而戒懼焉。教之任術，使能紀萬官之職任而知治化之儀。教之訓典，使知族類疏戚而隱比馴焉。此所謂學太子以聖人之德者也。或明惠施以道之忠，明長復以道之信，明度量以道之義，明等級以道之禮，明恭儉以道之孝，明敬戒以道之事，明慈愛以道之仁，明儻雅以道之文，明除害以道之武，明精直以道之伐，明正德以道之賞，明齋肅以道之教。此所謂教太子也。左右前後，莫非賢人以輔相之，總威儀以先後之，攝體貌以左右之，制義行以宣翼之，章恭敬以監行之，勤勞以勸之，孝順以內之，敦篤以固之，忠信以發之，德言以揚之。”（賈誼：《新書·胎教》77、〈傳職〉35 頁）

<sup>508</sup> “夫君也者，處虛素服而無智，故能使眾智也；智反無能，固能使眾能也；能執無為，固能使眾為也。（《呂氏春秋·分職》）“君也者，以無當為當，以無得為得者也。當與得不在於君，而在於臣。固善為君者無識，其次無事。”（〈君守〉，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下册 666、444 頁）

<sup>509</sup> 譚嗣同鋪開的邏輯清澈見底：“生民之初，本無所謂君臣，則皆民也。民不能相治，亦不暇治，於是共舉一民為君。夫曰共舉之，則非君擇民，而民擇君也。夫曰共舉之，則其分際又非甚遠於民，而不下儕於民也。夫曰共舉之，則因有民而後有君；君末也，民本也。天下無有因末而累及本者，亦豈可因君而累及民哉？夫曰共舉之，且必可共廢之君。君也者，為民辦事者也；臣也者，助辦民事者也。賦稅之取於民，所以為辦民事之資也。

一位，亦一職，亦在制度中。”<sup>511</sup> 精明強幹的，累死累活的職位；昏暗顛頂的，好喫好喝的牌位。<sup>512</sup> 君不見，經過 1400 年持續強化皇權，明朝嘉靖“創下空前的皇帝 20 年不見大臣的奇異紀錄”。以後的隆慶僅僅在位六年（媚藥戕生），萬曆接班，旋即再接再厲，“25 年不召見群臣”，前後腳，連破君主不坐班的吉尼斯紀錄。朝政固然不堪問，日常運轉居然沒停。<sup>513</sup>

梁啟超盛讚《管子》“如〈君臣篇〉所言，則今世立憲政治之大義所從出也。……此國會政治所由成立也。”<sup>514</sup> 郭沫若盛讚《呂氏春秋》“主張君主無為，並鼓吹著儒家的禪讓說，和‘傳子孫，業萬世’的觀念根本不相容。”<sup>515</sup> 徐復觀分析賈誼提倡的實際等於虛君制。<sup>516</sup> 劉

---

如此而事猶不辦，事不辦而易其人，亦天下之通義也。”（譚嗣同：《仁學》61~62 頁）

<sup>510</sup> 《南懷瑾與彼得·聖吉》169 頁。

<sup>511</sup> 錢穆：《現代中國學術論衡》188 頁。

<sup>512</sup> “大概到了公元前 120 年時，皇帝實際上顯然已經失去了作為人類命運主導者的任何作用，他正在獲得一種象徵性的職能。……簡言之，對於漢代的皇帝來說，積極地或決定性地參與政府管理正在成為例外，而不是常規；與此同時，我們注意到，皇帝對他所參與的宗教祭儀則具有持續的、更深層的關注。進一步的發展表明，皇帝正在成為一個傀儡，而不是一個積極的統治者。然而，皇帝的持續存在似乎已經成為必要，儘管他有時候根本不能參與中國的政治。理由大概也不難發現。假如沒有皇帝，權力賴以轉移和政令得以傳達的整個結構就可能崩潰，因為產生權威的根源就沒有了。”（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65~166 頁）

<sup>513</sup> 高陽：《明朝的皇帝》下冊 487、655 頁。

<sup>514</sup> “人民個人之意志，必須服從於國家之意志；而國家之意志，則捨人民全體之意志，無由見也。此國會政治所由成立也。夫人民同是人民也，何以一旦聚諸國會而以神聖視之也？以人民者，別而聽之雖愚，合而聽之則聖也。能合民而聽之，則與民為一體之實，真克舉矣。國會之為物，雖未能產於管子之時代乎，然其精神則固已具矣！抑管子之所設施，尤有與今世之國會極相近者。……噴室之議者，人民監督政府之一機關也。……由前之說，則是立法之事業，與民共之也；由後之說，則是行政之責任，惟民監之也。夫今世所謂立憲政治者，其重要之精神，具於是矣！”（梁啟超：《名人傳記·管子傳》30~31 頁）

<sup>515</sup> “法家的主張，自孝公採用商鞅的變法以來便是秦國的傳統，但有一點除孝公以外都沒有認真實行，便是法家的君道的主張。法家也主張人君不管事”（筆者黑體加重；郭沫若：《十批判書》380、403~404 頁）。“《呂氏春秋》主張君道無為，是為了充分發揮臣道有為，實際上是壓縮君權、張大臣權的一種方式。”（洪家義：《呂不韋評傳》489 頁）

<sup>516</sup> “人君地位之尊，是大一統的政體的要求。而人君在政治結構之內，以自卑而尊臣的程

小楓推薦熊十力推薦董仲舒推薦“虛君共和制”，<sup>517</sup> 最好按照《周官》取消王權，乾脆“民主共和制”。<sup>518</sup>——韋伯驚詫莫名，不可思議：“古典經文裡有一段驚人的記載，說到王位不是經由世襲，而是經由選舉來繼承的情形。”<sup>519</sup>

---

度，為其政治隆汗的標誌。……因此，賈生為了鞏固天下的統一，而把皇帝推尊得至高無上，但在他的官制中，卻從道德、政治原則、才能、法制等方面，把政權安放在集體的有機體中去運行，決不許人君以個人的意志隨意加以干犯。”（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 83 頁）<sup>517</sup> “十力引證董仲舒‘君人者，國之證也，不可先唱，感而後發’來說明何謂自由民主的虛君共和制。所謂‘國之證’意思是‘皇帝僅於內政外交諸大文件用璽印而已，此外無一毫作用，故曰‘證’；所謂‘不可先唱’意思是，‘虛君之國，其君必不能有所唱導，唯任群眾之所共趨，隨群智之所唱而已’；所謂‘感而後發’意思是‘群智、群力開其先，君但隨感而感之耳，不能反群眾’。”（劉小楓：《共和與經綸：熊十力〈論六經〉〈正韓〉辯正》44 頁）

<sup>518</sup> “《周官》之政治主張取消王權，期於達到《春秋》廢除三層統治之目的，而實行民主政治。……王者徒擁虛號，除簽署教令而外毫無權責，是則王權完全取消，置之無為之地而已。……《周官》為民主之制，不獨朝野百官皆自民選，即其擁有王號之虛君亦必由全國人民公選。秋官小司寇掌外朝之政，以至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國有危難，必大詢於民，以改造政治及決戰守。二曰詢國遷。如遷都或變更領土之類，必由全國民意決定。三曰詢君立。國王必經民選，……據此類推，則國之大詢當不止三事，如立法及舉三公、冢宰與大政事，未有不經大詢也。”（原文楷體；熊十力：《原儒》148~149、154 頁）“且小司寇外朝三詢之法，有‘詢立君’一條，據此則王之得立，必詢萬民公意，否則不得立，是王由民選，固已將據亂世大人世及禮制根本革除。統治階級消滅於無形之中，是為人民力量發展之結果，無足異也。”（熊十力：《原儒》149 頁）“《春秋》於昇平世為虛君共和之治，《周官》之王，虛位而已。虛君制不必可實現於後世，然《周官》要旨在發揚民主之治，猶是《春秋》昇平之境，其去群龍無首、天下為公之盛，猶超乎遠矣。故國界未泯，暫存虛君，其勢然也，但在實際上確是民主，……《周官》之為民主政治，不獨於其朝野百官皆出自民選而可見也，即其擁有王號之虛君，必由王國全民公意共推之。……綜前所述，《周官》之政治思想，推翻統治，純為民主，使其融己入群，會群為己，故其經濟制度與政策完全化私為公，而小己在大群中，乃得各盡所能，各足所需，以成大均、至均之治，此《周官》全經宗趣也。倘政治非民主，則政權常與富人結合，形成特殊階級，社會不可得其平，而經濟上述無可求均，此必然之勢也。據此而論，與其言經濟決定一切，不如曰政治民主為一切革故創新之主力。《周官》之政制，已推翻王權而為民主共和政體，此民主政體之經濟制度則破除私有制為群眾共同生活之均產制，是乃以經濟與政治互相聯繫、互相促進，但其間主動力卻在政治為民主，否則政權不屬人民，將欲革除舊社會不均之經濟制度而創立新制，必不可幾也。”（熊十力：《論六經》29~30、51~56 頁）

<sup>519</sup> 韋伯：《中國的宗教》277 頁）“中國傳統政治，既非君主專制，又非貴族政體，亦

自從封建體制崩潰後，上天就成爲人民抗議地上的在位者——上自皇帝，下至最低職級的官吏——的想像中的法庭。在中國，此一官僚制的觀念產生出一種對於被壓迫者與貧者的詛咒特別畏懼的結果。……此一觀念——一種半迷信的大憲章（Magna Charta）——是人民唯一能用來有效地對抗特權階級、官吏與有財勢者的相當嚇人的武器。<sup>520</sup>

早期的儒家如孟子和荀子所理解的“法”，並非法家所說的“法”，而是聖王的典範制度，是文明社會——即便不完全是西方理解的那種“公民社會”——的典範。……在儒家學者之中開始出現某種類似於憲政原型的東西（proto-constitutionalism）。<sup>521</sup>

“遲至 1914 年，君主制國家還是世界政治體系成員中的多數”。<sup>522</sup> “歐洲的英國、挪威、丹麥、瑞典、荷蘭、比利時以及 1975 年王權復闢後的西班牙，全是君主立憲制國家，直到 21 世紀他們仍在按照這種原則進行國家治理。”<sup>523</sup> “近代對統治者權力的限制，求之於憲法；而董氏則只有求之於天。”<sup>524</sup> 莫搞錯，極少數人讀竹簡的兩千年前叻！如此超前革命理念，當然不得皇上重用，包括賈誼〈大政〉高談闊論，激揚文字直追以後共產黨。

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爲本也。國以爲本，君以爲本，吏以爲本。故國以民爲安危，君以民爲威侮，吏以民爲貴賤。此之謂民無不爲本也。

---

非軍人政府，同時亦非階級（或資產階級或無產階級）專政，此更不煩說。然則中國傳統政體，自當屬於一種民主政體，無可辯難。吾人若為言辭之謹慎，當名之曰中國式之民主政治。”（錢穆：《文化與教育》82 頁）

<sup>520</sup> “這正是中國官僚體制的、同時也是和平主義心態的獨特徵象。”（筆者黑體加重；韋伯：《中國的宗教》89 頁）

<sup>521</sup> 筆者黑體加重；狄百瑞：《亞洲價值與人權》87 頁。

<sup>522</sup> 安德森：《想像的共同體》26 頁。

<sup>523</sup> 劉易斯：《君主制的歷史》164 頁。

<sup>524</sup> “這是形成他的天的哲學的真實背景。……但董氏的此一思想，賴其再傳弟子睢弘而得表白於世。他在維護大一統的專制政體的內心，認定此一政體，是應當在天下為公的大原則下運行的。所以他對人君所提出的要求，都是出自很嚴肅的心理。”（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 183、189 頁）



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爲命也。國以爲命，君以爲命，吏以爲命，故國以民爲存亡，君以民爲盲明，吏以民爲賢不肖。此之謂民無不爲命也。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爲功也。故國以爲功，君以爲功，吏以爲功。國以民爲興壞，君以民爲強弱，吏以民爲能不能。此之謂民無不爲功也。聞之於政也，民無不爲力也。故國以爲力，君以爲力，吏以爲力。故夫戰之勝也，民欲勝也；攻之得也，民欲得也；守之存也，民欲存也。故率民而守，而民不欲存，則莫能以存矣。故率民而攻，民不欲得，則莫能以得矣。故率民而戰，民不欲勝，則莫能以勝矣。故其民之爲其上也，接敵而喜，進而不可止，敵人必駭，戰由此勝也。夫民之於其上也，接而懼，必走去，戰由此敗也。故夫災與福也，非粹在天也，又在士民也。嗚呼！戒之戒之。夫士民之志，不可不要也。……知善而弗行，謂之不明。知惡而弗改，必受天殃。天有常福，必與有德。天有常菑，必與奪民時。故夫民者，至賤而不可簡也，至愚而不可欺也。故自古至於今，與民爲仇者，有遲有速，而民必勝之。……夫民者，萬世之本也，不可欺。凡居於上位者，簡士苦民者是謂愚，敬士愛民者是謂智。夫愚智者，士民命之也。故夫民者，大族也，民不可不畏也。故夫民者，多力而不可適也。嗚呼！戒之哉！與民爲敵者，民必勝之。<sup>525</sup>

民、民、民……，古德立言，滿紙皆“民”。“夫《管子》全書之宗旨，在順民心，為民興利除害”。<sup>526</sup>“《論語》中一共有 52 處提及

---

<sup>525</sup> 筆者黑體加重；賈誼：《新書·大政》64~66 頁。請注意，“至愚”=至智，“至賤”=至貴。愚公和智叟早已證明，“卑賤者最聰明，高貴者最愚蠢。”（原文黑體標題；《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七冊 236 頁）故“子曰：先進於禮樂，野人也；後進於禮樂，君子也。如用之，則吾從先進。”（《論語·先進》，《四書集註》153 頁）《孟子·梁惠王》講解“民不可不畏”曰：“湯誓曰：時日害喪，予及女偕亡。民欲與之偕亡，雖有臺池鳥獸，豈能獨樂哉？”（《四書集註》244 頁）董仲舒亦據陰陽五行說民定勝君。“夫木者農也，農者民也，……夫土者，君之官也。君大奢侈，過度失禮，民叛矣。其民叛，其君窮矣。故曰木勝土。”（董仲舒：《春秋繁露·五行相勝》181~182 頁）有意思的是，這些士大夫的民本立場，恰同今人評魯迅，“他不是朝廷的立場，他是野史的立場，這裡面有人民，也有士大夫，是一種混合型的立場。”（孔慶東：《國文國史 30 年》一卷 168 頁）

<sup>526</sup> 梁啟超：《名人傳記·管子傳》22 頁。

‘民’。”<sup>527</sup>《鹽鐵論》老問題從另外方向又來了：什麼“民”？任何年代任何社會不用任何人操心，少數人先富起來。“存心於天下”＝“加志於窮民”。<sup>528</sup>千萬注意，這裡和“天下”對仗的“窮民”，絕非些許慈善施捨足以打發的乞丐。古代農業社會，廣大牛郎織女“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sup>529</sup>“至於《孟子》書中的‘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這兩句文言，尤其別有韻味，而且也特別悲涼。豈但戰國時代的老百姓如此，幾乎世世代代的老百姓，都是過著這種艱苦的日子。”<sup>530</sup>故聖人“不恥身之賤，而愧道之不行；不憂命之短，而憂百姓之窮。”<sup>531</sup>所以“屈民申君”與“屈君申天”，制度建設的功利訴求，邏輯毫不含糊，廢封建＝強化中央集權＋鉗制君權膨脹。先一步“屈民申君”＝《商君書·弱民》，屈的是少數豪強鉅猾，大貴族、大地主、大商人；再一步“屈君申天”＝“加志於窮民”，災異≠迷信，“貶天子”以伸“大族也”——胼手胝足的勞動人民。

狄百瑞站美麗尖，超脫，將心比心，看得鮮明。西方文化（含伊斯蘭）人人“原罪”，個個必遭最後審判；<sup>532</sup>中國文化，佔人口絕大多

---

<sup>527</sup> “‘民’的意思是普通人、普通大眾。”（狄百瑞：《儒家的困境》23頁）

<sup>528</sup> “堯存心於天下，加志於窮民，痛百姓萬姓之罹罪，憂衆生之不遂也。有一民飢，則曰：‘此我飢之也。’有一人寒，則曰：‘此我寒之也。’一民有罪，則曰：‘此我陷之也。’仁昭而義立，德博而化廣，故不賞而民勸，不罰而民治。”（筆者黑體加重；劉向：《說苑·君道》，向宗魯：《說苑校證》四頁）

<sup>529</sup> 《孟子·梁惠王上》，《四書集註》257頁。

<sup>530</sup> 南懷瑾：《孟子旁通》309頁。“富人可以通過高利貸、政治壓力或者其他手段奪取這些土地，然後以地主的身份強迫耕種者交付通常高達產量二分之一的‘地租’。……這些地租往往高達農民年收成的二分之一甚至三分之二。……《漢書》引用一份先秦（戰國）時期的小農收支賬目，指出農民的年收入會出現10%的赤字，這可能是中等年景的情況。在晁錯生活的年代，情況幾乎仍然完全一樣。”（許倬雲：《漢代農業》20、61~63頁）

<sup>531</sup> 《淮南子·修務訓》293頁。

<sup>532</sup> 《第五項修煉》的作者說得好：“20年前，有一些美國人在非洲中部烏干達等地工作，幫助當地發展。他們發現當地的黑人笑得非常燦爛，比南非人和歐美人都有很大不同。他們後來得出結論說，就是因為這些人沒有見過約翰·凱倫，才笑得那麼燦爛。約翰·凱倫是宣傳原罪的人，當我們知道我們是因為原罪生出來的，就笑不出來了。”（《南懷瑾與彼得·聖吉》63頁）

數的“窮民”永遠有理。與秦暉教授仇視害怕暴民暴動相反，“只有統治者及其王朝必須為百姓的疾苦負責。……《論語》中從未出現孔子告誡、挑戰、斥責或者譴責過百姓的內容。即使天下大亂，也不該歸罪於百姓。”<sup>533</sup> 中國大一統比歐洲戰國君主多邁一步“屈君”，君上加天，皇帝頭上，正式網綁緊箍咒，冠冕堂皇的制度安排。根據這個“頂頂層”設計，“天人合一”=老天爺就是老百姓，黎民黔首=西方上帝，天不變，道亦不變！《尚書》說“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威。”<sup>534</sup>《老子》說“聖人恆無心，以百姓之心為心”。<sup>535</sup>《大學》說“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sup>536</sup>《論語》說“因民之所利而利之”。<sup>537</sup>《孟子》說“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憂民之憂者，民亦憂其憂。”<sup>538</sup>《說苑》說“治國之道，愛民而已。”<sup>539</sup>《管子》說“政之所興，在順民心；政之所廢，在逆民心。”<sup>540</sup>《淮南子》說“治

---

<sup>533</sup> “百姓不會因為背信棄義或者玩忽職守受到斥責。而且，百姓遭受的苦難也不會給看成因為自身罪孽深重而遭到的報應。……很多證據都表明，儒家最為關注‘民’。我們也非常有理由相信，人民的福祉和苦難是壓在儒家良知上的重擔。……孔子對百姓的態度基本上是同情的，對統治者的態度基本上是告誡的。……相反，應當同情、體諒、關愛和保護百姓。只有統治者和他的大臣才對上天負責，百姓若是受苦受難，只能怪罪他們的領袖。既然先知之聲來自君子，那麼它只能是說給天子及其臣僚聽的。良心的譴責從來都不會落在上天的子民身上。”（狄百瑞：《儒家的困境》15、22~25頁）

<sup>534</sup> 《尚書·皋陶謨》，《13經註疏》上冊139頁。

<sup>535</sup> 《老子》49章，楊鵬：《老子詳解》12頁。

<sup>536</sup> “詩云：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大學》，《四書集註》14頁）

<sup>537</sup> 《論語·堯曰》，《四書集註》234頁。

<sup>538</sup> 《孟子·梁惠王下》，《四書集註》262頁。

<sup>539</sup> “利之而勿害，成之勿敗，生之勿殺，與之勿奪，樂之勿苦，喜之勿怒，此治國之道，使民之誼也，愛之而已矣。民失其所務，則害之也；農失其時，則敗之也；有罪者重罰，則殺之也；重賦斂者，則奪之也；多徭役以罷民力，則苦之也；勞而攬之，則怒之也。故善為國者，遇民如父母之愛子，兄之愛弟，聞其飢寒為之哀，見其勞苦為之悲。”（劉向：《說苑·政理》，向宗魯：《說苑校證》151頁）

<sup>540</sup> “民惡憂勞，我佚樂之；民惡貧賤，我富貴之；民惡危墜，我存安之；民惡滅絕，我生育之。能佚樂之，則民為之憂勞；能富貴之，則民為之貧賤；能存安之，則民為之危墜；能生育之，則民為之滅絕。故刑罰不足以畏其意，殺戮不足以服其心。故刑罰繁而意不恐，

國有常，而利民為本。”<sup>541</sup>《天人三策》說“為政而宜於民者，固當受祿於天。”<sup>542</sup>反之，不言自明。

用多數“窮民”＝上帝的民本思想貫穿伸天，“則天子諸侯奉承天志，亦只能為人民服務。”<sup>543</sup>群眾的眼睛是雪亮的。“民之觀也察矣，不可遁逃以為不善。……故先王畏民。”<sup>544</sup>故“皇祖有訓：民可近，不可下。”<sup>545</sup>故“五帝三皇之治天下，不敢有君民之心，”<sup>546</sup>故“人君者視民如父母，有懼怛之憂，有忠和之教，匍匐之救。”<sup>547</sup>應當說，後漢章帝“民如父母”的思想覺悟，後來唐太宗復述《荀子》復述孔子復述載舟覆舟的“家人語”，決不能望其項背。<sup>548</sup>

有意思的是，獨尊儒術引來修齊治平。《大學》開篇“自天子以至

---

則令不行矣；殺戮衆而心不服，則上位危矣。……先王善與民為一體。與民為一體，則是以國守國、以民守民也。”（姜濤：《管子新註》2~3、243頁）

<sup>541</sup>《淮南子·泛論訓》207頁。

<sup>542</sup>《春秋繁露，天人三冊》309頁。

<sup>543</sup>“當時人君以為‘迂闊而遠於事情’，主要是若如孟子的主張，則人君完全成為人民服務的工具，並且可由人民加以變更，這是與人君的權力意志相衝突的。”（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一卷66、71頁）“君主產生的根源，在於利群，用今天的說法，君主是為人民服務的。……既然君主是承應上天而出現的，那麼，就要在本性上向老天看齊，老天爺是沒有私心的，太陽照耀在每個角落，甘露灑向每一棵草木，普天之下沒有任何生靈得到了上天格外的眷顧。”（李永強：《中國大一統》38~39頁）

<sup>544</sup>“丹青在山，民知而取之；美珠在淵，民知而取之。是以我有過為，而民毋過命。民之觀也察矣，不可遁逃以為不善。故我有善，則立譽我；我有過，則立毀我。當民之毀譽也，則莫歸問於家矣。”（《管子·小稱》，姜濤：《管子新註》257頁）

<sup>545</sup>“民惟邦本，本固邦寧。”（《尚書·夏書》，《13經註疏》上册156頁）

<sup>546</sup>“教以愛，使以忠，敬長老，親親而尊尊，不奪民時，使民不過歲三日。民家給人足。”（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53頁）

<sup>547</sup>《後漢書·章帝紀》三卷，《廿五史》777頁。“是以有國有家者，甚畏其民。既畏其怨，又畏其罰，故養之如傷病，愛之如赤子，兢兢業業，懼以終始”（崔寔：《政論》，《全後漢文》上册467頁）。

<sup>548</sup>“孔子曰：……且丘聞之，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則載舟，水則覆舟，君以此思危，則危將焉而不至矣！”（《荀子·哀公》263頁）“選賢良，舉篤敬，興孝弟，收孤寡，補貧窮，如是，庶人安政矣。庶人安政，然後君子安位。傳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則載舟，水則覆舟。’此之謂也。”（《荀子·王制》69頁）

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為本。”<sup>549</sup> 陪太子讀書，“則君亦士也。”<sup>550</sup> 人格上，至少讀書識字的勞心者，站在同一起跑線了。哪位學習不好，品行不端，鬥私批修，開展批評與自我批評。孔子反說“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孟子正解“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sup>551</sup> 辦學校不單是幫忙政府培養幹部了。教師學生“遊於鄉校，以論執政。”<sup>552</sup> “不任職而論國事”<sup>553</sup> 顧炎武盛讚清議監督。<sup>554</sup> 黃宗羲盛讚不以天子是非為是非。以天下為己任＝大公無私，學的都是天子他爹的功課哩！

學校，所以養士也。然古之聖王，其意不僅此也，必使治天下之具皆出於學校，而後設學校之意始備。……天子之所是未必是，天子之所非未必非，天子亦遂不敢自為非是，而公其非是於學校。是故養士為學

<sup>549</sup> 《大學》，《四書集註》四頁。

<sup>550</sup> “君位雖世襲，然儲君必與士人受同樣教育。正位為君，亦時擇群臣中學問才德勝者進講授業，則君亦士也。君臣上下之能沆瀣一氣，其端在此。”（錢穆：《國史新論》47~48頁）

<sup>551</sup> 《論語·季氏》、《孟子·滕文公下》，《四書集註》206、340頁。“孔子說：‘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反過來說便是‘天下無道則庶人議。’而天下永遠是處在‘無道’或不盡合於‘道’的狀態。這裡的‘庶人’也包括‘士’。‘議’即是‘批評’。故孟子有‘處士橫議’之語。”（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114頁）

<sup>552</sup> “鄭人遊於鄉校，以論執政。然明謂子產曰：“毀鄉校，何如？”子產曰：“何為？夫人朝夕退而遊焉，以議執政之善否。其所善者，吾則行之；其所惡者，吾則改之。是吾師也，若之何毀之？吾聞忠善以損怨，不聞作威以防怨。豈不遽止？然猶防川：大決所犯，傷人必多，吾必克救也；不如小決使道，不如吾聞而藥之也。”然明曰：“蔑也今而後知吾子之信可事也。小人實不才，若果行此，其鄭國實賴之，其唯二三臣？”（《左傳·襄公31年》242頁）

<sup>553</sup> “齊宣王褒儒尊學，孟軻、淳于髡之徒，受上大夫之祿，不任職而論國事，蓋齊稷下先生千有餘人。”（《鹽鐵論·論儒》70頁）“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鄒衍、淳于髡、田駢、接予、慎到、環淵之徒76人，皆賜列第，為上大夫，不治而議論。是以齊稷下學士復盛，且數百千人。”（《史記·田敬仲完世家》46卷，《廿五史》224頁）

<sup>554</sup> “兩漢以來，猶循此制，鄉舉里選，必先考其生平，一玷清議，終身不齒。君子有懷刑之懼，小人存恥格之風。教成於下而上不嚴，論定於鄉而民不犯。降及魏、晉，而九品中正之設，雖多失實，遺意未亡。凡被糾彈付清議者，即廢棄終身，同之禁錮。……天下風俗最壞之地，清議尚存，猶足以維持一二。至於清議亡而干戈至矣。”（顧炎武：《日知錄·清議》13卷，黃汝成：《日知錄集釋》中冊764~765頁）

校之一事，而學校不僅為養士而設也。<sup>555</sup>

更有意思的是，天子亦人，與凡夫俗子無異，七情六慾起心動念，時時需要多加修理。可是當皇上，白天日理萬機，晚上三宮六院，能多活幾年就不錯了，師傅請得再好，哪有功夫學習？學好學不好，天天都得面對飽學碩儒，衆目睽睽，千夫所指。與孤家寡人自慚形穢的尷尬地位相反，沒錢泡妞的貧困生，書中始有黃金屋、顏如玉，頭懸樑，錐刺骨，努力學習。學問面前，君主矮化，士大夫自高自大，“高大全”成頂天立地！“萬物皆備於我矣”。<sup>556</sup>“我善養浩然之氣。……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於天地之間。”<sup>557</sup>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sup>558</sup>茅屎坑的石頭又臭又硬。“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sup>559</sup>謀道不謀食，憂道不憂貧，寵辱不驚，油鹽不進。<sup>560</sup>“雖有四海之主，弗能與之方名，列國之君，不能與之鈞重”。<sup>561</sup>“如欲

<sup>555</sup> 黃宗羲：《明夷待訪錄》9~10頁。

<sup>556</sup> “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強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孟子·盡心上》，《四書集註》444頁）

<sup>557</sup> 《孟子·公孫丑上》，《四書集註》284頁。

<sup>558</sup> “居天下之廣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大道。得志，與民由之；不得志，獨行其道。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謂大丈夫。”（《孟子·滕文公下》，《四書集註》320頁）

<sup>559</sup> 《論語·子罕》，《四書集註》143頁。“義之所在，不傾於權，不顧其利，舉國而與之不為改觀，重死持義而不撓，是士君子之勇也。”（《荀子·榮辱》30~31頁）

<sup>560</sup> “生民之不得休息，為四事故：一為壽，二為名，三為位，四為貨。有此四者，畏鬼，畏人，畏威，畏刑：此謂之遁民也。可殺可活，制命在外。不逆命，何羨壽？不矜貴，何羨名？不要勢，何羨位？不貪富，何羨貨？此之謂順民也。天下無對，制命在內。”（《列子·楊朱》七卷，楊伯峻：《列子集釋》235~236頁）“生命能夠這樣，天下就沒有相對抗的，自己獨立而不移，在天地間頂天立地，自己的生命自己做得了主，不靠別人，這叫做真正的自由主義。這與西方的自由主義思想不同，也可以說比西方自由主義思想更徹底，更尊重自己的生命。”（南懷瑾：《列子臆說》上册298頁）

<sup>561</sup> “守志於一廬之內，而義溢乎九州之外，信立乎千載之上，而名傳乎百世之際。……不隨俗而雷同，不逐聲而寄論；苟善所在，不譏貧賤，苟惡所錯，不忌富貴；不諂上而慢下，不厭故而敬新。……有度之士，情意精專，心思獨睹，不驅於險壚之俗，不惑於衆多之口；聰明懸絕，秉心塞淵，獨立不懼，遁世無悶，心堅金石，志輕四海，故受其心而成

平治天下，當今之世捨我其誰也？”<sup>562</sup> 牛大發了，士貴王不貴。<sup>563</sup> “從道不從君。”<sup>564</sup> 理直氣壯“君臣相與，以市道接”。合則留，不合則去。且有明確數量指標：“三諫而不用則去”。<sup>565</sup> 賈誼告漢文帝“君必擇其臣，而臣必擇其所與。”<sup>566</sup> 管子告齊桓公“君不君則臣不臣，父不父則子不子。上失其位則下逾其節。”<sup>567</sup> 孟子告齊宣王“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仇。”<sup>568</sup>

日本渡邊秀方著《中國國民性論》一書，曾指出中國人計君恩之輕

---

其信。……雖放之大荒之外，措之幽冥之內，衆無違禮之行；投之危亡之地，納之鋒鏑之間，終無苟全之心。”（胡大浚等：《王符〈潛夫論〉譯註》21、272~273、300頁）

<sup>562</sup> 《孟子·公孫丑下》，《四書集註》310頁。

<sup>563</sup> 齊宣王見顧觸，曰：“觸前！”觸亦曰：“王前！”左右呵斥顧觸不懂尊卑禮貌。齊宣王忿然問：“王者貴乎？士貴乎？”顧觸正色答：“士貴耳，王者不貴。”侃侃而談弑君滅國數不勝數，得士者興，失士者亡。“及湯之時，諸侯三千。當今之世，南面稱寡者，乃24。”數字面前，齊宣王心悅誠服，師禮挽留顧觸幫忙，顧觸“再拜而辭去也。觸知足矣，歸反樸，則終身不辱也。”（《戰國策·齊四》11卷124~125頁）“孟子曰：古之賢王，好善而忘勢；古之賢士，何獨不然？樂其道而忘人之勢，故王公不致敬盡禮，則不得亟見之。且由不得亟，而況得而臣之乎？”（《孟子·盡心上》）孟子千里赴齊討生活，到地方，端架子，託病不朝王（《公孫丑下》，《四書集註》445、297~300頁）。

<sup>564</sup> 《荀子·臣道》119頁。“所謂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則止。”（《論語·先進》）“可以仕則仕，可以止則止，可以久則久，可以速則速，……枉道而從彼，何也？”（《孟子·公孫丑上》、《滕文公下》，《四書集註》159、287~288、330頁）

<sup>565</sup> “君縣祿以待之，臣竭力以報之，逮臣有不測之功，則主加之以重賞，如主有超異之恩，則臣必死以復之。”（劉向：《說苑·復恩》）“人臣之所以蹇蹇為難而諫其君者，非為身也，將欲以匡君之過，矯君之失也。君有過失者，危亡之萌也；見君之過失而不諫，是輕君之危亡也。夫輕君之危亡者，忠臣不忍為也。三諫而不用則去，不去則身亡，身亡者，仁人所不為也。”（《正諫》，向宗魯：《說苑校證》116、206頁）“父子有骨肉，而臣主以義屬。故父有過，子三諫不聽，則隨而號之。人臣三諫不聽，則其義可以去矣。”（《史記·宋微子世家》38卷，《廿五史》196頁）

<sup>566</sup> 賈誼：《新書·大政下》68頁。

<sup>567</sup> 《管子·形勢》，姜濤：《管子新註》10頁。“父不父則子不子，君不君則臣不臣耳。”（董仲舒：《春秋繁露·玉盃》28頁）

<sup>568</sup> 《孟子·離婁下》，《四書集註》362頁。

重而報之以忠義，不同乎日本武士為忠義的忠義。如諸葛亮總念念於三顧之恩，其忠義實由感激先帝知遇；在日本的忠臣更無此計較之念存。難道若非三顧，而是二顧或一顧，就不必如此忠義嗎？他不曉得這原是倫理社會的忠義和封建社會的忠義不同處，而卻被他無意中點出了。封建社會的關係是呆定的；倫理社會，則其間關係準乎情理而定。<sup>569</sup>

再上一層樓，孔丘海拔越拔越高。劉邦興高采烈衣錦還鄉，興頭上，讓陸賈哄著“葦王”拜“素王”，沒文化拜有文化，三跪九叩行大禮。<sup>570</sup> 從此往後，“天地君親師”，在君主，成了“天地親師”。“師也者，所以學為君也。”<sup>571</sup> 重道先尊師。道 > 勢，師 > 君。尤其教導儲君幼童的西席，德高望重，得以仗著年紀大、學問好，和天子擺譜師道尊嚴。<sup>572</sup> 最終整成“政統之上尚有一道統。帝王雖尊，不能無道無師，無聖無天，亦不能自外於士，以成其為一君。”<sup>573</sup>

---

<sup>569</sup> 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15 頁。“孔子所鼓吹、設計的人格原不是為專制主義中央集權政治之用的。崇高的道義原則、非凡的道德水準以及文質兼修的儒雅風範，他所期望的與其說是具體政治現實中的為臣為吏者，不如說是理想社會中的完美人格。……質言之，有關君臣之間的政治關係契約，同時限制、束縛了君臣雙方。”（于迎春：《秦漢士史》164~165、205 頁）

<sup>570</sup> “自淮南還，過魯，以太牢祠孔子。”（《史記·高祖紀》一卷下，《廿五史》375 頁）“我們對於至聖先師的景仰，幾千年來始終保存，他比帝王的威風大多了，此所謂至聖先師稱素王，素王也是空的意思，雖沒有權力、土地，但為萬古的王。佛也是一樣，稱為空王，也叫法王。”（南懷瑾：《列子臆說》中冊 274 頁）

<sup>571</sup> “君子知至學之難易，而知美惡，然後能博喻。能博喻，然後能為師；能為師，然後能為長；能為長，然後能為君。故師也者，所以學為君也。”（《禮記·學記》，《13 經註疏》下冊 1523 頁）

<sup>572</sup> “國將興，必貴師而重傅，貴師而重傅則法度存。……古者匹夫 50 而士，天子諸侯子 19 而冠，冠而聽治，其教至也。”（《荀子·大略》243 頁）“凡學之道，嚴師為難。師嚴然後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是故君之所不臣於其臣者二：當其為屍，則弗臣也；當其為師，則弗臣也。大學之禮，雖詔於天子，無北面，所以尊師也。”（《禮記·學記》，《13 經註疏》下冊 1524 頁；《韓詩外傳》三卷 16 章）“帝者之臣，其名，臣也，其實，師也”（劉向：《說苑·君道》，向宗魯：《說苑校證》16 頁）。

<sup>573</sup> “明汪仲魯朱文公年譜序所以謂‘師道之立，乃君道之所由立’，……中國自孔子以下，有君有師，師或更尊於君。……故曰天地君親師，親在家，君在國，而師則在天下。”



最邪乎的是“民為重，社稷次之，君為輕”，輕到啥程度？——獨夫民賊。“暴其民甚，則身弑國亡；不甚，則身危國削，”<sup>574</sup>“誅暴國之君若誅獨夫。”如此這般官方〈正論〉殺氣騰騰，<sup>575</sup>國際慣例何從想像？

齊宣王問曰：“湯放桀，武王伐紂，有諸？”孟子對曰：“於傳有之。”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sup>576</sup>

難怪漢景帝寬宏大量，“食肉毋食馬肝，未為不知味也；言學者毋言湯武受命，不為愚。”<sup>577</sup>難怪明太祖小肚雞腸，撤除亞聖牌位，學孔聖刪詩書，剪刀＋漿糊＝《孟子節文》。儘管如此，“獨夫民賊”四個字，人人死記硬背天天讀，個個從小銘心刻骨。忠君＝雙目瞪圓，管教皇上，“格君心之非。”所以“君子之事君也，務引其君以當道，……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之敬，吾君不能謂之賊。……君有過則諫，

---

故“中國人群知尊君，乃其尊孔尤勝尊君。即為君者，亦知尊孔。”（錢穆：《晚學盲言》上册 320、下册 541、554 頁）“皇帝也該學道修德，因此皇帝也該做我們的學生。臣對君有敬禮，學生對先生亦有敬禮。王荊公、程伊川做經筵講官，都曾為此力爭，要皇帝正式低頭來尊師重道。……他們要高自位置，超越在皇帝政府政治權位之上，……故在中國社會上，最受尊親者，乃師而非君。乃在野之士，而非在朝之卿相。”（錢穆：《國史新論》144、165 頁）

<sup>574</sup>《孟子·離婁上》，《四書集註》374 頁。“他提出‘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的思想，完全是菩薩心腸，所以孟子早在當年就有民主、民權、民生的思想。”（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22 頁）

<sup>575</sup>《荀子·正論》155 頁。“獨身者，雖立天子諸侯之位，一夫之人耳，……桀，天下之殘賊也”（董仲舒：《春秋繁露·仁義法》88、〈暖燠常多〉159 頁）。

<sup>576</sup>《孟子·梁惠王下》，《四書集註》269 頁。

<sup>577</sup>古時相傳馬肝有毒。轅固“與黃生爭論於上前。黃生曰：‘湯武非受命，乃殺也。’固曰：‘不然。夫桀紂荒亂，天下之心皆歸湯武。湯武因天下之心而誅桀紂，桀紂之民不弗為使而歸湯武，湯武不得已而立，非受命為何？’黃生曰：‘冠雖敝必加於首，履雖新必貫於足，何者？上下之分也。今桀紂雖失道，然君上也。湯武雖聖，臣下也。夫主有失行，臣不正言匡過以尊天子，反因過而誅之，代立南面，非殺而何？’固曰：‘必若所云，是高皇帝代秦即天子之位，非邪？’於是上曰：‘食肉毋食馬肝，未為不知味也；言學者

反復之而不聽，則去。……君有大過則諫，反復之而不聽，則易位。”<sup>578</sup>  
到底誰是老闆呀？——士大夫遂成防賊的監事會。<sup>579</sup>

戰國時代的思想家們一直渴望和深思一個尚不存在的、大同、太平的觀念或理想世界。而漢代的思想家們則要面對一個已成現實的、森嚴的帝國體制；在這一體制中來實現大同、太平的理想，……皇帝是人間世界的代表，他的行為有最為重大的影響；因此，天的喜怒與皇帝的行為有直接聯繫，祥瑞和災異大多由皇帝行為的當與不當引起。漢儒致力於學習和解釋這些現象，以期憑經驗、實際地理解宇宙的奧秘，並指導和限制執政帝王處理國家事務的能力。漢儒們希望這種努力能帶來真正和諧的大同和太平世界，<sup>580</sup>

許多宗教都有出世的理想，其樂土都不在人間。儒家則秉持入世的理想，要在人間締造一個符合其理想的社會秩序。於是以儒家士大夫為主體的中國文官系統，至少在理論上，認為政府不僅可以徵集資源，保持國力，更必須為生民主命，為萬世開太平。因此，中國的王朝至少在政治上，不是為了皇權而存在，而是為了天下生民而存在。<sup>581</sup>

以天命靡常為政權合法化的依據，自此以後，中國的政治哲學始終在這個基礎上開展。孟子的君臣行為相對論及漢代的天人感應，逐步走向天視自我民視，……天命無常的維德理論，又對居於雇主的君主加了一層約束，使君臣二方面都從屬在德行的原則下。……儒家有一個道統

---

毋言湯武受命，不為愚。’遂罷。”（《漢書·儒林傳》88卷，《廿五史》699頁）

<sup>578</sup> “孟子曰：人不足與適也，政不足問也；惟大人為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矣。”（《孟子·離婁》、〈告子〉、〈萬章〉，《四書集註》357~358、438、346、409頁）

<sup>579</sup> “執戟居前，能舉君之過，不難以死持之者，左右也。”（賈誼：《新書·官人》18頁）“雖然孟子肯定人性本善，但是他更急於揭露當權者的冷酷無情、自私、矯揉造作等弱點，甚至沒有放過他們身上的瑕疵。……自從孟子站出來捍衛大臣的尊嚴和獨立性之後，那些自稱具有聖人的權威、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王侯們終於認識到，他們從此就別再指望自己的妄稱能逃脫儒家的質疑了。”（狄百瑞：《儒家的困境》18、56頁）

<sup>580</sup> 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133~134頁。

<sup>581</sup> “王朝有好有壞，大多數的王朝，完全背離這一理想。只是，有理想總比沒有理想好。兩千多年來，中國老百姓的生活，大體說來，比在歐洲貴族政治下的百姓的生活還是好些。至少，有了天災人禍之時，通常政府會有賑濟的措施。”（許倬雲：《歷史大脈絡》33頁）

的觀念，士大夫持此觀念站在與皇權法統平等的地位，爭社會的領導權。……韋伯認為典型的官僚組織是純粹技術性與服務性的，然而在中國官僚組織，因其擁有儒家理論的解釋權，其重要性就遠超過韋伯的典型官僚組織的專業性了。中國的官僚組織因此有意理性格，也有特定的取捨標準。並不是為任何政治權力服務的盲目機器。……以經義取士——這是以延續團體自身意識的自主型。……士大夫，亦即知識分子，不斷的自一般人民中產生，……官僚組織有其自我延續性；皇帝可以任命官員，皇帝不能任命士大夫的身份。……中國的政治權力，因其著重德行而導致中國官僚組織發展具有獨特勢力的政治因子，足可與君權相抗衡。<sup>582</sup>

## 九、士農工商的道德排序

“士農工商”的四民排序，中國重農抑商的傳統標籤。皇上帶臣僚學雷鋒，商業謀私“射利”專業。“富人大姓，乘民之亟，牟利數倍，財既偏聚，國用亦屈。”<sup>583</sup> 忒講究國難財，“商賈大者，積貯倍息，乘上所急，所賣必倍。”<sup>584</sup> 所以高祖得天下，馬上頒〈賤商令〉，不許商人乘車、穿花衣服，子孫不許當幹部。<sup>585</sup> 商業利潤炒作土地投機，武帝禁止商人“及其家屬”置業買田。<sup>586</sup> 至此，中國商人的社會地位

<sup>582</sup> 許倬雲：《求古編》17~18、14~15、6 頁。“儒家的理念，有其理想社會的成分，本質上並不甘心於單純為君主服務。於是，這樣一個文官組織，以其理想的儒家理念，有時也有制衡君權的作用。”（許倬雲：《萬古江河》144~145 頁）

<sup>583</sup> 《宋史·食貨誌下八》，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二冊 469 頁。

<sup>584</sup> 《漢書·食貨誌上》，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74 頁。武帝納悶：“吾所為，賈人輒知，益居其物，是類有以吾謀告之者。”（《漢書·張湯傳》59 卷，《廿五史》610 頁）

<sup>585</sup> “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賈人不得衣絲乘車，重租稅以困辱之。孝惠、高后時，為天下初定，復弛商賈之律，然市井之子孫亦不得仕宦為吏。”（《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四頁）“孝文皇帝時，貴廉絜，賤貪汙，賈人贅婿及吏坐贓者，禁固不得為吏。”（《漢書·王貢兩龔鮑傳》72 卷，《廿五史》649 頁）

<sup>586</sup> “賈人有市籍者，及其家屬，皆無得名田，以便農。敢犯令，沒入田儻。”（《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18 頁）

接軌國際慣例，類似歐洲這不許那不許的猶太人。有趣的是，恰恰還是漢武帝，驟反祖制，大批啟用商人作官。“各地鹽鐵主辦官員大多從當地鹽鐵業豪富中擇人充當，由商賈一躍而為官吏。……在一向抑商重農而剝奪工商戶為吏的權利的漢代，竟然重用工商戶操持國家大計，是西漢階級關係一大變革。”<sup>587</sup> 如何理解？

秦暉無數次公然聲稱《商君書》“公然聲稱要殺富！”現今“仇富”=古代抑商=落後挨打的根本原因。睜眼看看書吧！基督《聖經》說富人進天堂比駱駝穿針眼還難。<sup>588</sup> 孔教《聖經》說“富與貴，是人之所以欲也；……富有，曰：苟美矣。”<sup>589</sup> 西方自然經濟，農奴依附貴族高尚，無論勞動還是經商求富，前者沒門，後者不恥。<sup>590</sup> 識字貴族藐視勞動和經商，是歐洲科學技術長期落後的根本原因。“基督教神學對高利貸的譴責比儒教的任何學說都更為明確有力。”<sup>591</sup> 宗教改革以後，“清教徒文獻中譴責財貨的說詞是數之不盡的。”<sup>592</sup> 歧視、迫害

---

<sup>587</sup> 馬大英：《漢代財政史》115~116 頁。“商賈在朝，則貨財上流；婦人言事，則賞罰不信；男女無別，則民無廉恥。貨財上流，賞罰不明，民無廉恥，而求百姓之安難，兵士之死節，不可得也。”（《管子·權修》，姜濤：《管子新註》18 頁）

<sup>588</sup> 《聖經·路加福音》18 章原文：耶穌看見他，就說：“有錢財的人進上帝的國是何等的難哪！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上帝的國還容易呢！”

<sup>589</sup> 《論語·里仁》、〈子路〉，《四書集註》94、176 頁。

<sup>590</sup> “佔有土地和統治人民是同一件事務。在那些世紀裡，不動產財富的概念與有權有勢的概念緊密地連結在一起；相反，純動產財富的概念意味著地位低下和軟弱。……不僅貴族不能依靠工商業發財致富，而且習俗禁止他們通過聯姻將如此得到的財富佔為己有。娶富家平民之女，貴族認為降低身份。”（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290 頁）“上層階級按照習慣是可以脫離生產工作的，或者是被擯於生產工作之外的，是注定要從事於某些帶幾分榮譽性的業務的。……這類非生產性的上層階級業務，大致歸納起來是以下幾項——政治、戰爭、宗教信仰和運動比賽。……擯絕勞動不僅是體面的，值得稱讚的，而且成為保持身份的、禮俗上的一個必要條件。”（凡勃倫：《有閒階級論》3、35 頁）“沒有哪個貴族能接受用自己的雙手去勞動，他們甚至不能接受從事任何種類的商業；這樣做就意味這放棄貴族的身份”（德瓦爾德：《歐洲貴族》97 頁）

<sup>591</sup> 麥尼爾：《競逐富強》76 頁。“高利貸在中世紀受到限制，它們在 15 世紀受到教堂額嘲笑，在 16 世紀受到新教改革派的譴責。”（芒福德：《技術與文明》93 頁）

<sup>592</sup> 余英時：《中國近世宗教倫理與商人精神》166 頁。

猶太人的文化傳統＝意識型態〈賤商令〉。<sup>593</sup> 中國市場經濟，發家致富，人間正道。“人情莫不欲富”。<sup>594</sup> “富者，人之情性，所不學而俱欲者也。……夫千乘之王，萬家之侯，百室之君，尚猶患貧，而況匹夫編戶之民乎！”不僅如此，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知榮辱，“人富而仁義附焉。”甚至“賢人深謀於廊廟，論議朝廷，守信死節隱居巖穴之士設為名高者安歸乎？歸於富厚也。……若至家貧親老，妻子軟弱，歲時無以祭祀進饌，飲食被服不足以自通，如此不慚恥，則無所比矣。”甚至“無巖處奇士之行，而長貧賤，好語仁義，亦足羞也。”<sup>595</sup> “邦有道，貧且賤焉，恥也”。<sup>596</sup> 士大夫扎根耕讀傳統，文化與生產緊密結合＋市場競爭優勝劣汰＝發明創造和科學技術長期領先。“經濟活動透過正統學說而被高度地讚揚。”<sup>597</sup> 歷朝歷代《食貨誌》越寫越長、越詳細、

---

<sup>593</sup> 譬如現代德國的反猶傳統，“最重要的的是，與作為整體的西方世界一樣，猶太人是令人厭惡的物質主義者。他們崇拜和代表著金錢的力量。在反猶的爭論中，這是古老而經得住考驗的一點。它可追溯到早期基督教著作家。聖·約翰·赫里索斯托姆相信：‘猶太人為了其肚子而生存，他們渴望世上的商品。’這在19世紀成為許多值得尊敬的知識分子最喜愛的學說。……一方面，猶太人現在被等同於沒有靈魂和沒有人性的社會形態，即推廣了的金錢原則——資本主義；另一方面，猶太人對金錢的崇敬被歸因於其內在的天性，即種族，而非宗教。”（筆者黑體加重；格林菲爾德：《民族主義》483~484頁）甚至猶太青年馬克思都贊成〈賤商令〉，在〈論猶太人問題〉中自問自答：“猶太的世俗基礎是什麼呢？實際需要，自私自利。猶太人的世俗偶像是什麼呢？做生意。他們的世俗上帝是什麼呢？金錢。”（《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一卷446頁）

<sup>594</sup> “三王臣主俱賢，故合謀相輔，計安天下，莫不本於人情。人情莫不欲壽，三王生而不傷也；人情莫不欲富，三王厚而不困也；人情莫不欲安，三王扶而不危也；人情莫不欲逸，三王節其力而不盡也。”（《漢書·爰盎晁錯傳》49卷，《廿五史》580頁）

<sup>595</sup> 《史記·貨殖列傳》，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38、50~52頁。為此，班固指責《史記》嫌貧愛富，“述貨殖則崇執利而羞賤貧，此其所蔽也。”（《漢書·司馬遷傳》62卷，《廿五史》619頁）

<sup>596</sup> “天下有道則見，無道則隱。邦有道，貧且賤焉，恥也；邦無道，富且貴焉，恥也。”（《論語·泰伯》，《四書集註》101頁）

<sup>597</sup> “孔子本人都可能會致力於求富，‘雖執鞭之士吾亦為之’，只要這種努力的成功有相當保證。”（韋伯：《中國的宗教》225頁）“反對財富過度集中、反對剝削窮人的孔子卻接受了人民都希望致富的事實，他深知，貧窮是社會動亂的根源。”（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312頁）

越專業，深入探討的全是 GDP 高速增長，可持續發展物阜民豐。

中國古代市場經濟，與農必與商。“八政之目，即以食貨為先。”<sup>598</sup> 農民、商人照應“食貨為先”也。《管子》稱“士農工商四民者，國之石民也”。<sup>599</sup> “石民”者，柱石也。“士、商、農、工是專業分類，士和商則無疑當時最活躍的兩大階層。”<sup>600</sup> 然而，漢代以前“士的含義頗多”，包括武士、俠客、士兵乃至雞鳴狗盜、引車賣漿等社會閒雜，尚未專指“學而優則仕”。<sup>601</sup> 結果，政治經濟學正式文件，首位“士”經常遺漏，末位“商”不可或缺。《周書》說“農不出則乏其食，工不出則乏其事，商不出則三寶絕，虞不出則財匱少。”漏掉了“士”。《史記》重排農、虞、工、商，遵循生產方式順序，“待農而食之，待虞而出之，待工而成之，待商而通之。……此四者，民所衣食之原也。”<sup>602</sup> 又漏掉了“士”。春秋戰國諸子百家出主意，想辦法，辦外交，尚賢蔚然成風，除去備顧問的博士官，把士當成頭等重要的社會群體，仍無制度保證。所以有韓非大罵“儒以文亂法，俠以武犯禁”，把“其學者”、“其言古者”、“其帶劍者”和私鬥、商人兼併農人並列“邦之蠹也。”

---

<sup>598</sup> “五行，天道也；五事，人道也。天人之道治，而國家之政興焉。是故食貨而下，五卿之職備舉於是矣：宗伯掌邦禮，祀必有食貨而後儀物備，賓必有食貨而委積豐；司空掌邦土，民必有食貨而後可奠於厥居；司徒掌邦教，民必有食貨而後可興於禮義；司寇掌邦禁，民必有食貨而後可遠於刑罰；司馬掌邦政，兵必有食貨而後可用於征戍。其曰‘農用八政’，農，食貨之本也。唐杜佑作《通典》，首食貨而先田制，其能推本《洪範》八政之意歟。”（《宋史·食貨誌上》，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二冊 21 頁）

<sup>599</sup> 《管子·小匡》，姜濤：《管子新註》178 頁。《春秋谷梁傳》亦有“古者有四民，有士民，有商民，有農民，有工民。夫甲，非人人之所能為也。”（《13 經註疏》下冊 2417 頁）

<sup>600</sup> 余英時：《歷史人物考辨·試說科舉在中國史上的功能與意義》69 頁。

<sup>601</sup> “更進還有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在春秋年間有所謂‘士’的一種階層出現。人民分化成為四民，所謂士農工商，而士居在首位。這是後來的封建社會的官僚機構的基層。”但在當時“士的含義頗多，……士之中也有專門的武士，便是士卒。……還有所謂任俠之士，大抵是出身於商賈。……士的品流複雜，所謂雞鳴狗盜、引車賣漿者流，都可以成為士”（郭沫若：《十批判書》57~65 頁）。

<sup>602</sup> “原大則饒，原小則鮮。上則富國，下則富家。貧富之道，莫之奪予，而巧者有餘，拙者不足。”（《史記·貨殖列傳》，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36~37 頁）

極言人主“除此五蠹之民”。<sup>603</sup> 所以有秦始皇從諫如流，一會兒《逐客令》，一會兒焚書坑儒，……

春秋戰國時節，白圭、呂不韋等商人從政，尚屬個人行為。隨著漢代鹽鐵、均輸、榷酤、平糶等等機制逐次建立健全，桑弘羊類大批商賈盤踞政府要津，壟斷國計民生，調控宏觀經濟。謝國楨始見“《漢書·食貨誌》說的‘士農工商’，其中的士指知識分子。就是說這時才把‘士’這個名詞加進去。”<sup>604</sup>〈賤商令〉下“商人或商人子弟在朝廷上的權勢達到了高峰。”<sup>605</sup>從而把“士”從經濟基礎層面推舉成“柱石之民”魁首，“士”而“大夫”，再不會輕易漏掉了。<sup>606</sup> 歷史辯證得弔詭：用商人抑商，推出士大夫。

俗語有“新人入洞房，媒人拋過牆”。考察四民社會，天下熙熙，利來利往。“夫民者信親而死利，海內皆然。”<sup>607</sup> 農民、工人謀私利，

---

<sup>603</sup> “是故亂國之俗，其學者則稱先王之道，以籍仁義，盛容服而飾辯說，以疑當世之法而貳人主之心。其言古者，為設詐稱，借於外力，以成其私而遺社稷之利。其帶劍者，聚徒屬，立節操，以顯其名而犯五官之禁。其禦患者，積於私門，盡貨賂而用重人之謁，退汗馬之勞。其商工之民，修治苦窳之器，聚弗靡之財，蓄積待時而侔農夫之利。此五者，邦之蠹也。人主不除此五蠹之民，不養耿介之士，則海內雖有破亡之國，削減之朝，亦勿怪矣。”（《韓非子·五蠹》，陳奇猷：《韓非子集釋》下冊 1057、1078 頁）直到三國，荀悅繼續唸叨“五蠹”前三位：“俗有三遊，德之賊也。一曰遊俠，二曰遊說，一曰遊行。……此三遊者，亂之所由生也。傷道害德，敗法惑時，先王之所慎也。……凡三遊之作，生於季世，周、秦之末尤甚。”（荀悅、袁宏：《兩漢記》上冊 158 頁）同期崔寔的《四民月令》，一年四季，一天一天數過來，除了兒童學文化，沒提有“士”什麼事情，“所以自漢以來都把它列為農書。”（繆啟愉：《四民月令輯釋》11 頁）

<sup>604</sup> 謝國楨：《兩漢社會生活概述》14~15 頁。“士農工商，四民有業。學以居位曰士，辟土殖穀曰農，作巧成器曰工，通財鬻貨曰商。”（《漢書·食貨誌上》，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61 頁）“所謂‘士大夫’階級也是在武、昭以後才開始取得其現有的涵義，而不再是軍人與武士的別稱。”（許倬雲：《求古編》453 頁）

<sup>605</sup> 《張傳璽說秦漢》152 頁。

<sup>606</sup> “在武帝確立了官方意識形態並以漸趨規範化的選舉為仕進的常規正制之後，讀書明經之士的大量入仕，既造就了官僚隊伍的全面更新，也使得讀書人和官僚的雙重身份能夠穩定地疊合在一起，從而造就了‘士大夫’這一中國歷史上極為重要的人物形態。”（于迎春：《秦漢士史》145 頁）

<sup>607</sup> “民予則喜，奪則怒，民情皆然。”（《管子·國蓄》，姜濤：《管子新註》478 頁）

生產農工商品，多多益善，利己利人，造福社會。農、工勞力，汗滴禾下土，勞苦功高。“有恆產者有恆心”成為治國良方。商人亦謀私利，不出力，不流汗，不重要，重要的是社會效果兩說。商品生產市場交換，互通有無，無商不通。可是，商品交換≠商品生產，違反等價交換原則的“射利”多了，過了，理性的賤買貴賣異化成追漲殺跌的《非理性繁榮》，擾亂價格信號，破壞商品生產。<sup>608</sup>

最直觀與道德相聯繫的是，糧食投機倒把＝圖財害命。中國自然災害頻繁，不確定性越多，“射利”機會越多。糧食囤貨居奇，危及百姓生命。歷朝歷代官府救荒賑災，地主囤糧見死不救，糧商竊喜餓殍遍野，士大夫恨得咬牙切齒，史不絕書。

每逢荒年農業減產，……食用商品糧的人口猛增，因而導致糧價高漲。無力糴糧的人口只得轉死溝壑，普遍出現餓殍滿野的景象。地主政權往往用“以工代賑”的辦法救荒，但受僱的饑民卻又受到糧價上漲之苦，致使一部分雇值又轉入了出賣穀物的地主和商人的荷包。地主們儘管存放著大量租穀，卻既不肯放賑，也不輕於減價出糶，而是繼續居奇抬價。唐代曾經有這樣的記載：“時屬蝗旱，粟價暴踴，豪門閉糶，以邀善價”。宋代以後，類似的記載俯拾即是，不勝枚舉。清代這種情況更為嚴重，“有田之家多貯米穀，待價昂貴，然後出糶，謂之‘棧固’。”當時甚至有人利用高利貸信用從事穀物投機，囤抬糧價，以謀厚利。<sup>609</sup>

市場經濟，唯利是圖，缺德無可指摘。買賣商品，沒有責任義務，愛惜他人，照顧整體。農產品生產分散，週期長，天氣、災害等不確定性因素多、影響大，任由市場調節，不僅不會自動均衡，而且週期震蕩。穀賤傷農，體現在所有農產品。即便如此，古代政府並未大包大攬蘿蔔白菜，設常平倉糶糶，只因糧食人命關天。鹽鐵官營≠計劃經濟。商人

---

<sup>608</sup> 有關機理的展開邏輯分析，推薦詳閱王小強：〈市場經濟利大＝弊大——“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四〉；王小強：《投機賭博新經濟》；中信泰富政治暨經濟研究部：《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

<sup>609</sup> 胡如雷：《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研究》323頁。



經商當然必須有利可圖。在承認平均利潤率的基礎上抑制糧食投機，“殺正商賈”暴利，<sup>610</sup> 圖的是桑弘羊竭力鼓吹“農商交易，以利本末。”<sup>611</sup> 抑商 ≠ 仇富。

土地兼併比糧食投機，更加傷天害理。直到今天，容易從字面上理解，把“耕者有其田”當成土地私有的戰鬥口號。焉不知，恰恰土地私有導致耕者無其田。土地私有自由買賣 → 投機賭博土地兼併 → 頻繁倒手豐田撿荒 → 失地流民打工遊食 → 暴富極貧社會動蕩。中央政府“最關心限制使用土地的權力，這是由於無限制的土地權可能會最終耗盡國家財力，驅使流民起來造反。”<sup>612</sup> 漢代耕作技術、畝產與近代相若，<sup>613</sup> 六千萬人口散佈祖國大地，<sup>614</sup> “則土地者所有餘也，士民者所不足也。”<sup>615</sup> “漢朝的土地相對於人口而言是十分充足的。”<sup>616</sup> 千年以後的宋朝，武松打虎還是為民除害哩。“富者田連阡陌”，何不佃耕收租，非鬧得“貧者無立錐之地”？最發達的市場經濟，反復上演最缺德的荒誕：鉅額投資，把良田炒成荒地、豪宅炒成鬼樓。明明土曠民稀，頻繁倒手成“田無常主，民無常居，”豐田撿荒俗稱“草田”。<sup>617</sup> 土

<sup>610</sup> “故先王使農、士、商、工四民交能易作，終歲之利無道相過也，是以民作一而得均。”（《管子·治國》）“粟重而萬物輕，粟輕而萬物重，兩者不衡立。故殺正商賈之利而益農夫之事”（《管子·輕重乙》，姜濤：《管子新註》252、557頁）。

<sup>611</sup> 桑弘羊強調發展市場經濟：“管子曰：‘不飾宮室，則材木不可勝用；不充庖廚，則禽獸不損其壽。無末利，則本業無所出；無黼黻，則女工不施。’故工商梓匠，邦國之用，器械之備也。自古有之，非獨於此。弦高販牛於周，五穀賃車入秦，公輸子以規矩，歐冶以鎔鑄。語曰：‘百工居肆，以致其事。’農商交易，以利本末。山居澤處，蓬蒿堯堉，財物流通，有以均之。是以多者不獨衍，少者不獨饑。若各居其處，食其食，則是橘柚不鬻，胸鹵之鹽不出，旃罽不市，而吳、唐之材不用也。”（《鹽鐵論·通有》23頁）

<sup>612</sup> 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276頁。

<sup>613</sup> 詳見吳慧：《中國歷代糧食畝產研究》。

<sup>614</sup> “西漢時代，經長期之統一，國內安定。其時幅員之廣，已與後代中國相埒”（錢穆：《國史新論》108頁）

<sup>615</sup> 《墨子·非攻》，孫詒讓：《墨子閒詁》上册131頁。

<sup>616</sup> 許倬雲：《漢代農業》六頁。

<sup>617</sup> “今田無常主，民無常居，吏食日稟，祿班未定。可為法制，畫一定科，租稅十一，更賦如舊。今者土廣民稀，中地未墾；雖然，猶當限以大家，勿令過制。其地有草者，盡

地兼併與房地產炒作原理相同，越是人口稠密的經濟發達地區，越是火爆樓盤和水利設施齊備的良田沃土“極膏腴上賈”，<sup>618</sup>地價越高，買賣越頻繁，越容易“黑燈率”閒置和撿荒。譬如2011年天下太平，人口普查北京市八百多萬戶居民，<sup>619</sup>“核對空置房屋381萬戶”。<sup>620</sup>譬如86年天下太平，漢章帝考察中原繁榮娼盛，“今肥田尚多，未有墾辟。”詔告常山、魏郡、清河、巨鹿、平原、東平郡守及相“其悉以賦貧民，給與糧種，務盡地力，勿令遊手。”<sup>621</sup>豐田撿荒+豪宅空置=《鹽鐵論》針貶時弊：“田野不闢而飾其亭落，邑居丘墟而高其郭。……故良田廣宅，民無所之。”<sup>622</sup>

蓋自封建制度既廢，貴族階級崩壞。商賈任俠，則起而分攫往者貴族階級之二勢。一得其財富，一得其權力。皆以下收編戶之民，而上抗政治之尊嚴也。而二者之起，其皆為社會經濟復甦之後之現象則一。……於是在昔為農民與封君之對立，至是漸成農民與工商階級之對立焉。而其時如老子荀卿韓非呂不韋著書，遂均有重農抑商之主張。惟下及秦人統一，實未確立一種重農抑商之制度。<sup>623</sup>

---

曰官田，力堪農事，乃聽受之。若聽其自取，後必為姦也。”（仲長統：《昌言·損益篇》，《全後漢文》下冊894頁）廣陵王犯事，“奪王射陂草田以賦貧民。”（《漢書·武五子傳》63卷）漢武帝擴大獵場侵佔民地，“詔中尉左右內史表屬縣草田欲償鄆杜之民。”師古註：“草田謂荒田未耕墾也。”（《漢書·東方朔傳》65卷，《廿五史》621、628頁）宋朝人口劇增，繁榮娼盛，撿荒更多，俗稱“閒田”、“廢田”、“逃田”、“荒田”等（《宋史·食貨誌上一》，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二冊30頁）。

<sup>618</sup> “禹為人謹厚，內殖貨財，家以田為業，及富貴，多買田至四百頃，皆涇渭灌溉，極膏腴上賈。”（《漢書·匡張孔馬傳》81卷，《廿五史》674頁）

<sup>619</sup> 2010年人口普查，北京1961萬人，家庭戶人口1639萬人，668萬戶，每戶平均2.45人；另有322萬人是集體戶（〈各地區家庭戶與集體戶的總戶數和總人口〉，《中國統計年鑒2011》）。2000萬/2.45=816萬。

<sup>620</sup> 〈北京核對空置房屋381萬戶，標註出租房屋139萬戶〉，香港《大公報》2012年6月5日，[http://big5.takung.cn/house/content/2012-06/05/content\\_357885.htm](http://big5.takung.cn/house/content/2012-06/05/content_357885.htm)。

<sup>621</sup> “所過縣邑，聽半入今年田租，以勸農夫之勞。”（筆者黑體加重；《後漢書·章帝紀》三卷，《廿五史》777頁）

<sup>622</sup> 筆者黑體加重；《鹽鐵論·散不足》189、〈救匱〉196頁。

<sup>623</sup> 筆者黑體加重；錢穆：《秦漢史》65、58頁。

土地買賣的社會碩果是兩極分化迅猛異常，錢穆反復強調新的階級對立：廢除封建以後，豪強（地主＋商人）在市場經濟中，取代昔日貴族作威作福。少數先富起來在稅賦（私附）、人事（奴婢）梗阻中央，天子愛民落空，輕徭薄賦“適足以資富強。”漢朝 15 稅一、30 稅一、百一而稅、12 年時間蠲免農業稅，照樣貧民不厭糟糠。荀悅名言：“官家之惠優於三代，豪強之暴酷於亡秦。”<sup>624</sup> 懇請秦暉注意，苛政猛於虎，豪強之暴酷於苛政猛於虎，怎麼回事？暴秦暴政一視同仁，故有荀卿〈過秦論〉：

入境，觀其風俗，其百姓樸，其聲樂不流汙，其服不挑，其畏有司而順，古之民也。及都邑官府，其百吏肅然，莫不恭儉孰敬忠信而不桀，古之吏也。入其國，觀其士大夫，出於其門，入於公門，出於公門，歸於其家，無有私事也。觀其朝廷，其閑聽決百事不留，怡然如無治者，古之朝也。故四世有勝，非幸也，數也。故曰：佚而治，約而詳，不煩而功，治之至也。秦類之矣。<sup>625</sup>

待到祖國統一，天下天平。漢承秦制，法還是秦法。“夫用貧求富，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依市門。”<sup>626</sup> 富豪奴役百姓，魚肉

<sup>624</sup> “古者什一而稅，以為天下之中正也。今漢民或百一而稅，可謂鮮矣。然豪強富人佔田逾侈，輸其賦太半。官收百一之稅，民收太半之賦。官家之惠優於三代，豪強之暴酷於亡秦。是上惠不通，威福分於富強也。今不正其本，而務除租稅，適足以資富強。”（荀悅、袁宏：《兩漢記》上册《漢記》114 頁）農民失地佃耕，“結果政府租稅愈輕，地主愈便宜，農民賣了地，要納十分之五的租給地主，地主向政府只要繳納 30 分之一的稅。政府減輕田租，只便宜了地主，農民沒有受到分毫好處。”（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22 頁）政府優惠便宜了投機賭博的撿荒豐田。

<sup>625</sup> “雖然，則有其謬矣。兼是數具者而盡有之，然而縣之以王者之功名，則倜倜然其不及遠矣。是何也？則其殆無儒邪。故曰粹而王，駁而霸，無一焉而亡。此亦秦之所短也。”（筆者黑體加重；《荀子·強國》144~145 頁）“治之至也。秦類之矣。……兼是數具者而盡有之，”僅僅“無儒”一項“不及遠矣”。“所以自商鞅變法後，秦可以誘三晉之民入秦耕種，但未聞有秦國的人民向外流出，亦未見有秦士活動於山東諸國之間。”（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一卷 72 頁）

<sup>626</sup> 《史記·貨殖列傳》，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52 頁。

鄉里，驕奢淫逸，貪贓枉法。“蓋法家之言輕重，意在抑強扶弱。強者誰與？商人是也。弱者誰與？農民是也。”<sup>627</sup>

昔者聖王立井田之制，分口耕耦地，各相副適，使人饑飽不偏，勞逸齊均，富者不足僭差，貧者無所企慕。始暴秦墮壞法度，制人之財，既無紀綱，而乃尊獎併兼之人。……於是巧猾之萌，遂肆其意。上家纍鉅億之貲，戶地侷封君之士，行苞苴以亂執政，養劍客以威黔首，專殺不辜，號無市死之子，生死之奉，多擬人主。故下戶崎嶇，無所恃足，乃父子低首，奴事富人，躬帥妻孥，為之服役。故富者席餘而日織，貧者躡短而歲蹙，歷代為虜，猶不贍於衣食，生有終身之勤，死有暴骨之憂，歲小不登，流離溝壑，嫁妻賣子，其所以傷心腐臟，失生人之樂者，蓋不可勝陳。<sup>628</sup>

“傳統思想，不論儒法，都以豪強兼併（或併兼）為害。《管子》‘輕重’，政府斂散以時，要地方按家藏穀、藏錢，則‘大賈畜家，不得豪奪吾民矣。’大賈豪畜常是政府整治的目標。”<sup>629</sup>“漢代酷吏，誠多催抑豪強之意”。<sup>630</sup> 直來直去針對土地投機，經常強令豪民搬家

<sup>627</sup> 呂思勉：《秦漢史》108頁。

<sup>628</sup> 崔寔：《政論》47~48頁。“當此之時，網疏而民富，役財驕溢，或至兼併豪黨之徒，以武斷於鄉曲。”（《史記·平準書》，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六頁）“漢承戰國餘烈，多豪猾之民，其併兼者則陵橫邦邑，桀健者則雄張閭里。”（《後漢書·酷吏傳》107卷）“關東富人益衆，多規良田，役使貧民。”（《漢書·傅常鄭甘陳段傳》70卷，《廿五史》1019、644頁）

<sup>629</sup> 楊聯陞：〈原商賈——余著《中國近世宗教倫理與商人精神》序〉，余英時：《中國近世宗教倫理與商人精神》14頁。“漢代官方繼續不斷做的事即是放領公田，還有就是郡政府與縣政府監視豪門，不讓它勢力擴張得太大。擴張得太大就要打下來。豪門成了富，就有勢，有了勢就會胡作非為，因此要打下來。所以漢代御史大夫手下有一批巡察御史，有六條使命，其中兩條是管豪族，一條不准豪族胡作非為；另外一條不許官吏包庇豪族。這是漢朝理念上一直考慮的‘寡’與‘不均’；希望做到‘均’，盡可能做到‘均’。”（《許倬雲自選集》470頁）

<sup>630</sup> 呂思勉：《秦漢史》108頁。譬如景帝時“濟南閻氏宗人三百餘家豪猾，二千石莫能制”，派邳都任濟南太守，“至則誅閻氏首惡，餘皆股栗。”（《漢書·酷吏傳》90卷）譬如宣帝時遷趙廣漢為潁川郡太守，“大姓原諸宗族橫恣，賓客犯為盜賊，前二千石莫能擒制。廣漢既至數月，誅原諸首惡，郡中震栗。”（《漢書·趙尹韓張兩王傳》76卷）

郊區皇陵，“此所謂不誅而害除。”<sup>631</sup>“又使中家以下得均貧富。”<sup>632</sup>“按漢代末期地價，在長安附近良田每畝可達萬錢，而邊郡地價則僅值百錢。”<sup>633</sup>那好，朝廷“徙陵”機制化。<sup>634</sup>搬家≠抄家，從市中心騰挪郊區“京師之地最為肥美”，繼續炒買炒賣房地產。

追漲殺跌＝越貴越買，越賤越賣，《非理性繁榮》超出理性經濟範圍，與市場供求規律相反，宏觀經濟調控無能為力。<sup>635</sup>翻閱歷代《食貨誌》，幾千年加強監管，給不出商業買賣與投機賭博的政策區別。監什麼，管什麼？不知道，又不能不管。面對單單合法交易，只好戲著硬來。亞洲金融危機，臺灣當局指名道姓，嚴禁索羅斯進場。美國金融海

---

譬如武帝時琢郡“大姓東高氏、西高氏，自郡吏以下皆畏避之，莫敢與牾。咸曰：寧負二千石，無負大家，賓客放為盜賊，發輒入高氏，吏不敢追。浸日多，道路張弓拔刃，然後敢行其亂如此。”遣嚴延年去嚴刑峻法，“分考兩高窮竟其姦，誅殺各數十人，郡中震恐，道不拾遺。”（《漢書·酷吏傳》90卷）不惟寧是，漢武帝更設13部刺史，以六條察事地方父母。“一條強宗豪右田宅逾制，以強凌弱，以衆暴寡。……六條二千石違公下比，阿附豪強，通行貨賂，割損正令也。”（《漢書·百官公卿表》19卷上，《廿五史》702、660、704、439頁）“不僅直接打擊豪強，而且限制官吏阿附豪強。”（田昌五、安作璋：《秦漢史》182頁）

<sup>631</sup> 主父偃建議漢武帝“茂陵初立，天下豪傑兼併之家亂衆民，皆可徙茂陵，內實京師，外銷姦猾，此所謂不誅而害除。”（《漢書·嚴朱丘主父徐嚴終王賈傳》64卷上，《廿五史》624頁）

<sup>632</sup> 陳湯建議漢元帝：“初陵京師之地最為肥美，可立一縣。天下民不徙諸陵30餘歲矣。關東富人益衆，多規良田，役使貧民。可徙初陵以彊京師，衰弱諸侯，又使中家以下得均貧富。湯願與妻子家屬徙初陵為天下先。”（《漢書·傅常鄭甘陳段傳》70卷，《廿五史》644頁）

<sup>633</sup> 林劍鳴：《秦漢史》下冊六頁。

<sup>634</sup> “漢興立都長安，徙齊諸田、楚昭、屈、景，及諸功臣家於長陵。後世徙吏二千石、高訾富人及豪傑併兼之家於諸陵。蓋亦以彊榦弱支，非獨為奉山園也。”（《漢書·地理誌》28卷下，《廿五史》521頁）“秦始皇曾徙富人於咸陽，漢高帝也曾徙六國大族於關中。一般人也往往根據班固〈兩都賦〉所說：‘七相五公，幾乎州郡之豪傑，五都之貨殖，三選七徙，充奉陵邑，蓋以彊榦弱枝，隆上都而觀萬國。’就以為西漢曾七次大事遷徙吏二千石、高訾富人及豪傑併兼之家。”（許倬雲：《求古編》463頁）

<sup>635</sup> 最典型莫過於〈告別通貨膨脹〉：物價上漲 → 企業盈利增加 → 股票上漲 → 貨幣轉投股市 → 物價回落。全面、持續上揚的傳統“通貨膨脹預期”早成風車（推薦參閱王小強：《投機賭博新經濟·“世界變成了一個大賭場”·告別通貨膨脹》30~33頁）。

嘯，發達國家禁止拋空，讓買不讓賣。中醫治病，陰陽五行，隔代相克，左病右治，頭痛醫腳。<sup>636</sup> 制度化抑商，不許商人報考公務員。<sup>637</sup> 遙想當年桑弘羊輩嘔心瀝血，過河拆橋，戕害文人科舉的致命傷：道德文章，花團錦簇，遠離實際操作，不堪經世致用。平時袖手談心性，有難一死報君王＝百無一用是書生。更糟糕的是，背誦幾段語錄，輕易摻活進來，高調大義凜然，抽象慷慨激昂，仁義懸空，道德縹緲。實事求是幹實事，平添艱難困苦。從《鹽鐵論》到拗相公PK司馬光，激辯越發不著邊際；到李鴻章溝通翁同龢，簡直雞同鴨講了。<sup>638</sup> 盛唐科舉定制，天下英雄盡入吾彀中矣！祖國命運從此轉折下坡路。<sup>639</sup>

中國科舉制度商人不得應試，因求己利，則己先不立，更無以立人之上矣。如為勞工，僅求一身溫飽，亦為己利。然其利小，則亦不深責。但其不能立身則一。孟子曰：“勞力者食人，勞心者食於人。”勞力為己，勞心乃為人非為己，非為己乃可食於人。<sup>640</sup>

有失必有得。得者，德也。古今中外，有錢有勢作威作福。西方反封

---

<sup>636</sup> “所以中醫之難學是除了講究內臟的個別功能以外，還講究互相影響的生理功能和病理因素，也就是生克的道理。西醫則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所以中醫能站得住，針灸亦是一樣，中醫的醫理，病在上者治其下，病在下者治其上，病在左者治其右，病在右者治其左，病在內者治其外，病在外者治其內。”（南懷瑾：《易經雜說》74~75頁）

<sup>637</sup> “中國科舉制度商人不得應試，因求己利，則己先不立，更無以立人之上。……唐以後科舉考試，必報家世清白。祖先三代中有經商者，即不得預考。”（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647、上冊 248 頁）“唐代法律根本不許商人及其子弟參加科舉考試，我也還未能在唐代史料中發現反證。”到北宋 1044 年重定《貢舉條例》說“身是工、商雜類及曾為僧、道者並不得取。這一新規定明白禁止正在經營的商人參加考試，但商人的子弟已不在禁止之內”（余英時：《歷史人物考辨》76 頁）。

<sup>638</sup> 推薦梁啟超：《名人傳記·王荊公傳》和高陽：《翁同龢傳》，精彩傳神。

<sup>639</sup> “科舉制度，就政治制度論，未可厚非，但流弊所至，實在大勘垢病。”（錢穆：《國史新論》142 頁）

<sup>640</sup> “唯政治勞心與資本家之勞心又不同。資本家勞心於其財富事業之向外推廣，中國理想中政治家之勞心，則勞於能深入人心。即以己心通他心，復以他心通大群心。即以其人之心，治其人之身，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其道一以貫之，亦貫之於此心而止。故在修齊治平之上，復有正心誠意之教。此等知識，則非專務財貨事業之推廣者所能知。”（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647、612 頁）

建以後議會政治，“是有錢人起來打倒了有權人。中國秦漢以後，早不是貴族政府了，參加政治的，都是平民中間的士。”<sup>641</sup> 既非皇權專制，亦非貴族或軍閥專政。學而優則仕“在制度規定上，是絕沒有世襲特權的。因此中國社會上的讀書人，士，只是一種流品，而不成為階級。”<sup>642</sup>

但既做了政府官吏，便該為公眾服務，不能再經營工商業。經商是為私人打算，公私該分別清楚，做官後的私人生活，由國家給以俸祿。於是中國社會上的士，遂成為理論上應該不管私人生活而專為公家做事情的人。農工商則各自經營私人生活，而負有繳納租稅的義務。士則做了政府官吏，便再不該顧及私人生活。若其再謀個人經濟，則將妨礙公眾，虧負本身的職守。這個道理，自孔子即開始提出。《論語》裡屢次說到，如云：“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一類的話，至少在二三十次以上。孟子也說：“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為能。”《孟子》裡這一類的話也極多。農工商生活有憑借，惟士無恆產而有恆心。其精神所注在於道，不在私人衣食。漢武帝時規定做官人不能經商，唐朝規定應考人不得經營工商業，做官也不能兼營工商業。……西洋社會裡的最高人生理論在教堂、在教會，中國社會的人生大道理，則寄託在士的一流。有志做士的，便不該自謀個人生活，他的個人生活有旁人來替他解決，他應該專為公眾服務。……積極方面要參加政治，來管公家事，消極方面不允許他管自己的經濟生活。所以說他們是雙料的，至少也是半宗教性的。中國的士至少該有一半的和尚精神。不經營私人產

---

<sup>641</sup> 錢穆：《中國文化叢談》251頁。德國經濟史學家桑巴特（Sombart）比較西方新舊社會說：“你是誰？過去人們這樣講，你是一個有權勢的人，因此也肯定是一個富人。你是誰？如果人們今天再問，你是一個富人，因此你也就是一個有權勢的人。”（波齊：《國家：本質、發展與前景》61頁）

<sup>642</sup> “中國歷史從漢代起，就不能叫皇權，因皇帝一個人不可能掌握一個國家的大權。也不能說它是貴族政權，因自漢代起，已沒有顯然的貴族。說是軍人政權嗎？我們也看不出漢政府以下，是由軍人掌握的。說是資產階級的政權嗎？中國一向沒有資產階級。所以若說政權，則中國應該是一種士人政權，政府大權都掌握在士，讀書人手裡，從漢到明都如此。而在考試制度下，讀書人跑入政府，也有種種規定。”（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164頁）“我一向用這‘倫理本位，職業分途’八個字，點出舊中國沒有受近百年西洋影響的社會結構之特殊”（梁培寬、梁培溟：《師道師說：梁漱溟卷》255頁）。

業，便是和出家人一般。<sup>643</sup>

中國社會傳統上之所謂士，並不如近代人所說的知識分子。中國舊傳統之所謂士，乃是不從事於生產事業的，所謂“士謀道而不謀食。”其所謂道，上則從事政治，下則從事教育。應該是只為大群著想，不為一己著想。實附隨有一種宗教精神。實是一種不出家的，又沒有教會組織的一項教徒。<sup>644</sup>

筆者有幸在美、英讀書有年，兩句中國話，西方人聽不懂。第一句“人不為己，天誅地滅。”話糙理不糙，不過是把市場理性貫徹到底。文言文：“市道之交，乃敵非友，損彼利己，乃商場相交之宗旨。”<sup>645</sup> 讀老外體驗中國商賈之精明，可以說，舉世嘆服。名著《騙經》分門別類，假冒偽劣，童叟全欺，理直氣壯，恬不知恥，屢屢瞠目結舌大鼻子，跌破眼鏡。<sup>646</sup> 中國古代最發達的市場經濟更發達到如今，護照身份證有的賣，學位文憑有的賣，官爵職位有的賣，婦女兒童有的賣，賣淫、賣血、賣器官，廣而告之互聯網站賣，<sup>647</sup> 走向世界跨國公司賣。<sup>648</sup> 有錢能使鬼推磨幾千年了，國際慣例從始至終，楞不承認咱“市場經濟國家”。憑什麼哪？假煙、假酒、假藥、假米、假面、假種子、假奶粉、假疫苗……有毒膠囊，漂白劑牙膏，燒臘為了顏色好看，猛抹敵敵畏！

<sup>643</sup> 錢穆：《中國文化叢談》253~254 頁。

<sup>644</sup> 錢穆：《國史新論》114 頁。“一般人的德性品質常資藉信仰宗教而得培養，是所以說道德宗教二者實相聯通也。”（梁漱溟：《人心與人生》187~188 頁）

<sup>645</sup> 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543 頁。

<sup>646</sup> 參閱張應俞：《騙經》。奧運會“開幕式的音樂總監陳其鋼，接受北京某電視臺訪問時透露，舞臺上有九歲女孩林妙可領唱《歌唱祖國》的畫面，實際唱歌的卻是七歲女孩楊沛宜，歌聲是事先錄好，現場播放。”（上官慧敏：〈奧運開幕式也有周老虎〉，香港《信報》2008 年 8 月 14 日 14 頁）2005 年 11 月，歐盟發表 25 國海關聯合聲明，“目前在歐洲內部流通的假冒商品中有 70% 來自中國。……產自中國的 15~20% 的名牌產品是偽造的。”（〈歐盟指七成假貨來自中國〉，香港《信報》2005 年 11 月 15 日六頁）

<sup>647</sup> 警方“調查一起發生在上海通過互聯網販賣嬰兒的案件。在這個網站上，一個不滿百天的男嬰的價格為 2.8 萬元，女嬰為 1.3 萬元。”廣告詞堂而皇之——“為了幫助中國千百萬無法生育的夫妻。”（〈販嬰廣告驚現網絡〉，《參考消息》2005 年 10 月 24 日八頁）

<sup>648</sup> 蔡崇達：〈泉州跨國販賣兒童案調查〉，《三聯生活周刊》2005 年 32 期 50~53 頁。



注水肉、地溝油、蘇丹紅、孔雀綠、白臘油、瘦肉精、增白劑、抗生素、三氯氫氨、亞硝酸鹽、氫化鉀、PM 2.5……，13 億人口普及化學高科技。“凡是可以用來裹腹的東西幾乎都被列入‘有毒食品’的黑名單”。<sup>649</sup> 2008 年 8 月，國家品質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食品生產監管司司長跳樓身亡。<sup>650</sup>《舌尖上的中國》眼看隨便喝碗粥，啃個饅頭，都得需要拿出“拼死喫河豚”的勇氣。唯利是圖成令利智昏，自私理性至喪盡天良。難怪人家西方社會學概括咱祖國“能以‘我們現在讓誰上鉤’這樣一句臺詞來概括所有的交易。”<sup>651</sup>

漢代已有“商則長詐”的記載。當時商人還利用貨幣制度的紊亂，“以美質惡，以半易倍”，獲取暴利。宋代商人也有“販米而加以水，賣鹽而雜以灰，賣漆而和以油，賣藥而易以他物，如此等類，不勝其多”的情況。明代牙行商人“多用廢銀”，“濶雜貿易，欺侮愚訥”，其中有攛銅、吊鐵、灌鉛、淡底、三傾、煉熟諸色。清代蘇州市上的商人“多機巧，能為偽物。始與交易則出以嘗試，外若可觀，非信貨也。能辨識

<sup>649</sup> “近幾年來，食物中毒事件在各地頻頻發生，根據有關部門的統計，每年我國消費者因食物殘留農藥和化學添加劑中毒的人數超過十萬人。大米、蔬菜、雞、鴨、魚、豬肉、豆奶、肉鬆、火腿、滷製品……凡是可以用來裹腹的東西幾乎都被列入‘有毒食品’的黑名單”（任盈盈：《食品安全調查》前言）。譬如，2000 年，因市民食米中毒，廣州市一次查獲摻有白蠟油的大米 50 噸（〈50 噸有害東北米流入廣州市場〉，《新聞周刊》2000 年第 26 期 14 頁）。譬如，2000 年，國家質量技術監督局對北京、上海、廣東等十省市 94 種小麥粉產品監督抽樣，38 種合格，近六成產品超標準使用增白劑（原國峰：〈超標使用增白劑——小麥粉質量使人憂慮〉，《人民日報》2001 年 2 月 13 日五頁）。譬如，2001 年，國家質量檢查總局檢查全國 60085 家生產小麥粉、大米、醬油、醋和食用植物油的企業，“只有 806 家企業具備保證產品質量必備條件，產品質量檢測合格”（〈米麵油抽查結果觸目驚心〉，《香港商報》2002 年 2 月 4 日 A6 頁），僅佔 1.3%。

<sup>650</sup> “目前全國 45 萬家食品生產企業中，不到四分之一企業獲得食品生產許可證。”（〈質檢總局司長涉貪跳樓亡〉，香港《信報》2008 年 8 月 14 日 14 頁）

<sup>651</sup> “此乃 18 世紀劇作家 Beaumarchais 有名的喜劇 La Barbier de Seville 第三幕第 11 場中的一句臺詞。”中國人“極端缺乏真正的同情心與溫情，即使在人際關係密切的團體內也經常如此，……常有人提到的中國人的極端不誠實（即使是對他們自己的辯護律師），……‘定價’，即使對本土的中國人而言，也顯然是虛假的。中國人彼此之間的典型的不信任，是所有的觀察者都能肯定的。”（韋伯：《中國的宗教》293~296、298~299 頁）

之，然後出其佳者，價亦相去什佰”。可見這種行爲在中國歷史上是司空見慣的通常現象。<sup>652</sup>

長期以來，中國古代重農抑商，被當成扼殺資本主義萌芽。對此，值得明確概念區分，同樣唯利是圖，商人≠企業家。2007年，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院長率團太湖大學堂，專程請教〈新舊文化的企業家反思〉，滿臉虔誠，慘遭光華基金會理事長當頭棒喝：

我說我們這一代中國沒有企業家！我說哪裡有企業家！……現在我說沒有真正的企業，都在投機！尤其股票、期貨，幾乎完全是投機。現在報紙上寫得也對，叫泡沫經濟、虛擬經濟。我們要反思的！……現在買股票、期貨的人，那是第五六層的經濟了，已經不是經濟了。所以買股票、期貨，我叫它是虛無經濟，買空賣空，說是支持實業生產，實際很多是在擾亂實業生產，最後說不定又歸於空，……<sup>653</sup>

企業家者，事業家也。南懷瑾解釋孔子解釋“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sup>654</sup> 瓦特蒸汽機、愛迪生電燈、卡耐基鋼鐵、福特汽車、波音飛機、微軟電腦，謂之事業。魯班鋸、蒙恬筆、鄭國渠，都江堰，張衡渾天儀、地動儀、候風儀，<sup>655</sup> 葛洪火藥配方，黃道婆紡織機，畢昇活字印刷，謂之事業。看得見、摸得著的實業，重農抑商不僅不抑，

---

<sup>652</sup> 胡如雷：《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研究》第223頁。

<sup>653</sup> 筆者黑體加重；南懷瑾：《漫談中國文化》123、132~133、114頁。

<sup>654</sup> “講到本題的‘企業家’，我說現在沒有企業家。……企望，看得遠，看得深，看得大。‘企業’，我們要做一番事業，有遠大的目標，對國家社會有50年、百年以上的貢獻，斷定50年、一百年後這個社會國家的發展，這叫企業。……進行現代化，做一點實際的事，就是實業，……事業跟實業、企業有差別，譬如航空公司，是實業嗎？不是。航空公司是個事業。……這個話我演講上課講了很多次了，一個人一輩子做的事，‘舉’，就是舉動、行為，要做的事業；‘措之天下之民’，是老百姓人民社會得到利益，得到安定，這個叫做事業。”（南懷瑾：《漫談中國文化·新舊文化的企業家反思》124~125頁）

<sup>655</sup> “1970年，國際有關天文組織決定，以張衡的名字來命名月亮背面的一座環形山，……還將編號為1802號的小行星命名為張衡星。……今天使用的觀測地震的儀器，其基本原理與地動儀的基本原理是一致的。……歐洲製造出第一臺同類的儀器是在張衡之後1700多年。”（《張傳璽說秦漢》211~213頁）

表彰、弘揚、推廣，唯恐不及。<sup>656</sup> 整本《商君書》萬務歸壹，實實在在發展實業——古代農業社會，當然農業為主。<sup>657</sup> 趙過代田，中央政府組織各地父母參觀培訓，全國推廣。蔡倫造紙，太監封侯。<sup>658</sup> 軒轅駕指南車，南面稱帝！什麼時候，雷曼兄弟破產，馬多夫坐牢，阻礙了科技進步，釀成了落後挨打？

第二句西方人聽不懂：“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射利”發財，不勞而獲，商人先天下樂而樂；左宗堂“身無半畝，心憂天下”，士大夫後天下樂而樂。面對市場缺德，再看儒法相爭，以德治國才能依法治國。立法為民，執法為民，堪稱法家反封建的出發點和落腳點。《商君書》開宗明義“法者所以愛民也。”<sup>659</sup> 所以，“不賢則不能抱法用勢以治。”<sup>660</sup> 商鞅變法成功＝嬴渠梁大公無私＋“商君

---

<sup>656</sup> “故如哥白尼、伽利略發明新天文學，在西方備受磨折，在中國則極易接受。”（錢穆：《晚學盲言》下冊481頁）中國從未聽說誰因為發明、發現了什麼，被燒死。

<sup>657</sup> “國務壹，則民應用。事本搏，則民喜農而樂戰。夫聖人之立法、化俗，而使民朝夕從事於農也，不可不知也。……故民壹務，其家必富，而身顯於國。……治國能搏民力而壹民務者，強；能事本而禁末者，富。……故搏力以壹務，殺力以攻敵也。治國者貴民壹，民壹則樸，樸則農，農則易勤，勤則富。……故聖人之治也，慎為察務，歸心於壹而已矣。”（《商君書·壹言》，高亨：《商君書註譯》81~84頁）

<sup>658</sup> “趙過始為牛耕，實勝耒耜之利；蔡倫立意造紙，豈方、牘之煩？”（賈思勰：《齊民要術·序言》六頁）“史籍所記，以為東漢蔡倫發明造紙。但是考古所得實物，西漢已有紙，甚至早到戰國也有可能解釋為‘紙’的古字。……唐玄宗時，大將高仙芝在怛邏斯戰役敗於阿拉伯軍（751），唐軍的造紙工匠被俘，將中國造紙技術傳入阿拉伯，自此薩馬爾干紙聞名歐亞，取代了羊皮及埃及莎草片。自此，造紙技術逐步傳入歐洲各地。”（許倬雲：《萬古江河》184~185頁）

<sup>659</sup> “禮者所以便事也。是以聖人苟可以強國，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禮。”（《商君書·更法》，高亨：《商君書註釋》14頁）“商君雖革法改教，志存於強國利民。”（《鹽鐵論·論儒》73頁）“不為愛民虧其法，法愛於民。”（《管子·法法》，姜濤：《管子新註》143頁）

<sup>660</sup> “不能抱法用勢以治者，由其無希堯舜之志也。無希堯舜之志者，必為禽獸之歸，豈止桀紂乎？”（熊十力：《韓非子評論》54頁）“所謂亡國，非無君也，無法也。變法者，非無法也，有法者而不用，與無法等。是故人主之立法，先自為檢式儀表，故令行於天下。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故禁勝於身，則令行於民矣。”（《淮南子·主術訓》151頁）

極身無二慮，盡公不顧私”。<sup>661</sup> 多數窮民大悅，少數豪強怨懟。<sup>662</sup> “對一些人是好事的，對另一些人必然是壞事”。<sup>663</sup>

“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足以自行。”<sup>664</sup> 再美好的宗旨，再完備的法律，必須人去執行。“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sup>665</sup> 習近平說“打鐵還需自身硬。”<sup>666</sup> 孔子說“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人能弘道，非道弘人。”<sup>667</sup> 荀子說“有治人，無治法。”<sup>668</sup>

---

<sup>661</sup> “使民內急耕織之業以富國，外重戰伐之賞以勸戎士。法令必行，內不私貴寵，外不偏疏遠。是以令行而禁止，法出而姦息。故雖《書》云‘無偏無黨’，《詩》云‘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司馬法》之勵戎士，周后稷之勸農業，無以易此，此所以併諸侯也。”（劉歆：〈新序論〉，《全漢文》416頁）

<sup>662</sup> “行之十年，秦民大說，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於公戰而怯於私鬥，鄉邑大治。……商君相秦十年，宗室貴戚多怨望者。”（《史記·商君傳》68卷，《廿五史》255頁）

<sup>663</sup>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馬克思恩格斯選集》四卷175頁。

<sup>664</sup> 《孟子·離婁》，《四書集註》344頁。固然，光有德之禮儀不夠治國。“故曰：仁者能仁於人，而不能使人仁。義者能愛於人，而不能使人愛。是以知仁義不足以治天下也。聖人有必信之性，又有使天下不得不信之法。”（《商君書·畫策》，高亨：《商君書註釋》144頁）歸根結底“聖人有必信之性”是源頭。熊十力總結儒法之爭，“孟子曰：‘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足以自行’。二語道盡六經底蘊。人治、法治，本以相待相須而成其治，若執一邊，終為戲論。……韓子崇法術而誹尚賢。然人主不賢，則無術而廢法。韓子屢稱聖人，頌明主，其不得不歸本尚賢亦明矣。而力攻吾儒，何耶？”（熊十力：《韓非子評論》55、51頁）

<sup>665</sup> 《論語·顏淵》，《四書集註》169頁。“政者，正也。正也者，所以正定萬物之命也。是故聖人精德立中以生正，明正以治國。”（《管子·法法》，姜濤：《管子新註》137頁）

<sup>666</sup> 〈打鐵還需自身硬——習近平在常委見面會上講話全文〉，<http://news.e23.cn/content/2012-11-16/2012B1600225.html>。

<sup>667</sup> 《論語·子路》、〈衛靈公〉，《四書集註》175、201頁。“孔子曰：‘人能弘道，非道能弘人。’斯義廣大淵微至極，其否認有超越吾人與天地萬物而獨尊之神道，使神道不復能統治吾人。哲學精神至此完全脫去宗教盡淨，遂令人道天道融合為一，不可於人之外覓天也，其功誠鉅哉！”（熊十力：《原儒》五頁）

<sup>668</sup> “有亂君，無亂國；有治人，無治法。羿之法非亡也，而羿不世中；禹之法猶存，而夏不世王。故法不能獨立，類不能自行，得其人則存，失其人則亡。法者，治之端也；君子者，法之原也。故有君子，則法雖省，足以遍矣；無君子，則法雖具，失先後之施，不能應事之變，足以亂矣。……君子也者，道法之總要也，不可少頃曠也。得之則治，失之則亂；得之則安，失之則危；得之則存，失之則亡。故有良法而亂者有之矣，有君子而亂者，自古及今，未嘗聞也。”（《荀子·君道》107、〈致士〉124頁）

淮南子說“法雖在，必待聖而後治；律雖具，必待耳而後聽。故國之所以存者，非以有法也，以有賢人也；其所以亡者，非無法也，以無賢人也。”<sup>669</sup> 仲長統說“君子用法制而至於化，小人用法制而至於亂。”<sup>670</sup> 佛家說“正人用邪法，邪法也正。邪人用正法，正法也邪。”<sup>671</sup> 此之謂也。

君者，群也。人須在大群中做人，不專顧一己之私，並兼顧大群之公，此等人乃曰“君子”。若其人，心胸小，眼光狹，專為小己個人之私圖謀，不計及大群公眾利益，此等人則曰“小人”。<sup>672</sup>

先天下憂而憂，後天下樂而樂。試問君子者：除去只聽說沒見過的堯舜大同，<sup>673</sup> 天下啥時候樂過？——有。“是故君子有終身之憂。”<sup>674</sup> 居廟堂之高則憂其民，處江湖之遠則憂其君。攔哪兒都發愁，且“憂心如惓，不敢戲談。”<sup>675</sup> 一本正經憂鬱癥。“孔子棲棲，疾固也，墨子遑遑，閔世也。”<sup>676</sup> 愚公移山=鋏而不捨強迫癥。不單這輩子少歡愉，世代遺傳哭喪臉。“舉世譽之而不加勸，舉世非之而不加沮，”一意孤行神經病。<sup>677</sup> “大菩薩所以能‘名聞十方’，是因為他們濟世之心勇猛到了近似於瘋狂的程度，絕無畏苦推卸的心態，我們做得到嗎？”<sup>678</sup>

---

<sup>669</sup> “禹以夏王，桀以夏亡；湯以殷王，紂以殷亡；非法度不存也，紀綱不張，風俗壞也。三代之法不亡，而世不治者，無三代之智也。六律具存，而莫能聽者，無師曠之耳也。”（《淮南鴻烈·泰族訓》，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下冊 680~681 頁）

<sup>670</sup> “均是一法制也，或以之化，或以之亂，行之不同也。”（仲長統：《昌言·損益篇》，《全後漢文》下冊 893 頁）

<sup>671</sup> 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冊 266、下冊 117、123 頁。

<sup>672</sup> 錢穆：《國史新論》194 頁。

<sup>673</sup> “實際上，‘周禮’並不是周朝的禮制，而是春秋時代人們的想像，用之於戰國時代。”（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120 頁）

<sup>674</sup> “無一朝之患也。”（《孟子·離婁下》，《四書集註》372~373 頁）

<sup>675</sup> 《詩經·小雅·節南山》，《13 經註疏》440 頁。

<sup>676</sup> 《鹽鐵論·散不足》173 頁。

<sup>677</sup> 《莊子·逍遙遊》，曹礎基：《莊子淺註》六頁。

<sup>678</sup> “所以諸佛菩薩的大願，也可以說是諸佛菩薩的方便慧，也就是菩薩道，明知不可為而為之。”（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冊 16、325 頁）

做不到。怎麼辦？君子求仁悟道，必須鬥私批修，“清除自己自私自利的小心眼”，<sup>679</sup>“轉煩惱成菩提”，心曠自然神怡，了生死，勘究竟，樂在其中也。<sup>680</sup>任、清、和、時，<sup>681</sup>心齋供養天爵，<sup>682</sup>以出世的精神入世，改造客觀世界的同時改造自己的主觀世界，<sup>683</sup>立地成佛、成

---

<sup>679</sup> “什麼是佛境界？——衆生得到喜樂便是佛境界。大家需要抱定一個主義，以大智慧，清除自己自私自利的小心眼；以大智慧，善觀因緣，盡心盡力如法圖利別人。”（南懷瑾：《學佛者的基本信念》106頁）“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莊子·逍遙遊》，曹礎基：《莊子淺註》七頁）

<sup>680</sup> “整本《維摩詰經》裡面最重要的重點，是告訴我們：佛法就在這個世間，我們就在自己的身心上自了。如果求他方世界依賴別人，想了生死，想成佛道，是不可能的。因為外力僅是方便法門，非究竟法門。所以究竟法門必須要自度自了。……心外求法，在自己內心之外求法就是外道。……心外求法叫外道，道在你自己心裡，不在上帝、不在佛、不在境界上氣脈上，氣功咒語都不是。……佛法在哪裡？佛法在世間，真正的淨土就在你心中，不要外求。……佛說，一切衆生就是菩薩的佛土。……佛菩薩境界的根在於衆生。如果沒有了衆生，就沒有成佛的事，也不需要成佛。”《維摩詰經》說“直心是菩薩淨土”。南懷瑾解說“直心就如《易經》講坤卦的三個字：直、方、大。《華嚴經》的全名是《大方廣華嚴經》，‘大方廣’三個字就是直心，是大心，胸襟廣大，包容一切衆生，成就一切衆生，不為自己。……菩提心的行為是大慈大悲、大喜大捨，真正的大徹大悟。……一切能捨的衆生是絕對無我，是人無我、法無我的菩薩才能做到一切能捨，……布施就是奉獻。……佛法的智慧是空，你空得一分，你的捨心、布施心就大一分，你空不了一分，那個不能捨的心就加大一分。……佛法的修證在於找到生命的真我，無我是個方便法門。修證工夫要放下身心，放掉我這一念，才可以證到涅槃清靜自性；在起用上，想成佛成菩薩，就要有我。……此我與那我彼此無妨，歸於一個大我。”（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册4、16、42~43、50~52、56~63、225、292、下册103頁）

<sup>681</sup> “堯舜與人同耳”的前提下，“孟子曰：伯夷，聖之清者也；伊尹，聖之任者也；柳下惠，聖之和者也；孔子，聖之時者也。孔子之謂集大成。”（《孟子·離婁》、〈萬章〉，《四書集註》376、396頁）“‘任’‘清’‘和’乃是每一人處世處群所離不開的三種態度，在此三種態度中能達到一理想境界的則都得稱聖人。只有孔子，他一人可以兼做伊尹、伯夷、柳下惠，所以孟子稱孔子為聖之時。因孔子能合此三德，隨時隨宜而活用，故孔子獨被尊為大聖，為百世師。”（錢穆：《中國文化叢談》118頁）

<sup>682</sup> “孟子曰：仁，人心也；義，人路也。……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孟子曰：有天爵者，有人爵者；仁義忠信，樂善不倦，此天爵也；公卿大夫，此人爵也。古之人修其天爵，而人爵從之。今之人修其天爵，以要人爵；既得人爵，而棄其天爵，則惑之甚者也，終亦必亡而已矣。孟子曰：欲貴者，人之同心也。人人有貴於己者，弗思耳。人之所貴者，非良貴也。趙孟之所貴，趙孟能賤之。”（《孟子·告子上》，《四書集註》422~426頁）

<sup>683</sup> “改造客觀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觀世界——改造自己的認識能力，改造主觀世界同客

聖、成仙，其樂無窮矣。<sup>684</sup> 真人 = 愚公、雷鋒，普通人 + 平常心。<sup>685</sup> 毫不利己，專門利人。<sup>686</sup> 不思而得，不勉而中。<sup>687</sup> 該不是在說咱這

---

觀世界的關係。”（《毛澤東選集·實踐論》一卷 296 頁）“誠者，非自成己而已也，所以成物也。成己，仁也；成物，知也。性之德也，合外內之道也。”（《中庸》25 章，《四書集註》54 頁）

<sup>684</sup> “一切宗教都是悲觀的，尤其佛家的大慈大悲是講悲的，只有中國儒家講樂。像《論語》上幾乎沒有悲字，都是樂。有一本明朝的筆記，曾經統計過《論語》上都是樂字，而不談悲，這也是中國文化不同的地方。”（南懷瑾：《易經雜說》170 頁）“我們可以說他這個生活是樂的，是絕對樂的生活。”孔子“他原不認定計算而致情志繫於外，所以他毫無所謂得失的；而生趣盎然，天機活潑，無入而不自得，決沒有那一刻是他心裡不高興的時候，所以他這種樂不是一種關係的樂，而是自得的樂，是絕對的樂。”（原文加重號；梁漱溟：《東西文化及其哲學》142 頁）

<sup>685</sup> 參見芬格萊特：《孔子：即凡而聖》。“解釋得最透徹的莫過於明末禪宗大師密雲圓悟的答問《中庸》‘雖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知焉’的話了。”即是“具足凡夫法，凡夫不知。具足聖人法，聖人不知。凡夫若知，即是聖人。聖人若知，即是凡夫。”（筆者黑體加重；南懷瑾：《禪話》四頁）“實際上，道是非常平凡的東西，所以我常說世界上最高深的學問，就在最平凡的道理裡頭；最平凡的地方，就是最高深的地方。一般人知識越高，學問越好，越愛向不平凡處去找平凡的道。所以說‘視而不見，近而易求’。”（南懷瑾：《我說〈參同契〉》中冊 34 頁）“世界上最高深的學問都是平淡的”（南懷瑾：《易經雜說》257 頁）。“菩薩覺悟什麼？覺悟是悟道，有情是利他，自利利他是為菩薩。菩提薩埵在中國文化就是道人，有道的人。……真正的佛法，一定是平凡的，就是平平常常做一個人。……最聰明的人是最平凡的人，看起來最平凡最笨的人卻有上上智。一般人覺得自己聰明的，其實是笨人。什麼理由？因為他不肯平凡；真能夠平凡，就是最高明的人。……最高明的人就是最平實的人，……我常說世界上最偉大的哲學家，往往是鄉下的老太太們。……做人平凡就是佛。一般人學佛學成了瘋子，不肯平凡。……平常心就是道。……禪宗祖師說：‘佛是了事的凡夫。’”（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冊 187、下冊 208、337~338、354、367、374 頁）“佛法根本是智慧之學，……最高明的最平凡”（南懷瑾：《學佛者的基本信念》71、123 頁）。所以“中國人從事學問，根本不在自我表現，更非求在人群中自創一事業。所謂學問，乃在其如何在人群中做一人。雖亦千差萬別，無可相同，堯自為堯，舜自為舜，周武王、伯夷、叔齊、周公、孔子，亦各自為人，然其大宗旨大根本則亦無可相異。每一人各可有表現，亦可無表現。各可有事業，亦可無事業。……宋儒陸象山言，堯舜以前曾讀何書來。”（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508~509 頁）愚公文盲，石勒文盲，惠能文盲，“凡經義不過取證明而已，故雖有不識字者，何害為善！”（《張載集·義理》277 頁）

<sup>686</sup> “有利益他人，能替人解決煩惱、麻煩，這就是行菩薩道，……濟世利生。所以說修行人學佛悟道成就時，事情反而更忙。佛是為衆生擔負一切煩惱苦難的，成佛後，乃是利益衆生更進一步的開始。佛是世界上的大忙人，是無事忙的忙人，愛管閒事的忙人。……

廂“六億神州盡舜堯”＝耶穌基督多如牛毛？<sup>688</sup>

中國文化把人的生命價值提得那麼高，並不靠上帝，不靠佛菩薩，也不靠祖宗、鬼神。每一個人都有這個資格，每人都可以成聖賢、成仙、成佛，只要能找到自己生命中真正的東西。<sup>689</sup>

從來就沒有什麼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創造人類的幸福，全靠我們自己。

人人為自己，上帝為大家。西方人自私自利，有原罪和最後審判接著。中國文化的最好與最壞，兩頭均缺上帝兜攬。<sup>690</sup>好，比西方好的不可思議；壞，比西方壞得難以想像。中國古代市場經濟最發達，必需拔高非理性的先優後樂，平衡最理性的唯利是圖。因此，和西方古代自然經濟截然不同，中國文化的好人壞蛋、君子小人、高貴卑賤、偉大渺

---

做人處事皆以利益他人為出發點，即便做了一輩子的善事，此亦義所應為，理當如此，豈足掛齒，覺得有什麼大不了的呢？……凡事以別人的利益為緊要，處處為別人好；……這是大丈夫、大英雄，也是學佛人的真本色。”（南懷瑾：《學佛者的基本信念》16、26、98、101頁）“甚至不惜犧牲自己而為世為人，濟世利物。大乘佛學所說首重布施的要點，也即由此而出發。這種精神不但與孔子的‘忠恕之道’，以及‘躬自厚，而薄責於人’的入世之教互相吻合，而且與老子的‘生而不有，為而不恃’的效法天道自然的觀念，以及‘以德報怨’的精神完全相同。”（南懷瑾：《禪話》16頁）孟旦說“無我……是中國最古老的價值之一，儘管它也以各種形式出現在道家 and 佛教中，但在儒家學說中表現的特別明顯。”（安樂哲：《和而不同》74頁）“事實上，即使在打倒了‘孔家店’的今日，在‘人民共和國’中提倡的仍然是：‘毫不利己，專門利人。’‘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孫隆基：〈中國文化對‘人’的設計〉，劉小楓編：《中國文化特質》209頁）<sup>687</sup>“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也。”（《中庸》20章，《四書集註》50頁）

<sup>688</sup>“佛氏說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當作佛，以衆生同一真如體故。吾《易》言‘群龍無首’。孟子申其義曰：‘人皆可以為堯、舜。’王陽明又申之曰：‘個個人心有仲尼。’則以萬物既同一仁體，自體上言之，不當有凡聖差別。”（熊十力：《讀經示要》49頁）

<sup>689</sup>南懷瑾：《我說〈參同契〉》上册三頁。

<sup>690</sup>“自我完善的意識是儒家‘修身’和‘養性’的一部分。儒家假定，人們可以通過自己或同伴的努力克服物慾的分心，從而可以用先天的心靈去指導行為。他們不相信阻礙自我完善的命運，也很少以對神的信仰去代替人類努力。”（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91頁）



小、美好醜陋，不論出身血統、地位高低、財富多寡和文化教養，甚至不論貢獻大小，只看道德水平。

儒家確實信奉社會等級的自然性；但對他們而言，沒有人天生比別人尊貴（或出於世襲原因，或出於天賦異秉），因而有權居於社會高層。可獲得政治、經濟優先地位的唯一標準是道德功德；而功德是根據人人共有的評價之心的使用而確定的。<sup>691</sup>

譬如班固做〈古今人表〉，知名人士按上智下愚排序三六九等。愚公應當阿 Q 一樣不會看竹簡，和立萬世法的商鞅平起平坐，公輸般、齊桓公、扁鵲、孫子、吳起、蘇秦、張儀、司馬錯、李牧、宋玉、范雎、孟嘗君、春申君、呂不韋、列子、鄒衍、李斯、太子丹、荆軻等等各行各業的頂尖高手，甚至秦始皇，統統等而下之一、兩個級別！<sup>692</sup> 伯夷叔齊二王子，先兄弟讓國而逃，後不食周粟，與大小熊貓接軌，專攻綠色食品——蕨薇。<sup>693</sup> 山民納悶：溥天之下莫非王土，薇、粟同樣姓周呀！<sup>694</sup> 不小心捅破這層窗戶紙，雙雙餓死。至愚至蠢，毫無建樹，《史記》列傳開篇，神道境界，萬世景仰！<sup>695</sup> 遁世無悶，獨立不懼，聖之

---

<sup>691</sup> 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52頁。

<sup>692</sup> 《漢書·古今人表》，《廿五史》449~459頁。

<sup>693</sup> “這種植物，在登山時如果迷途，暫時用來充飢，保持體力是可以的，長久地喫下去，一定會喫壞腸胃。所以他和叔齊兄弟兩人喫出腸胃病而死。他們清高是清高了，可是對當時天下的生民並沒有任何貢獻。”（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188頁）“孟子曰：伯夷隘，柳下惠不恭。隘與不恭，君子不由也。”（《孟子·公孫丑》，《四書集註》296頁）

<sup>694</sup> 參見魯迅：《故事新編·採薇》<http://www.epzw.com/bookinfo/30/30343.htm>。

<sup>695</sup> 《史記·太史公自序》說“末世爭利，唯彼奔義，讓國餓死，天下稱之。”所以“作〈伯夷列傳〉第一。”（《廿五史》360頁）“他以〈伯夷列傳〉為首，因為伯夷兄弟的讓國，與傳說中的薄天下而不為的隱士們的故事結合在一起，代表了超越權勢以外的最高人生價值。……為了矯世勵俗，所以特列為人倫首選。……〈伯夷列傳〉，乃史公標明他寫列傳的大義所在，亦可視為各列傳的總序論”（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三卷236、246頁）。“司馬遷提到一句話，‘傳天下若斯之難也’，這是點題，給我們畫龍點睛。”（南懷瑾：《孟子與離婁》50頁）“他們薄帝王而不為，視天下如敝履，所以我們的至聖先師孔老夫子曾屢次在《論語》中讚嘆他們。”（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38頁）“伯夷和叔齊的經歷是中國文學中最常為引述的故事，從《尚書》一直到清乾隆皇帝為兄弟二

清也。<sup>696</sup>

古之爲市也，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有司治之耳。有賤丈夫焉，必求龍斷而登之，以左右望，而罔市利。人皆以爲賊，故從而徵商，自此賤丈夫始矣。<sup>697</sup>

在道德天平上，四民社會，農、工謀私，自食其力；士、商勞心，食於人。“先憂後樂”對應“人不爲己天誅地滅”，憂鬱癥對應純理性，公、私兩個極端，遙相呼應成“士、農、工、商”道德排序的邏輯依據。“賤丈夫”壟斷“罔市利。人皆以爲賊”。靠修齊治平的士大夫，抑唯利是圖的“賤丈夫”，關照協調農、工、商利益整體的健康發展。“賤丈夫”謀私越缺德，士大夫爲公越道德。政府統制貨幣、平準物價、壟斷國計民生、抑制豪強傷天害理，在最發達的市場最缺德，有機組織興農興商＋重農抑商＝為政以德＋秉公執法的理論模式。

## 十、偽君子好過真小人

嚴格地說，秦暉教授“儒表法裡”精神分裂，語言邏輯不成立。“行事表於外，必有其存於中者。”<sup>698</sup> 倘若儒之仁義只為欺世盜名，法之公正必不能貫徹執行，或貪贓枉法，或有法不依。儒成為假“表”，法難做真“裡”。<sup>699</sup> 換言之，有貪贓枉法，不必然等於法不好，法虛偽。

---

人的祭廟題獻的詩，真可謂隨處可見。”（郝大維、安樂哲：《通過孔子而思》149頁）

<sup>696</sup> “孟子特稱之為聖之清。所謂清，不僅無功業可言，亦復無權勢可仗，一身一志，求仁得仁，實則所得亦僅在其一心。然此心垂之萬古，激勵興發又何限，此其所以為聖。”（錢穆：《晚學盲言》上册197，下册491頁）

<sup>697</sup> 《孟子·公孫丑》，《四書集註》307頁。

<sup>698</sup> “當求表裡一體，非可分割以為二。”（錢穆：《中國思想通俗講話》110頁）

<sup>699</sup> “孔子曰，上失其道而殺其下，非禮也。……袁子曰：夫仁義禮智者，法之本也；法令刑罰者，治之末也；無本者不立，無末者不成。……故有刑法而無仁義則人怨，怨則怒也；有仁義而無刑法則人慢，慢則姦起也。本之以仁，成之以法，使兩道而無偏重，則治之至也。”（趙蕤：《反經·政體》上册84頁）

有腐敗蔓延，不必然等於制度不對頭。法國大革命推翻帝制以後，拿破侖學袁世凱先共和後稱帝，嚴格遵照民主程序，一人一票直接選舉。<sup>700</sup> 路易·波拿巴學張勳再演鬧劇復闢帝制，嚴格遵照民主程序，一人一票直接選舉。<sup>701</sup> 希特勒種族滅絕+世界大戰攪得周天寒徹，嚴格遵照民主程序，一人一票直接選舉。<sup>702</sup> 美麗尖“在內戰中喪生的美國人超過了美國在所有其他戰爭中喪生人數的總和。”<sup>703</sup> 11州脫離聯邦成立邦聯，按部就班投票表決，民主程序一絲不苟，沒聽誰埋怨民主不好。唯獨對子遺的中國歷史和中共政權，形而上學，一切不盡人意，統統歸咎

---

<sup>700</sup> 1799年“波拿巴作為第一執政，有權宣戰和媾和，任命文武官員，提出法律。……這個專制體制是經過公民投票表決的，結果三百萬票‘贊成’，一千票‘反對’。”（米蓋爾：《法國史》297頁）僅僅0.03%反對！1802年“終身執政制得到壓倒多數的支持。贊成票超過350萬張，而反對票僅為8374張。”僅僅0.2%反對！1802年拿破侖稱帝。“這個新制度得到了350多萬張贊成票，超過了建立執政府和終身執政時的贊成票數。”（羅斯：《拿破侖一世傳》上卷325、466頁）

<sup>701</sup> 1848年波拿巴“在750萬張選票中獲得了540萬張。”72%高票當選總統。1850年“路易·拿破侖通過全民投票於12月2日獲得修改憲法的全權。約750萬人表示‘贊成’政變，64萬人表示‘反對’，第二共和國壽終正寢。”92%高票通過。1852年11月21日，經過全面投票，有780萬票‘贊成’，23萬票‘反對’，二百萬人棄權，帝國被法國人民接受了。12月2日，政變週年紀念日，隆重宣佈帝國成立。拿破侖三世同他的伯父一樣，成為法國人的皇帝。”（米蓋爾：《法國史》368~381頁）78%高票當選皇帝。

<sup>702</sup> “1933年3月5日這個選舉日卻成了希特勒主義的歡慶節日。國會選舉成了一次擁護希特勒的公民投票：‘國民總理’的誘惑力顯然起了動員一向不支持民社黨的選民群眾的作用，這導致了德國前所未有的高投票率（88.8%）。1720萬選民投了民社黨的票，其中約有三百萬人是以前未曾參加過投票的。”（赫內：《德國通向希特勒獨裁之路》254頁）“在這次選舉中，納粹所得選票由1932年的1173.7萬張增至1727.7萬張，議員席位由196席增至288席。這並不是希特勒和戈培爾所指望的全勝，他們只獲得43.9%的選票。但是，加上他們的民族人民黨夥伴得到的8%的選票，他們的選票就接近52%，從而自1930年以來，在德國國會中第一次有了一個起支配作用的憲法多數。”1934年總統興登堡逝世，希特勒“領袖”兼總理，“在8月19日舉行的公民投票中，在總共45550402名的合格選民中，有38395479人贊成這一行動。有4300429個德國人不怕衝鋒隊、黨衛軍和蓋世太保而投了反對票，有873787人投無效票表示抗議。”（平森：《德國近現代史》下冊673~675頁）贊成票高達84%！

<sup>703</sup> “參戰的美國人達三百萬之眾，其中60萬人陣亡，佔當時總人口的2%。……從絕對的數字上講，內戰喪生人數幾乎是二戰的一倍。那些在後來戰爭中喪生的人數得增加6~7倍，高達250萬，才能達到與內戰相同的人口比例。”（瓦德：《美國內戰》5、249頁）

體制、制度、頂頂層設計。

柳宗元〈封建論〉說：“失在於制，不在於政，周事然也。……失在於政，不在於制，秦事然也。”<sup>704</sup> 制度安排與政治運作相區別，小葱拌豆腐，拎得清爽！秦暉們拎不清爽不能怪秦暉。古今中外，絕無僅有，中國文化和政權自我標榜為人民服務，意識型態、法律規定、制度安排、機制建設，全照著天地無私的境界來設計，讓世人用佛＝不是人的標準度量衡。上層建筑非要把齷齪人間規範成中正至公的太平天堂，樹立誰也沒見過的堯舜當榜樣，當標桿，當尺子，看見的君主臣僚，幾千年時間，沒有一個合格的，活該自找秦暉教授說一套做一套、言行不符、精神分裂癥。

大公無私嚷嚷得越震耳欲聾，制度安排考慮的越理想完美，主觀願望與實踐效果越發顯著差距。雖然有嚴密到繁瑣的科舉考《大學》，比不上 CIA 的測謊儀，科學度量道德水平。“故時人語曰：舉秀才，不知書；舉孝廉，父別居。寒素清白濁如泥，高第良將怯如雞。”<sup>705</sup> 請他們“濁如泥”來干預市場，仁義道德紅口白牙，物質利益真金白銀，勝負當下立判。

用商人以裁抑商人，是與虎謀皮也。《張湯傳》言：“縣官所興，未獲其利，姦吏並侵漁。”又載武帝問湯曰：“吾所為，賈人輒知，益居其物，類有以吾謀告之者。”當時官吏商人，狼狽為奸，可以想見。何怪民受其害，而國亦不蒙其利乎？<sup>706</sup>

將心比心，理論上人人可以成堯舜，沒錯。啟蒙教育小朋友“德智體”全面發展，沒錯。架不住市場缺德繁榮娼盛，真假猴王組成幹部隊伍，出污泥不染的荷花有幾枝？越是弘揚仁義道德，現實中真的假的、半真半假、將信將疑、犯了又改、改了又犯的越多。通常更多偽君子乾

<sup>704</sup> 《柳河東集》46 頁。“我們不能定然推出：秦國的制度與其滅亡有什麼必然的關聯，或僅以其制度來解釋秦的興衰。”（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11 頁）

<sup>705</sup> 葛洪：《抱樸子·審舉》15 卷 205 頁。

<sup>706</sup> 呂思勉：《秦漢史》108 頁。

脆“陽為道學，陰為富貴，被服儒雅，行若狗彘然也。”<sup>707</sup> 官商勾結以權謀私，嚷著為民請命，實際幫忙“豪民”，好話說盡，壞事作絕，芝麻開花，官符如火，既當婊子又立牌坊。縱觀中國歷史，小人得志，君子憋屈，英雄氣短。真想按規章制度搭造人間天堂？名利之徒察言觀色費盡心機，120%的精神頭搞團結；您就是花99%的精力上下周旋，留下1%憂國憂民，躋身《官場現形記》追名逐利，毫無勝算。劣幣驅除良幣的經濟規律，不可抗拒。

高陽研究，求全責備。“君子常鬥不過小人，癥結在一疏一密；君子能密，正義可伸。”<sup>708</sup> 問題是“能密”，談何容易？司馬遷寫《史記》嘆晁錯“寵幸傾九卿，法令多所更定。”同僚傾軋“衣朝衣斬東市。”<sup>709</sup> 班固寫《漢書》嘆司馬遷“博物洽聞而不能以知自全，既陷極刑”。<sup>710</sup> 范曄寫《後漢書》嘆班固高瞻遠矚看不見睫毛，奴僕醉酒衝撞地方官車駕，“嗚呼以遷之博物洽聞不能免極刑，然亦身陷大戮，”《漢書》沒寫完。<sup>711</sup> 沈約寫《宋史》嘆范曄“精微有思致，觸類多善”，彈琵琶不會巴結皇上聽，遭揭發謀反父子伏誅，《後漢書》沒寫完。<sup>712</sup>

<sup>707</sup> 《李贄文集·續焚書·三教歸儒說》426頁。

<sup>708</sup> “我曾經對君子與小人之爭作過研究，認為君子常鬥不過小人，癥結在一疏一密；君子能密，正義可伸。徐階的作為，就是一個例子，他在整個過程中，密不通風，才能殺掉國人皆曰可殺的嚴世蕃。”（高陽：《明朝的皇帝》下冊569頁）

<sup>709</sup> 晁錯給景帝當太傅時在“太子家號曰智囊，……盎素不好晁錯。晁錯所居坐，盎去；盎坐，錯亦去；兩人未嘗同堂語。……錯為人峭直刻深。……當是時，太子善錯計策，袁盎諸大功臣多不好錯。景帝即位，以錯為內史。錯常數請問言事，輒聽，寵幸傾九卿，法令多所更定。丞相申屠嘉心弗便，力未有以傷。內史府居太上廟墻中，門東出，不便，錯乃穿兩門南出，鑿廟墻垣。丞相嘉聞大怒，欲因此過為奏請誅錯。錯聞之，即夜請問，具為上言之。丞相奏事因言錯擅鑿廟垣為門，請下廷尉誅。上曰：‘此非廟垣，乃墻中垣，不致於法。’丞相謝，罷朝怒謂長史曰：‘吾當先斬以聞，乃先請，為兒所賣，固誤。’丞相遂發病死。錯以此愈貴。”（《史記·爰盎晁錯傳》101卷，《廿五史》305~306頁）

<sup>710</sup> 《漢書·司馬遷傳》62卷，《廿五史》619頁。

<sup>711</sup> “初，洛陽令種競嘗行，固奴干其車騎，吏推呼之，奴醉罵，競大怒，畏憲不敢發，心銜之。及竇氏賓客皆逮考，競因此捕擊固，遂死於獄中，時年61。……嗚呼！古人所以致論於目睫也。”（《後漢書·班固傳》70卷下，《廿五史》925頁）惜乎！小事一樁，《漢書》未完。妹妹班昭繼續完成。彪、超、固、昭，滿門忠烈，文武雙全。

<sup>712</sup> “音樂方面，中國人彈琴，是給自己聽。”（南懷瑾：《易經雜說》125頁）范曄“少

姚思廉寫《梁書》嘆沈約“博通群籍”，戒驕戒躁如履如臨，心神不寧求神問仙，皇上知道“大怒，中使譴責者數焉，約懼，遂卒。”<sup>713</sup>……正史作者後輩嘆前輩，更多輪不上“沒寫完”的難得幸運。蔡文姬爸“曠世逸才”，好好的喫飯席間，不留神歎口氣，苦苦哀求司馬遷待遇，“乞黥首刎足，繼成漢史”，刻意不允，瘐死獄中……。<sup>714</sup>碼幾行字，尚且如此，更別提漩渦中心風口浪尖了。要麼剛直不阿疾惡如仇，要麼恃才傲物鋒芒畢露，正人君子毛病太多，精力有限。“任大者思遠，思遠者忘近。”<sup>715</sup>→“銳於為國遠慮而不見身害。”<sup>716</sup>→“觸機身未保，好直道先孤。”<sup>717</sup>正詩云：“憂心悄悄，慍於群小；覲閔既多，受侮不少。”<sup>718</sup>

高陽兩冊《明朝的皇帝》生動鮮活，朝廷官場治國理政，忠君愛民的招牌，替衆多偽君子打著紅旗反紅旗，創造了冠冕堂皇的機會和條件。無論什麼政治路線，私心雜念攙和進來，紅塵熱客爭名奪利，智叟智囊爭奇鬥艷。左，比著看誰更左；右，比著看誰更右。兩個極端拉扯

---

好學，博涉經史，善為文章，能隸書，曉音律。……躍馬顧盼，自以為一世之雄。……不得志，乃刪衆家《後漢書》為一家之作。……善彈琵琶，能為新聲，上欲聞之，屢諷以微旨，曄偽若不曉，終不肯為上彈。上嘗宴飲歡適，謂曄曰：‘我欲歌，卿可彈。’曄乃奉旨。上歌既畢，曄亦止弦。”（沈約：《宋書·劉湛范曄傳》69卷，七冊1819~1836頁）<sup>713</sup>“祖林子，宋征虜將軍。父璞，淮南太守。璞元嘉末被誅。”（《梁書·范雲沈約傳》13卷，《廿五史》2044~2046頁）

<sup>714</sup> 羅貫中“與人寡合”說蔡邕伏董卓屍體慟哭（《三國演義》上册2、77頁）。正史記載“卓重邕才學，厚相遇待。……及卓被誅，邕在司徒王允坐，殊不意言之而歎，有動於色。允勃然叱之曰：‘董卓國之大賊，幾傾漢室，君為王臣，所宜同忿，而懷其私遇以忘大節。今天誅有罪而反相傷痛，豈不共為逆哉？’即收付廷尉治罪。邕陳辭謝，乞黥首刎足，繼成漢史。士大夫多矜救之，不能得。太尉馬日暉馳往謂允曰：‘伯喈曠世逸才，多識漢事，當續成後史為一代大典。且忠孝素著，而所坐無名，誅之，無乃失人望乎？’允曰：‘昔武帝不殺司馬遷，使作謗書流後世。今方國祚中衰，神器不固，不可令佞臣執筆在幼主左右，既無益聖德，復使吾黨蒙其訕議。’……邕遂死獄中。允悔，欲止而不及，時年61。搢紳諸儒莫不流涕。”（《後漢書·蔡邕傳》90卷下，《廿五史》978頁）

<sup>715</sup> “此詩人所以傷而作，比干、子胥遺身忘禍也。”（《鹽鐵論·散不足》172~173頁。）

<sup>716</sup> 《漢書·爰盎晁錯傳》49卷，《廿五史》581頁。

<sup>717</sup> 《司馬文正公傳家集·歸田詩》七卷，二冊99頁。

<sup>718</sup> 《詩經·邶·邶·衛譜》，《13經註疏》296~297頁。

兩條單行線，不撞南牆不回頭。並且，極左、極右，漫無邊界，很難總結經驗教訓。左，能左到餓死事小，鋤苗養草。浮誇媚上餓殍遍野以後，老百姓送臭大糞去自留地，批鬥會只管方向不管產量。右，能右到盛產“漢奸”世界之最，曲線救國“曲則全”，“素夷狄，行乎夷狄；……君子無入而不自得焉。”<sup>719</sup>更令人摸不著頭腦的是，識時務者為俊傑。川劇“變臉”，昨天極左，今天極右，渾身上下全是理。人生識字糊塗始，知識越多越反動。<sup>720</sup>不走偏鋒、不走極端、不好不孬謂《中庸》，本色天然而已。呱呱墜地的新生赤子，個個“思無邪”。<sup>721</sup>“生之所以然者謂之性”。<sup>722</sup>“率性之謂道”，至簡至易，自然、當然、

---

<sup>719</sup> “君子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君子無入而不自得焉。”（《中庸》14章，《四書集註》40頁）推薦參閱李零：《放虎歸山·漢奸發生學》，張承志讚李陵降匈奴才英雄，蘇武牧羊豈不成了執迷不悟？到現在也說不清誰、憑什麼算“漢奸”。

<sup>720</sup> “道不遠人。人之為道而遠人，不可以為道。”（《中庸》13章，《四書集註》38頁）“越是書讀得多、佛法聽得多、佛學瞭解深的人，計較心就越大，簡直沒辦法收拾。中外都一樣，知識分子的做人，比愚夫愚婦更壞，因為有了知識，計較心也大，就容易意見相爭，認為只有我的才對。沒有知識的幫忙，人對於是非善惡的分辨就很平淡。所以有時候不用菩薩的智慧和眼光，多了知識學問反而墮落得越快。……事實上，世上一般人求道，都是背道而馳。……那你問，我這麼坐在那邊豈不是傻不棱登？嘿！就怕你不傻，真傻了蠻好。世界上的人都太聰明了，所以找了許多煩惱，真求傻而不可得。”難得糊塗。所以“我常說世界上成功的人，都是最聰明的人走最笨的路，一定成功”（筆者黑體加重；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冊197、383、下冊346、12頁）“要獲得這種更高的知識，就是要‘黜聰明’，這是一種超越了知識的知。這種知不是人之初那種蒙昧，或者赤子的無知。知之愈深則愈愚（像一個悖論），道家推崇這種‘若愚’，並非真的愚鈍，……大智若大愚。”（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83~84頁）

<sup>721</sup> “《詩三百》蔽以一言，曰‘思無邪’。思無邪者，仁也。”（熊十力：《讀經示要》50頁）“孟子曰：‘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若謂赤子心近仁，大人多義多智，唯大人貴能不失其赤子之心，是智與義而不失其仁。赤子亦必進而為大人，是即仁而必臻於智與義，情而必達於理。……赤子之心，人人有之，唯能保而不失，積之又積，斯可盡心知性而知天，為大人。其實大人之心，亦仍是此一片赤子之心。只是為物不貳，純一不雜，亦如一勺水之為長江大海。”（錢穆：《晚學盲言》上冊32、44頁）

<sup>722</sup> “性者，天之就也”（《荀子·正名》201、207頁）。“孔家沒有別的，就是要順著自然道理，頂活潑頂流暢的去生發。”（原文加重號；梁漱溟：《東西文化及其哲學》127頁）

必然，<sup>723</sup> 楞給麻煩成“唯大英雄能本色”，“極高明而道中庸”，近在眼前遠在天邊了。

德者君子之所獨，才則小人與君子共之，而且勝焉。語言奏對，君子訥而小人佞諛，則與耳習投矣。奔走周旋，君子拙而小人便辟，則與目習投矣。即課事考勞，君子孤行其意而恥於言功，小人巧於迎合而工於顯勤，則與心習又投矣。……於是乎小人不約而自合，君子不逐而自離。<sup>724</sup>

從微觀理性出發，辦事方便，和偽君子打交道，比真小人更累，謀私利有話不直說，佔了便宜賣乖。所以毛澤東喜歡右派，利益原則徑情直遂，簡便易行。從宏觀理性出發，社會制度，反之，當婊子還要立牌坊，好過不當婊子不好意思。至少在牌坊裡開窯子，有礙觀瞻。修齊治平甚囂塵上，仁義道德深入人心，意識形態構建看不見、摸不著、強有力的軟實力。岳不群裝模作樣“高大全”，每天端著很累，而且時常擔心被當眾戳穿，不敢像“四大惡人”那樣直截了當，直奔主題。錢穆盲目，看得透徹：

故秦漢以下兩千年之中國傳統政治，縱多不符理想，而終有一政治理想存藏於社會之下層，使上層政治領袖心知愧怍，有所羞恥，有其廉節，而現實政治亦遂不致於大壞。如曹操有述志令，不敢身受漢禪，不得已而貌為周文王。此亦有一種內心潛力隱作主宰。爭權爭位，亦必曲折以赴，不敢明目張膽，肆無忌憚以為之。故在中國歷史上，偽君子常多於真小人，此亦文化傳統之潛力有以致之。<sup>725</sup>

索羅斯比秦暉通情達理：“的確，當人們為自己假裝具有公益心來辯護時，偽善就會悄然而至。不過，它總還是比現今政治中盛行的明

---

<sup>723</sup> “照理，天賦人以善性，人能率性而行便是道。則大道之行，是極為自然而又是當然的，而且也是必然的。”（錢穆：《中國思想通俗講話》32頁）

<sup>724</sup> 孫嘉淦：〈三習一弊疏〉，賀長齡等：《皇朝經世文編》一冊九卷5~6頁。

<sup>725</sup> 錢穆：《晚學盲言》下冊552頁。



目張膽地追求自利要好。”<sup>726</sup> 好在哪裡？抑商 — 約束理性經濟人肆無忌憚。霍去病豪言壯語“匈奴未滅，無以家為也。”沒按理性原則，白話大宅門慾壑難填。王莽嘩眾取寵，最善做假，逼兒子替家奴抵命，王獲逝去的小命是真的。市場競爭真金白銀，《荀子》承認“人之性惡，其善者偽也。”可惜，偽＝人為，並非秦暉教授的虛偽。“可學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謂之偽；……心慮而能為之動，謂之偽。慮積焉能習焉而後成，謂之偽。”雖然人為人造，法、禮、教、考，矯、揉、造、作，猶如計劃生育城市“一胎化”，強迫以為常，習慣成自然。“君子大心則天而道，小心則畏義而節”。<sup>727</sup> 越古代，識字者越少。有文化的集體修齊治平，組織學習四書五經，或自覺或無奈，思想教育“加志於窮民”的候補官、先鋒隊。<sup>728</sup> “君子儒”也行，“小人儒”也行，<sup>729</sup> 不問動機，“士雖有學，而行為本焉。”<sup>730</sup> 行為準則統一度量衡，有所為有所不為。上說下教，強聒不捨，一廂情願“君子學道則愛人，小人學道則易使也。”<sup>731</sup>

各行省總督像東方的君主一樣擁有近乎無限的權力。他們遠離家鄉，身邊的羅馬軍隊可供他隨意調遣。他們掌握著全省的稅收大權，可

---

<sup>726</sup> “只要按規則競爭，人們就應該有權利追求自己的利益 — 他們不必為此而感到內疚。不過，在規則制定中，公共利益應該居於首要位置。”（索羅斯：《開放社會》174 頁）  
“少間無狀底人自銷鑠改變，不敢做出來；以其平日為己之心為公家辦事，自然修舉，蓋小人多是有才底。……荀悅曰：‘教化之行，挽中人而進於君子之域；教化之廢，推中人而墮於小人之塗。’若是舉世恁地各舉其職，有不能者，亦須勉強去做，不然，也怕公議。既無公議，更舉無忌憚了！”（黎靖德：《朱子語類·論治道》七冊 2684~2685 頁）

<sup>727</sup> 《荀子·性惡》210~220、〈正名〉201、〈不苟〉24 頁。

<sup>728</sup> 錢穆：《中國文化叢談》252 頁。“儒家是入世的思想學派。儒家在孔子的時代，就具有淑世救世的理想。由春秋晚期以後，儒生為諸侯師友卿相。漢代以儒術取士，從此以後儒生幾乎即等於候補官吏的代稱。”（許倬雲：《求古編》676 頁）

<sup>729</sup> “子謂子夏曰：女為君子儒！無為小人儒！”程子曰：“君子儒為己，小人儒為人。”  
“子曰：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此之謂也（《論語·雍也》、〈憲問〉，《四書集註》114、189 頁）。

<sup>730</sup> 《墨子·修身》，孫詒讓：《墨子閒詁》上冊七頁。

<sup>731</sup> 《論語·陽貨》，《四書集註》212 頁。

以任意壓榨征服地民眾，聚斂錢財以維持自己的軍隊和政府。總督的任期一般為一年，幾乎沒有政府管理的經驗。他們只想在短短的任期內盡可能多地搜刮財富，全不理會轄區內人民的要求，這樣的政府只是一個掠奪財富的機構。雖然羅馬也認為有必要制定法令約束權力的濫用，並且也確實頒佈了相應的法令，但效果卻微乎其微。

這種情況很快就對意大利產生了很大影響。羅馬的收入大幅度增加，不再需要向羅馬市民徵稅了。政府和打了勝仗的指揮官獲得了大量財富，士兵則在戰爭中奪得了豐厚的戰利品。另外，羅馬商人可以自由往來於各行省，還有包稅商——他們被允許替國家徵收國稅並從中大獲其利，或得到耕種國家土地的權利。在《新約》中，這些包稅商被稱作“罪人”，羅馬後來的借貸商就是從這些人中產生的。在羅馬總督的橫徵暴斂之下，各行省的公民不得不借貸納稅，借貸商便趁機高利息借出貸款以獲取暴利。這些人既是包稅商又是借貸商，他們對鄉民的剝削比貪婪的總督更殘酷。當這些人返回意大利時，便形成了羅馬前所未有的富人階層。<sup>732</sup>

中西比較吧！漢朝政府各級幹部統考年審，紀律檢查照章辦事，無論主觀願望是否昇官發財，持續不斷，批量生產西方聞所未聞的“循吏”。<sup>733</sup>“文官不是管理而是要教化。這是中國文官制度與羅馬文官制度很大的差別。”<sup>734</sup>循吏＝父母官，針對市場缺德履行教化，針對“人不為己天誅地滅”的超級理性“愚民”。抑商＋賤商＝抑制＋鄙視投機賭博，使民“無苟得之志，……知巧詐謀不起，所謂愚。故曰：‘使愚而民愈不罹縣網’。”<sup>735</sup> 道德上矮化索羅斯《超越指數》買空賣空，

<sup>732</sup> 布雷斯特德：《文明的征程》396頁。

<sup>733</sup> “循吏在表面上是‘吏’，在實質上則是大傳統的傳播人。這是中國文化的獨特產品……漢帝國和羅馬帝國確有不少相似之處，但有一點極明顯的不同，即羅馬的‘郡守’中從來沒有出現過‘循吏’。”（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212~213頁）

<sup>734</sup> “所以你看劉少奇寫的《共產黨人的修養》，那些修養不光是列寧的，而也是中國人的東西。因為他瞭解到他的幹部與過去的官吏有好些共通性。一是以服務為主，二是以道德為要件。第三個是普世性。不同的是：否定了親緣組織的重要性。”（筆者黑體加重；《許倬雲自選集》470~474頁）

<sup>735</sup> 賈誼：《新書·瑰瑋》20~21頁。

刑事上減少馬多夫金融詐騙違法亂紀，重農、抑商、勸業。<sup>736</sup> 有了列寧的“無產階級先鋒隊”，<sup>737</sup> 雷鋒、王傑主導時代潮流，“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sup>738</sup>

孔子論政，先富後教，不過邏輯順序。中國文化淵源園藝農業，富與教，手心手背。在大陸季風+崇山峻嶺“參天地之化育”，家庭經營，鄰里互助，農田水利，須臾不能離。市場經濟必須商品交換，“要想富，先修路”=先教後富。教化不光寬袖長袍“五講四美”，更重要、更直接的是物質生產方式，種水稻、防匈奴，協作互惠+公共建設，人際間，垂直、水平的縱橫組織關係。<sup>739</sup> 秦始皇奠定超越國家紛爭的和平環境，漢武帝身體力行治黃修渠，以推廣代田法為標識，各地父母努力普及鐵器牛耕等歷史首創高科技。<sup>740</sup> “這次代田法的實驗與推廣，勘說是中

<sup>736</sup> “中國古人已早知防止商業資本主義之為害農業於未然。故中國商業實早盛於西方，唯重農抑商，則為中國所獨有。”（錢穆：《晚學盲言》下冊444頁）

<sup>737</sup> “無產階級先鋒隊”是列寧關於落後國家可以率先革命並實行無產階級專政的理論貢獻。“可以說黨是把無產階級的先鋒隊吸收到自己隊伍中來的，而這個先鋒隊就實現著無產階級專政。……只有把階級的革命力量集中起來的先鋒隊，才能實現這種專政”（《列寧選集·再論工會、目前局勢及托洛茨基的錯誤》四卷423~424頁）“勞心者即士，依近代語，乃一無產階級，但實乃勞其心以為人。”（錢穆：《晚學盲言》上冊六頁）“若說無產階級專政，則中國的士，早即是一種無產階級。而且是以無產作為他們的宗教信仰的。”（錢穆：《中國文化叢談》118頁）“孔孟之道實不合於一般階級社會內居於統治地位者之通例，”中國“社會階級非固定成形，而是貴賤貧富上下流轉相通。不合於階級社會通例的孔孟之道，所以出現在此。”（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48頁）

<sup>738</sup> 《論語·顏淵》，《四書集註》170頁。“用毛澤東的話來說：‘共產黨員不能不自覺地擔負起團結全國人民，克服各種不良現象的重大責任。在這裡，共產黨員的先鋒作用和模範作用是十分重要的。’換句話說，當代中國的官員同傳統中國的官員一樣，都要以身作則。”（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189頁）

<sup>739</sup> “八政首食，謂之民天。后稷躬稼，有虞親耕。豐年多黍多稌，我庾惟億，民食其陳。白渠開而斥鹵膏壤，邵父起陽陵之陂而積穀為山，叔敖創期思而家有腐粟，趙過造三犁之巧而關右以豐，任延教九真之佃而黔庶殷飽，此豈無君之時乎？”（葛洪：《抱樸子·詰鮑》49卷323頁）

<sup>740</sup> “武帝以趙過為搜粟都尉，教民耕殖。其法三犁共一牛，一人將之下種，挽耬皆取備焉，日種一頃，至今三輔猶賴其利。”（崔寔：《政論》，《全後漢文》上冊470頁）“武帝下令修漕渠，三年完成，西起長安，東通黃河，運程只有三百餘里，漕運時間也減少了一半，還可灌溉田地一萬餘頃。他又在關中修靈軹渠、成國渠、漳渠、六輔渠、白渠等。……

國歷史上第一次有系統的農技改革。”<sup>741</sup> 沒有廣大“細民” = “窮民”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羅馬帝國強力征服上千萬平方公里，無法持續鞏固，天下一體。順手照錄一段《齊民要術》序言佐證：

九真、盧江，不知牛耕，每致困乏。任延、王景，乃令鑄作田器，教之墾闢，歲歲開廣，百姓充給。敦煌不曉作耨犁；及種，人牛功力既費，而收穀更少。皇甫隆乃教作耨犁，所省傭力過半，得穀加五。又敦煌俗，婦女作裙，攣縮如羊腸，用布一匹。隆又禁改之，所省復不貲。茨充為桂陽令，俗不種桑，無桑蠶絲麻之利，類皆以麻臬頭貯衣。民情窳，少粗履，足多剖裂血出，盛冬皆然火燎灸。充教民益種桑、柘，養蠶，織履，復令種苧麻。數年之間，大賴其利，衣履溫暖。今江南知桑蠶織履，皆充之教也。五原土宜麻臬，而俗不知績織；民冬月無衣，積細草，臥其中，見吏則衣草而出。崔寔為作紡績織衽之具以教，民得以免飢寒，安在不教乎？<sup>742</sup>

同樣的故事，滿載史冊。可以說，偌大版圖滾動鋪開，“偏方閉塞之地，多借中國良吏以啟牖。”<sup>743</sup> 各級循吏積極修渠、搭橋、鋪路、辦學，努力推廣先進技術，幫忙百姓發家致富，中國歷史司空見慣。真

---

在漢武帝倡導下，各郡縣也大力發展水利事業。黃河、江、淮各大流域，西北邊遠地區如朔方、西河、隴西、酒泉等地，多開有鉅大的灌溉渠，灌溉成千上萬頃農田。黃河原於元光三年夏在瓠子決口，……漢武帝自泰山回長安，發現此事，坐鎮指揮，發士卒數萬人堵塞決口，又命隨行官員自將軍以下的都參加築堤。”（《張傳璽說秦漢》80頁）

<sup>741</sup> “趙過受命以代田法訓練三老及若干挑選受訓的力田。還有若干大農的工巧奴奉命在官設的冶坊生產代田法使用的新農具，……考古學的證據顯示，代田法似乎確曾廣泛的推行於全國各地。……漢代的農耕水平，可由趙過的‘代田’和氾勝之的‘區種’覘見，頗注意耕具的專業分化，大量肥料與水分的集約使用，以及條播、壅根諸種高度的精耕技術。漢代以降，農具專業分化的現象繼續發展，而個別的改進與時俱進。以犁為例，由戰國的手犁，逐漸變為畜力拉動的作條犁，而發展出犁壁、犁鏵，以致演變為中世的翻轉犁，其中甚至衍生了作條播點種之用的三足耨。漢代已出現的水車田、中耕除草、收濁鳥，也漸漸推廣改進，到中世以後遂有使用人力、畜力、風力、水力的各種水車及龍骨車。整穫、舂磨等各階段工作的耕具也有相應的演進。”（許倬雲：《求古編》551、602頁）

<sup>742</sup> 賈思勰：《齊民要術·序》7~8頁。

<sup>743</sup> 呂思勉：《秦漢史》414頁。

情實意、虛情假意的“萬民傘”，試問科技發達的西方可有類似發明？

或生而知之，或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也。或安而行之，或利而行之，或勉強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sup>744</sup>

中國文化求仁得仁。<sup>745</sup> 其他文明不可企及的最大好處是，假戲真唱。大公無私，高不可攀，雖不能至，心向往之，“可欲之謂善”。<sup>746</sup> 在這個意義上，陳啟雲批評“余英時把中國傳統的儒士和現代的知識分子等同，是很成問題的”。<sup>747</sup> 士大夫修齊治平，先憂後樂，經過鬥私批修，不斷超凡卻俗。“破山中賊易，破心中賊難”。<sup>748</sup> 摩拳擦掌“貶天子”，先回家狠鬥“私”字一閃念，始可發聲清議。既不修身也不齊家，“心中賊”攙和著不同政見，篤定“濁議”禍國殃民。余英時說“現代中國知識分子最缺乏的就是對自我內在的批判，只會批判別人。”<sup>749</sup> 抑許今天所謂“公知”≠公共汽車，誰買票誰上？<sup>750</sup> “故在西方社會

<sup>744</sup> 《中庸》20章，《四書集註》47頁。

<sup>745</sup> “入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子曰：仁遠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論語·述而》）“孟子曰：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孟子·盡心下》）“好學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恥近乎勇。知斯三者，則知所以修身。知所以修身，則知所以治人。知所以治人，則知所以治理天下國家矣。”（《中庸》20章，《四書集註》123~127、465、47頁）

<sup>746</sup> “可欲之謂善，有諸己之謂信，充實之謂美，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孟子·盡心》，《四書集註》468~469頁）“吾國官吏、商人，造作罪業，皈僧唸佛，希未來善報。及勢途失志，所欲彌強。如此等者，儒者謂之昏狂。佛氏呵以惑障。皆非此中所云願欲。願欲者，至公至明也。”（熊十力：《讀經示要》48頁）“孟子曰：‘堯、舜之道，非遠人也，而人不思之耳。’《詩》云：‘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有求如《關雎》，好德如《河廣》，何不濟不得之有？故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雖不能及，離道不遠也。”（《鹽鐵論·執務》228頁）

<sup>747</sup> 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98~99頁。“必須說明，雖然中國的‘士’和西方‘知識分子’在基本精神上確有契合之處，但是我並不認為這兩者之間可以劃等號。”（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3~4頁）

<sup>748</sup> 《王文成全書·與楊仕德、薛尚誠》一冊四卷141頁。

<sup>749</sup> 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及其現代變遷》35頁。

<sup>750</sup> “以傳統士大夫與近40年來中國大陸知識分子相比，前者的自主性依舊大得多。正如薩孟武先生指出，近代知識分子已沒有獨立謀生、求得一粥一飯的本錢；知識分子仰人鼻

中，僅可謂有知識分子，不得謂如中國之有士階層。……今全世界一百五六十國以上，惟中國社會獨有士，乃均不治生產事業而食於人以為生。”無恆產而有恆心者謂之士，“豈不乃一無產階級而為下層社會之代表，與上層政治雖不顯居反對地位，而始終有其獨立性，決不為政府一附屬品。”<sup>751</sup> 不唯上，不唯書，求真務實。歷朝歷代，君子自強不息，“不為小人匆匆也輟行。”<sup>752</sup> 比干龍逢、管仲商鞅、屈原荆軻、范仲淹王安石、楊家將岳家軍、文天祥史可法、林則徐左宗堂、鄒容蔡鍔、秋瑾魯迅、瞿秋白方志敏、王昭君花木蘭梁紅玉、趙一曼劉胡蘭江竹筠、董存瑞黃繼光楊根思邱少雲、雷鋒王傑麥賢得、王偉撞落美帝偵察機、李冰父子鄭國渠、大禹林一山鄧英淘、愚公石光銀牛玉琴、<sup>753</sup> 孔丘孟軻南懷瑾……，識字不識字，當官不當官，真君子假戲真唱，為國為民為天下蒼生，捨生取義，頭破血流，前赴後繼，一個模子，在朝在野，各行各業，氣象萬千，氣勢巍峨！比較西方歷史，志士仁人“加志於窮民”，說來說去俠盜羅賓漢。

可以說最清楚秦國缺陷的就是褒秦的荀子。儒家的荀子認為秦達不到自己理想中的王道，理由就是“無儒”。這裡說的儒可以理解為理想主義。<sup>754</sup>

---

息，自然不能有任何自主性了。”（許倬雲：《中國文化的發展過程》30~31頁）

<sup>751</sup> “亦可謂中國自古代即已為一通財或共產之社會。……此即中國社會共產一明證”（錢穆：《國史新論》50、58~59、61頁）。“作為受過良好教育的菁英分子，這些人哪怕沒有實權，也依然懷有強烈的領袖使命感和為公眾服務的責任感。對他們來說，天命並非王朝的一份委任狀；天命要求他們作為個體具有政治和道德上的良知。”（狄百瑞：《儒家的困境》五頁）

<sup>752</sup> “天有常道矣，地有常數矣，君子有常體矣。君子道其常，而小人計其功。《詩》曰：‘何恤人之言兮。’此之謂也。”（《荀子·天論》149頁）

<sup>753</sup> 當代治沙勞動模範（詳見王小強：〈這本書，這件事，這種精神〉，<http://hkstrongwind.com/pdfs/RS011-DYT/RS011-DYT-foreword.pdf>）。

<sup>754</sup> “他指出，如果秦能把儒的理想主義在政治中純粹地反映出來，就可以稱其實現了王道。如果政治只是以駁雜的形態反映了儒，最多也就是個霸主。如果完全沒有理想主義而實行政治，那就只有滅亡一途。必須承認這個原因實際上完全說中了。”（陳舜臣：《中國歷史風雲錄》67頁）

惟中國則爲人另有一更高標準，更高境界。而政治人物，群向此境界而趨赴，亦得群向此標準而崇拜。此中國社會之有士，所以爲中國文化所特具之一最有意義與價值所在。<sup>755</sup>

中國的文官，正如任何權力結構中的人，大部分會爲權力腐化，更多的人會依附權力，忘記了儒家的理念。可是，只要以理想爲鵠的，總有一些人，或在權力結構中力求匡正缺失，或在權力圈外抗爭。許多忠烈正直人士，即使在當時只是白費氣力，儒家的理想也會因有這些諤諤之士得以長存不墮。<sup>756</sup>

## 11、大同理想“一貫道”

本來老子的說法，在我看來，和儒家大同思想的說法並沒有兩樣，不過老子是對理想境界描寫，儒家的《禮運·大同篇》則是原則的敘述。二者都是根源一脈相承的中國古代文化傳統，如果一定要以表面的文字，把他們硬分爲兩派，是一件很遺憾的事情。……想要達到“至老死不相往來”的境界，是不容易的，除非全世界、全人類，都富強康樂了，才能達到這個美好的境界。<sup>757</sup>

本來，古代農業社會，靠勞動參天地之化育，自然經濟，自然而然，與世無爭。“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何力於我

---

<sup>755</sup> 錢穆：《國史新論》170頁。

<sup>756</sup> 許倬雲：《歷史大脈絡》33頁。

<sup>757</sup> 南懷瑾：《孟子旁通》229~230頁。“後世對道家有個分類，春秋戰國以前傳統的道家，是儒道本不分家的道家，也可以說中國文化傳統的觀念就是這個道。……黃老思想就是中國文化的淵源、根源。……柏拉圖的理想國，我們的大同世界，黃帝的華胥國都是理想，華胥國比柏拉圖的理想國還美，這些東西啊，永遠是理想。……中國的儒家則有‘大同思想’，是大同世界的理想；道家則有‘華胥國’，因黃帝的華胥夢而有這個華胥國的理想。儒家的大同世界，就是《禮記·禮運篇》的理想。理想國、華胥國、大同世界，也就是‘指（旨）’，構成了一個目標、藍圖，不管是講古代還是講未來，希望人類世界達到這麼一個境界，這麼一個真正安定的天下。……‘有指不至’就是建立了一個目標，不容易達到。”（南懷瑾：《列子臆說》上册235、中册74、244、316~317頁）

哉？”<sup>758</sup> 無奈，家庭經營必須市場交換，任由市場調節，農產品投機，土地買賣賭博，兩極分化暴富極貧，更有水（蔣介石扒花園口）、旱、蝗、湯（恩伯仁政），不請自來，躲不過去，非得有人出頭執政，一碗水端平天下。於是，政＝正文。中正致太平。<sup>759</sup> “就文字學言，乃指水流之平。”<sup>760</sup> 水平不流，人平不語，不平則鳴。<sup>761</sup> 民胞物與“均而平之”。<sup>762</sup> 馮友蘭說“太平的主要思想就是均平。”<sup>763</sup> 列子說“均，天下之至理也”。<sup>764</sup> 孔子說“天下國家可均也”。朱熹註“均，平治也。”<sup>765</sup> 張載說“周道止是均平。”<sup>766</sup> 南懷瑾說“‘平均’發展至哲學思想就是平等，世界上的社會問題、歷史問題都是平均的問題。”<sup>767</sup> 故“丘也聞有國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蓋均無貧，和無寡，安無傾。”<sup>768</sup> 均則平，平則安。故熊十力警告：

---

<sup>758</sup> 《擊壤歌》，劉大傑：《中國文學發展史》上冊三頁。“余立於宇宙之中，冬日衣皮毛，夏日衣葛絺。春耕種，形足以勞動；秋收斂，身足以休食。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逍遙於天地之間，而心意自得。吾何以天下為哉！”（《莊子·讓王》，曹礎基：《莊子淺註》429頁）

<sup>759</sup> 《史記·五帝紀》說“帝嚳溉執中而遍天下。”（《廿五史》七頁）“若水之灌溉，平等而執中正，遍於天下也。……平等執中之道，後來儒家承用，益弘其旨。”（熊十力：《論六經》173~174頁）“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中庸》一章，《四書集註》30頁）

<sup>760</sup> 錢穆：《國史新論》58頁。

<sup>761</sup> “《周官經》全部是一均字。均者平義。平其不平，所以歸於公也。……《周官》之治道，大要以均為體，以聯為用。均為之言，平也。平天下之不平，以歸於大平，此治化之極則也。”（熊十力：《原儒》139、147頁）

<sup>762</sup> 黃帝問果童：“唯余一人，兼有天下。今余欲畜而正之，均而平之，為之若何？……今余欲畜而正之，均而平之，誰敵繇始？”（《經法·十大經·果童》57頁）

<sup>763</sup> “《太平經》表現出一種原始社會主義的思想。”（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新編》三冊326、323頁）

<sup>764</sup> 《列子·湯問》五卷，楊伯峻：《列子集釋》171頁。

<sup>765</sup> 《中庸》九章，《四書集註》35頁。“公道也，大均至平之道也。公、均、平之道行，而天地位，萬物育。……聖人為萬世制法，千條萬緒其要在公、均、平而已矣。”（熊十力：《原儒》163頁）

<sup>766</sup> 《張載集·經學理窟》248頁。

<sup>767</sup> 南懷瑾：《列子臆說》中冊171頁。

<sup>768</sup> 《論語·季氏》，《四書集註》205頁。“《論語》‘患不均’三字，是一部《周官》



“不均平，則弱者魚肉，而強者壟斷，橫肆侵剝。資本家與帝國主義者，皆天下之窮兇極惡也。”<sup>769</sup> 錢穆相信“專就社會經濟言，苟上有好政府，均富不難，均貧亦不難。”<sup>770</sup>

天地有恆常，萬民有恆事，貴賤有恆立，畜臣有恆道，使民有恆度。天地之恆常，四時、晦明、生殺、輜剛。萬民之恆事，男農、女工。貴賤之恆立，賢不肖不相放。畜臣之恆道，任能毋過其所長。使民之恆度，去私而立公。<sup>771</sup>

中國文化愛說天意不可違。天意欲何為？《墨子》口含天憲：“強之暴寡，詐之謀愚，貴之傲賤，此天之所不欲也。不止此而已，欲人之有力相營，有道相交，有財相分也。”<sup>772</sup> 據此天意，錢穆言之鑿鑿“中國自古代即為一通財或共產之社會。如言農業，20 而冠，即謂成人，受田百畝，為其生資。60 歸田。此為中國古代之井田制度。田屬公，不屬私，實可謂即中國之共產制度。”<sup>773</sup> 據此天意，士大夫參與創作

---

主旨。……《周禮》立政，唯本均平。……民群生產，均平為不易之原則。”（熊十力：《論六經》29、174、187 頁）

<sup>769</sup> “《周官》與《大學》言經濟，皆以均平為原則。……六經言為治之大經，不外誠也，恕也，均平也。……近人嚴又陵則云：‘《周官》言治之要，不外均平二字。’《論語》‘不患寡而患不均’，《大學》以理財歸之天下平。……總之，治道以均平為極則，而均平必由於恕道，恕道必出於誠。故誠恕均平，同為經綸天下之大經。……本仁理財立政，則務求兩利。毋私一人以害全群，毋私一國以害世界，是謂均平。”（熊十力：《讀經示要》3~21、49 頁）

<sup>770</sup> “唯就政治言，求均權均貴則難。就國際言，則更難。”（錢穆：《晚學盲言》上册 292 頁）

<sup>771</sup> 《經法·道法》2~3 頁。

<sup>772</sup> “外有以為環璧珠玉，以聘撓四鄰，諸侯之冤不興矣，邊境兵甲不作矣。內有以食飢息勞，持養其萬民，則君臣上下惠忠，父子弟兄慈孝。故唯毋明乎順天之意，奉而光施之天下，則刑政治，萬民和，國家富，財用足，百姓皆得煖衣飽食，便寧無憂。”（《墨子·天志中》，孫詒讓：《墨子閒詁》197~198 頁）

<sup>773</sup> “百工亦世襲其職，受俸於公家以為生。……商業通有無，最後起，亦由公家發俸，世襲其業，非由私營。迄於春秋時尚然，《左傳》有詳證。故中國春秋以前之封建時期，實不啻一共產社會，例證不勝舉。……秦漢以下，封建制改為郡縣制，工商業大盛。但自漢代推行鹽鐵政策，此下中國乃絕不能有資本主義之出現。政府則主通商惠工，社會則主通財共產，與西方社會由資本主義產生共產主義之反動事態大不同。”（錢穆：《國史新

《太平經》成為漢末暴民造反的革命藍本，實踐喫飯不要錢，而且延續深遠至東晉當軸王、謝鉅室，王羲之“王氏世事張氏五斗米道，凝之彌篤，”執迷不悟，以死殉道。<sup>774</sup> 意識型態上，空前絕後的書法家，憑哪條，和暴民暴動一脈相承？造反有理之理，正是孔孟之道。

須要注意的是，184 年的暴動者所信奉的“太平”理想，並不是個簡單的通俗概念，而是源自古典傳統中崇高的理想。在公元三世紀前後，這一理想為各種思想學派和士人集團所孕育和提倡，作為建立大一統政體的目標；他們還借此提高自己的地位、身份和參政權力。“太平”的口號和它的變體，諸如“大一統”或“大同”，“平天下”或“天下平”，以及“中和”等等，都表達在無數有著不同哲學和政治傾向的古典著作中。在漢朝統治下，所謂“太平世”是人人翹首企盼的，特別是儒家正統的今文學公羊學派的學者，更把它當成人世間最高的政治和文化成就。<sup>775</sup>

劉彘即位，豬腦頭件大事就是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司馬光千真萬

---

論》58、64~65 頁)

<sup>774</sup> 王羲之長子“玄之早卒。次凝之，亦工草隸，仕歷江州刺史、左將軍、會稽內史。王氏世事張氏五斗米道，凝之彌篤。孫恩之攻會稽，僚佐請為之備。凝之不從，方入靖室請禱，出語諸將佐曰：‘吾已請大道，許鬼兵相助，賊自破矣。’既不設備，遂為孫恩所害。”（《晉書·王羲之等傳》80 卷，《廿五史》1489 頁）

<sup>775</sup> 陳啟雲：《荀悅與中古儒學》36~37 頁。“太平本是漢儒公羊學張三世的最高理想，張角稱‘蒼天已死，黃天當立’，根據五行學說，亦為漢儒中心思想。……儒家有不少革命思想，士大夫也不一定與貧困大眾絕緣對立。……襄楷在研究太平道中是一特別重要人物，……有人認為《于吉神書》或《太平經》就是他編造的。他抨擊宦官，為黨人領袖陳蕃賞識，他與漢末大儒鄭玄、荀爽齊名，……張角黃巾黨是有不少士大夫參加的。”（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206~211 頁）“《太平經》以後成了道教的經典。但它在創作者的心目中是否是作為‘道書’編輯的？在它出世後是否被人們認作‘道書’？很值得懷疑。……襄楷還說《太平經》‘參同經典’，即和儒家的經典一致。由此又可推知，襄楷等又是把它當作儒家的著作的。書中屢以‘儒’、‘賢儒’為宣傳、表揚或要求的對象，更使人相信它原是‘儒’的書。……要之，《包元太平經》及《太平經》的作者都是方士化的儒生，其思想屬於儒家讖緯系統。”（金春峰：《漢代思想史》562、584 頁）“東川張魯，張天師的後代，他實行宗教性的社會主義，比‘人民公社’還要徹底。”（南懷瑾：《漫談中國文化》26 頁）

確：“武帝雖好儒，好其名而不知其實，慕其華而廢其質。”<sup>776</sup> 也就是說，漢武帝所獨尊者，決非司馬光之儒。付出了五個世紀硝煙彌漫的血淚代價，換來諸子百家百花齊放。諸侯異政，百家異說。<sup>777</sup> 四海一家的統一思想，高屋建瓴+兼容並蓄，焉能僅存一孔之見？<sup>778</sup>

董仲舒經過周密的思考與組織，以儒學為本，綜合各家，最終形成以公羊學為骨幹，以天人感應為基礎，整合陰陽、黃老、法、諸家的思想體系，從而完成了漢代新儒學的體系建構，初步清楚了秦漢政治文化整合。<sup>779</sup>

與其說它是“推明孔氏，抑黜百家”，倒不如說是博採百家，改造孔儒。<sup>780</sup>

---

<sup>776</sup> “是以好儒愈於文景而德業後之。”（《司馬文正公傳家集》66卷825頁）

<sup>777</sup> “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皆其於王道既微、諸侯力政，時君世主好惡殊方，是以九家之術蜂出並作，各引一端，崇其所善，以此馳說取合諸侯。”（《漢書·藝文志》，《廿五史》531頁）

<sup>778</sup> “他們在政治上得到全中國的統一（在當時，其意義就是全世界的統一）。他們在思想上也想得到宇宙的統一。”（馮友蘭：《新原道》108頁）“我們歷史文化的根本基礎上，幾千年來一仍不變的重心所在，就是傳統文化中王道的精神，也便是孔孟一系儒家學術思想的道統。嚴格說來，這種文化維繫續絕的道統所在，倒並非因為漢武帝‘罷黜百家，獨尊儒術’的緣故。”（南懷瑾：《孟子旁通》29頁）

<sup>779</sup> 韓星：《儒法整合》160~161頁。“《韓非子》在若干程度上，已是儒道法的整合。但是氣宇開闊的大規模整合工作，當以《呂氏春秋》為始。……《淮南子》是另一件大整合的成果，……《呂氏春秋》，《淮南子》，《黃帝四經》，以及陸賈《新語》，無不反映時代的精神，設法將當世的幾家學說結合自然的秩序與人間的秩序，構成大系統，以解釋人事。”（許倬雲：《求古編》489~492頁）“因此，漢代的‘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從學術上看，不僅不是百家爭鳴的消失的原因，相反，正是結束紛爭而建立綜合性的思想體系的歷史要求與願望的反映與自覺。漢人完成了這一任務，正是漢代思想高明與宏大的表現。……從秦漢思想的發展看，從法家思想經過黃老到董仲舒，是一個否定之否定的辯證發展過程。董仲舒的哲學思想是這個過程的終結，而作為封建的中央集權確立以後的第一個居於統治地位的哲學意識形態，它又是新的思想運動的起點。董仲舒思想以儒家思想為基礎，吸收了黃老思想、法家思想、陰陽家思想，是一個在更高的階段上融合了各家思想的更發展了的思想體系。”（金春峰：《漢代思想史》6、209頁）

<sup>780</sup> 李軍：《士權與君權》106頁。“現在的儒學與孔子時代的儒學大不相同。”（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308頁）“董仲舒將關於自然秩序和創生的理論與孔子的倫理學理想結合起來，就此而言，他的價值體系與孔子有所不同。董仲舒關於國家和人類秩序的

儒學的“復興”實際上卻是貫穿了整個漢代的長期艱辛努力的結果。從知識史的角度來看，儒學在逐漸變成佔主導地位的宮廷學說之後，不再是孔孟學說了。它更是荀子的崇禮主義和法家觀念、陰陽宇宙學說、道家思想以及當時一大堆其他信仰的大雜燴了。<sup>781</sup>

秦漢時代毋寧是經歷了一次全盤整合：先秦思想學派，如百川歸海，終於綜合為中國文化的思想模式。<sup>782</sup>

漢初的實踐證明，黃老垂拱無為而治，罷黜百家獨尊儒術，不耽誤堅持嚴刑峻法。法、道、儒，首尾相銜，並行不悖，水乳交融成漢文化的完整體系。許倬雲說成儒家理想通過法家實踐來體現。

統治方法是法家，目標是儒家理想，要在人間創造一個有秩序的社會。這是儒家的東西，法家只有方法學，沒有目的論，儒家的目的論一直保留在法家裡面，所以秦漢以下的文官制度，看起來像是漢宣帝跟他兒子所說：“我們是外面是儒家，裡面是法家。”其實哪裡是外儒內法，根本是倒過來的，內儒外法，裡面是儒家，外面是法家。<sup>783</sup>

---

觀念被應用於他那個時代的統一帝國，而這些觀念幾乎毫不適用於孔子所生活於其中的三個世紀之前的政治形勢。”（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1頁）“把戰國以來各家學說以及儒家各派在孔子名義下、在春秋公羊學名義下統一起來。經董仲舒這個鉅大的加工，向來被看作‘不達時宜，好是古非今’的儒學，一變而成為‘霸王道雜之’，合於漢家制度的儒學了。”（范文瀾：《中國通史簡編》修訂本二編111~112頁）

<sup>781</sup> 杜維明：《道、學、政》22頁。

<sup>782</sup> “《呂氏春秋》與《淮南子》，當是整個工作的兩次嘗試。這兩部書的內容，都揉合儒、道、法、陰陽、五行……其討論的主題，也都包羅天文、地理、人事、政治、禮法，堪謂百科全書形式。”（許倬雲：《萬古江河》103頁）“事實上諸子百家已統合於儒家。在春秋戰國的時候，諸子百家已和儒家對話。孟子的言語向來誇張，他說天下言論不歸於楊，則歸於墨，事實上儒家還是當時思想主流，否則不會成為百家對話的目標。儒家強調個人修養，講求仁。墨家具有社會感，墨子在墨家的刺激下，提出義，作為社會和個人的關係。法家派系衆多，直到韓非子之時才歸於一統，而韓非子所尋求的政治社會和儒家也是互補的關係。至於道家始終和儒家處於對立的狀態，但他和儒家的關係也可說是陰、陽互補的關係。”（許倬雲：《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74頁）

<sup>783</sup> 陳永發等：《許倬雲80回顧》429頁。“《漢刑法誌》從頭到尾，貫徹了儒家的法思想。”（俞榮根：《儒家法思想通論》四頁）

應當說“內儒外法”似乎比“儒表法裡”更準確、更傳神、更切實質。英國學者讀睡虎地秦簡，“它頌揚的法律是法家的，但其目的卻是維護儒家的價值觀。”<sup>784</sup> 美國學者拆解禮法關係，“‘法’可被合理地描述為衍生於‘禮’。”<sup>785</sup> 就法治說法治，西方遵循理性原則，只認白紙黑字，不管是非曲直。包公辦案，決獄判刑，情、理、法兼容。中國法治精神，既要合法，又要合情、合理。所以有青天大老爺在上，正大光明，明察秋毫；百姓草民在下，摸爬滾打，喊冤叫屈。說了法論理，論了理講情。一個案子一齣戲，電視劇一集跟一集，沒完沒了，不亦樂乎。<sup>786</sup> 樂什麼呢？— 法、道、儒，三通。

漢朝蕭何訂的律令《九章律》，實際上是刑法，沒有法理學。直到董仲舒時，我們才看見“春秋斷獄”，將法理學擺在儒家的經典上。春秋斷獄，是假定有一個孔子界定的理想社會和人間秩序，法律用來維持這個理想社會、人間秩序。<sup>787</sup>

<sup>784</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20 頁。

<sup>785</sup> “將西方的成文法與中國的‘法’（或者說孔子的‘刑’）相提並論確實是有問題的。古典中國傳統中，由於‘法’也表示一種形式化的意義投注，因此它與‘禮’有相合的部分。這就是說，‘禮’和‘法’擁有一個共同的出發點。另外，‘法’和‘禮’一樣意在組織規劃社會。……中國傳統中，‘禮’和‘法’代表的是質的選擇。只有在那些無法藉助‘禮’實現和諧的情況下才會吁求於‘法’。……社會在對‘禮’的信念中有可能最大限度實現質的和諧。而在‘禮’不能生效之處，‘法’則僅被用做一種強制手段，以防止社會無法再次以某種更為有效、長久的方式運用‘禮’，進而導致社會混亂無序。可見，此種社會秩序乃是：藉助‘禮’獲取得的和諧是其本質目的，而‘法’所實現的強制秩序只具實用輔助的價值，只是達到更高目的的暫時手段。”（郝大維、安樂哲：《通過孔子而思》210~211 頁）

<sup>786</sup> 王小強：《摸著石頭過河的困惑》152 頁。“要知道中國人自古是好講情理的民族。同時，要認識生物界生存競爭優勝劣敗，是客觀規律，是物理。”（原文加重號；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15 頁）“道理兩字，在中國社會，已變成一句最普通的話。我們可以說，中國思想之主要論題，即在探討道理。我們也可說，中國文化，乃是一個特別尊重道理的文化。中國歷史，乃是一部向往於道理而前進的歷史。中國社會，乃一極端重視道理的社會。中國民族，乃一極端重視道理的民族。因此中國人常把道理兩字來批判一切。”（錢穆：《中國思想通俗講話》一頁）

<sup>787</sup> 許倬雲：《知識分子》119 頁。“傷痕文學”截然相反：“兩千年來，中國知識分子所遭到的無數‘文字獄’不正是根據‘誅心’、‘腹誅’之類的內在罪狀羅織而成的嗎？

什麼是“孔子界定的理想社會和人間秩序”？——天下大同 ≈ 社會主義，抑或共產主義。<sup>788</sup>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不閉。是謂大同。

今大道既隱，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為己。大人世及以為禮，城郭溝池以為固，禮義以為紀，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婦，以設制度，以立田里，以賢勇知，以功為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選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謹於禮者也。以著其義，以考其信，著有過，刑仁講讓，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勢者去，眾以為殃。是謂小康。<sup>789</sup>

熊十力皓首窮經，斷言後段小康，經漢朝“奴儒”美化，有意含糊了大同=公有制+民主的革命性。<sup>790</sup> 不管怎麼說，小康，退而求其次；

---

追源溯始，這個‘以理殺人’的獨特傳統是和漢儒的‘春秋斷獄’分不開的。”（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96~97頁）

<sup>788</sup> “‘大同’這個詞見於《禮記》一書，該書出現於西漢（公元前202~公元九年）。……毛澤東常常用這一詞來指共產主義階段。……無私和其他社會德行，就像儒家的德行一樣，自身就是目的，同時也是烏托邦理想得以實現的手段。從持續不斷的進行必要的表現之中，能夠實現一個以無階級差別的‘大同’為特徵的工業化的中國。”（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184、194~195頁）“共產主義本為全世界無產大眾求均平，其宗在此，與儒家思想並無不合處。”（熊十力：《韓非子評論》25頁）《易經》“九曰終之群龍無首。……無首者，至治之隆，無種界，無國界，人各自由，人皆平等，無有操政柄以臨於眾庶之上者，故云無首。……群龍無首之治，人類最高願慾也。……若夫世界大同，此在將來，為勢所必至，無容疑者。”（熊十力：《讀經示要》44~45頁）“《春秋》張三世，其由昇平而進太平也，則群龍無首、平等一味、各得其所之盛，平等一味，借用佛經語。各得其所者，仍然各盡所能、各取所需，有一夫不盡所能，是失其所也；有一夫不獲所需，亦失其所也。”（原文楷體；熊十力：《論六經》15~16頁）

<sup>789</sup> 《禮記·禮運》，《13經註疏》下冊1414頁。

<sup>790</sup> 熊氏邏輯，脈絡清晰：孔子以《易》領五經，《易》為經中之經。《易》用公天下反

大同，可望不可及，始終都是不僅儒家，而且法家、道家、墨家、諸子百家孜孜以求的理想社會和人間秩序。

譬如法家“其極慘礪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由此可見，道家清靜無為 ≠ 無所作為。司馬遷將老、莊、申、韓合傳，飽寓精義。<sup>791</sup> 漢

---

對家天下，倡大同而斥小康。孔子“50 以前，猶有依附統治以行王道之意，50 以後，蓋已決定消滅統治階級，廢私有制而倡天下為公之大道，始作六經以昭後世，是為其晚年定論，必無早歲屬望統治之幻想雜於其間，此可斷言。孔子告曾子與子貢，皆言‘吾道一以貫之’，何至作六經而以公私淆雜之論自欺，且欺後世乎？……《禮記》一書明明集成於漢人之手，其中材料固有採錄孔子新著，如《樂記》、《禮運》、《大學》、《中庸》等篇，皆極重要，可惜都被漢人改竄，……雖篇首尚存大同小康兩段，而《禮記》之編輯者實以小康禮教為天經地義，孔子天下為公之新禮教，則彼所深惡而痛絕也。孔子雖斥破小康，而若輩乃昏然不知其非，反奉之為正理，為常道。故此篇畢竟將大同義，姑置而弗肯深論，卒盛演小康禮教。……孔子之禮明明反小康，而預為大同造其端。……乃謂儒者言禮，適為君主之利器，不悟《禮運》、《周官》皆消滅統治，廢私有制，明文彰著。……夫聖人作六經，創發天下為公之大道，廢除統治階級及私有制，而極乎天下一家之盛。《春秋經》雖亡，董生私語馬遷曰：貶天子，退諸侯，討大夫。《禮運篇》尚存倡大同斥小康諸義，《周官經》明明為民主與社會主義導先路，……《周官》本孔子所作，以為《春秋》羽翼。……蓋深知此書反對少數人統治天下最大多數人。易言之，即不許有統治階級存在，……小康之說蓋是論及古代私有制，極不均平之社會，得賢聖之君，如禹、湯、文、武、成王、周公，以禮教相維繫，猶可暫致一時之小康耳。然此小康之禮教畢竟不是大道之行，天下為公之禮教，即小康之局未可苟安，當志大道以達於天下一家，中國一人，方為太平世禮教之極則也。……此與天下為公之道，孰得孰失不待辨而明。孔子既有志乎大道之行，胡為又弘揚小康禮教以護君統乎？小康禮教是，則天下為公之大道非；天下為公大道是，則小康禮教非。孔子何至不辨是非而兩俱慕之乎？……蓋以三代之英用維護私有制之禮教，僅致一時小康。孔子已不滿之，乃發明天下為公之大道，其所志既在此，決不又志於小康禮教也。……自三代之英以禮教彌縫統治階級與私有制之缺，圖致小康，孔子深知其不可久，於是創發天下為公之大道，以斥破小康之禮教。……孟、荀雖並言革命，而只謂暴君可革，卻不言君主制度可廢，非真正革命論也。惟《禮運》言‘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而深疾夫當時之大人世及以為禮，此乃革命真義，孟、荀識短，猶不敢承受也。”（熊十力：《原儒》317~321、59、96~98 頁）“熊先生在解放後著有《原儒》一書。書中不少援引民主主義社會主義的話，乃至採用馬克思主義觀點的說話，來宏揚孔子的內聖外王之學，其實完全是失敗的。”（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08 頁）梁氏認為孔家其他經典均可，唯有大同小康互相矛盾，“分別這個不如那個好，言之津津有味，實在太鄙！”應為後人偽作（梁漱溟：《東西文化及其哲學》140~142 頁）。

<sup>791</sup> “太史公曰：老子所貴道，虛無，因應變化於無為，故著書辭稱微妙難識。莊子散道德，放論，要亦歸之自然。申子卑卑，施之於名實；韓子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極

文帝堪稱歷史上無為而治的成功典範，拳打腳踢全武行，“法太明，賞太輕，罰太重。”<sup>792</sup> 都說“私志不得入公道”，<sup>793</sup> 儒家中流砥柱，力挽狂瀾，明知不可為而為之；道家調理陰陽＝無事生非，運氣養生，沒病喫藥，中醫治“未病”。“為無為，則無不治。”<sup>794</sup> 說的是“為之於未有，治之於未亂。”<sup>795</sup> 由於“商人資本的獨立發展，是與社會的一般經濟發展成反比例的。”<sup>796</sup> 所以垂拱而治，息事寧人，非息事不能寧人，不“息”少數雷曼兄弟投機賭博暴發橫財“事”，不能“寧”廣大牛郎織女男耕女織“衣食饒溢，姦邪不生，安樂無事而天下均平”。<sup>797</sup> 正所

---

慘礫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而老子深遠矣。……申子之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史記·老莊申韓傳》63卷，《廿五史》247~248頁）

<sup>792</sup> 飽受匈奴襲擾，苦惱的漢文帝“搏髀曰：嗟乎！吾獨不得廉頗、李牧時為吾將，吾豈憂匈奴哉！唐曰：主臣！陛下雖得廉頗、李牧弗能用也。上怒，起入禁中。”良久，忍不住，召馮唐回來再問為什麼。馮唐當面指出：“臣愚，以陛下法太明，賞太輕，罰太重。”（《史記·張釋之馮唐傳》102卷，《廿五史》306~307頁）

<sup>793</sup> “若吾所謂無為者，私志不得入公道，嗜慾不得枉正術，循理而舉事，因資而立功，權自然之勢，而曲故不得容者，事成而身弗伐，功立而名弗有，非謂其感而不應，攻而不動者。”（《淮南子·修務訓》296頁）

<sup>794</sup> “不上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為盜。不見可欲，使民不亂。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不敢為也。為無為，則無不治。”（《老子》三章，楊鵬：《老子詳解》六頁）

<sup>795</sup> 賈誼：《新書·審微》14頁。

<sup>796</sup> 馬克思：《資本論》三卷367頁。

<sup>797</sup> “故孔丘、曾參無所施其善，孟賁、成荊無所行其威。”（《淮南鴻烈·齊俗訓》，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上册374頁）“故堯之治天下也，舜為司徒，契為司馬，禹為司空，后稷為大田師，奚仲為工。其導萬民也，水處者漁，山處者木，谷處者牧，陸處者農。地宜其事，事宜其械，械宜其用，用宜其人，澤皋織網，陵阪耕田。得以所有易所無，以所工易所拙。是故離叛者寡，而聽從者衆。譬若播棋丸於地，員者走澤，方者處高，各從其所安，夫有何上下焉！……是故鄰國相望，雞狗之音相聞，而足跡不接諸侯之境，車軌不結千里之外者，皆各得其所安。故亂國若盛，治國若虛，亡國若不足，存國若有餘。虛者非無人也，皆守其職也。”（筆者黑體加重；《淮南子·齊俗訓》168~169頁）“是以君子之為治也，塊然若無事，寂然若無聲；官府若無吏，亭落若無民；閭里不訟於巷，老幼不愁於庭；近者無所議，遠者無所聽；郵驛無夜行之吏，鄉閭無夜召之徵；犬不夜吠，雞不夜鳴；老者息於堂，丁壯耕耘於田；在朝者忠於君，在家者孝於親。”（陸賈：《新語》11~12頁）



謂“有為須極到無為”。“不盡有為，不住無為。”<sup>798</sup> 道為體，法為用，陰柔至剛強。<sup>799</sup> 莊子瀟灑〈天下〉，“齊萬物以為首，……知萬物皆有所可，有所不可。”<sup>800</sup> 在釀成災害之前，在《非理性繁榮》成金融海嘯之前，嚴刑峻法“齊萬物”，防患於未然，堅決“不可”投機賭博，“使夫智者（如雷曼兄弟）不敢為也。”奮發有為到頭，坐享天下太平。

由此可見，中國古代“依法治國”與西方現代“法治社會”風馬牛不相及。<sup>801</sup> 尤其戰國時代，法家掀翻貴族，解放農奴，人人平等，堅決徹底，旗幟鮮明，“所以，開創一個新時代。”<sup>802</sup> 倍受毛澤東、孫

---

<sup>798</sup> “你怎麼空，怎麼達到無為呢？古來要數明朝的栢堂禪師講得最徹底了，他有句詩：‘有為須極到無為’，意思是說，把有為法修到家了，自然達到無為法空的境界。……所以佛法修道在世間，不在出世間，就在魔道裡修佛道，成就了才是真佛道。……真正的空要有為到極點了就是無為，有到了極點了就是空。”《維摩詰經》說“如菩薩者，不盡有為，不住無為。”（南懷瑾：《維摩詰的花雨滿天》上册 173、下册 264 頁）“所謂無為即是無餘”（南懷瑾：《學佛者的基本信念》28 頁）。

<sup>799</sup> “我說老子陰柔之道沒有錯，陰柔不是害人，陰柔之道最高是德，所以老子這本書稱《道德經》。……中國古代的文化四書五經，‘道德’兩個字不是連起來用的，道是道，德是德。道是講體，德是講用，講行為，而且古人解釋‘德’字，德者得也，一件事情做出來，有很好的成功謂之得。”（南懷瑾：《我說〈參同契〉》中册 58~59 頁）“《中庸》是從坤卦來的。……坤是純陰卦，是至柔的，至柔是坤卦的體，如果動起來就是剛強”（南懷瑾：《易經雜說》223、245 頁）。

<sup>800</sup> 《莊子·天下》，曹礎基：《莊子淺註》502 頁。

<sup>801</sup> 中國法律制度“蓋以其精神色彩獨異，而且其勢力擴及遠近各國，忽略不得。其出奇表異之點非一言可盡，而最大特點就在它沒有公法私法的分別，從而亦不分別刑法與民法，在訴訟程序上亦自混合一事。……中國寧為眾多家族和合相處的一大社會，而不真正是一個國家。……因此，中國的法律制度都是納入禮俗中的，是以家族社會得以生活去為其主旨的。於是乎，公法、私法的分別，刑法、民法的分別在這裡都不見了。”（梁培寬、梁培溟：《師道師說：梁漱溟卷·試論中國社會的歷史發展屬於馬克思所謂亞洲社會生產方式》363 頁）

<sup>802</sup> “法家的主導思想是打倒貴族，因為貴族是無功受祿。法家要使人民直接隸屬於國君，不歸貴族所有，所以，開創一個新時代。”（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45 頁）“不管在道家還是儒家的人的觀念中，自然平等觀念都佔主導地位。……但是道家比儒家更為激進，他們否認儒家的功德觀念，自然等級觀念和社會特權觀念。換句話說，他們堅信：平等不僅存在於人之初，而且存在於所有成人之間。”（筆者黑體加重；孟旦：《早期中國“人”的觀念》152、135 頁）“這場革命的效果就是摧毀若干世紀以來絕對統治歐洲大

皓暉等後來志士青睞，仰慕。<sup>803</sup>

在中國戰國時代顯示出來和形成的法律觀念，與我們一般情況下對此名稱的理解沒有任何共同之處。它既非誕生於習慣法，又非出自一種對衝突的仲裁行爲。這種法律觀念同樣也不是一種反映了某種共同願望的公約之結果。這是一種客觀的、公開的、高於一切並排除了任何歧義解釋的法制觀念，它是根據稱職與不稱職、功與過的顯示表，而對充任公職的人員作一全面劃分的手段。它同時也是一種威力無比的手段，可以主宰所有人的活動，以使之趨向最有利於國家強盛和民眾和平的方向發展。它的目的在於建立一種秩序，不可能會與事物和眾生之本性相矛盾。……法律是使天下祥和之源，酷似所有度量基礎的律，其名也使人聯想到了模式和尺度的思想（“律”在帝國時代適用於刑法）。<sup>804</sup>

質言之，法家法治求大同，<sup>805</sup> 儒家教化求大同，懲惡揚善。戰爭

---

部分人民的、通常被稱為封建制的那些政治制度，代之以更一致、更簡單、以人人平等為基礎的社會政治秩序。”（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60頁）

<sup>803</sup> “商鞅之法，良法也。今試一披吾國四千餘年之紀載，而求其利國福民偉大之政治家，商鞅不首屈一指乎？”（《毛澤東早期文稿·商鞅徙木立信論》一頁）

<sup>804</sup> “變法改革是一種人們可以稱之為合理性思想的表現。其目的在於用統一的規章制度，來取代形成古代社會（大家也會傾向於稱之為舊制度）特徵的法律、特權和習俗的錯綜複雜性及其貴族世系、依附關係和地位等級。國家制度（文武百官、按照排除了任何不公正和任何徇私情而實施的賞罰制度、根據所作出的效力而賞賜的榮譽爵銜、家族集團內部的集體責任和必須揭露犯罪行爲的義務、統一的度量衡制度）取代了過去的習慣、禮儀和倫理。作為新國家特徵的因素，便是其全部功能均以客觀標準為基礎。”（筆者黑體加重；謝和耐：《中國社會史》39~40頁）“名有三科，法有四呈：……一曰不變之法，君臣上下是也；二曰齊俗之法，能鄙同異是也；三曰治衆之法，慶賞刑罰是也；四曰平準之法，律度權量是也。”（《尹文子·大道上》，厲時熙：《尹文子簡註》五頁）所以“孟子用‘法’這個詞來指稱先王之制——這個詞也被法家用來表示‘法’（law）。”（狄百瑞：《亞洲價值與人權》30頁）所以“法家思想的根基要比理性更有力，所以法家也不珍愛邏輯。……法家跟其他學派共有一個無上的關切：亂世中如何求安頓？”（筆者黑體加重；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18頁）

<sup>805</sup> 《尸子·廣澤》概括“墨子貴兼，孔子貴公，皇子貴衷，田子貴均，列子貴虛，料子貴別圍。其學之相非也，數世矣而已，皆弇於私也。”（27頁）在中國文化“皆弇於私”的基礎上，“尸子特拈出《禮運》一公字不得不服其特識。《漢·藝文誌》稱尸子為商鞅之師。鞅死，乃逃入蜀，其書當是避禍居蜀時作，……尸子據《禮運》而以一公字蔽六經，

年代，秦皇以法治國（以吏為師），強調懲惡，橫掃六合，一統天下；和平年代，漢武以德治國（以儒為師），突出揚善，“無恆產而有恆心”，建設“四海一家”的天下體系。就學術論學術，司馬遷爸爸引《易》點評，極至精闢。

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夫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為治者也。直所從言之異路，有省不省耳。<sup>806</sup>

省不省，百慮一致，殊途同歸，天下大同王道樂土。諸子百家針鋒相對，評法批儒你死我活，努力奮鬥共同目標。<sup>807</sup> 賈誼說“夫禮者禁於將然之前，而法者禁於已然之後。”<sup>808</sup> 陳寵說“禮之所去，刑之所

---

猶之《論語》據《詩經·魯頌·駉篇》‘思無邪’三字，蔽三百篇也。”（熊十力：《原儒》97、102頁）

<sup>806</sup> 《史記·太史公自序》130卷，《廿五史》358頁。“其實，春秋、戰國時期的諸子百家，實際就是中國上古傳統文化中道家一貫的分脈，司馬遷著《史記》，自稱祖述太史公的思想，以道家為主，應是指傳統文化中儒、道並不分家的思想，但取以老子為代表的道家思想而已，其最明顯而被後世人們所忽略的證據，在他所著述的《史記》體例中可以見到，即他獨以孔子傳記列為世家，卻將老、莊、申、韓合併作為列傳，並對這四個人的生平，也只略記大意而已。”（南懷瑾：《中國道教發展史略》12頁）“百家之學，衆技異說，各有所出，皆有所長，時有所用。雖然，陰陽、儒、法、刑、名、兵、農之於治道，辟猶椽之於蓋，輻之於輪也”（劉文典：〈呂氏春秋集釋序〉，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上册三頁）。“百家異說，各有所出。若夫墨、楊、申、商之於治道，猶蓋之無一椽，而輪之無一輻，有之可以備數，無之未有害於用也。己以為獨擅之，不通之於天地之情也。”（《淮南子·俶真訓》40頁）“故百家之言，指奏相反，其合道一體也。譬若絲竹金石之會樂同也，其曲家異而不失於體。伯樂、韓風、管青，所相各異，其知馬一也。故三皇五帝，法籍殊方，其得民心均也。”（《淮南鴻烈·齊俗訓》，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上册363頁）“以大道治者，則名、法、儒、墨自廢；以名、法、儒、墨治者，則不得離道。……仁、義、禮、樂、名、法、刑、賞，凡此八者，五帝三王治世之術也。……用得其道，則天下治；用失其道，則天下亂。”（《尹文子·大道》，厲時熙：《尹文子簡註》2、37頁）

<sup>807</sup> “早期中國的思想史經常被諸如道家、儒家、法家之類術語的隨意和不嚴格的使用所淆亂，在這些範疇被使用以前的時代就是如此。……這些學派具有許多共同的基礎，不大可能對它們作出精確的界定。”（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8-9頁）

<sup>808</sup> “是故法之所用易見，而禮之所生難知也。”（《漢書·賈誼傳》48卷，《廿五史》576頁）“百家之學，會歸其宗，則萬理之畢通者得矣。學不至於仁，終是俗學。所謂得一察焉以自好，不睹天地之純全也。治不至於仁，終是苟道。蓋以增長貪嗔癡，斃人亦將

取。失禮則入刑，相為表裡者也。”<sup>809</sup> 儒、法互為表裡，禮、刑志同道合，古賢理論汗牛充棟，全不是秦暉教授的精神分裂。因此，有“道生法。”<sup>810</sup> 墨生法，<sup>811</sup> 儒生法，<sup>812</sup> 儒生墨，<sup>813</sup> 儒生陰陽，<sup>814</sup> 儒道

---

自斃者也。嗚呼！經學者，仁學也。其言治，仁術也。”（熊十力：《讀經示要》50頁）<sup>809</sup> “臣聞禮經三百，威儀三千。故甫刑大辟二百，五刑之屬三千。（《後漢書·郭陳傳》76卷，《廿五史》939頁）“古禮三百，威儀三千，刑亦正刑三百，科條三千，出於禮，入於刑，禮之所去，刑之所取，固其多少同一數也。”（王充：《論衡·謝短》，《論衡註釋》二冊 724~725頁）“出乎禮則入於刑。蓋禮是導其如此，刑是禁其如彼，兩者正相反，但違禮不即入於刑，其間尚有一段距離與空隙，而法字則同時兼有此兩義，故曰禮法，又稱刑法，則刑雖在法之內，其範圍則較狹可知。”（錢穆：《中國文化叢談》287頁）

<sup>810</sup> 《經法》一頁。“黃老刑名（法）是一個思想體系”（原文黑體小標題；金春峰：《漢代思想史》38頁）。某些特定時點，道家“需要激烈的法家措施。這種道家轉向法家的態度可以舉崔寔和王符的著作為例證。”（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759頁）<sup>811</sup> “有學者把秦簡《為吏之道》與《墨子》一書進行了比較，發現《為吏之道》的許多內容都可以在《墨子》一書中找到淵源。”（韓星：《儒法整合》81頁）

<sup>812</sup> “法家之名，當起於韓非之後。”（錢穆：《國史新論》164頁）“韓非李斯同出荀門，只是以法易禮，更進一步而已。”（楊聯陞：《國史探微》41頁）“孔子死後，據《韓非子·顯學篇》說：儒家是分為八派的，……八派中把子夏氏之儒除外了，這裡有一個重要的關鍵。這是韓非承認法家出於子夏，也就是自己的宗師，故把他從儒家中剔除了。……李悝、吳起、商鞅都出於儒家的子夏，是所謂‘子夏氏之儒’，……前期法家，在我看來是淵源於子夏氏。子夏氏之儒在儒中是注重禮制的一派，禮制與法制只是時代演進上的新舊名詞而已。……子夏氏之儒在戰國時代確已別立門戶，而不為儒家本宗所重視了。……然而秦、漢以還，子夏這一派又成了儒家的正宗，不僅是禮教的淵源，而且序《詩》，傳《易》，受《春秋》，差不多六藝的傳授都出自子夏氏。這又是怎麼回事呢？這些都是古文家們所偽造的傳統。其所以然的原故，是秦尚法而漢尊儒，法與儒在事實上已混為一家，故爾後起的古文家們在方便上便大捧其子夏了。……法家導源於儒，商君的主張耕戰其實也就是孔子的‘足食足兵’，而法與禮在本質上也並沒有多麼大的差別。術家導源於老，……韓非思想，在道家有其淵源，在儒家有其瓜葛，自漢以來早為學者所公認，而與墨家通了婚姻的一點，卻差不多從未被人注意。……他的書中關於‘術’的陳述與讚揚，在60%以上。……我所清理過的‘前期法家’，其實，主要就是‘子夏氏之儒’。法家多出於三晉，大體上是淵源於子夏的。韓非子的〈顯學篇〉主旨是在罵儒、墨，而韓非子是法家，當然不好罵自己的祖宗，故把‘子夏氏之儒’從儒家中剔出了。”（郭沫若：《十批判書》114、320~321、325、329~331、463頁）

<sup>813</sup>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為其禮煩擾而不悅”（《淮南子·要略》339頁）。

<sup>814</sup> “鄒子以儒術干世主，不用，即以變化始終之論，足以顯名。……鄒子之作，變化之術，亦歸於仁義。”（《鹽鐵論·論儒》73頁）“由儒家演化出陰陽家，他們便種下了

同源，<sup>815</sup> 儒墨調和，<sup>816</sup> 援道入儒，<sup>817</sup> 道手心儒手背，<sup>818</sup> 道接法儒，<sup>819</sup>

中國幾千年來社會種種迷信之根苗。”（錢穆：《中國思想通俗講話》80頁）

<sup>815</sup> “在上古時候，儒道不分家，秦漢以後儒道才分開為兩家。但是儒道兩家文化同根，都和孔孟所講的原則相同，而且都是推行王道。”（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154頁）“周代前，儒道本不分家，儒術亦屬道之一種學問，道即儒之全體。……唯孔老之間，仁慈濟世目的雖同，所取途徑各異，此老氏終成為道家之宗主，孔子永為入世之聖人。若後世道儒兩家，執此互為毀讚者，固乖二氏之旨，信非二氏之徒矣！……古代儒道不分，南宋陸九淵、清初崔述，早曾有見及此。如戰國末年《呂氏春秋》、西漢初年《淮南子》、《韓詩外傳》、《春秋繁露》，他如《論語》、《禮記》，皆摻入道家議論。”（南懷瑾：《禪海蠡測》150~152、160頁）“我們講傳統的道家是指秦漢以前，就是周秦的道家，那時儒道諸子百家並沒有分家。換一句話說，傳統的道家在秦漢以前的，就是中國文化的根。所謂儒家孔孟思想是道的一部分，其他如名家、法家乃至於兵家、軍事哲學，都出自道家，連醫家、農家以及諸子百家，都是由道家而來。”（南懷瑾：《我說〈參同契〉》上册 87頁）“儒家從來不置疑‘道’有道家所理解的含義，道家也從來不攻扞儒家對‘道’素來的陳說。”（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73頁）

<sup>816</sup> “我們可以說，孟子決不是純粹的孔子之徒，他乃是孔、墨兩家的調和者。”（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32頁）

<sup>817</sup> “中庸一書，當出秦代，融通儒道兩家。易傳當為同期之書，亦融通儒道兩家。”（錢穆：《晚學盲言》上册 25頁）“陸賈、賈誼、韓嬰、董仲舒都在不同程度、不同方面引用和發揮著黃老思想。或者用黃老思想補充解釋儒家思想，或者把黃老思想納入體系，作為一個組成部分，甚至移花接木，用黃老思想為儒家思想作天道觀的根據和基礎。”（金春峰：《漢代思想史》67~68頁）

<sup>818</sup> “我講孔子是一手的正面，老子是一手的背面，正反一體，在中國思想的大傳統裡本可會合的。”（錢穆：《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性及中國文化》84頁）“如孔子當其仁，莊老宜可當其智。儒家主仁，亦重智。道家偏智，亦有仁。其所不同，如一身之耳目手足，各分左右，聽視持行，左右如一，而亦終有其分。一心兼仁智，亦類此。……中庸一書，當出秦代，融通儒道兩家言。易傳當為同期之書，亦融通儒道兩家。”（錢穆：《晚學盲言》上册 31、25頁）“西漢學者表面是儒家化，內心底層卻有道家味道。……我們若把握中國傳統人文精神來看道家思想，其實仍超不出儒家規範，仍在儒家立場上補缺救弊，或說是推演引申。因此莊子心中的理想人物與理想生活，依然常提到孔子和顏淵。”（錢穆：《國史新論》131、136頁）“後世講中國文化，尤其唐宋以後，把儒道兩家分得很嚴重。實際上上古以來的道家，如《莊子》與《列子》，可以說都非常捧孔子，捧儒家的思想。……所以《列子》雖然是道家的著作，而專門講孔子的差不多有一半。那麼所謂孔子的內聖之學究竟是如何修養，在儒家的書裡很少見到；而孔子的所謂合於道家的修養的方法，倒是在道家的《列子》、《莊子》裡說得很多。”（南懷瑾：《列子臆說》中册 232、244頁）“西漢思想家，有陸賈、賈誼、董仲舒、司馬談、劉向一直到揚雄，沒有不吸收老、莊思想的。……東漢承西漢之風，儒者從未以儒道兩家為不能並立。”（徐

《儒法整合》，<sup>820</sup> 陰陽混儒家，<sup>821</sup> 五行單百家，<sup>822</sup> 道家續法兵，<sup>823</sup> 名家法權術，<sup>824</sup> 等等花樣百出，致使陸賈、賈誼、晁錯等漢初人物，認不清家門。<sup>825</sup> 余英時評董仲舒“漢儒的法家化實已達到了驚人的程

---

復觀：《兩漢思想史》三卷 362 頁）

<sup>819</sup> “可以說，先秦儒家的仁義王道學說、德禮刑政主張正是通過黃老之學與封建政治實踐相接榫的。……所以，有論者說正是黃老之學在客觀上架起了由法而儒的橋樑，成了儒家思想由低潮轉向復興的一個閥門。”（俞榮根：《儒家法思想通論》490 頁）

<sup>820</sup> 韓星：《儒法整合：秦漢政治文化論》。朱熹說“荀卿則全是申韓，觀〈成相〉一篇可見。他見當時庸君暗主戰鬥不息，憤悶惻怛，深欲提耳而誨之，故作此論。然其要，卒歸於明法制，執賞罰而已。”（黎靖德：《朱子語類·戰國漢唐諸子》八冊 3255 頁）楊國榮論荀子言“禮”不同孔孟言“禮”，已然具有“法”的味道和內容，“到他的學生韓非的手裡，就捨棄了他容易為人混淆的‘禮’而直言‘法’了。”（楊國榮：《中國古代思想史》344~346 頁）

<sup>821</sup> “陰陽家從戰國時代，就同儒家相混合。到了漢朝，陰陽家和儒家二者已經不可分了。陰陽家是儒家的右派；法家同儒家也合起來了，成為儒家的左派。”（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47 頁）

<sup>822</sup> “漢代人的思想骨幹，是陰陽五行。無論在宗教上，在政治上，在學術上，沒有不用這套方式的。”（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一頁）“鄒衍援《尚書》洪範九疇之篇，創五行學說，使吾國二千餘年學術思想，均未離於陰陽五行之藩籬。”（南懷瑾：《禪海蠡測》160 頁）“漢代的思想家，無論他們自以為是道家，或是儒家，他們的觀點，都是陰陽家的觀點。他們的精神都是陰陽家的精神。……孔子、子思、孟子，似都未完全脫離古代的宗教觀念。所以他們的話，有時帶一點陰陽家的色彩。”（馮友蘭：《新原道》108、201 頁）

<sup>823</sup> “我記得毛澤東曾經說過，《老子》是一部兵書。這個觀念古已有之。……它與《孫子兵法》不同的地方，孫子言兵偏重於戰爭雙方的形勢和戰術，老子講的只是戰略思想，是從哲學角度講兵。韓非講的法、術、勢，是老子思想在國家管理上的延伸而已。”（朱永嘉：《晚年毛澤東重讀古文內幕》151 頁）

<sup>824</sup> “政者，名法是也；以名法治國，萬物所不能亂。奇者，權術是也；以權術用兵，萬物所不能敵。凡能用名、法、權、術，而矯抑殘暴之情，則已無事焉。已無事，則得天下矣。”（《尹文子·大道下》，厲時熙：《尹文子簡註》45~46 頁）

<sup>825</sup> 譬如賈誼，司馬遷說“自曹參薦蓋公言黃老，而賈生、晁錯明申商，公孫弘以儒顯”（《史記·太史公自序》130 卷，《廿五史》361 頁）。劉歆說“在漢朝之儒，唯賈生而已。”（《漢書·楚元王傳》36 卷，《廿五史》551 頁）錢穆說“惟賈生之言，猶頗涉及於權謀功利，故漢人不推為醇儒。”（錢穆：《秦漢史》107 頁）朱熹說“賈誼之學雜。他本人是戰國縱橫之學，只是較近道理，不至如儀秦蔡范之甚耳。”（黎靖德：《朱子語類·戰國漢唐諸子》八冊 3257 頁）《漢書·藝文志》列賈誼為儒家，《宋史·藝文志》列賈誼為雜家（《廿五史》529、5821 頁）。徐復觀說“賈誼的思想，是立基於道家，而

度。”<sup>826</sup> 呂思勉說漢武帝“其為治，實亦儒法雜。”<sup>827</sup> 韓星說漢高祖制朝儀，求賢詔，索《新語》，“開中國歷史上皇帝祭孔之先河。”從秦法向漢儒轉變“是從劉邦本人開始的”。<sup>828</sup> 故梁啟超封“漢高實儒教之第三功臣也。”<sup>829</sup> 《劍橋中國秦漢史》說“秦始皇也顯然絕對不是一個全心全意的法家。從李斯等人那裡，他無疑把法家政策作為一種政治需要而加以接受。但在法家政策中，他還摻進了奇妙的混雜在一起的其他思想，其中包括很基本的儒家觀念。”<sup>830</sup> 張分田著書撰文小標題“儒家對秦朝統治思想的影響不可低估”。“儒家學說為秦朝的統治思想提供了許多重要的內容，其貢獻僅次於法家。”<sup>831</sup> 陳寅恪說“秦之法實儒家一派學說之所附繫。《中庸》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為儒家理想之制度，而於秦始皇之身，而得以實現之也。”<sup>832</sup> 嬴

---

非立基於儒家。”（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祝瑞開說“賈誼的思想融合儒、道、法各家，更偏向於儒家。把他說成法家，是錯誤的。”（祝瑞開：《兩漢思想史》57頁）

<sup>826</sup> “漢代儒學的法家化，董仲舒曾在理論上提供了重要的基礎。讓我們稍稍檢查一下他的政治思想中的法家成分……先秦儒家的君臣觀在董仲舒手上也經過了一番相當徹底的法家化……‘三綱’說也是法家的東西……與法家合了流的黃老學派也同樣是維護絕對性的政治、社會秩序的。”（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91~104頁）

<sup>827</sup> “一讀《鹽鐵論》，則知桑弘羊之所持，純為法家之說矣。”（《呂思勉讀史札記》上册 648 頁）“而武帝雖重儒術，實好察察之明。任用桑弘羊輩，欲行李悝商鞅之術以治天下。故儒法並立，而相水火於朝廷。”（梁啟超：《飲冰室文集之七·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43 頁，《飲冰室合集》一冊）

<sup>828</sup> 韓星：《儒法整合》129~133 頁。

<sup>829</sup> “魏文侯受經子夏，繼以段干木田子方，於是儒教始大於西河。文侯初置博士官，實為以國力推行孔學之始。儒教第一功臣，捨斯人無屬矣。”（梁啟超：《飲冰室文集之七·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42 頁，《飲冰室合集》一冊）

<sup>830</sup> “在秦始皇統治下，秦絕不像傳統所描繪的那樣只是商鞅的思想和制度的嚴格體現。”（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76 頁）

<sup>831</sup> 張分田：〈秦朝統治思想中的民本思想因素——以全社會普遍意識為視角〉，《中國社會歷史評論》七卷 99~112 頁）“其中儒家對秦朝政治的最大的貢獻當數系統化的‘大一統’理論……秦始皇的許多作為和言論頗像一個‘禮治’皇帝。秦朝的統治思想絕非‘法家’二字可以概括，也不能用‘霸道’二字簡單定性。”（張分田：《秦始皇傳》248~252、238 頁）

<sup>832</sup> “漢承秦業，其官制法律亦襲用前朝。遺傳至晉以後，法律與禮經並稱，儒家周官之學說悉採入法典。夫政治社會一切公私行動，莫不與法典相關，而法典為儒家學說具體之

政四處刻石歌功頌德，攀比三皇五帝。顧炎武承認“秦之任刑雖過，而其坊民正俗之意固未始異於三王也。”<sup>833</sup> 陳啟雲發揮“這和儒家經典《禮記·禮運》篇所述的最高理想‘大同’是一致的。”<sup>834</sup> 梁啟超說“秦承魏制，置博士官，伏生、叔孫通、張蒼史皆稱其故秦博士。蓋始皇一天下用李斯之策，固已知辯上下定民志之道，莫善於儒教矣。然則學術統一與政治統一，同在一時，秦皇亦儒教第二功臣也。”<sup>835</sup> 呂思勉掰開了揉碎了嬴政“悉召文學方術士，甚衆，欲以興太平，”設博士，議帝號，封禪，焚書坑儒等等詳盡尊儒史料，結論斷言“儒術之興，乃時勢為之”，獨尊儒術＝“欲求致治，勢不能不圖更化。”＝秦始皇來不及推行的既定方針。<sup>836</sup>

漢承秦制，時間有先後，朝代有起承，焚書坑儒＋獨尊儒術＝超越主權國家的大一統。“譬如建屋，孔子奠其基，秦、漢二君營其室，後之

---

實現。故二千年來華夏民族所受儒家學說之影響，最深最鉅者，實在制度法律公私生活方面，而關於學說思想方面，或轉有不如佛道二教者。”（《陳寅恪史學論文選集》511頁）<sup>833</sup> “漢興以來，承用秦法以至今者多矣，世之儒者言及於秦，即以為亡國之法，亦未之深考乎？”（顧炎武：《日知錄·秦紀會稽山刻石》13卷，黃汝成：《日知錄集釋》中冊752頁）

<sup>834</sup> 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13~14頁。

<sup>835</sup> “始皇焚坑之虐，後人以為敵孔教，實非然也。始皇所焚者，不過民間之書，百家之語；所坑者，不過咸陽諸生侯生盧生等四百餘人；未嘗與儒教全體為仇也。豈惟不仇，且自私而自尊之。其焚書之令云，有欲學者，以吏為師，非禁民之學也，禁其於國立學校之外，有所私業而已。所謂吏者何？則博士是也。”（梁啟超：《飲冰室文集之七·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42頁，《飲冰室合集》一冊）

<sup>836</sup> “當秦、漢之世，欲求致治，勢不能不圖更化。……然則始皇非不欲用儒也，未及用而誹謗之事遽起，……然原其初意，固與漢武無以異也。……秦皇初併天下，日不暇給，其廣徵文學，而未能遽就其事，其無足怪。……武帝之世，則其時也。其能就前人所未就之業，宜哉。然其事，則固始皇以來之所共願也，未之逮耳。”接下來，詳細列舉高祖文景尊儒種種，“知儒術之興，實不自武帝始矣。……秦、漢之世，為儒法遞嬗之會。……以武帝之儒法並用，而知吾始皇用儒之說不虛也。……則始皇所用，儒生正多。興太平亦必指改制度興教化言。始皇雖急法，特以天下初定，反側未絕，行此以事填壓。使其在位歲久，海內無虞，亦未必不能更易治法。然則改制度，興教化，又一統以後論治者之公言，並不待文、景之世也。然則儒術之興，乃時勢為之，亦猶申、商、韓非、蘇秦、張儀之言，見用於戰國之世耳。”（筆者黑體加重；呂思勉：《呂思勉讀史札記》上册637~653頁）



王者，不過隨事補苴，以求適一時之用耳，不能動其深根寧極也。”<sup>837</sup> 在這個意義上，劉安校勘百家言，管子、晏子、荀子、列子、鄧析、關尹子、子華子、韓非、申不害等等，求同存異，海納百川：

凡《管子書》務富國安民，道約言要，可以曉合經義。……晏子蓋短，其書六篇，皆忠諫其君，文章可觀，義理可法，皆合六經之義。……觀孫卿之書，其陳王道甚易行，……可以為法，……列子者，……道家者，秉要執本，清虛無為，及其治身接物，務崇不競，合於六經，……《申子》學號曰刑名，刑名者，循名以責實，其尊君卑臣，崇上抑下，合於六經也。<sup>838</sup>

“儒家之終於成為中國的主流思想決不是偶然的。”<sup>839</sup> 霍金黑洞理論，試圖貫通天體物理和量子力學。孔孟之道，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一以貫之，一貫到底！“儒學不只是一種單純的哲學或宗教，而是一套全面安排人間秩序的思想體系，從一個人自生至死的整個歷程，到家、國、天下的構成，都在儒學的範圍之內。”<sup>840</sup> 劉安海納百川，劉歆

<sup>837</sup> 夏曾佑：《中國古代史》214 頁。

<sup>838</sup> 劉安：〈管子書錄〉、〈晏子敘錄〉、〈孫卿書錄〉、〈列子書錄〉、〈別錄〉等，《全漢文》381~394 頁。“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捨不同，皆自謂真堯、舜”（《韓非子·顯學》19 卷，陳奇猷：《韓非子集釋》1080 頁）。“故明主制禮義而為衣，分節行而為帶。……故制禮義、行至德，而不拘於儒墨。”（《淮南子·齊俗訓》173 頁）

<sup>839</sup> 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96 頁。“夫儒學之為正統也，不自漢定一尊而始然。儒學以孔子為宗師，孔子哲學之根本大典，首推《易傳》。而《易》則遠紹羲皇。《詩》、《書》執禮，皆所雅言，《論語》識之。《春秋》因魯史而立義，孟子稱之。《中庸》云仲尼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孟子言孔子集堯、舜以來之大成，此皆實錄。古代聖帝明王立身行己之至德要道，與其平治天下之大經大法，孔子皆融會貫穿之，以造成偉大之學派。……是故儒學淵源，本遠自歷代聖明。而儒學完成，則又確始於孔子。但孔子既遠承歷代聖帝明王之精神遺產，則亦可於儒學而甄明中華民族之特性。……諸子之學，皆原本六經。名家者流，自《易》、《春秋》出。……墨子者流，自《春秋》、《尚書》出。……法家之學，蓋通《春秋》昇平，與《周官》之旨，……道家者流，自《大易》出，……農家者流，自《詩》出。……諸家思想脈絡，的然可尋。大哉儒學，諸子之王，百家之母也。”（熊十力：《讀經示要》136~138 頁；詳見熊十力：《原儒·原學統》）

<sup>840</sup> 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及其現代變遷》262 頁。“然則中國又何以經五千年歷史之演進，綿延擴大，以有今日。扼要言之，不外兩端。一則在個人之上有一家，一則在一國

百川歸海，到班固寫〈藝文誌〉，百家全成“六經之支與流裔”了。<sup>841</sup>

漢武以後，儒家與時俱進，越高越盛，越盛越高，你追我趕，構建小康成功，激發大同春夢。與此平行，論氣度恢弘，雄才偉略，高祖呂后、文景漢武、昭宣元成哀平，兩百年遺傳退化，西漢諸帝一蟹不如一蟹。<sup>842</sup> 一把手成天寫檢查，一把鼻涕一把淚，越發刺激儒勢“飄紅”，想入非非“天下為公”了。

我們固有的中華民族文化，在上古時候，就早已經有了這種共有、共治、共享的公天下政治思想。<sup>843</sup>

---

之上有一天下。身、家、國、天下遞演遞進，縱其有一極深厚之個人觀，而終不害於身之上有一家，家之上有一國，國之上有一天下。層累而上，而終不害其以個人為中心。否則家何以齊，國何以安，而天下又何以平，而使每一人得安樂生存於其下。”（錢穆：《晚學盲言》上册 174~175 頁）“孔子所接受的倫理完全來自以家庭為中心的社會，個體的首要責任就是對家庭的責任，然後漸及宗族、鄉里、國家、天下，而個體的責任也依次減弱。從家庭到天下整個層級結構都由天地的道德秩序和諧統一起來。政治對孔子來說，就是倫理向社會的延伸。……是否把人倫作為一個人本社會裡的首務，是驗證儒家的試金石。譬如有人爭論荀子是法家，漢代王充是道家，我們只要拿上面的試金石一觸，他們的儒家身份便不言而喻了。”（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45 頁）

<sup>841</sup> 《漢書·藝文誌》列儒、道、陰陽、法、名、墨、縱橫、雜、農、小說十家，“其言雖殊，辟猶水火，相滅亦相生也。仁之與義，敬之與和，相反而皆相成也。易曰：‘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今異家者各推所長，窮知究慮，以明其指，雖有蔽短，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廿五史》531 頁）“諸子各為偏至之論，俱為孔氏支流，而仍不能不匯歸於孔氏。原夫道之一，而通其世之變。則諸子種種不同的主張，莫不各有所當，而各因其時。執其一，則礙於至理。通其變，俱適於大道。如四時之運行，如萬物之並育。”（熊十力：《論六經》193 頁）

<sup>842</sup> “毛澤東說過，元、成、哀、平一代不如一代。”（朱永嘉：《晚年毛澤東重讀古文內幕》153 頁）

<sup>843</sup> 南懷瑾：《孟子旁通》69 頁。所謂公天下者，“公猶共也，禪位授聖，不家之。睦，親也。禪，善面反。”（《禮記》鄭玄註，《13 經註疏》下冊 1414 頁）“堯曰：謬！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舜亦以命禹。”（《論語·堯曰》，《四書集註》232 頁）“堯、舜禪讓雖是傳說，但也有確實的史影，那就是原始公社時的族長傳承的反映。《禮運篇》稱之為‘天下為公’的時代，充分地把這個階段烏托邦化了，因而成為中國歷史上的黃金時期。這動機，是值得我們討論的。明顯的是對於奴隸制時代的君主繼承權，即父子相承的家天下制，表示不滿，故生出了對於古代原始公社的憧憬，作為理想。假使能夠辦得到，最好是恢復古代的禪讓，讓賢者與能者來處理天下的事情。

國非人君所私有，其義漢代尚明。……謂有天下者必家，家必傳子，固非漢世儒者意也。<sup>844</sup>

儒家在漢代開國，引用湯武革命的故事來贊成。但在漢代晚期，又引用堯舜禪讓的故事來勸漢代皇帝讓位，以免革命。西漢一代的儒家，那有贊成帝王專制的？<sup>845</sup>

“家天下”雖為統治者的共同心理，劉邦直以為天下為私人產業。但西漢的思想家們，無不秉承先秦儒、道、墨三家“天下為公”的共同理想，以作為政治的最高準繩。<sup>846</sup>

大一統的編戶齊民，王子犯法與庶民同罪。理論＋實踐＝制度規定“全國公民受到政府同一法律的保護。”<sup>847</sup> 世界古代文明絕無僅有，官方意識形態大張旗鼓宣傳法律面前人人平等。<sup>848</sup> 君主帶頭，以

---

假使辦不到，那麼退一步，也要如‘堯、舜之有天下而不與焉’，‘恭己正南面’，做天子的人不要管事，讓賢者能者來管事。這動機，在當時是有充分的進步性的，無疑，孔子便是它的發動者。認清了孔子謳歌禪讓，也才能夠正視他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那個提示。那是說君要如堯、舜那樣的君，臣要如堯、舜那樣的臣，父也要如堯、舜那樣的父（不以天下傳子），子也要如堯、舜那樣的子（‘干父之蠱’）。”（郭沫若：《十批判書》92~93頁）

<sup>844</sup> 呂思勉：《秦漢史》463~464頁。

<sup>845</sup> “我曾到北平去看清代的太廟，順治、康熙、雍正，一個個神位排在裡面，排到咸豐、同治，所佔屋內地位已差不多了。同治以下，還有光緒，勉強排下。只有這樣一座大殿，似乎僅可放這些神位，這不是中國人的聰明嗎？現在我們硬要說中國政治是帝王專制，我請諸位去看看清代的太廟，他們早知道不滿幾百年要亡的，所以太廟的殿，亦只有這麼大。清朝皇帝早懂這個道理，去看的人亦懂這個道理，所以不覺得奇怪。一個朝代如何亡，下面便是湯武革命。你要下面不革命，你就該早學堯舜禪讓，你自己讓給人家，不等人家來革命。所以西漢時代的一般廷臣，都勸皇帝讓位。……漢書的下半部，正是這個思想在流行著。”（錢穆：《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性及中國文化》56~57、105~106頁）

<sup>846</sup> “由東漢所開始形成的君臣間的凝固的關係，由宋儒所強調的君臣大義的關係，在西漢知識分子中，是相當地稀薄。”（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153、282頁）

<sup>847</sup> 錢穆：《國史新論》27頁。

<sup>848</sup> “在法家的思想觀念中，最使其同代人和漢代人感到驚奇的是，他們主張所有人在法律面前都平等。……法家直到我們今天，仍未停止影響中國的政治思想。”（謝和耐：《中國社會史》51頁）“儘管在中文裡，‘法家’字面上意思是‘法律專家’，可是法家並沒有主張現代西方意義上的法制。他們並沒有法律可以用來挑戰他們統治的信念。相反，他們只相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韓森：《開放的帝國》86頁）

身作則。<sup>849</sup> 商鞅變法成功，徙木焉能立信？不惜身遭車裂，黥太子師，“於是法大用，秦人治。”<sup>850</sup> 如此政體倒逼國體，《商君書》公私分明，斬釘截鐵：既然“為天下治天下”，當然應當“為天下位天下也，論賢舉能而傳焉”。<sup>851</sup> 漢代雜燴“亂燉”成熟的儒家，藉老天爺＋五行八卦，改革“家天下”的理論鋪墊嚴絲合縫（列文森名著專闢〈儒教與君主制的基本對立〉章）。漢武以後，政府各級領導，人人必經不問出身的科舉和工作崗位上的不斷考評，<sup>852</sup> 僅存一條血緣世襲的尾巴，皇帝職位父死子繼的“權宜之計”明顯不合邏輯。<sup>853</sup> 雖說有三宮六院廣種薄收、胎教＋幼兒教育等制度安排從旁幫襯，以備嫡庶長幼選賢與能，畢竟一家一姓，姓私不姓公。封建社會臍帶殘留，就差這最後一剪

---

<sup>849</sup> 譬如管子說“禁勝於身，則令行於民矣。”明君“置法以自治，立儀以自正也。……是以有道之君，行法修制，先民服之。……上身服以先之，……君臣上下貴賤皆發焉，故曰‘法’。……君臣上下貴賤皆從法，此謂大治。”（筆者黑體加重；《管子·任法》、〈法法〉、〈權修〉，姜濤：《管子新註》128、140、337~339、14頁）據此，西漢廷尉張釋之教育皇上說：“法者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漢書·張馮汲鄭傳》50卷）據此，東漢尚書令申屠剛教育皇上說：“王者承天順地，典爵主刑，不敢以天官私其親，不敢以天罰輕其親。”（《後漢書·申屠鮑邺傳》59卷，《廿五史》581、893頁）

<sup>850</sup> “卒用鞅法，百姓苦之。居三年，百姓便之。……鞅之初為秦施法，法不行。太子犯禁。鞅曰：‘法之不行，自於貴戚，君必欲行法，先於太子。’太子不可黥，黥其傅師。於是法大用，秦人治。及孝公卒，太子立，宗室多怨鞅。鞅亡，因以為反，而卒車裂以徇秦國。”（《史記·秦紀》五卷，《廿五史》25頁）

<sup>851</sup> “公私之分明，則小人不疾賢，而不肖者不嫉功。故堯舜之位天下也，非私天下之利也，為天下位天下也，論賢舉能而傳焉，非疏父子親越人也，明於治亂之道也。故三王以義親，五霸以法正諸侯，皆非私天下之利也，為天下治天下。是故擅其名而有其功，天下樂其政，而莫之能傷也。今亂世之君臣，區區然皆擅一國之利，而管一官之重，以便其私，此國之所以危也。故公私之交、存亡之本也。”（筆者黑體加重；《商君書·修權》，高亨：《商君書註譯》113頁）

<sup>852</sup> “官僚階層從來都不是封建的。”（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158~161頁）

<sup>853</sup> “科舉制度之用意，是在選拔社會優秀知識分子參加政府。而這一政府，照理除卻皇帝一人外，應該完全由科舉中所選拔的人材來組織。……但中國古人亦未嘗不知世襲皇室可能有壞處，皇室傳統終必要更易，中國人向來便很少信有萬世一統跡近神權的觀念。遠在《尚書》裡早說：‘天命不於常。’……可見中國傳統的皇室世襲，乃是一種權宜之計。只有秦始皇帝，始說一世二世乃至萬世，這是他一時的興奮心理，但已為後世國人所垢厲。”（錢穆：《國史新論》27、80~81頁）

子了。一方面，原有法治基礎上，大一統的各項制度、機制日趨健全完善；一方面，陸續上崗的皇帝素質愈來愈差，愈來愈不稱職。“儒家理想主義者發覺，人世還未進入‘大同’，是因為皇族還沒有被徹底改造或者按照天命被取代。”<sup>854</sup>於是乎，堯舜禪讓的輿論甚囂塵上。<sup>855</sup>“皇天無親，惟德是輔。”<sup>856</sup>“選天下之賢可者，立以為天子。”<sup>857</sup>賢者居位，聖人踐祚，古德春夢，如醉如癡。<sup>858</sup>醉癡到何等程度？直到劉

---

<sup>854</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743頁。“儒家的一條基本信條是，當每個人在世上的地位（經濟、社會和政治地位）是由他本身通過教育的造詣而得以發展的才學和德行所決定，而不是家庭出生背景所決定時，這個世界將達到完美境界（大同、太平）。在漢代的國家和社會中，這個信條實行的相當好——除了皇帝這個位置。儘管西漢的皇帝受的也是儒家教育，但是他們登上皇位，不是依據他所受的教育或來自教育的造詣，而僅是依據他的出生家世。因此，儒生們認為，這個世界之所以沒有達到完美，是因為處於社會和國家最高位置、作為儒家教養的完美化身的皇帝未能達成這理想。他們越來越不滿意現行的改革和劉氏一姓王朝。他們要求皇帝更徹底地改革自身和皇室，或讓位於某個更適合當皇帝的人——如聖人，以真正順應天命的要求。……王莽的勝利似乎是實現了漢儒的理想——聖人踐祚皇位”（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137頁）。

<sup>855</sup> “禪讓理想（儒家認為它存在於過去）不正是表現了儒家反王朝的感情嗎？堯、舜是根據儒家的道德標準，而不是封建世襲權來選擇他們的繼承人的，但自堯、舜之後，皇位都是世襲，從此，王朝便開始走向衰落。”（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162頁）

<sup>856</sup> 《左傳·僖公五年》43頁。

<sup>857</sup> 《墨子·尚同》，孫詒讓：《墨子閒詁》74頁。《呂氏春秋》連篇累牘，預防秦始皇的萬世夢囈：“堯有子十人，不與其子而授舜；舜有子九人，不與其子而授禹；至公也。……堯、舜，賢主也，皆以賢者為後，不肯與其子孫，猶若立官比使之方。今世之人主皆欲世勿失矣，而與其子孫，立官不能使之方，以私欲亂之也。……凡君之所以立，出乎於眾也。立已定而捨其眾，是得其末而失其本。得其末而失其本，不聞安居。……安雖長久，而以私其子孫，弗行也。”（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上冊29、81~82、102頁，下冊549頁）

<sup>858</sup> 《大學》畢業程序：“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故《莊子》憧憬“聖有所生，王有所成，皆原於一。”（《莊子·天下》，曹礎基：《莊子淺註》492頁）故《荀子》順理成章，邏輯得不容置疑：“天下者，至大也，非聖人莫之能有。……故非聖人莫之能王。……以堯繼堯，夫有何變之有矣？”（《荀子·爭論》156~162頁）故《中庸》直白覬覦大寶了。“德為聖人，尊為天子，富有四海之內，宗廟饗之，子孫保之。故大德，必得其位，……故大德者必受命。”（《四書集註》4、42頁）故“公孟子謂子墨子曰：昔者聖王之列也，上聖立為天子，其次立為卿大夫，今孔子博於《詩書》，察於禮樂，詳於萬物，若使孔子當聖王，則豈不以孔子為天子哉？”（《墨子·公孟》，孫詒讓：《墨子閒詁》下冊454頁）故“孫卿懷將聖之心，……德若堯禹，世少知之；方

秀光復舊物以後，東漢明帝鑽研孔學廢寢忘食，找侍中恆郁語重心長：“我為孔子，卿為子夏，起予者商也。”<sup>859</sup> 現任天子白日夢遊，可見“賢者居位”內功深厚。

夫災異所以譴告，遇災異，則三公可以策免，以至於詔令使自殺，此固也。然災異之所譴，固非特於三公也。尚有在三公之上，居一國元首之高位者，其對上天之譴告，容得轉無所當乎。故漢儒言災異，其精神實不屬三公，而屬天子。於是有天子失德，上天譴告，災異疊見，當遜位讓賢之論。此則漢儒說災異至愚至誣之見，一轉而為至精至卓之義矣。今考其論，亦源於符瑞受命之說，而旁通於《春秋》。五德三統，細節雖不同，要之與帝王一姓萬世之思想不相容也。<sup>860</sup>

董仲舒《天人三策》剛得表揚，立刻借高廟失火“貶天子”，喫飯家伙差點搬家。<sup>861</sup> 漢武父傳子到昭帝，董老師再傳弟子睢弘，就著鉅石自立、枯柳新枝，公然上書勸皇上退位讓賢，以大逆不道伏誅。<sup>862</sup> 家天下再傳宣帝，司隸校尉蓋寬饒錚錚鐵骨，發揮韓氏《易傳》，公然

---

術不用，為人所疑；其知至明，循道正行，足以為紀綱。嗚呼？賢哉！宜為帝王。”（《荀子·堯問》268頁）

<sup>859</sup> 《後漢書·恆榮丁鴻傳》67卷，《廿五史》914頁。

<sup>860</sup> 錢穆：《秦漢史》240頁。“普通以為秦漢時代乃中國君主專制政體之創始，今我則謂秦漢時代乃中國古代民主思想與民主精神之發揚與成熟，……當時制度，王室已與政府對立。天子自為王室之代表，而丞相則為政府之領袖。丞相二字，以中國文字之訓詁言，皆副貳之以。若譯以今語，則丞相即副天子也。而就當時理論言之，則丞相實負行政上全部責任。漢代遇大天變大災異，丞相往往引咎自殺，此即當時以丞相負全部行政責任之證。”（錢穆：《文化與教育》79、82頁）“漢儒對朝廷政治的得失是很敏感的，時刻注意加以批評。根據這種理論，一個極端腐敗的王朝，是不應且不能繼續的。”（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201頁）

<sup>861</sup> “先是遼東高廟、長陵高園殿災，仲舒居家推說其意，草稿未上，主父偃候仲舒，私見，嫉之，竊其書而奏焉。上召視諸儒，仲舒弟子呂步舒不知其師書，以為大愚。於是下仲舒吏，當死，詔赦之。仲舒遂不敢復言災異。”（《漢書·董仲舒傳》56卷，《廿五史》601頁）

<sup>862</sup> 睢弘曰：“先師董仲舒有言，雖有繼體守文之君，不害聖人之受命。漢家堯後，有傳國之運。漢帝宜誰差天下，求索賢人，禪以帝位。”（《漢書·睢兩夏侯京翼李傳》75卷，《廿五史》656頁）

上書勸皇上退位讓賢，以大逆不道下獄，慷慨自剄。<sup>863</sup> 然而，“天下為公”的邏輯慣性滾滾向前。“蓋既言符瑞，則自及災異，既言受命，則自及禪讓。此一體先後轉移之間，為趨勢所必達也。”<sup>864</sup> 尤其好儒元帝接班以後，一方面“國退民進”，罷假田官、鹽鐵官、常平倉，市場調節土地兼併愈演愈烈，貧富分化愈演愈烈，和諧社會難以為繼；另一方面“儒士的地位和影響力大大地提昇，因此其改革理想亦大為提昇；改革的目標是要把漢政從適度儒化提昇至極端儒化，從小康達到大同，由據亂世、昇平世而達到太平世，以實現‘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的理想。”<sup>865</sup> 皇上隔三差五罪己詔，“毀太上皇、孝惠、孝景皇帝廟，罷孝文、孝昭太后、昭靈后、武哀王、昭哀后寢園”，<sup>866</sup> 真誠懇切，招架之功。八世傳到成帝，谷永長篇闊論：“不私一姓。明天下迺天下之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終不改寤，惡洽變備，不復譴告，更命有德。”<sup>867</sup> 勉為其難再傳哀帝，壓力大得坐不住龍椅，捏著鼻子整容，

<sup>863</sup> 蓋寬饒“又引韓氏《易傳》言：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家以傳子，官以傳賢，若四時之運，功成者去。不得其人，則不居其位。……寬饒居不求安，食不求飽；進有憂國之心，退有死節之義。……寬饒引佩刀自剄北闕下，眾莫不憐之。”（《漢書·蓋諸葛劉鄭孫母將何傳》77卷，《廿五史》665頁）

<sup>864</sup> “既言災異，則終當推及於禪讓。”（錢穆：《秦漢史》242~244頁）

<sup>865</sup> “王莽取代漢室，是這思潮的極致；新莽的失敗，是這理想的幻滅。”（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103頁）

<sup>866</sup> 《漢書·元帝紀》九卷，《廿五史》393頁。

<sup>867</sup> 谷永奏：“臣聞天生蒸民不能相治，為立王者以統理。方治海內，非為天子；列土封疆，非為諸侯；皆以為民也。垂三統，列三正，去無道，開有德；不私一姓。明天下迺天下之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王者躬行道德，承順天地，博愛仁恕，恩及行葦，籍稅取民不過常法，宮室車服不逾制度，事節財足，黎庶和睦，則卦氣理效，五徵時序，百姓壽考，庶草蕃滋，符瑞並降，以昭保右。失道妄行，逆天暴物，窮奢極慾，湛湎荒淫，婦言是從，誅逐仁賢，離逃骨肉，群小用事，峻刑重賦，百姓愁怨，則卦氣悖亂，咎徵著郵，上天震怒，災異屢降，日月薄食，五星失行，山崩川潰，水泉湧出，妖孽並見，彗星耀光，饑饉薦臻，百姓短折，萬物夭傷。終不改寤，惡洽變備，不復譴告，更命有德。……陛下承八世之功業，當陽數之標季，涉三七之節紀，遭無妄之卦運，直百六之災厄，三難異科，雜焉同會。建始元年以來20載間，群災大異，交錯鋒起，多於《春秋》所書。八世著記，久不塞除，重以今年正月己亥朔日有食之，三朝之會，四月丁酉四方眾星白晝流隕，七月辛未彗星橫天。乘三難之際會，畜眾多之災異，因之以饑饉，接之以不贍。彗星，極異也，

改元易號“陳聖劉太平皇帝”，一家一姓的“挺字經”唸不下去了。<sup>868</sup>就這，改頭換面≠脫胎換骨，依然敷衍不過去。劉向大義凜然：“王者必通三統，明天命所授者博，非獨一姓也。……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也。”<sup>869</sup> 皇親血胤胳膊肘朝外拐，妙筆生花秦始皇都不能不認帳“公天下”原理的生動故事。<sup>870</sup>

---

土精所生，流隕之應出於饑饉之後兵亂作矣。厥期不久，隆德積善，懼不克濟。”（《漢書·谷永杜鄴傳》85卷，《廿五史》685頁）“按此則竟是漢運已衰，不可復續之一篇命書判決也。”（錢穆：《秦漢史》243頁）

<sup>868</sup> “今考陳聖劉者，以時人皆言漢為堯後，漢運既衰，以五德終始推之，繼起者自應為舜後。今漢帝自稱陳聖劉，陳即舜後，蓋籍其名以為厭勝也。……當時雖閭閻無事，邊圉差安，而漢廷政治，已如秋果之熟，不擊將自墜。人心向倦，無可維繫，皆求一變故常以為快。故自昭宣以下，言禪國讓賢伏誅者屢有其人，而恬不知戒。”（錢穆：《秦漢史》316頁）“漢成帝繼位後，齊人甘忠可撰寫了《天官曆包元太平經》12卷，在其中鼓吹‘漢家逢天地之大終，當更受命於天’。他招收門徒，傳授自己的學說。後來被中壘校尉劉向告了一狀，結果以‘假鬼神罔上惑眾’的罪名下獄致死。但他的幾個弟子夏賀良等人依然私下傳授這套理論。”公元前五年，夏賀良建議哀帝改元易號被採納後，進一步“提出更換當朝官吏的建議，遭到大部分朝官的激烈反對，……夏賀良及其黨徒皆被冠以‘執左道，亂朝政，傾覆國家，誣罔主上’的罪名被殺掉。……至此，通過劉氏皇帝自己‘再受命’而改變運氣，擺脫危機的希望不少人心目中破滅了。人們轉而把這種希望寄託在‘易姓變號’的改朝換代上。恰在此時，在漢代政壇上新起的王莽成了眾望所歸的人物。”（田昌五、安作璋：《秦漢史》259~260頁）

<sup>869</sup> 《漢書·楚元王傳》36卷，《廿五史》548頁。

<sup>870</sup> “秦始皇帝既吞天下，乃召群臣而議曰：‘古者五帝禪賢，三王世繼，孰是？將為之。’博士70人未對。鮑白令之對曰：‘天下官，則禪賢是也；天下家，則世繼是也。故五帝以天下為官，三王以天下為家。’秦始皇帝仰天而嘆曰：‘吾德出於五帝，吾將官天下，誰可使代我後者？’鮑白令之對曰：‘陛下行桀、紂之道，欲為五帝之禪，非陛下所能行也。’秦始皇帝大怒曰：‘令之前！若何以言我行桀、紂之道也？趣說之，不解則死。’令之對曰：‘臣請說之。陛下築臺干雲，宮殿五里，建千石之鍾，立萬石之虞。婦女連百，倡優纍千。興作驪山宮室，至雍相繼不絕。所以自奉者，殫天下，竭民力。偏駁自私，不能以及人。陛下所謂自營僅存之主也。何暇比德五帝，欲官天下哉？’始皇聞然無以應之，面有慚色，久之，曰：‘令之之言，乃令眾醜我。’遂罷謀，無禪意也。”（劉向：《說苑·至公》）“由此一故事，可知先秦天下為公之說，深入人心。”（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三卷64頁）不錯，劉向曾經多次建言抑制王氏外戚弄權，這並不妨礙“天下為公”的理想訴求。〈至公〉開篇頌堯禪舜“不私於其子孫”，且針砭禹、桀，足以為證（向宗魯：《說苑校證》343~348頁）。錢穆叫板《新學偽經考》28端，首問則是“向未死之



直到儒家類型的聖人王莽接過皇位，結束西漢王朝，建立了新朝（公元 9~29 年）。王莽就這樣實現了儒家的以聖人爲君來取代衰落的漢王朝的理想。他接著下令進行許多從儒家經典推導出來的宏偉而不切實際的改革。王莽王朝的建立因而標誌著漢代儒家理想主義的頂峰。<sup>871</sup>

傳統道德不待見王莽篡漢，有識者拿他和秦始皇相提並論。胡適寫英文讚揚新朝改制，人類社會、政治歷史上最覺悟的社會主義理論綱領，包括全國人口和經濟統計系統、國家壟斷國計民生、扶貧、農村信貸、商人所得稅、為聾啞盲和殘疾人提供教育和工作等等，土地公有更“簡直是共產主義式的”。<sup>872</sup> 錢穆也說“凡今世所唱土地國有均產廢奴諸說，莽詔中皆及之。……用近代人術語說之，此等皆是一種國家社會主義政策之推行也。”<sup>873</sup> 值得深入，推行國家社會主義政策，國營青樓的《管子》由來已久，決非新朝心血來潮。<sup>874</sup>

---

前，歆已遍偽諸經，向何弗知？……今向等言陰陽災異，實開以後新莽符命之漸，雖用意不同，而學風則一，可辨而知也。”（錢穆：《劉向歆父子年譜》1、33 頁）

<sup>871</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743 頁。“儒學在昭、宣、元、成諸帝時獲得全面勝利以後，儒生們無須再在法吏乃至君王權勢之下戰戰兢兢，謹慎務實，而是變得得意氣風發。儒生們獲得全勝之後，並不因為要維護已得之利益而變得保守反動，反而更加理想主義化，認為太平可致，而更不滿於現實了。《禮記·禮運》篇的最高的大同理想是‘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但西漢晚年的儒生們並未被勝利衝昏頭腦，認為他們已經達成大同的理想；他們認為當世未達成大同的理想，是由於天下尚未完全為公；因為西漢皇朝仍是劉氏一姓之私。是以，西漢末年的儒生們越來越激烈地批評劉氏帝室，要求由宗廟祀典至宮室庭院都要徹底革新，並更進一步要求‘改朝易代’的革命（這都不是‘法吏化的儒生’所敢為的）。終於他們擁立了他們認為可以和儒家心目中的至聖‘周公’比美的王莽，建立新朝，完成了革命易代的理想。……漢儒的改革乃至革命理念理想是王莽興起的很重要的因素”（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29、38 頁）。“王莽早先既被認為是儒家思想的代表人物，則漢室德衰，由王莽取而代之，乃儒家‘天下為公’的理想之實現。”（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 282 頁）

<sup>872</sup> Hu Shih：〈Wang Mang, the socialist emperor of nineteen centuries ago〉, *Journal of the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59 輯（1928 年）218~230 頁。

<sup>873</sup> 錢穆：《秦漢史》319~324 頁。

<sup>874</sup> “齊桓公宮中七市，女閭七百，國人非之。”（《戰國策·東周·周文君免土工師藉》五頁）“蓋管子未嘗輕商也，而其政策在以商業操縱天下，故不欲使私人得專其利。此實

約在公元前 119 年，武帝設國家鹽鐵專賣，隨之在公元前 98 年，又對釀酒實行專賣。對酒的專賣於公元前 81 年被取消，但是對鹽鐵的專賣，除公元前 44~41 年這幾年外，一直維持到前漢垮臺為止。後漢恢復了鹽鐵專賣。公元前 112 年，鑄幣已成為政府的壟斷事業，它一直維持到前漢結束。後漢繼續實行。在前漢和後漢時期，山澤的收入是皇帝獨佔的，由漁民、獵人和樵夫繳給皇帝私囊的稅組成。公元前 110 年法定的平價計劃一直實行到前漢結束，後漢在公元 62 年重新實行。除了王莽重新實行的酒類專賣這一例外之外，可以說王莽的專賣事業與前漢和後漢的完全一樣。<sup>875</sup>

秦暉猛烈抨擊王莽“六筦五均”——國家壟斷+平抑物價，不過西漢統制經濟的延續、集成。<sup>876</sup> 制度建設上真正的大躍進是土地國有、平均分配、禁止買賣。王莽妄行井田，好古走火入魔？

漢末基於財富和地產的社會區分尖銳化的結果達到了秦始皇開國時不能預見的程度。始終沒有以鉅大熱情和決心去進行的限制佔有土地面積的初步嘗試未能阻止大家族的成長，他們的力量來自其不動產、隨從和經濟資源。到公元二世紀，這些家族日益增強的獨立性以預示漢朝崩潰的那種方式，影響著政治的團結和帝王權威的繼續存在。<sup>877</sup>

---

管子一種奇異之政策，而與今世學者所倡社會主義，有極相類者，……夫商業之自由放任過甚，則少數之豪強，常能用不正之手段，以左右物價，苦人民而獨佔其利。……於是乎有所謂社會主義一派學說，欲盡禁商業之自由而舉社會之交易機關，悉由國家掌之。此其說雖非可遂行於今日，然欲為根本救治，捨此蓋無術也。而此主義當二千年前有實行之者焉，吾中國之管子是也。”（梁啟超：《名人傳記·管子傳》57、72~73 頁）。

<sup>875</sup> “王莽不是一個標新立異者。除了土地改革和限制奴隸制的短命的嘗試外，他的重大政策是前漢實踐的直接繼續。”（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215~216 頁）“漢武帝的鹽鐵政策，在近代看法，極近似於西方新起的國家社會主義。”（錢穆：《國史新論》八頁）“如漢武帝時代之鹽鐵政策，開近代西方國營經濟之先河”（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444 頁）。

<sup>876</sup> “他對於鹽、酒、鐵、銅等生活日用品，不許私人經營，由國家專賣，以打擊商人的專利。”在長安、洛陽、邯鄲、臨淄、宛、成都，以不虧本為底線，國營企業強買平賣，“打擊商人團聚居奇，壟斷物價。”（翦伯贊：《秦漢史》312~313 頁）

<sup>877</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15 頁。

從春秋戰國到楚漢相爭，干戈攪擾，不動產不安全，“當時的商業資本，尚無流入土地兼併的形跡”。<sup>878</sup> 長期戰爭十室九空，漢初許多國有土地，“時亦有以公田賦與貧民者”。<sup>879</sup> “這些授予貧民的土地一般都是西方和南方的故地，這些地區要麼人煙稀少，要麼荒蕪不毛。這種狀況有點類似於 19 世紀的美國，那時候，只要有人願意居住於一個地區，政府就將土地分給他們。”<sup>880</sup> “從公元前 140 年第一次提到國有土地的授予，到公元二年最後一次授予，《漢書》記載了 11 次授地活動。” 人口增長，國有土地越授越少。“從政府那裡獲得土地的貧民在面臨嚴重困難時，經常不得不將那些土地又賣給富豪與權貴。於是，政府的土地實際上落入富人手中，……王莽認為要想徹底解決問題，唯一的辦法就是對土地進行平均分配，讓土地能夠為每個人所耕種，卻不歸任何人所有。”<sup>881</sup> 市場調節積重難返，讓“豪強之暴酷於苛政猛於虎”逼得走投無路，經過局部改革試點，乘和平奪取政權成功的東風，新朝王新皇義無反顧了！

古者設廬井八家，一夫一婦田百畝，什一而稅，則國給民富而頌聲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行也。秦為無道，厚賦稅以自供奉，罷民力以極慾，壞聖制，廢井田，是以兼併起，貪鄙生，強者規田以千數，弱者曾無立錫之居。又置奴婢之市，與牛馬同欄，制於民臣，顛斷其命。奸虐之人因緣為利，至略賣人妻子，逆天心，悖人倫，繆於“天地之性人為貴”之義。……漢氏減輕田租，30 而稅一，常有更賦，罷癘咸出，而豪民侵陵，分田劫假。厥名 30 稅一，實什稅五也。父子夫婦終年耕芸，所得不足以自存。故富者犬馬餘菽粟，驕而為邪；貧者不厭糟糠，窮而為奸。俱陷於辜，刑用不錯。……今更名天下田曰“王田”，奴婢

<sup>878</sup> 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一卷 72 頁。

<sup>879</sup> “宣帝地節元年、三年，元帝初元元年、永光元年，後漢明帝永平九年，安帝永初元年，皆有是詔。……以至苑囿假貧民，則元帝初元元年、二年，章帝建初元年，咸有是詔。”（呂思勉：《秦漢史》406 頁）

<sup>880</sup> 希諾考爾、布朗：《中國文明史》二版 56 頁。

<sup>881</sup> 許倬雲：《漢代農業》20~29 頁。

曰“私屬”，皆不得賣買。其男口不盈八，而田過一井者，分餘田予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者，如制度。<sup>882</sup>

自從土地私有、自由買賣以後，“土地改革已被熱烈地提倡了幾個世紀。”<sup>883</sup> 如果說漢武帝時代，側重搬家、告緡、嚴禁商賈買田等手段蠻幹，經過歷代限民名田、授田、公田借耕等等各類探索和嘗試，到王莽時代，根治土地兼併的制度認識，瓜熟蒂落。

仲長統云：“今欲張大平之紀綱，立至化之基趾，齊民財之豐寡，正風俗之奢儉，非井田莫屬。”此為漢儒公有之見解。<sup>884</sup> 然其事卒不易行，故董仲舒有限民名田之論。<sup>885</sup>……則乘亂而行井授，殆為當時論者之公意。然井田之制，不難於法之立，而難於法之行；不難於強行於一時，而難於維持於不敝。何者？緩急人所時有，稱貸勢不能無以為質，而農民除田宅外，無物可以為質故也。<sup>886</sup>

<sup>882</sup> “予前在大麓，始令天下公田口井，時則有嘉禾之祥，遭以虜逆賊且止。”（《漢書·王莽傳》99卷中，《廿五史》745頁）

<sup>883</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215頁。

<sup>884</sup> “井田之變，豪人貨殖，館舍佈於州郡，田畝連於方國。身無半通青綸之命，而竊三辰龍章之服；不為編戶一伍之長，而有千室名邑之役。榮樂過於封君，勢力侔於守令。財賂自營，犯法不坐。刺客死士，為之投命。至使弱力少智之子，被穿帷敗，寄死不斂，冤枉窮困，不敢自理。雖亦由網禁疏闊，蓋分田無限使之然也。今欲張太平之紀綱，立至化之基趾，齊民財之豐寡，正風俗之奢儉，非井田實莫由也。此變有所敗，而宜復者也。”（仲長統：《昌言·損益篇》，《全後漢文》下冊 891~892頁）“故理民之道，在於節用尚本，分土井田而已。”（《鹽鐵論·力耕》15頁）“古之聖王莫不設井田，然後治乃可平。”（《漢書·食貨誌上》，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83頁）“至於《禮運》有大同社會組織綱要，《公羊》何註與《韓詩外傳》並著土地共有法。即井田制。”（原文楷體；熊十力：《論六經》16頁）

<sup>885</sup> 董仲舒提出“限民名田，以贍不足，塞併兼之路。鹽鐵皆歸於民。去奴婢，除專殺之威。”（《漢書·食貨誌上》，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78頁）《春秋繁露》熱情謳歌井田制（136~137頁）。“雖然董仲舒贊成人人平等享有土地，也希望恢復孟子所倡導的古代井田制，但是，他最後還是覺得有必要在既定秩序面前做出讓步。董仲舒心裡不得不接受了對土地擁有權的適度限制，沒有堅持對土地進行徹底的重新分配。”（狄百瑞：《儒家的困境》57頁）

<sup>886</sup> “自晉之戶調式，至唐之租庸調法，皆行漢人限民名田之論，而卒無驗者以此。”（筆者黑體加重；呂思勉：《秦漢史》405頁）

農業社會，耕者有其田，“地闢舉則民留處。”<sup>887</sup> 大陸季風+崇山峻嶺造就園藝農業，不好喫集體勞動大鍋飯，必須家庭經營 → 市場經濟。土地私有自由買賣，一方面，小農經濟弱不禁風，稍有三長兩短，只能抵押借債，“貧民雖賜之田，猶賤賣以買。”<sup>888</sup> 一方面，農民旦凡稍有積蓄，第一件事就是把失去的土地買回來。<sup>889</sup> 於是乎，農民賤賣貴買，商人賤買貴賣，土地兼併永無休止，投機賭博熱火朝天，豐田撿荒 → 流民造反，反復循環。<sup>890</sup> 規律越看越明白，自然推出所有制創新（復古，離傳說井田不遠）的根治方案：“宜以口數佔田，為立科限，民得耕種，不得買賣，以瞻弱民，以防兼併”。<sup>891</sup> “耕而勿有，以俟制度可也。”<sup>892</sup> 聖人踐祚，理論聯繫實際的透徹認識“俟”來了莽撞新朝按人口分配的“王田”制度，不僅土地人口不得買賣，而且謹遵《周禮》，開徵土地撿荒和房產空置稅，“凡田不耕為不殖，出三夫之稅；城郭中宅不樹藝者為不毛，出三夫之布”。<sup>893</sup>

<sup>887</sup> 《管子·牧民》，姜濤：《管子新註》一頁。

<sup>888</sup> 《漢書·王貢兩龔鮑傳》72卷，《廿五史》648~649頁。

<sup>889</sup> “中國歷史上均富的理想每每以為民制產為主要方式，個人置產也每每以投資於土地為主要形式。”（許倬雲：《求古編》604頁）

<sup>890</sup> 詳見王小強：〈市場經濟利大=弊大——“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之四〉。

<sup>891</sup> “古者什一而稅，以為天下之中正也。今漢民或百一而稅，可謂鮮矣。然豪強富人佔田逾侈，輸其賦太半。”（筆者黑體加重；荀悅語《漢記·孝文皇帝紀》，《兩漢記》上冊114~115頁）

<sup>892</sup> 井田連著封建，“或曰：復井田與？曰：否。專地非古也，井田非今也。然則如之何？耕而勿有，以俟制度可也。”（筆者黑體加重；荀悅：《申鑒·時事》二卷15頁）“均平之制本乎人情之公，……聖人作《周官》深知貧富、智慧、強弱種種之不均，為人道之窮也，故其全經之蟠際天地，經緯萬端者，一切皆懲不均之窮，而變之以一切皆均。為亨通可久之道，是故土田歸公，計口分配合作，人莫得私有。……一曰土地國有，二曰生產事業，其大者皆國營，乃至全地萬國亦逐漸合謀平等互助，以為將來世進大同，國際公營事業之基礎。……其均土地也，先稽人民而遍知其數，然後因各家人數眾寡以別地之高下，而酌授之。……土地皆屬國有，人民受之於國而不得據為私產，不得買賣，惟當昇平之初期，家庭之制猶存耳。”（熊十力：《原儒》5~6、103、159頁）

<sup>893</sup> “以廛里任國中之地，……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時徵其賦。”（《周禮·地官司徒》13卷，《13經註疏》上冊724~726

王莽的名字，現在已經成了篡竊者的符號。兩千年來，在道德的法庭之前，遭受了歷史家之殘酷的裁判。雖然如此，假如我們離開“袒劉”的立場，則王莽仍不失為中國史上最有膽識的一位政治家，這就從他大膽的執行改良政策表現出來。當王莽篡竊天下以後，眼看他所接收的天下已經陷入崩潰決裂的現象，而且他知道，這種現象是從社會經濟最深刻的地方爆發出來的，即由於土地兼併而引致之農民流亡所致。他知道，爲了要搶救土地所有者的政權，已經不是減租、免稅、救災、恤貧等小恩小惠所能奏效；……王莽對經濟體制的改革，最主要地是打擊商人地主之土地兼併、物價壟斷和高利盤剝，以期由此而緩和農民的“叛亂”，……從當時社會經濟所發生的病癥看來，王莽的改革，正是對癥下藥。<sup>894</sup>

然王莽所以得舉世人心之歸向，而安移漢祚於廟廊之間，其事固不止上述門第之鼎盛，制行之謹飭而已也。蓋莽之所以震動一世之視聽，而得時人之信仰者，尤在其對於政治上之主張。<sup>895</sup>

新朝改制短命夭折，挫折的是秦始皇一統天下以來，《醜陋的中國

---

頁)“古代制度，鼓勵大家做事，人人都要有工作，不可偷閒，如果有房屋不利用，就繳‘空屋稅’，有田不耕就要繳粟米，不做事的要去為公家服勞役。里布相當於後世的罰金”(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165頁)。“莽性躁擾，不能無為，每有所興造，必欲依古得經文。國師公劉歆言周有泉府之官，收不讎，與欲得，即《易》所謂‘理財正辭，禁民為非’者也。莽乃下詔曰：‘夫《周禮》有賒貸，《樂語》有五均，傳記各有幹焉。今開賒貸，張五均，設諸幹者，所以齊衆庶，抑併兼也。’……又以《周官》稅民：凡田不耕為不殖，出三夫之稅；城郭中宅不樹藝者為不毛，出三夫之布；民浮游無事，出夫布一匹。其不能出布者，劓作，縣官衣食之。”(《漢書·食貨誌下》，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109~110頁)

<sup>894</sup> 筆者黑體加重；翦伯贊：《秦漢史》310~313頁。

<sup>895</sup> 筆者黑體加重；錢穆：《秦漢史》307頁。“莽建設之魄力，制度之盛如此，毋怪漢廷儒生誠心擁戴矣。”新朝王田，“誦莽此詔，可謂藹然仁者之言。今世所倡土地國有，均產，廢奴諸說，莽已及之，後世以成敗論人，故不之重耳。”(錢穆：《劉向歆父子年譜》84、111頁)“從其行事及其所推行的政策看，則他又代表了漢代士人的共同政治理想。他之所以後來成為衆望所歸的人物，便正是由於他一方面有王室的關係為憑藉，而另一方面又獲得了不少士人的歸心。……而王莽之得勢，更重要的還在於他獲得了多數士人的支持”(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225~226頁)

人》建立美好社會的連貫探索。文景休養生息，經濟繁榮娼盛。漢武建立健全各種制度、機制，駕馭市場經濟缺德。昭、宣、元、成、平諸朝，儒愈尊，地位愈鞏固，形象愈偉大，偽君子邀寵干祿愈無恥，愈激發儒家理想主義自我膨脹，自以為無所不能，再接再勵，下定決心，排除萬難，去爭取“公天下”+土地國有的最後勝利。這個愈來愈左的奮鬥進程，“推至於極，遂成王莽之改制。”<sup>896</sup>“王莽受禪，則士勢力終出政府勢力之上。”<sup>897</sup>理想主義忘乎所以，玉宇澄清萬里埃，筋斗翻大發了，跌得不輕。海市蜃樓煙消雲散，給兌現“天下為公”的極左路線劃上句號。階級鬥爭多複雜，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美帝國主義大學歷史系教授們針鋒相對咱社會主義中國大學歷史系同行：

王莽是漢朝的國舅、輔政和篡位者，他於公元前九年前後，開始掌握大權，並為解救農民的困境和解決貧富差距的問題，很明顯做了最後一次努力。……結果，毫不令人驚訝的是，王莽的政策以失敗告終，這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於大地主的強烈反抗所造成的。在這些人中，劉秀就是其中一個。……然而，光武帝的“光復”，對試圖阻止大地主兼併小土地所有者所作的努力，實際上是一種徹底的否定。<sup>898</sup>

---

<sup>896</sup> “昭宣元成以後，則儒家稽古益密，乃始以儒術矯抑往者文學浮誇之病，而漢代之復古運動更進一步。”（錢穆：《秦漢史》207頁）。“從西漢武帝時開始，至元帝時，這種改革理想和精神達到高潮，而儒學之士在現實中的地位也達到了顛峰。……甚至地位越高，改革的理想越高昂。最後，本來是溫和切實的改良精神，也變成了以‘改朝換代’的方式去實現‘天下大同、盛事太平’的不切實際的極端‘理想主義’。王莽的得勢，在現實上代表了儒士的地位和力量的顛峰，在精神上代表了儒家改革理想的極至。……王莽改革的失敗，對東漢乃至中華中古思想文化更深沉的影響是儒家改革理想的幻滅。”（陳啟雲：《荀悅與中古儒學·中譯版自序》1~2頁）“新莽改制實際上是儒家思想運用於政治的一次走極端，與秦王朝以法家思想為主導而走極端構成了遙遙相對的兩極。”（韓星：《儒法整合》243頁）

<sup>897</sup> 錢穆：《國史新論》59頁。

<sup>898</sup> “對小土地所有者來說，農業技術進步的意外後果和地主階級在政治上的崛起，這兩種發展都是災難性的。實際上，到了東漢王朝的初期，獨立的小土地所有者在很大程度上已經不復存在了。實際上，漢朝人口中的一半，現在已經成為佃農，而地主的大莊園則已經控制了中國的經濟命脈。有些看法認為，地主莊園的總面積佔此時耕地總量的65%。”（希諾考爾、布朗：《中國文明史》二版58~59頁）

從此以往，現實遠離理想。類似列寧的“新經濟政策”，進一步，退兩步，只好老老實實修補、完善小康了。雖然又有盛唐中興，“家天下”不容質疑了，土地兼併成痼疾，不可治癒了，豪民巧取豪奪，投機賭博暴富極貧，……以至於韓愈痛心疾首，堯舜以來的儒家真諦，“軻之死，不得其傳焉。”<sup>899</sup> 以至於梁啟超痛心疾首，“自秦漢以至今日，儒者所傳，只有小康一派，無怪乎孔子之真面目不可得見也。”<sup>900</sup> 以至於南懷瑾痛心疾首，“常說在秦漢以後就沒有儒家了。”<sup>901</sup> 老人家不顧九五高齡，繼續打倒宋明以來“孔家店”，<sup>902</sup> 釋、道、儒，融會

---

<sup>899</sup> “斯吾所謂道也，非向所謂老與佛之道也。堯以是傳之舜，舜以是傳之禹，禹以是傳之湯，湯以是傳之文武周公，文武周公傳之孔子，孔子傳之孟軻，軻之死，不得其傳焉。”

（韓愈：〈原道〉，《韓昌黎文集校註》18頁）“從唐代的韓愈以來，很多人都相信以孔、孟為代表的儒家‘道統’在漢代中斷了”（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141頁）。

<sup>900</sup> “惜吾中國孟子之學之絕也。……〈禮運〉以小康歸之禹湯文武成王周公，其大同蓋謂堯舜也，故曰天下為公。……孟子言王霸，即大同小康之辨。”荀子禮小康，孟子求大同。“孟子之言即孔子之言。……故《春秋》有大義，有微言，皆口授弟子。……傳微言者孟子董子為最多。故孟子終篇以見知自任也。學者欲學孔子，先學孟子可也。孟子之學，至今未嘗一行於天下。漢興，群經皆傳自荀子，14博士大半屬荀子之學。東漢以後，又遭竄亂，六朝及唐，日益破碎。無論是非得失，皆從荀學中之一派討生活矣。二千年以來，無有知尊孟子者。自昌黎倡之，宋儒和之，孟學似光大矣。然於孟子經世大義，無一能言者；其所持論，無一不與孟子相反。實則摭荀學吐棄之餘而已。惟不動心之學，間有講之者，然非其至也。故自宋以來，有尊孟子之名，無行孟學之實。以孔門嫡派，而二千年昏霾湮沒，不顯於世，斯亦聖教之大不幸也。”（筆者黑體加重；梁啟超：《飲冰室文集之三·論之那宗教改革》56、〈讀孟子界說〉18~21頁，《飲冰室合集》一冊）

<sup>901</sup> “秦漢以後，雖然處處標榜孔孟，但是卻沒有看到真正的孔孟之徒，大部分都是拿孔孟的招牌騙飯喫。”（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241~242頁）

<sup>902</sup> “宋代理學，統由禪宗蛻變而來。南宋以來，朱熹集理學之大成，而其立論，頗多躲閃。……宋明諸儒，固皆出入佛老，尤多取自禪宗，而復排斥之者。而究之取者或為糟粕，捨者皆為精華，其見地誠多罅漏！近世梁啟超評之甚當。”（南懷瑾：《禪海蠹測》185~186頁）“唐代佛學極昌之後，宋儒採之，以建設一種‘儒表佛裡’的新哲學；至明而全盛。此派新哲學，在歷史上有極大之價值，自無待言。……故晚明理學之弊，恰如歐洲中世紀黑暗時代之景教。其極也，能使人之心思耳目皆閉塞不用，獨立創造之精神消蝕達於零度。”（筆者黑體加重；梁啟超：《清代學術概論》七頁，《飲冰室合集》八冊）“當年的革命元老吳稚暉年輕的時候曾狠狠地大罵宋明理學家，他說，假如把宋明理學家們殺了剝成肉醬來做包子喂狗，連狗也不喫，因為那肉餡太酸了！這些理學家害了中國一千多



貫通出神入化，文、史、哲，古往今來深入淺出，體、相、用，經史合參舉重若輕，<sup>903</sup> 東西比較中國文化博大精深。<sup>904</sup>

蓋嘗論之，漢儒論災異，而發明天下非一姓之私，當擇賢而讓位。此至高之論也。漢儒論禮制，而發明朝廷措施，一切當以社會民生為歸，在上者貴以制節謹度，抑兼併齊眾庶為務，此又至高之論也。……然富民豪族之兼併，貧富之不均，社會經濟所形成之階級，起而代古者封建貴族之世襲。惟此一事，闕為西漢二百年最大待決之問題。賈晁董生極論於前，王貢諸儒深唏於後。而漢之諸帝，實鮮有能注意及此，而瞭解其問題之嚴重者。惟王莽銳意變法，欲舉賈晁董生以來，迄於王貢諸儒之所深慨而極論者，一一見之於實政。此不可謂非當時一傑出之人物。不幸而莽以一書生，不達政情，又無賢輔，徒以文字議論為政治，坐招天下之大亂。而繼此以往，帝王萬世一家之思想，遂以復活，五德三統讓賢禪國之高調，遂不復唱。而為政言利，亦若懸為厲禁。社會貧富之不均，豪家富民之侵奪兼併，乃至習若固然，而新莽一朝井田奴婢山澤六筮諸政，遂亦煙消火滅，一爐不再燃。西漢諸儒之荒誕拘泥，後世雖

---

年。”（南懷瑾：《孟子與公孫丑》50 頁）“後世像宋朝以後的理學家——我叫他們理學家，並不一定承認他們是正統的儒家……宋朝以後的儒家變成朱夫子的儒家，招牌雖打的是孔孟老店，老板換了朱夫子。……他所註的四書就成了國家標準版，致使中國文化染上了重癥。”（南懷瑾：《我說〈參同契〉》上冊 6~7 頁）

<sup>903</sup> “所以我希望大家讀經書要配合歷史看，讀歷史要配合經書看，不然找不出原因。……如果只讀經不讀史，就會迂闊得不能再迂；倘使只讀史而不讀經，那就根本讀不懂歷史。”（南懷瑾：《孟子與離婁》81、362 頁）

<sup>904</sup> “於一事一物無不盡心謂之忠，這是中國文化古代的解釋，宋朝以後的解釋很狹義，好像只是為了老闆而被殺叫做忠。……中國的科學思想、文化精神，很多都在道家的書裡，只把四書五經當做中國文化，那是莫名其妙。……其實孔孟的思想也不能代表中國文化的全部，只能夠說代表一部分。不過孔孟的儒家思想在中國文化裡等於五個指頭裡的大指頭，用得比較多，有力氣；但是整個的中國文化，不是只在於儒家。結果中國人一提中國文化就指孔孟之道，唉！真丟人！《老子》、《列子》、《莊子》，是屬於道家系統的思想，乃至墨子的社會觀念，在中國文化中的比重也很大。事實上，政治的一切應用都是雜家，不能拿孔孟來代表全部的中華文化。”（南懷瑾：《列子臆說》上冊 78、中冊 113、339 頁）“中國文明不能完全等同於儒家的，儘管儒家思想是中國思想和文化生活的主流正脈。”（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103 頁）

稍免，而西漢諸儒之高論，後世亦漸少見。<sup>905</sup>

劉安、歆父子，皇室宗親，曠世大儒，克己復禮，不竭餘力。劉安寫《說苑》又《新序》，這子那子（忒多孔子）說長道短，許多全無出處。劉歆變本加厲，利用國師職權，從國家圖書館吞兇發掘《左傳》新版舊書，引發飽學碩儒群起效尤，《逸禮》、《毛詩》、《尚書》、《孝經》等等層出不窮。<sup>906</sup>“劉歆幫王莽篡位，把新式的五德終始說插在書裡，……在其餘的古文經傳裡也多尋得出幫助王莽做成皇帝的痕跡。”<sup>907</sup>極左邏輯不留餘地，“以公滅私，民其允懷。”<sup>908</sup>不僅禪位讓賢公天下，而且蹬鼻子上臉，翻越孔丘，面謁周公，理想社會的政

<sup>905</sup> 錢穆：《秦漢史》327~328 頁。“東漢以後，禪讓論已離開儒生之手，變成權臣篡位的理論工具，知識分子也從此不敢再說‘貶天子’了。”（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71 頁）“但秦始皇的迷夢，頃刻消失了，西漢學者更不信有萬世一統的皇室。皇室變動，在中國人腦裡，只有兩途，一是堯、舜禪讓，一是湯、武革命。禪讓是主動的，你好，讓你做。革命是被動的，你不好，讓我做。與其革命，不如禪讓。彌漫在戰國遊士圈中的禪國讓賢論，到漢代復活了。尤其是漢武帝以後，一輩知識分子，屢勸漢皇室及早讓賢，甚至像蓋寬饒、眭弘，繼續因此招受殺身之禍，但那種理論依然繼續擴大，繼續普遍。連漢宗室大儒劉向也說：‘從古無不亡之國’，到他兒子劉歆，便公開贊助王莽來接受漢帝之讓位。不幸新政權短命，漢光武自稱光復舊物，禪讓理想遭遇了極大的波折。但一到東漢皇室腐敗，禪讓論又抬頭。更不幸的是曹丕、司馬炎、劉裕直到楊堅那批人，憑借偽裝來糟蹋‘禪讓’二字。把禪讓思想的來源攪髒了。”（錢穆：《國史新論》81 頁）<sup>906</sup>“及歆校秘書見古文《春秋左氏傳》，歆大好之。……初《左氏傳》多古字古言，學者傳訓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轉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漢書·楚元王傳》36 卷，《廿五史》551 頁）“所以《左傳》是一部真材料的偽書，它的真名是《國語》，它的偽物是經說。它不解經，它的價值在《公羊傳》上；它一解經，反成了《谷梁傳》的後輩。至於現在的《國語》，那是劉歆的刪削之餘。《左傳》能不能再和《國語》併家，這須看我們將來的努力如何了。”（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32 頁）“漢初，儒家中湧現出許多重要的論著。它們或者通過對儒家的經典進行解釋，闡述新的見解，如《易傳》，或者自行創作，如大、小《戴禮》中收集的許多作品、《孝經》等。”（祝瑞開：《兩漢思想史》21 頁）

<sup>907</sup>“《左傳》這部書，十之八九是真材料，其十之一二是劉歆改作的或是增加的。”（顧頡剛：《漢代學術史略》100、77 頁）

<sup>908</sup>《尚書·周官》，《13 經註疏》上册 263 頁。“民主主義、社會主義，必須天下之人人皆於一己之外知有人，勇於去私而樂於奉公。”（熊十力：《論六經》49 頁）

治經濟，具體指示頭頭是道。劉小楓讀熊十力讀《周官》“堪稱孔子的《大同書》。”<sup>909</sup>一方面，鬱鬱乎文哉，孔聖憧憬恍惚眼前；一方面，替古人捉刀上下其手，捉襟見肘還言之鑿鑿。發人深省的是，經過無數學者“證偽”的急就章，破綻百出，<sup>910</sup>不僅沒有隨短命新朝煙消雲散，反而越發彌漫、糾結、籠罩乃至主導中國文化，從始至今。

我們的《禮記》一共是三部書，一是《禮記》。二是《周禮》，就是後代帝王政治的政府組織，等於中國三千年來最高的憲法；其實到我們現在的憲法，所謂大同思想，還是在這個《周禮》的範圍裡面。……包括三民主義所引用的‘大同’章，也是《禮記》裡〈禮運篇〉的一節。<sup>911</sup>

人們很久以後才發現，〈堯典〉不過是被塞進《尚書》裡的一篇偽作。然而，這一事實既不會削弱〈堯典〉在儒家聖王傳統中的神話功能，而且，在中央集權統治下，也不會妨礙人們對〈堯典〉做一番變通以適

---

<sup>909</sup> 劉小楓：《共和與經綸：熊十力〈論六經〉〈正韓〉辯正》61~62頁。“《周官》之社會主義與民主思想本與《春秋》同一體系，而漢以來今古文家並是考據之技，不能究此經義蘊，或信為周公手訂，或詆為劉歆偽造，而不悟此經與《春秋》同為孔子為萬世開太平之書，……《周官》本為民主思想、社會主義，此書在春秋戰國時已不便通行，故託為周公所作。”（熊十力：《論六經》5、63頁）。“夫私有制與統治階級之形成，是固群變之所必經，而非人群之公道，其勢決不可久。聖人前知其必至於窮，是故倡天下為公之道，定天下一家之規。所以除階級，廢私有，而為變通可久之道也。……孔子破除階級，倡導民主，與創明天下一家之治綱，遠在三千年前，豈不奇哉！……《周官》經以均與聯，為參贊化育，造起萬事之最高原則，此實為社會主義社會立定兩大柱石。……化私而為公，此其萬世制法之旨，至今乃可瞭然耳。”（熊十力：《原儒》115、118、347~348頁）“王莽與劉歆們根據自己的想法，雜糅若干古禮、古傳說及漢制，以編造出一部《周官》，說這是周公致太平之書，以此為最高根據，照本宣科地大事改革；一方面是革而不因，另一方面對周官而言，又是膠柱鼓瑟，弄得天下大亂，是今日讀《王莽傳》的人，懷疑他在發神經病。而在他自己，則認為他是在實現政治最高理想。”（徐復觀：《兩漢思想史》二卷339頁）

<sup>910</sup> “得古文經之事，見於《漢書·藝文誌》、〈楚元王傳〉、〈景13王傳〉。〈藝文誌〉所載：有《尚書》古文經46卷，《禮古經》56卷，《春秋古經》12篇，《論語》古21篇，《孝經》古孔氏一篇。……其不足信甚明。……故漢世得古文經之事，以尋常事理折之，即知其不足信，正不必高談學術淵源，求之深而反失之也。”（呂思勉：《秦漢史》562~564頁；詳見梁啟超：《飲冰室合集·古書真偽及其年代》12冊）

<sup>911</sup> 南懷瑾：《列子臆說》上册270、中册339頁。

應帝國聖人在意識形態方面的需要。<sup>912</sup>

大小《戴禮》異口同聲“天下為公”。《大學》後來居上四書之首，“成為識字人第一部必讀書”。<sup>913</sup> 衆多史家同意，“王莽的措施顯然是均田制的前身；均田制後來在公元485年被北魏所採用，唐朝繼續實行到八世紀，並取得了一定的成效。”<sup>914</sup> 《周禮》成為以後所有政治改革的精神源泉，尤其北宋王安石的政治教科書。<sup>915</sup> “自宋以下，士階層中之尤要者，在其仍能推行古代社會通財之共產觀念。”<sup>916</sup> 梁漱溟寫道徐炳昶寫道：“在我國知識界談起人類世界大同幾乎沒有人覺得這是一個陌生觀念，並且大多數人全相信它早晚總是要達到的。”<sup>917</sup> 此情此景，錢穆不能不問：“天下何易欺？”<sup>918</sup> 筆者不能不補問：何

<sup>912</sup> 狄百瑞：《儒家的困境》三頁。

<sup>913</sup> “〈禮運〉、〈樂記〉、〈學記〉等篇並非一人所作，但它們反映的思想基本上是相通的，是荀子學派在漢初的演變和發展；《大學》、《中庸》則是這時對孟子學派的發展。”（祝瑞開：《兩漢思想史》34~35頁）“吾國自宋以下，八百年來，《大學》成為識字人第一部必讀書。……元代不僅以《四書》義取士，並令全國各縣同設書院，縣令初到職，必出席書院聽講，為其上任之最先第一事。……民國初年，小學尚有修身科，教人如何在社會上做人”（錢穆：《國史新論》53、173頁）。“所以我經常說，中國文化的教育目的，是教育一個人完成完整的人格。所以大學之道，是完成一個大人，做一個真正的人，這是教育的目的。”（南懷瑾：《孟子與離婁》183頁）

<sup>914</sup> 崔瑞德、魯惟一：《劍橋中國秦漢史》215頁。“均田是郡縣制度下的井田，而井田則是封建制度下的均田。”（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65頁）

<sup>915</sup> Hu Shih：〈Wang Mang, the socialist emperor of nineteen centuries ago〉, *Journal of the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59輯（1928年）223頁。“以前王莽早已根據《周禮》來變法，以後北宋的王安石，又復根據《周禮》來變法。”（錢穆：《國史新論》20頁）“王安石乃一理想派，欲使其君為唐虞三代之君。”循周禮製《三經新義》，王莽似的付諸實施（錢穆：《宋代理學三書隨劄》190頁）。“直到朱熹出來，他的《四書集註》，成為元、明、清三代七百年的取士標準。其實還是沿著王安石《新經義》的路子。范仲淹、王安石革新政治的抱負，相繼失敗了，他們做人為學的精神與意氣，則依然為後人所師法，直到最近期的中國。”（錢穆：《國史大綱》下冊580頁）

<sup>916</sup> 錢穆：《國史新論》61頁。

<sup>917</sup> 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117頁。

<sup>918</sup> 錢穆：《劉向歆父子年譜》一頁。“儒家政治思想要在亂世中尋找秩序，問題是：治世從哪裡開始呢？不止儒家，而是對上古中國的整個思想界，一個典型的答案是：在乎人

易一欺則兩千多年，癡迷至今？

漢代租額 30 稅一，唐代更輕，只 40 稅一了。漢代農民服役，每年一月，唐代減到 20 天。更重要的，是唐代沿襲北周，接受了古代井田制度為民制產的精神，每一農民都由政府授以耕地，使在輕徭薄賦的傳統精神下，人人有一份最低限度的生活憑借。……漢代立法，像是不許有過富的，卻可能有很窮的。唐代立法，像是許可有過富的，卻不許有過窮的。因此唐代社會經濟較之漢代更活躍，更繁榮。<sup>919</sup>

以上是說封建解體後，中國政治之大趨向，及其所向之鵠的。除了有時倒退之外，從未變更此趨向。正為理想始終未達到，而有非無其可能，所以人們總抱著希望在努力。——努力實現其制度所應有的，或修繕其制度，乃至重新調整之，卻未嘗捨此而他謀。<sup>920</sup>……因為中國的古書裡頭，特別是《禮記》裡頭〈禮運〉那篇，它都講到了，“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天下為公”，那個是人類社會發展的前途、未來，會走到那一步的。<sup>921</sup>

無論什麼社會，什麼機制，誰來調節，少數人先富起來，幾千年如此，無需任何理想追求，更犯不上幾千萬烈士拋頭灑血。<sup>922</sup> 因此，雖然蹣跚下來，不得不退而求其次，不斷完善小康的標桿，指南針似的，死死盯住“中國傳統政治哲學的最高理想，以大同世界為目標的王道與

---

心。造就堯舜之世，始於個人。人心是治變的門樞。”（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48 頁）“漢代所實現的主要變化有時被描述為儒學的勝利。……比方說，假如任何一個政治家需要界定公元一世紀的政府動機的話，他需要充分地表述出通過提供福利和改善生活條件而為人類服務的目的。這種意識形態與被認為造就了周王之統治的理想是一致的。它受到了具有改良主義心態的西漢政治家們的支持，或許也被很好地宣稱為王莽政府的目標，還得到了古文學派的認同。”（魯惟一：《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178 頁）

<sup>919</sup> 錢穆：《國史新論》21~22 頁。北魏唐初“當時中原地廣人稀，每家農戶都能分到足夠土地，兩百年的戰亂早已消滅了大莊園主和鉅富。……孝文帝的均田制沒有損害任何人的利益，所以推行中也沒有太大的阻力，這就不同於王莽改制了，那時要剝奪大莊園主田產是極為困難的。”（李守中：《長城往事》191 頁）

<sup>920</sup> 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187~188 頁。

<sup>921</sup> 梁漱溟：《這個世界會好嗎》282 頁。

<sup>922</sup> 此語為師友談話中指出，不敢冒領。

仁政。”<sup>923</sup> 步伐有大有小，措施偏左偏右，時間或早或晚，大方向始終如一。於是乎，短命新朝陰魂不散，今古文之爭和《鹽鐵論》一樣沒完沒了，一路爭到康有為的《新學偽經考》，爭到顧頡剛的《古史辨》，爭到錢穆的《劉向歆父子年譜》，<sup>924</sup> 寫竹簡爭，寫毛筆字爭，寫鋼筆字爭，寫互聯網爭，到底爭什麼哪？

《周禮》是戰國時代一個不知名的學者，假託周公封建來偽造的一部訂有精詳的具體制度的“東方之理想國”。雖然是一部偽書，但也保存有許多周代封建時期的實際史料，又有許多在封建崩潰之後，一種理性的封建制度之再計劃。<sup>925</sup>

相傳河間獻王劉德所得的《周官》及《樂語》等書，經過 150 年始由劉歆的手裡出世。這部書出處本自可疑。最湊巧的是這書恰包含井田制

---

<sup>923</sup> 南懷瑾：《孟子旁通》148 頁。“後世的註解——自秦漢以後直到現在，所有解釋性的著作，有一個共通的概念，認為《周易》這本書中的意見都對。”（筆者黑體加重；南懷瑾：《易經雜說》325 頁）“儒家的思想充滿樂觀、淑世、積極而又專注人文的精神，相信人類可以不假神力，在人間建立理想世界。透過人的意志和理性的運作世上一切都可以安排完美。這種樂觀的態度可以用於人性的修改，也可以用於政治的運作。聖君賢臣加上有教養的百姓，世界便可出現郅治——完美的政治秩序。”（許倬雲：《中國文化的發展過程》50 頁）

<sup>924</sup> 余英時說錢穆“早年在學術界的成名之作是《劉向歆父子年譜》；這是對康有為《新學偽經考》的全面而有系統的駁斥。清末民初的學術界一直有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兩大壁壘的對峙。但錢先生雖摧破了今文經學，卻並未陷入古文經學。他認為今文、古文都是清儒主觀構造的門戶，與經學史的真相不盡相合。”（余英時：《現代儒學論》170~171 頁）列文森說“顧頡剛，這位 20 世紀 20 年代的年輕學者則證實了這種異端邪說，即經書主要是由歷史上的爭論者撰寫出來的，他們撰寫經書的目的是為了表達他們自己的宗教和政治思想，並非是對中國古代歷史事實的真實紀錄。……在顧頡剛看來，當康有為指出那些公認的經書所記載的歷史大多都是可懷疑的時候，康有為是正確的，而當章炳麟宣稱，經書是歷史，是豐富的、然而有時難以理解的有關中國上古歷史的真實記載，而不是具有神秘的宗教性質的預言教科書時，章炳麟是正確的。……因為《禮運》將‘大道’這段文字歸功於孔子，而實際上它是孔子死後兩百年時的作品。”（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76、311 頁）“欲考見孔子學說之真相者，當以今文家言為主；欲考見王莽、劉歆之政見者，當以古文經為主。欲考見古代之事實者，則今古文皆有價值。其中皆有古代之事實，皆有改制者之理想。吾輩緊要之手段，則在判明其‘孰為事實，孰為理想’而已。”（呂思勉：《呂思勉讀史札記》上冊 659 頁）

度、泉府制度及五均制度諸思想。這種思想與經今文學家最多不過主張限田的思想相抵觸，我們從劉歆這樣與太常博士相爭鬥就可以推知。原來劉歆與他們的爭鬥是社會政策及政治制度的爭鬥，是兩個政權的爭鬥。所以在哀帝時，師丹痛斥劉歆“改亂舊章，非毀先帝所立”。到了王莽改制將要失敗的時候，公孫祿又痛斥他“顛倒五經”。在當時，顛倒五經，有顛倒社會秩序的效力，所以今古文兩派的爭鬥決不是“紙上談兵”。<sup>926</sup>

30年代末，陶希聖抉出“兩個政權”的定性分歧，恐怕並非所有學者咬文嚼字都能體察。時光倒流兩千年，能夠深諳王莽、劉歆良苦用心者，勢必鳳毛麟角。“古來聖賢皆寂寞”。孤家寡人命中注定，通財均富的大躍進，最終鬧成“富者不得自保，貧者不得自存”。<sup>927</sup>

很明顯，王莽推行的經濟改革，不論是王田、奴婢，或者是五均六莞，打擊的對象都是大地主、大商人。……正因如此，所以他遇到了當時的大地主、大商人的頑強反抗而陷於全盤失敗。……王莽的車子是向前開的，他希望把他的車子開到他理想中的新朝；但中途遇到大地主大商人的強烈反對，被迫折回。歷史的車輪是不走回頭路的，在折回的時候，他翻了車，被壓死在歷史車輪之下。<sup>928</sup>

---

<sup>925</sup> 錢穆：《國史新論》20~21頁。

<sup>926</sup> 筆者黑體加重；陶希聖：《西漢經濟史》78~79頁。“儒家在品質上是政治哲學，……今文家和緯書家的受命論體現了儒教的宗教化德制立國的使命和擔當，在政制法理上恰與一姓論對立。緯書家處於在野的政治位置，故重受命論；今文齊學在朝政的位置，故重‘天譴’論，……王莽新政頗得儒教士支持，體現了左派儒教士的政治理想。……它確是左派儒教的理想主義的政治實踐，而這理想或完美的太平盛世，其特定含義，就是儒教士擔當的禮教化國家政制。”（原文楷體；劉小楓：《儒教與民族國家》5、58~62頁）

<sup>927</sup> “富者不得自保，貧者無以自存，起為盜賊，依阻山澤，吏不能禽而覆蔽之，浸淫日廣，於是青、徐、荆楚之地往往萬數。”（《漢書·食貨誌下》，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一冊 109~114頁）“王田政策公佈以後，一時地價低廉，他們中的殷實戶自然願意乘機買進土地。不准買賣土地的法令，既使大土地所有者不滿，也使部分農民產生反感。因此，這一條款在實行過程中幾乎遇到來自所有階級和階層的不滿與反對。……一方面承認奴婢存在的合法性，另一方面有禁止奴婢買賣，這與王田政策一樣是行不通的。”（田昌五、安作璋：《秦漢史》266~267頁）

<sup>928</sup> 《翦伯贊歷史論文選集》421頁。

歷史總結王莽失敗，更多個人素質欠缺，舉措乖張。<sup>929</sup> 根本原因是“打擊侵凌小民的豪強勢力，這是與多數士族大姓的利益相衝突的。”<sup>930</sup> 新朝努力奮鬥的政治大方向，為後世改革者不斷肯定。廢奴、扶貧、根治土地兼併、超越市場調節的農村金融等等探索，均為後世繼續革命的主要課題。<sup>931</sup> 尤其“井田均產的老調”，<sup>932</sup> 唐宋以後“似乎已

<sup>929</sup> 譬如，曾在新朝任職的桓譚撰《新論》總結，除了不行封建、殺人虐屍，王莽失敗的要害是聰明自用，善善不能用，惡惡不能去（《全後漢文》上册 117~124 頁）。有一條教訓，值得今天特別注意。古代最發達的發達市場經濟，王莽慘敗金融改革。“中國歷代幣制的失敗，多有別的原因，而不是制度本身的缺點。只有王莽的寶貨制的失敗，完全是制度的失敗。”（彭信威：《中國貨幣史》上册 64 頁）

<sup>930</sup> 推薦余英時專論〈東漢政權之建立與士族大姓之關係〉，展開剖析“兩漢之際起兵群雄的社會背景”多為士族大姓，尤其劉秀集團（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215~286 頁）。“莽之亡，非井田不可行，必行之未得其宜。”（熊十力：《論六經》205 頁）

<sup>931</sup> 譬如對付土地兼併的最大幫兇——高利貸。“漢代王莽改制時曾實行過‘賒貸法’，法令規定，國家所得利息‘無過歲什一’。北宋王安石變法時實行‘青苗法’，半年取息二分，年息四分。這兩次官債的利息率顯然比私債的‘倍稱之息’低得多。此外，封建國家有時還對私債的利息率做強制性的限制，違者繩之以法。漢代旁光侯劉殷就曾‘坐貸子錢’‘取息過律’而論罪。可見當時法令對利息率是有明文限制的。唐代也有類似的法令，如：‘天下負舉只宜四分收利，官本五分收利’，禁止‘回利作本’及‘法外生利’。清初統治者也曾下令：‘今後一切債負，每銀一兩，止許月息三分，不得多索及息上增息’。這裡的年利息率相當於三分六釐，只有私債利息率的三分之一。”（胡如雷：《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研究》314~315 頁）

<sup>932</sup> 宋朝以後，土地兼併愈演愈烈，“一輩知識分子，於是又高倡井田均產的老調。”（錢穆：《國史新論》25 頁）譬如陳靖上書：“如授以閒曠之田，廣募游惰，誘之以耕墾，……給授桑土，潛擬井田”（《宋史·食貨誌上一》，王雷鳴：《歷代食貨誌註釋》二冊 30 頁）蘇軾上書“昔者三代之制，度地以居民，民各以其夫家之衆寡而受田於官，一夫而百畝，民不可以多得尺寸之地，而地亦不可以多得一介之民，故其民均而地有餘。……自井田廢，而天下之民，轉徙無常，惟其所樂，則聚以成市，側肩躡踵，以爭尋常，挈妻負子，以分畀合，雖有豐年而民無餘蓄，一遇水旱，則弱者轉於溝壑，而強者聚為盜賊。地非不足，而民非加多，蓋亦不得均民之術而已。……皆授其田，貸其耕耘之具，而緩其租，然後可以固其意。夫如是，天下之民，其庶乎有息肩之漸也。”（《蘇東坡全集·策別 17 首》下冊 115~116 頁）張載上書“治天下不由井地，終無由得平。……治天下之術，必自此始。……井田亦無他術，但先以天下之地棋佈畫定，使人受一方，則自是均。……人主能行井田者，須有仁心，又更強明果敢及宰相之有才者。……自孟軻而下，無復其人。”雖然理論上自己也含糊：“井田而不封建，猶能養而不能教；封建而不井田，猶能教而不能養；封建井田而不肉刑，猶能教養而不能使。然此未可遽行之。”（《張載集·經學理



構成一種牢不可破的信念。”<sup>933</sup> 輿論饒舌調唇，喋喋不休；實踐屢踏屢起，不依不饒。中央、地方、家鄉，不同範圍和條件，排除萬難，勉力推行。<sup>934</sup> “從漢朝到清朝的大約兩千年裡，既有官吏和學者主張恢復井田制，也有官吏和學者否認具有恢復井田制的可能性。”無論支持還是反對，“井田都是作為最高的政治理想流傳於世的。……像儒家總是把互相幫助的井田視為聖人的歷史一樣，”來路可疑“經書中描述的井田就成為後世所應追求的理想”。直到近代西方船堅砲利，打得咱屁滾尿流，“太平天國最激進的並主張中央集權的洪仁玕也推崇《周禮》”。<sup>935</sup>

---

窟》248~251、〈性理拾遺〉375 頁）譬如程顥上書“天生蒸民，立之君使司牧之，必制其恆產，使之厚生，則經界不可不正，井地不可不均，此為治之大本也。唐尚能有口分授田之制，今則蕩然無法，富者跨州縣而莫之止，貧者流離餓殍而莫之恤。……固宜漸從古制，均田務農，公私交為儲粟之法，以為之備。此亦無古今之異者也。”（程顥：〈論十事劄子〉，郭齊：《二程文選譯》23~24 頁）。譬如朱熹說到根治土地兼併，強調限田不過戲論，“若欲行之，須是行井田；……而今若要行井田，則索性火急做”（黎靖德：《朱子語類·張子之書》七冊 2530~2531 頁）。譬如明代海瑞嘗言“欲天下治安，必行井田，不得已而限田，又不得已而均稅，尚可存古人遺意。”（《明史·海瑞等傳》226 卷，《廿五史》301 頁 8410 頁）譬如清代黃宗羲說“後儒言井田必不可復者，莫詳過於蘇洵；言井田必可復者，莫切於胡翰、方孝儒。……余蓋於衛所之屯田，而知所以復井田者亦不外於是矣。世儒於屯田則言可行，於井田則言不可行，是不知二五為十也。”（黃宗羲：《明夷待訪錄》24~25 頁）

<sup>933</sup> “自唐、宋以來，一般都將周禮的土地制度也理解為井田制，似乎已構成一種牢不可破的信念。從社會思想意識角度考察，既然有這種錯覺存在，我們就不妨把它作為一種思想來分析。”（胡寄窗：《中國經濟思想史》中冊 130 頁）

<sup>934</sup> 譬如宋朝“初，歐陽修請於亳、壽、蔡、汝四州擇尤不均者均之。田京知滄州，均無棣田。蔡挺知博州，均聊城、高唐田。王安石行均田自京東路始。”（錢穆：《國史大綱》下冊 588 頁）張載“不得志於仕宦，猶與其弟子劃地試行古井田制”（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494 頁）。

<sup>935</sup> “王安石則把井田當作醫治弊政的一服良藥，……王安石以《周禮》為政治改革的藍本，井田也隨之而變成神聖不可侵犯之物，……黃宗羲堅信井田能夠得以恢復。朱熹認為，統治者沒有完美的道德，井田難以推行。但顧炎武在推崇井田制時卻並沒有相應地提出苛刻的道德要求。……顏元是重實踐主義而輕純理哲學的另一位儒家，他認為自己負有一種迅速推行近代井田制的義務。為恢復經書上記載的井田制度，他還提出了含有各種測量方法的詳細計劃。顏元把井田看做‘王道’的關鍵。”（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圍繞井田制的爭論》272~276 頁）。

梁啟超大言“孟子言井田，為大同之綱領。……西國近頗倡貧富均財之說，惜未得其道耳。……深知其意，可語於道。”<sup>936</sup> 譚嗣同堅信“盡改民主以行井田之法，則地球之政，可合而一。”<sup>937</sup> 孫中山視井田理念為三民主義和《建國方略》的核心，孜孜以求，念念不忘！

吾國古時，常有井田之制，與平均地權，用意正同。<sup>938</sup>

諸君或者還有不明白民生主義是什麼東西的。不知道中國幾千年以前，便老早有行過這項主義的。像周朝所行的井田制度，漢朝王莽想行井田方法，宋朝王安石所行的新法，都是民生主義的事實。<sup>939</sup>

平均地權者，即井田之遺意也。井田之法，既板滯而不可復用，則惟有師其意而已。<sup>940</sup>……土地應由國家買收，以防專佔投機之家置土地於無用，而遺毒於社會。<sup>941</sup>

---

<sup>936</sup> “井田為孔子特立之制，所以均貧富，《論語》所謂不患寡而患不均。井田者均之至也，平等之極則也。西國近頗倡貧富均財之說，惜未得其道耳。井田不可行於後世無待言，迂儒斤斤思復之者妄也。法先王法其意。井田之意，真治天下第一義矣。故孟子一切經濟，皆從此出。深知其意，可語於道。”（梁啟超：《飲冰室文集之三·讀孟子界說》19頁，《飲冰室合集》一冊）為什麼提得這麼高？古代農業社會，“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鈞，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孟子·滕文公上》，《四書集註》317頁）。即便工業革命以後，還有農業、農民、農村，“中國古代井田制度，正與近世之社會主義，同一立腳點”。（梁啟超：《自由書·中國之社會主義》102頁，《飲冰室合集》六冊）

<sup>937</sup> “西人深讚中國井田之法，為能禦天災，盡地利，安土著，平道路，限戎馬，均貧富。其治河為縱橫方野之隄，實陰用之而收奇效。”（譚嗣同：《仁學》77~78頁）

<sup>938</sup> “所謂要實行民生主義，緣因於貧富不均。……本黨的民生主義，以國利民福為指歸，平均地權，即其最大關鍵。及今速圖，猶未為晚。”（《孫中山全集·在中國國民黨本部特設駐粵辦事處的演說》五卷477~478頁）

<sup>939</sup> “就是幾十年以前，洪秀全在廣西起義之後，打十幾年仗，無形中便行了一種制度，那種制度和俄國的共產制度是一樣。”（《孫中山全集·在廣州歡宴各軍將領會上的演說》八卷472頁）

<sup>940</sup> “故同盟會之主張，創立民國後，則繼之以平均地權，倘能達此目的，則社會問題已解決過半矣。”（筆者黑體加重；《孫中山全集·三民主義》五卷193頁）

<sup>941</sup> 筆者黑體加重；《孫中山全集·建國方略》六卷264頁。“事實上，孫中山先生提倡‘考試’和‘監察’兩權，並主張‘耕者有其田’的原則，早指示了傳統和現代接榫的途徑。考試和監察是傳統中國行政制度中的兩個重要環節，‘耕者有其田’則與古代的井田

在這個意義上實事求是，有點玄乎。列文森說廖仲愷說“井田制不僅體現了中國歷史早期的特徵，而且還會以另一種形式再現於現在。”<sup>942</sup>“固然理想的井田制似乎從未在中國出現，固然歷代也從未能完全免於大戶的兼併土地，”<sup>943</sup>固然如今農村流通、金融矯枉過正，供銷社和信用社的合作體制建設（甚至問題提出）長期付置闕如，單就土地制度而言，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經過土地改革、合作化、人民公社到農村改革，走過難以想像的曲折道路，付出難以想像的天大代價，20世紀80年代集體土地包產到戶，差強人意，遙契不僅孫國父而且王新皇、王荊公等咱王家先輩，用“耕而勿有”保障“耕者有其田”的跨時空苦戀。<sup>944</sup>李約瑟感慨：“道家為集體佔有的舉動奮鬥了兩千年，

---

制精神相通。”（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及其現代變遷》324頁）

<sup>942</sup> “伊甸園失而復得：從獨佔到共有”（原文黑體字小標題；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278、285頁）。大革命期間，廖仲愷百忙中引經據典，駁斥胡適的井田制烏托邦說。“若拿土地來投機居奇，那更不得了。……英國受這種害最深，有些大地主，把他們所有無限大的地皮，寧可丟荒他來做獵場，不給農民耕種。英國農業之衰，貧富階級相去之遠，完全是這土地問題不解決之故。1910年，勞合·喬治當財政廳長時，仿德國的方法，頒佈一種土地增價稅法，對於丟荒不用的地皮，抽很重的稅，在英國算是一件很大的改革。……澳洲、新西蘭那些新殖民地，都是土地公有制度，一個人享有土地的程度不能過法定的畝數，所以這地方人民生活，一般的比英國好得多。”（《廖仲愷集·答胡適論井田書》76~82、〈孫中山平均地權論釋〉236~237頁）當時國民黨右派“借用井田與社會主義之間的聯繫反對社會主義。……蔣介石撰寫了一篇論土地所有制的文章，其目的旨在用引證歷史說明：強行推行均田注定要失敗。……蔣介石不斷重複早已存在的一種反對井田的實用觀點，……在蔣介石看來，井田制則意味著社會動亂。……王莽始終是堅定鼓吹井田的熱心人之一，同時他也是受到儒家和國民黨最嚴厲指責的一個人。”（筆者黑體加重；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288~289頁）

<sup>943</sup> 許倬雲：《求古編》604頁。

<sup>944</sup> “中國為大陸之國，農業最重要。《周官》土地歸國有，《地官·小司徒》曰‘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云云。小司徒之屬則有載師之官，掌任土之法，任土者，即因地而計口授田及定稅法等事，……今日土改，猶當參稽。土改為現時通行之新名詞，即改革過去以土地為私有之制。……均地守、按地守如井田，即今集體農場規制。孟子所云守望相助、出入相友、疾病相扶持等項法規，……余以為今後農村如欲創立新制，發達生產，則《周官》遺志，誠當取法。……余以為馬列主義畢竟宜中國化。毛公思想固深得馬列主義之精粹，而於中國固有之學術思想似亦不能謂其無關係。以余所知，其遙契於《周

只是在我們這個時代，由於社會主義的到來而被證明是正確的。”<sup>945</sup> 說辯證法也湊合，即空即有，真空妙有，以無制有，中國文化之精髓體現。<sup>946</sup> 關鍵在於無力耕種，還田公家，重新分配。“這樣，就永遠沒有窮人。”<sup>947</sup> 即流民搗亂社會和諧。果不其然，改革開放 35 年，兩代農村居民，幾千萬一兩億民工到處流動，缺乏社會保障+醫療保險，市場調節成超廉價勞動力，召即來，揮即去，工傷礦難成千上萬，不行就回家 → 穩定壓倒一切，GDP 大國崛起！亙古未有“人口紅利”——誰是股東，該誰分紅？<sup>948</sup> 崇洋媚外裝傻充楞，國際慣例言不由衷：孔孟以來執著追求井田理想，“這種情形世世代代延續下來，連現代的毛澤東主義者也沒有真正顛覆它。畢竟，這些人恰恰立志於建立一個沒有階級的社會。”<sup>949</sup>

從這種理解上返回歷史，郭沫若斷然肯定，“假如沿著呂不韋的路線下去，秦國依然是要統一中國的，而且統一了之後斷不會僅僅 15 年便迅速地徹底崩潰。”<sup>950</sup> 也學郭老大膽假設，當初王莽享譽周公再

---

官經》者似不少。”（原文楷體；熊十力：《論六經》32~33、120 頁）

<sup>945</sup> 《李約瑟文集》53 頁。

<sup>946</sup> “制就是伏，控制的意思。空可以控制有，有不能控制空，是這樣的關係。……愈空時它的功能就愈發起來”（南懷瑾：《我說〈參同契〉》上册 150 頁）。“天下之物生於有，有生於無。……30 幅，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埴埴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為利，無之以為用。”（《老子》40、18 章，楊鵬：《老子詳解》8~11 頁）“佛法講空，其實就是講妙有，……其實修密法等一切漸修法門，都是修‘有’法。‘有’也譬如虛空，虛空能生萬有，含藏萬有，有是空的‘用’，‘空’是有的‘體’。”（筆者黑體加重；南懷瑾：《學佛者的基本信念》38、122 頁）

<sup>947</sup> “人死以後，把這些田地交給國家，然後再重新分配。這樣，就永遠沒有窮人。”（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248 頁）

<sup>948</sup> 推薦參閱王小強：《摸著石頭過河的困惑·發展壯大中產階級？》。

<sup>949</sup> 狄百瑞：《儒家的困境》114 頁。

<sup>950</sup> 郭沫若：《十批判書》421 頁。“《呂氏春秋》這部書已開了統一思想的路子。這部書把道、儒、墨的思想揉合在一起，並摻雜了陰陽家和農家的話在裡邊。這部書很顯然地是期望做到統一思想的一種工作。”（顧頡剛：《秦始皇傳》28~29 頁）其實漢儒早早假設過，“向使二世有庸主之行而任忠賢，”甚至“借使子嬰有庸主之材而僅得中佐，”秦朝都不致於二世而亡（賈誼：《新書·過秦論》3~4 頁）。所以陸賈一句話即可說動劉邦尊儒：“鄉使秦已併天下，行仁義，法先聖，陛下安得而有之？”（《史記·酈生陸賈傳》

世，<sup>951</sup> 萬一那時不被勝利衝昏頭腦，氣定神閒，選賢與能，循序漸進，因勢利導最發達的市場經濟最缺德，經濟+政治體制改革成功，新朝社會萬壽無疆，中國歷史乃至國際慣例該寫成啥樣？——翦伯贊說過：新朝改革對癥下藥。“假使能順利推進，則王莽的政權也許可以持續下去。”<sup>952</sup> 顧頡剛說過：“要是沒有赤眉起義，則王莽也許不會滅亡，則劉歆可望成功。”<sup>953</sup> 安樂哲說過：“在美國，如同在中國一樣，許許多多本來可能重塑國家民主理念的機會統統稍縱即逝。”<sup>954</sup>

秦併六國，創統一之新局。不 20 年而漢興，開後世以征誅得天下之始。漢室傳世二百載，而王莽篡位，開後世以禪讓得天下之始。然漢高君臣，遵循秦法，勿能有所興革。王莽銳意復古，欲舉秦漢以來二百餘年相沿之成法，一變而返之於《詩》《書》六藝所稱述之上世。然亦不 20 年而覆亡。惟秦祚雖移，而秦之政制仍行於漢。新室既敗，而新廷所欲建樹者均滅。然其當時措施之意，則亦治史者所不可不考而知也。<sup>955</sup>

今日再考而知，秦漢一體，構造超越國家的天下模式。王莽、劉歆引領士大夫主流得意忘形，小康貿然躍進大同，新朝馬失前蹄，卻完整

---

97 卷，《廿五史》301 頁)

<sup>951</sup> 譬如揚雄讚王莽：“周公以來，未有漢公之懿也，勤勞則過於阿衡。”（《法言·至孝》32 頁）譬如班固讚王莽：“孝平之世，政自莽出，褒善顯功，以自尊盛。觀其文辭，方外百蠻，亡思不服，休徵嘉應，頌聲並作。”（《漢書·平帝紀》13 卷，《廿五史》398 頁）“王莽的代漢之所以順利地獲得成功，最重要的原因是當時劉氏皇朝的腐敗無能造成了整個社會對改朝換代的向往。而王莽在執掌漢朝大權後的所作所為，又使他幾乎成為社會各階級所矚望的代漢人選。……土地兼併和越來越多的農民破產淪為奴婢，是西漢末年最嚴重的社會問題。在貴族官僚、各類地主和富商大賈拚命兼併土地和買奴蓄奴的惡濁風氣裡，王莽一反流俗，數讓封邑，獻田獻錢，存問孤寡，賑濟貧民，還曾逼使殺死奴婢的兒子自殺償命。這在當時貧困無告的勞動人民中自然產生了良好的印象，從而把改變自己悲慘處境的希望寄託在他的身上。”（田昌五、安作璋：《秦漢史》261~263 頁）

<sup>952</sup> “但是可惜用非其人，弊端百出，以致引起商人地主之激烈反對，終於失敗了。”（翦伯贊：《秦漢史》313 頁）

<sup>953</sup> 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113 頁。

<sup>954</sup> 安樂哲：《和而不同》42 頁。

<sup>955</sup> 錢穆：《秦漢史》207、303 頁。

認定了通財均富的太平理想。“百代都行秦政制”，千古執著大同夢！余英時說得對：“從歷史的觀點看，儒家最初和最後的向往都是在政治社會秩序的重建上面。”<sup>956</sup> 余英時未回答：重建什麼社會？推薦劉小楓推薦熊十力，“大同說有可能成為一種歷史哲學，並非因應西方政制挑戰而發。”<sup>957</sup> “周道如砥，其直如矢。”<sup>958</sup> “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sup>959</sup> 此之謂也。

“周雖舊邦，其命維新。”<sup>960</sup> 孔聖紀元 2542 年（1991），南懷瑾說“現在的民生主義，也就是上繼孔孟所提出來的中國文化大同世界的理想。但看今日的實際情形，大同理想的實現，還有待我們各方面更多的努力。”<sup>961</sup> 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錢賓四堅決反共，不共戴天。蔣中正堅決反共，不共戴天。楊天石不是教授咱，別看殺人如麻的社會實踐，從隱私日記裡《找尋真實的蔣介石》嗎？謹以二位文武前輩的堅定信仰，貂尾續狗吧！

試問偌大一民族，只有些低級迷信，更無一崇高的共同信仰，如何

<sup>956</sup> 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126~127 頁。“‘經世’即重建秩序的古典說法，‘儒家的整體規劃’最後必以此為歸宿，否則便全部落空了。”（《余英時訪談錄》31 頁）

<sup>957</sup> 熊十力批評康有為學術淺薄，“沒有看到《禮運》中的‘大同’理想根本源於《大易》和《春秋》，有其深隱的形而上學義據。”（原文楷體；劉小楓：《共和與經綸：熊十力〈論六經〉〈正韓〉辯正》56~57 頁）

<sup>958</sup> 《詩經·小雅·大東》，《13 經註疏》上册 460 頁。

<sup>959</sup> 又曰：“予一以貫之。”（《論語·里仁》、〈衛靈公〉，《四書集註》97、195 頁）

<sup>960</sup> 孔子或者漢儒藉助“他為一個新的社會創造了意識形態的基礎。儘管他不可能預見到這個新社會，甚至也不會認同這個社會。正因為如此，一些現代學者還在爭議：他到底是個復古派，還是革新派？是僅僅‘祖述堯舜’，還是戮力創新？……儘管在某種程度上說，孔子希望恢復周初的那種社會標準，但他卻一直在破壞那種社會賴以維持的特權制度，這種制度保證特權者自動襲得官職，‘君子’或者貴族子弟就是這樣的特權者。孔子堅稱：君子應該用來稱呼那些德行智慧卓然其上的‘聖人’，任何人達到‘聖人’標準才能作‘君子’。這一革命性的界說拋棄了舊的界定之後獲得了系統的表述。……他沒有創造什麼存在於他處的天國，他所希望恢復的只是一個類似殷實太平的堯舜之世，一個人的文明時代。”（牟復禮：《中國思想之淵源》39~46 頁）《歷史是什麼？》每一代人根據時代的需要，重寫歷史＝重新理解歷史。

<sup>961</sup> 南懷瑾：《孟子旁通》98 頁。

可以使此民族不渙散，不分裂，日滋日大，共同向一歷史文化之大目標而前進。又綿延如此之久，而不停不輟。……中國社會決不能而且亦斷不該走上資本主義社會的路，這是瞭解中國傳統文化歷史及現代世界潮流的人，所同樣首肯的。……中國之社會經濟，終必歸於通財共產，以大群一體為主。……憑其富，不產生資本主義。憑其強，不產生帝國主義。<sup>962</sup>……果使中國人亦能以西方之科學與經濟為手段，而善保其傳統，以人群之大同與太平為目的，豈不可使大群人生共享其快樂。願吾國人其深思之。<sup>963</sup>

禮運篇所謂“大同”，就是總理一生革命的最高理想。……在社會建設到達大同理想之前，就是小康的階段。……我們從大同與小康兩階段社會來比較研究，即可知民生主義的建設乃是從小康進入大同的階梯。我們革命建國的事業要踏著這一階梯向前進步，就可以到達自由安全社會即大同世界。……所以小康社會如不向大同世界再進一步，就是小康也是保不住的。<sup>964</sup>

---

<sup>962</sup> “歷史上不斷有此機會，而永不邁進此境界，永保此和平安定四民社會之體制。”（筆者黑體加重；錢穆：《國史新論》114、35、69、46頁）“中山先生亦曾言，民生主義即共產主義。但斷不能謂共產主義即民生主義。大學言：‘不患寡，而患不均。’則中國傳統之經濟理想，較近社會主義，不近資本主義。……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老有所養，幼有所長，不患寡而患不均，乃主以通財為均，而並不廢私財。”（錢穆：《宋代理學三書隨劄》195頁）

<sup>963</sup> 錢穆：《晚學盲言》下冊 442 頁。“中國人言家、國、天下。西方人有身無家，有國無天下。……繼自今，中國文化已可供當前世界以大用。”（錢穆：《現代中國學術論衡》228頁）

<sup>964</sup> 筆者黑體加重；蔣總統手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孫中山：《三民主義》65~67頁。“中國文化其實天生地傾向於接受共產主義與社會主義。”天下大同“這種觀念早在〈禮記〉中就有，可以說斯時已經準備了中國的20世紀的赤化。孫中山的口號之一也是天下為公。連國民黨黨歌裡也唱：‘以建民國，以進大同’，就是說，民國是最低綱領，大同者是最高理念。”（王蒙：《中國天機》49、166頁）國民黨黨歌＝《中華民國國歌》：“三民主義，吾黨所宗：以建民國，以進大同。咨爾多士，為民先鋒，夙夜匪懈，主義是從，矢勤矢勇，必信必忠，一心一意，貫徹始終。”

## 引用及參考書目：

(美)傑里米·阿塔克(Jeremy Atack)、彼得·帕塞爾(Peter Passell)：《新美國經濟史：從殖民時期到1940年》二版，羅濤等譯，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0。

(美)艾愷(Guy Salvatore Alitto)採訪、梁漱溟口述：《這個世界會好嗎》，東方出版中心2006。

(英)艾茲赫德(S. A. M. Adshead)：《世界歷史中的中國》，姜智芹譯，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

(德)路德維希·艾哈德(Ludwig Erhard)：《來自競爭的繁榮》，祝世康、穆家驥譯，商務印書館1983。

(美)安樂哲(Roger Ames)：《和而不同：中西哲學的會通》，溫海明等譯，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

(美)班納迪克·安德森(Benedick Anderson)：《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吳叡人譯，(臺灣)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

柏楊：《醜陋的中國人》，湖南文藝出版社1986。

(德)烏爾里希·貝克(Ulrich Beck)：《世界主義的觀點：戰爭即和平》，楊祖群譯，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美)維克多·李·伯克(Victor Lee Burke)：《文明的衝突：戰爭與歐洲國家體制的形成》，王晉新譯，上海三聯書店2006。

北京大學歷史系《論衡》註釋小組：《論衡註釋》，中華書局1979。

(美)傑里·本內特(Jerry Bentley)、赫伯特·齊格勒(Herbert Ziegler)：《新全球史——文明的傳承與交流》，魏鳳蓮等譯，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

(美)朱迪斯·本內特(Judith M. Bennett)、沃倫·霍利斯特(C. Warren Hollister)：《歐洲中世紀史》10版，楊寧、李韻譯，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7。

(美)賈恩弗朗哥·波齊(Gianfranco Poggi)：《國家：本質、發展與前景》，陳堯譯，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美)J. H. 布雷斯斯特德：《文明的征程》，李靜新、周惠來譯，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

曹礎基：《莊子淺註》，中華書局1982。

陳淳：《文明與早期國家探源——中外理論、方法與研究之比較》，上海書店出版社2007。

陳直：《兩漢經濟史料論叢》，陝西人民出版社1980。

陳致：《余英時訪談錄》，中華書局2012。

陳啟雲：《儒學與漢代歷史文化》，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

陳啟雲：《中國古代思想文化的歷史論析》，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

陳啟雲：《荀悅與中古儒學》，遼寧大學出版社2000。陳序經：《匈奴史稿》，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7。

《陳寅恪史學論文選集》，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2。

(日) 陳舜臣：《中國歷史風雲錄》，陳亞坤譯，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9。

(日) 陳舜臣：《日本人與中國人》，劉瑋譯，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9。

陳久金、楊怡：《中國古代的天文與曆法》，商務印書館 1998。

陳正炎、林其銓：《中國古代大同思想研究》，中華書局香港分局 1988。

陳永發、沈懷玉、潘光哲、周維民：《家事、國事、天下事：許倬雲 80 回顧》，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011。

[漢] 崔寔：《四民月令輯釋》，繆啟愉輯釋，農業出版社 1981。

[漢] 崔寔：《政論註釋》，上海第八鋼鐵廠工人理論小組註，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6。

(英) 崔瑞德 (Denis Twichett)、魯惟一 (Michael Loewe) 編：《劍橋中國秦漢史，公元前 221 年至公元 220 年》，楊品泉等譯，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92。

(加拿大) 格溫·戴爾 (Gwynne Dyer)：《戰爭》，李霄壘、呂志娟譯，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7。

(美) 喬納森·德瓦爾德 (Jonathan Dewald)：《歐洲貴族：1400~1800》，姜德福譯，商務印書館 2008。

(美) 查爾斯·蒂利 (Charles Tilly)：《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 (公元 990~1992 年)》，魏洪鐘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美) 查爾斯·蒂利 (Charles Tilly)：《集體暴力的政治》，謝岳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美) 狄百瑞 (Wm. Theodore de Bary)：《亞洲價值與人權 — 儒家社群主義的視角》，尹欽譯，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12。

(美) 狄百瑞 (Wm. Theodore de Bary)：《儒家的困境》，黃水嬰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7。

[漢] 董仲舒：《春秋繁露》，葉平註譯，中州古籍出版社 2010。

[漢] 董仲舒：《春秋繁露，天人三策》，陳蒲清校註，嶽麓書社 1997。

[唐] 杜佑：《通典》，吉林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005。

(美) 杜維明：《道、學、政：論儒家知識分子》，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日) 渡邊秀方：《中國國民性論》，高明譯，北新書局 1929。

范文瀾：《中國通史簡編》，人民出版社 1964。

(美) 凡勃倫 (Thorstein Veblen)：《有閒階級論 — 關於制度的經濟研究》，蔡受百譯，商務印書館 1964。

(英) 芬納 (Finer, S.E.)：《統治史 (卷一)：古代的王權和帝國 — 從蘇美爾到羅馬》，馬百亮、王震譯，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0。

(美) 赫伯特·芬格萊特 (Herbert Fingarette)：《孔子：即凡而聖》，彭國翔、張華譯，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2。

- [明] 馮夢龍：《東周列國誌》，浙江古籍出版社 2010。
- 馮友蘭：《新原道》，臺灣商務印書館 1995。
- 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新編》，人民出版社 1962~1984。
- (美) 弗蘭西斯·福山：《政治秩序的起源：從前人類時代到法國大革命》，毛俊傑譯，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2。
- 傅築夫：《中國經濟史論叢》續集，人民出版社 1988。
- 干青松：《制度儒學》，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 高陽：《明朝的皇帝》，臺灣學生書局 1994。
- 高陽：《翁同龢傳》，(臺灣)風雲時代出版公司 1993。
- 高亨註釋：《商君書註釋》，中華書局 1974。
- [晉] 葛洪：《抱樸子》，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0。
- 葛兆光：《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臺灣)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2011。
- (英) 邁克爾·格蘭特 (Michael Grant)：《羅馬史》，王乃新、郝際陶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 (法) 勒納·格魯塞 (René Grousset)：《偉大的歷史》，秦傳安譯，新世界出版社 2008。
- (法) 勒納·格魯塞 (René Grousset)：《草原帝國》，藍琪譯，商務印書館 1998。
- (美) 里亞·格林菲爾德 (Liah Greenfeld)：《民族主義：走向現代化的五條道路》，王春華等譯，上海三聯書店 2010。
- (美) 傑克·戈德斯通 (Jack Goldstone)：《為什麼是歐洲？世界史視角下的西方崛起 (1500~1850)》，關永強譯，浙江大學出版社 2010。
- 顧潮編：《大家國學·顧頡剛》，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8。
- 顧頡剛：《中國史學入門》，何啟君整理，北京出版社 2011。
- 顧頡剛：《秦始皇傳》，中國三峽出版社 2010。
- 顧頡剛：《中國上古史研究講義》，中華書局 2009。
- 顧頡剛：《漢代學術史略》，人民出版社 2008。
- 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8。
- 顧頡剛編著：《古史辨》第一冊，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 顧頡剛、劉起鈞：《尚書校釋譯論》，中華書局 2005。
- [清] 顧炎武：《日知錄集釋》，黃汝成集釋，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 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廖仲愷集》2011。
- 郭齊譯註：《二程文選譯》，江蘇古籍出版社 2011。
- 郭沫若：《十批判書》，東方出版社 1996。
- (美) 郝大維 (David L. Hall)、安樂哲 (Roger T. Ames)：《通過孔子而思》，何金俐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5。

- 韓星：《儒法整合：秦漢政治文化論》，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2005。
- [戰國] 韓非：《韓非子集釋》，陳奇猷校註，中華書局 1974。
- [漢] 韓嬰：《韓詩外傳集釋》，許維通校釋，中華書局 1980。
- [唐] 韓愈：《韓昌黎文集校註》，馬其昶校註，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 韓國磐：《北朝隋唐的均田制度》，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4。
- 韓兆琦、趙國華：《秦漢史 15 講》，鳳凰出版社 2010。
- (美) 芮樂偉·韓森 (Valerie Hansen)：《開放的帝國：1600 前的中國歷史》，梁侃、鄒勁風譯，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7。
- 何新：《聖與雄》，金城出版社 2004。
- 何茲全：《中國古代及中世紀史》，鷺江出版社 2003。
- [清] 賀長齡、魏源等編：《清經世文編》，中華書局 1992。
- (德) 海因茨·赫內 (Heinz Höhne)：《德國通向希特勒獨裁之路》，張翼翼、任軍譯，商務印書館 1987。
- [漢] 恆寬：《鹽鐵論》，喬清舉註釋，華夏出版社 2000。
- 洪家義：《呂不韋評傳》，南京大學出版社 2011。
- 洪治綱主編：《顧頡剛經典文存》，上海大學出版社 2003。
- 胡適：《中國古代哲學史》，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6。
- 胡寄窗：《中國經濟思想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1。
- 胡如雷：《李世民傳》，中華書局 1984。
- 胡如雷：《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研究》，三聯書店 1979。
- 胡孝文、徐波主編：《秦漢與羅馬：帝國時代的倒影》，時代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黃山書社 2011。
- 胡大浚、李仲立、李德奇譯註：《王符〈潛夫論〉譯註》，甘肅人民出版社 1991。
- (美) 邁克爾·懷特 (Michael White)：《戰爭的果實：軍事衝突如何加速科技創新》，盧欣渝譯，三聯書店 2009。
- [清] 黃宗羲：《明夷待訪錄》，中華書局 1981。
- (英) 艾瑞克·霍布斯邦 (Eric J. Hobsbawm)：《民族與民族主義》，李金梅譯，(臺灣) 麥田出版 1997。
- (加) 卡列維·霍爾斯蒂 (Kalevi J. Holsti)：《和平與戰爭：1648~1989 年的武裝衝突與國際秩序》，王輔劬等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5。
- (英) 愛德華·吉本 (D. M. 洛節編本)：《羅馬帝國衰亡史》，黃宜思、黃雨石譯，商務印書館 1997。
- (日) 加藤繁：《中國經濟史考證》，吳傑譯，商務印書館 1959~1973。
- [北朝] 賈思勰：《齊民要術》，繆啟愉、繆桂龍譯註，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9。
- 翦伯贊：《秦漢史》，北京大學出版社 1983。
- 《翦伯贊歷史論文選集》，人民出版社 1980。

- 姜濤：《管子新註》，齊魯書社 2009。
- 姜維恭、戰英主編：《毛澤東評說中國帝王》，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8。
- 金沖及：《決戰：毛澤東、蔣介石是如何看待三大戰役的》，北京大學出版社 2012。
- 金春峰：《漢代思想史》，中國社會科學院出版社 1997。
- 查爾斯·金德爾伯格（Charles P. Kindleberger）：《西歐金融史》，徐子健等譯，中國金融出版社 2007。
- 晉文：《桑弘羊評傳》，南京大學出版社 2001。
- 景愛：《中國長城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 （英）E. H. 卡爾（Edward Hallett Carr）：《歷史是什麼？》陳恆譯，商務印書館 2007。
- （德）恩斯特·卡西爾（Ernst Cassirer）：《國家的神話》，范進等譯，華夏出版社 1990。
- 康有為：《新學偽經考》，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10。
- （美）拉萊·科林斯（Larry Collins）、（法）多米尼克·拉皮埃爾（Dominique Lapiere）：《自由與榮耀：1947 年印巴獨立實錄》，李暉譯，海南出版社 2012。
- （美）保羅·肯尼迪：《大國的興衰》，陳景彪等譯，國際文化出版公司 2006。
- 孔慶東：《國文國史 30 年》，中華書局 2011。
- （德）亨利希·庫諾（H. Gunow）：《馬克思的歷史、社會和國家學說——馬克思的社會學的基本要點》，袁志英譯，上海譯文出版社 2006。
- （法）雅克·勒高夫：《中世紀文明（400~1500 年）》，徐家玲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 （法）喬治·勒費弗爾（Georges Lefebvre）：《拿破侖時代》，河北師範大學外語系《拿破侖時代》翻譯組譯，商務印書館 2012。
- [宋] 黎靖德編：《朱子語類》，中華書局 1986。
- 李軍：《士權與君權》，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1。
- [明] 李贄：《藏書》，中華書局 1959。
- [明] 李溫陵：《李贄文集》，北京燕山出版社 1998。
- 李錦章：《貨幣的力量》，商務印書館 2004。
- 李劍農：《中國古代經濟史稿》一卷（先秦兩漢部分），武漢大學出版社 2005。
- 李永強：《中國大一統：秦皇漢武的奮鬥》，中華書局 2010。
- 李守中：《長城往事》，（臺灣）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0。
- 李亞平：《帝國政界往事：前清秘史——在歷史的拐腳處》，北京出版社 2008。
- （英）李約瑟：《中國科學技術史》，《中國科學技術史》翻譯小組譯，科學出版社 1975~2008。
- 《李約瑟文集》，遼寧科學技術出版社 1986。
- 栗勁：《秦律通論》，山東人民出版社 1985。

- 厲時熙註：《尹文子簡註》，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7。
- 梁啟超：《名人傳記》，百花文藝出版社 2002。
- 梁啟超：《飲冰室合集》，中華書局 1988。
- 梁漱溟：《東西文化及其哲學》二版，商務印書館 2012。
- 梁漱溟：《人心與人生》二版，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 梁漱溟：《東方學術概觀》，江蘇文藝出版社 2008。
- 梁漱溟：《中國文化要義》，三聯書店香港分店 1987。
- 梁培寬、梁培溟編：《師道師說：梁漱溟卷》，東方出版社 2013。
- （美）約瑟夫·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命運》，鄭大華、任菁譯，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9。
- 林劍鳴：《秦漢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 林劍鳴：《秦史稿》，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1。
- （德）羅伯特·馮·林姆沙（Robert von Rimscha）：《肯尼迪家族》，方瑜、杜鴻譯，花城出版社 2008。
- （美）阿瑟·林克（Arthur S. Link）、威廉·卡頓（William B. Catton）：《1900 年以來的美國史》，劉緒貽等譯，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83。
- [漢] 劉安：《淮南子》，陳靜註釋，中國古籍出版社 2010。
-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馮逸、喬華點校，中華書局 1989。
- [漢] 劉向：《說苑校證》，向宗魯校證，中華書局 1987。
- [漢] 劉向編集：《戰國策》，賀偉、侯仰軍點校，齊魯書社 2005。
- 劉操南：《古代天文曆法釋證》，浙江大學出版社 2009。
- 劉大傑：《中國文學發展史》，復旦大學出版社 2011。
- 劉小楓：《共和與經綸：熊十力〈論六經〉〈正韓〉辯正》，三聯書店 2012。
- 劉小楓：《儒教與民族國家》，華夏出版社 2007。
- 劉小楓：《儒家革命精神源流考》，上海三聯書店 2000。
- 劉小楓編：《中國文化特質》，三聯書店 1990。
- 劉祚昌：《美國內戰史》，人民出版社 1978。
- 劉海峰、李兵：《中國科舉史》，東方出版社 2004。
- （英）布倫達·拉爾夫·劉易斯：《君主制的歷史》，榮予、方力維譯，三聯書店 2007。
- [唐] 柳宗元：《柳河東集》，中華書局 1958。
- 柳詒徵：《中國文化史》，東方出版中心 1988。
- （英）魯惟一（Michael Loewe）：《漢代的信仰、神話和理性》，王浩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9。
- [漢] 陸賈：《新語》，莊大鈞校點；[漢] 賈誼：《新書》，劉曉東校點；[漢] 揚雄：《揚子法言》，黃壽成校點；遼寧教育出版社 1998。

遠耀東：《抑鬱與超越：司馬遷與漢武帝時代》，三聯書店 2008。

（美）羅伯特·路威（Robert H. Lowie）：《文明與野蠻》，呂叔湘譯，三聯書店 1984。

（德）艾米爾·路德維希（Emil Ludwig）：《德國人——一個民族的雙重歷史》，楊成緒、潘琪譯，東方出版社 2006。

[明] 羅貫中：《三國演義》，人民文學出版社 1985。

羅夢冊：《中國論》，商務印書館 1943。

（英）羅素：《中國問題》，秦悅譯，學林出版社 1996。

（英）約翰·霍蘭·羅斯（John Holland Rose）：《拿破侖一世傳》，北京外國語學院英語系《拿破侖一世傳》翻譯小組譯，商務印書館 1977。

（英）喬安·羅賓遜（Joan Robinston）：《不完全競爭經濟學》，陳良璧譯，商務印書館 1964。

羅格·洛溫斯坦（Roger Lowenstein）：《賭金者——長期資本管理公司（LTCM）的昇騰與隕落》，孟立慧譯，上海遠東出版社 2006。

呂思勉：《秦漢史》，中國友誼出版公司 2009。

《呂思勉讀史札記》，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呂振羽、裴文中、尹達、楊向奎、田餘慶、唐長儒、鄧廣銘、韓儒林、吳天挺：《大師講史》，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 2007。

（法）魯保羅（Jean-Paul Roux）：《西域的歷史與文明》，耿昇譯，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6。

（法）馬雷（Malet）：《西方大歷史》，胡祖慶譯，海南出版社 2008。

馬大英：《漢代財政史》，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 1983。

（美）羅伯特·馬克斯（Robert B. Marks）：《現代世界的起源：全球的、生態的述說》，夏繼果譯，商務印書館 2006。

馬克思：《資本論》，郭大力、王亞南譯，人民出版社 1963~1966。

《馬可波羅游紀》，陳開俊等譯，福建科學技術出版社 1981。

（意）馬基雅維里：《君主論》，張志偉等譯，陝西人民出版社 2006。

馬克壺主編：《中西封建社會比較研究》，學林出版社 1997。

馬持盈註譯：《詩經今註今譯》，臺灣商務印書館 2009。

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編：《馬王堆漢墓帛書：經法》，文物出版社 1976。

（美）麥尼爾（William McNeill）：《競逐富強》，倪大昕、楊潤殷譯，學林出版社 2003。

（美）威廉·麥克尼爾（William H. McNeill）：《歐洲歷史的塑造——從文化模式的相遇看歐洲文明的成長與擴散》，劉景輝、林佩蓮譯，（臺灣）時報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07。

（美）約翰·麥克尼爾（J. R. McNeill）、威廉·麥克尼爾（W. H. McNeill）：《人

類之網——鳥瞰世界歷史》，王晉新等峰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11。

（美）劉易斯·芒福德（Lewis Mumford）：《技術與文明》，陳允明等譯，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 2009。

《毛澤東選集》，人民出版社 1991。

（德）弗里德里希·梅尼克（Friedrich Meinecke）：《世界主義與民族國家》，孟仲捷譯，上海三聯書店 2007。

（美）孟旦（Donald J. Munro）：《早期中國“人”的觀念》，丁棟、張興東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9。

（法）皮埃爾·米蓋爾（Pierre Miquel）：《法國史》，蔡鴻濱等譯，商務印書館 1985。

（美）伊恩·莫里斯（Ian Morris）：《西方將主宰多久——從歷史的發展模式看世界的未來》，錢峰譯，中信出版社 2011。

牟宗三：《寂寞中的獨體》，新星出版社 2005。

（美）牟復禮（Frederick W. Mote）：《中國思想之淵源》，王立剛譯，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9。

（法）拿破侖·波拿巴：《拿破侖日記》，蕭石忠、許永健譯，中共黨史出版社 2007。

南懷瑾講述：《孟子與離婁》，（臺灣）老古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2012。

南懷瑾著述：《易經雜說》二版，復旦大學出版社 2012。

南懷瑾著述：《學佛者的基本信念》，復旦大學出版社 2012。

南懷瑾講述：《孟子與公孫丑》，東方出版社 2011。

南懷瑾著述：《中國道教發展史略》，復旦大學出版社 2011。

南懷瑾講述：《列子臆說》，東方出版社 2010。

南懷瑾講述：《維摩詰的花雨滿天》，東方出版社 2010。

南懷瑾講述：《我說〈參同契〉》，東方出版社 2009。

南懷瑾講述：《漫談中國文化——金融·企業·國學》，東方出版社 2008。

南懷瑾講述：《南懷瑾與彼得·聖吉——關於禪、生命和認知的對話》，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南懷瑾：《禪話》，中國世界語出版社 1994。

南懷瑾：《禪海蠱測》，中國世界語出版社 1994。

南懷瑾：《孟子旁通》，國際文化出版公司 1991。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編：《中國社會歷史評論》七卷，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6。

《寧可史學論集》續集，中華書局 2008。

（英）安東尼·派格登（Anthony Pagden）：《西方帝國簡史：遷移、探索與征服的三部曲》，徐鵬博譯，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7。

(美)傑弗里·帕克(Geoffrey Parker)：《劍橋戰爭史》，傅景川等譯，吉林人民出版社1999。

彭信威：《中國貨幣史》，群聯出版社1954。

(美)科佩爾·S.平森(Koppel S. Pinson)：《德國近現代史：它的歷史和文化》，范德一等譯，商務印書館1987。

錢穆：《現代中國文化論衡》，三聯書店2006。

錢穆：《國史新論》，三聯書店2005。

錢穆：《晚學盲言》，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

錢穆：《文化與教育》，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

錢穆：《秦漢史》，三聯書店2004。

錢穆：《中國思想通俗講話》，三聯書店2002。

錢穆：《宋代理學三書隨笥》，三聯書店2002。

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2002。

錢穆：《中國文化叢談》，(臺灣)三民書局2001。

錢穆：《從中國歷史來看中國民族性及中國文化》，(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9。

錢穆：《國學概論》，商務印書館1997。

錢穆：《國史大綱》，(香港)商務印書館1979。

秦暉：《傳統十論——本土社會的制度文化與其變革》，復旦大學出版社2003。

秦暉：《農民中國：歷史反思與現實選擇》，河南人民出版社2003。

秦暉：《問題與主義》，長春出版社1999。

秦暉：《天平集》，新華出版社1998。

秦暉、蘇文：《田園詩與狂想曲——關中模式與前近代社會再認識》，中央編譯出版社1996。

任盈盈：《食品安全調查》，東方出版社2004。

(美)H·N·沙伊貝、H·G·瓦特、H·U·福克納：《近百年美國經濟史》，彭松建等譯，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3。

(美)保羅·薩繆爾森(Paul A. Samuelson)：《經濟學》，高鴻業譯，商務印書館1981。

《尚書》，慕平譯註，中華書局2009。

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書店編：《廿五史》，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梁]沈約：《宋書》，中華書局1974。

沈志華、張宏儒主編：《文白對照全譯〈資治通鑒〉》修訂本，改革出版社1993。

《聖經》新標點和合本(上帝版)，(香港)聯合聖經公會1996。

[周]尸佼：《尸子》，(清)汪繼培輯，黃曙輝點校，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

石光瑛校釋：《新序校釋》，中華書局2001。

《13經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 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編：《睡虎地秦墓竹簡》，文物出版社 1978。
- [宋] 司馬光：《司馬文正公傳家集》，商務印書館 1937。
- 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人民出版社 1964。
- （英）勞倫斯·斯通（Lawrence Stone）：《貴族的危機：1558~1641 年》，于民、王俊芳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 （美）西達·斯考切波（Theda Skocpol）：《國家與社會革命 — 對法國、俄國和中國的比較分析》，何俊志、王學東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 [宋] 蘇軾：《東坡誌林》，劉文忠評註，中華書局 2007。
- [清] 孫詒讓：《墨子閒詁》，孫啟治點校，中華書局 2001。
- 孫皓暉：《大秦帝國》，河南文藝出版社 2009。
- 孫中山：《三民主義》，（臺灣）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1997。
- 《孫中山全集》，中華書局 1985~1986。
- （美）喬治·索羅斯：《開放社會：改革全球資本主義》，王宇譯，商務印書館 2001。
- （美）喬治·索羅斯：《超越指數 — 索羅斯的賺錢哲學》，霍達文譯，（臺灣）金錢文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7。
- （以色列）耶爾·塔米爾（Yael Tamir）：《自由主義的民族主義》，陶東風譯，上海譯文出版社 2005。
- （印度）泰戈爾（Rabindranath Tagore）：《民族主義》，譚仁俠譯，商務印書館 1982。
- 談敏：《法國重農學派學說的中國淵源》，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2。
- 譚嗣同：《仁學》，湯志鈞、湯仁澤校註，臺灣學生書局 1998。
- （英）湯因比：《一個歷史學家的宗教觀》，晏可佳等譯，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8。
- （英）湯因比：《人類與大地母親》，徐波等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2。
- （英）湯因比：《文明經受著考驗》，沈輝等譯，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 陶希聖、沈鉅塵：《秦漢政治制度》，商務印書館 19？。
- 陶希聖編：《西漢經濟史》，商務印書館 1939。
- （美）弗雷德里克·J.梯加特：《羅馬與中國 — 歷史事件的關係研究》，大象出版社 2009。
- 田昌五、安作璋主編：《秦漢史》，人民出版社 2008。
- （法）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舊制度與大革命》，馮棠譯，商務印書館 2010。
- （美）喬弗里·瓦德主筆（Geoffrey Ward）：《美國內戰》，王聰譯，華夏出版社 2009。
- 萬國鼎輯釋：《汜勝之書輯釋》，農業出版社 1980。
- 汪榮祖：《史學九章》，三聯書店 2006。

- 王蒙：《中國天機》，安徽文藝出版社 2012。
- [明] 王夫之：《尚書引義》，中華書局 1976。
- 王凱旋：《秦漢社會生活 40 講》，九州出版社 2008。
- 王加豐：《西班牙葡萄牙帝國的興衰》，三泰出版社 2005。
- 王明珂：《游牧者的抉擇：面對漢帝國的北亞游牧民族》，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8。
- 王小強：《摸著石頭過河的困惑》，（香港）大風出版社 2007。
- 王小強：《投機賭博新經濟》，（香港）大風出版社 2007。
- 王小強：《史無前例的挑戰——讀美國近來戰略研究》，（香港）大風出版社 2006。
- 王小強：《“文明衝突”的背後——解讀伊斯蘭原教旨主義復興》，（香港）大風出版社 2004。
- （清）王先慎：《韓非子集解》，中華書局 1998。
- （明）王守仁：《王文成全書》，《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吉林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005。
- 王雷鳴編註：《歷代食貨誌註釋》，農業出版社 1984。
- 王汝弼選註：《白居易選集》，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美）王國斌（R. Bin Wong）：《轉變的中國：歷史變遷與歐洲經驗的局限》，李伯重、連玲玲譯，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8。
- 《王震傳》編寫組：《王震傳》，人民出版社 2008。
- （德）馬克斯·韋伯：《中國的宗教：儒家與道教》，簡惠美譯，（臺灣）遠流出版社 1989。
- （德）馬克斯·韋伯：《宗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黃曉京譯，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6。
- （英）H. G. 韋爾士：《世界史綱》，梁思成等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 （美）埃里克·沃爾夫（Wolf E. R.）：《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民》，劉丙祥等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 （美）阿瑟·沃爾德隆（Arthur Waldon）：《長城：從歷史到神話》，石雲龍、金鑫榮譯，江蘇教育出版社 2008。
- 吳慧：《中國歷代糧食畝產研究》，農業出版社 1985。
- 吳承洛：《中國度量衡史》，上海書店 1984。
- （美）羅伯特·J. 希勒：《非理性繁榮》，廖理等譯，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1。
- （奧）弗雷德里希·希爾（Friedrick Heer）：《歐洲思想史》，趙復三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003。
- （美）休·希頓－沃森（Hugh Seton-Watson）：《民族與國家——對民族起源與民族主義政治的探討》，吳洪英、黃群譯，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2009。
- （美）康拉德·希諾考爾、米蘭達·布朗：《中國文明史》二版，袁德良譯，群

言出版社 2008。

夏曾佑：《中國古代史》，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3。

（德）夏德：《大秦國全錄》，朱傑勤譯，大象出版社 2009。

謝國楨：《兩漢社會生活概述》，陝西人民出版社 1985。

（法）謝和耐（Jacques Gernet）：《中國社會史》，耿昇譯，中國藏學出版社 2006。

《新英漢辭典》編寫組編：《新英漢辭典》增補本，上海譯文出版社 1985。

熊十力：《讀經示要》，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9。

熊十力：《論六經；中國歷史講話》，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9。

熊十力：《原儒》，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9。

熊十力：《韓非子評論；與友人論張江陵》，上海書店出版社 2007。

徐復觀：《兩漢思想史》，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1。

許倬雲：《現代文明的成壞》，上海文化出版社 2012。

許倬雲：《知識分子：歷史與未來：許倬雲臺大講演錄》，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1。

許倬雲：《求古編》，（臺灣）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0。

許倬雲：《我者與他者——中國歷史上的內外分際》，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009。

許倬雲：《歷史大脈絡》，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9。

許倬雲：《萬古江河——中國歷史文化的轉折與開展》，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2006。

許倬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春秋戰國時期的社會流動》，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6。

許倬雲：《從歷史看人物》，（臺灣）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 2005。

許倬雲：《漢代農業——中國農業經濟的起源及特性》，王勇譯，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5。

《許倬雲自選集》，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2。

許倬雲：《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臺灣）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2001。

許倬雲：《中國文化的發展過程》，（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000。

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中華書局 2009。

許華偉編：《說不盡的〈大秦帝國〉》之一，河南文藝出版社 2010。

薛鳳旋：《中國城市及其文明的演變》，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2009。

[戰國] 荀況：《荀子》，[漢] 劉向整理，北京燕山出版社 1995。

[漢] 荀悅：《申鑒》、徐幹：《中論》、傅玄：《傅子》，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0。

[漢] 荀悅、袁宏：《兩漢記》，張烈點校，中華書局 2002。

嚴復：《天演論：附論自由》，中國畫報出版社 2010。

[清] 嚴可均輯：《全漢文》，任雪芳審訂，商務印書館 1999。

[清] 嚴可均輯：《全後漢文》，許振生審訂，商務印書館 1999。

- 楊寬：《戰國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5。
- 楊鵬：《老子詳解》，中國文史出版社 2003。
- 楊伯峻：《列子集釋》，中華書局 1979。
- 楊國榮：《中國古代思想史》，人民出版社 1973。
- 楊聯陞：《國史探微》，新星出版社 2005。
- 楊師群：《反思與比較：中西方古代社會的歷史差距》，花城出版社 2010。
- 于迎春：《秦漢士史》，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0。
- 余英時：《歷史人物考辨》，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6。
- 余英時：《漢代貿易與擴張》，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 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三聯書店 2004。
- 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及其現代變遷》，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4。
- 余英時：《中國近世宗教倫理與商人精神》，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1。
- 余英時：《現代儒學論》，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8。
- 余英時：《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江蘇人民出版社 1989。
- 余英時：《士與中國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7。
- 俞榮根：《儒家法思想通論》，廣西人民出版社 1992。
- [宋] 張載：《張載集》，中華書局 1978。
- 張傳璽：《張傳璽說秦漢》，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2009。
- 張分田：《中國帝王觀念——社會普遍意識中的“尊君~罪君”文化範式》，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4。
- 張分田：《秦始皇傳》，人民出版社 2003。
- 張宏傑：《饑餓的盛世：乾隆時代的得與失》，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2。
- 章士釗：《柳文指要》，文匯出版社 2000。
- [明] 張應俞：《騙經》，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8。
- [清] 趙翼：《廿二史劄記》，曹光甫校點，鳳凰出版社 2008。
- [唐] 趙蕤：《反經》，內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9。
- 趙汀陽：《天下體系——世界制度哲學導論》，江蘇教育出版社 2005。
- (日) 澤田勳：《匈奴：古代游牧國家的興亡》，內蒙古人民出版社 2010。
-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辭典編輯室編：《現代漢語辭典》，商務印書館 1978。
-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列寧選集》，人民出版社 1960。
-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馬克思恩格斯選集》，人民出版社 1972。
-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中央文獻出版社 1987~1998。
-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湖南省委《毛澤東早期文稿》編輯組編：《毛澤東早期文稿》，湖南出版社 1990。

中國歷史地圖集編輯組編輯：《中國歷史地圖集》，中華地圖學社 1975。

中信泰富政治暨經濟研究部：《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香港）大風出版社 2009。

[宋] 朱熹：《四書集註》，嶽麓書社 1985；（臺灣）文化圖書公司 1997。

朱永嘉口述：《晚年毛澤東重讀古文內幕》，朱紹君整理，星克爾出版（香港）有限公司 2012。

祝瑞開：《兩漢思想史》，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戰國] 左丘明：《國語》，李德山註評，鳳凰出版社 2009。

《左傳》，蔣冀騁點校，嶽麓書社 2006。

《左傳》，劉利、紀凌雲譯註，中華書局 2007。

（日）佐佐木毅、（韓）金泰昌主編：《公與死的思想史》，劉文柱譯，人民出版社 2009。